國立臺灣海洋大學106學年度第1學期第6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07年1月11日(星期四)上午8時40分

地點：行政大樓第二演講廳

出列席人員：詳簽到單

主席：張校長清風　　紀錄：陳祉吟

壹、頒獎：

歡送107年2月退休同仁致贈紀念品名單			
單位	姓名	職稱	獎勵
河海工程學系	黃　然	教授	純金紀念品
資訊工程學系	賴榮滄	教授	純金紀念品
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	陳荔彤	院長	純金紀念品
共同教育中心	郭慧貞	講師	純金紀念品
海洋生物研究所	黃靜端	技士	純金紀念品

「105學年度特聘教授」獲獎人員名單			
單位	姓名	職稱	獎勵
商船學系	賴禎秀	教授	獲頒聘書乙幀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李明安	教授	獲頒聘書乙幀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王星豪	教授	獲頒聘書乙幀

「105學年度產學研究成就獎」獲獎人員名單			
單位	姓名	職稱	獎勵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莊水旺	教授	獲頒獎牌乙幀

貳、校長報告：

一、恭喜賴禎秀、李明安及王星豪老師獲特聘教授，三位特聘教授在各自的領域有傑出的表現，產學研究成就獎莊水旺老師在鑄造界與業界有很大的成就，期許能在本校研究及產學方面發揮影響力，提升學校的能量。

二、高教深耕計畫第一階段在大家共同努力下，已提交書面資料並進行口頭簡報，另本校符合可提全校型計畫資格(全國僅 16 校符合)，下周預計進行英文簡報，表示本校成果表現成績確實具競爭力。此次本校亦同時研提兩個研究中心計畫，希望在外界競爭激烈情況下獲得通過，在此也特別感謝許多同仁的共同努力。在現今創新教學、產業結合及國際化等各方面大環境整體改變的關鍵時刻，希望我們持續秉持戰戰競競精神，為海洋大學永續卓越的發展打拼，讓學校愈來愈好。

三、本校馬祖校區、桃園創新育成中心刻正積極進行規劃中，也因此而獲得教育部補助及引進社會資源挹注，在校區現況發展受局限的情況下，長遠來看對海大是有很大加分效果。

四、深耕計畫有審查委員提出本校在創新教學方面如何引起學生學習動機的問題，藉此呼籲大家應思考如何利用創新方式或科技與學生互動，資訊時代一定要改變過去填鴨式教學方式，應培養學生有彈性適應環境的能力，讓學生具有競爭力，行政系統及教師教學方式絕不能一成不變，否則難以因應我們即將面臨的嚴峻挑戰。

五、日前教育部公告各校註冊率，以全校整體來看本校註冊率僅 86%，雖學士班有達 96%註冊率，惟碩士班及碩專班應再加強，請各系所主任在研究生招生方面需再努力，面對如此危機我們勢必要即時因應，將危機化為轉機。

六、有關校教評會委員成員，經人事室調查各校情形，各學院院長多為校教評會當然委員，因院長在學校教師發展上更具代表性，本校應與時俱進，檢討修訂相關法規。

七、教務處正在推動許多跨領域課程及評分方式改革，還有過去一直強調的降低雙主修門檻等，均需各系所重新調整思維與觀念，以利鼓勵學生踴躍提出申請。

八、感謝 2017 年大家一起積極努力奮鬥，展望 2018 年我們依然充滿信心，期待大家繼續共同合作，希望在展新的一年本校能更為精進，能向前大步邁進。

叁、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一、馬祖未來發展可期，有關馬祖校區周邊土地利用，請保管組加速規劃進行。

總務處執行情形：

連江縣政府電洽本校表示已著手委託規劃公司辦理馬祖校區土地(包含坂里國小校區及周邊區塊土地)之都市計畫變更事宜，總務處已於 106 年 12 月 13 日提供規劃書，連江縣政府於 106 年 12 月 18 日以傳真方式請本校說明規劃書內容，本處亦已召開會議研擬回復內容，會議紀錄陳核中。

二、學生宿舍務必考量減少空床率，申請方式必定要具有彈性，並請住輔組考量學生可以知悉的管道予以全面公告，讓有需求的同學能夠即時申請住宿。

學務處執行情形：

(一)107 學年度學生宿舍住宿申請已提前於 106 年 12 月 11 日至 15 日辦理床位保留，12 月 20 日至 12 月 26 日辦理第一梯次籤號申請。

(二)住宿申請相關資訊皆已公告於學校首頁、學校 LED 電視牆、住輔組網頁、社群網頁與張貼於各宿舍公佈欄，並請圖資處以電子郵件通知全校學生，以及請各系所協助公告於系所網頁或公佈欄，以多重管道讓同學可獲取住宿申請相關訊息。

肆、行政及教學單位報告事項：

一、副校長報告：

二、教務長報告：(詳如附件一　第 11 頁)

三、研發長報告：(詳如附件二　第 37 頁)

四、學務長報告：(詳如附件三　第 46 頁)

五、總務長報告：(詳如附件四　第 87 頁)

六、圖書暨資訊處處長報告：(詳如附件五　第 118 頁)

七、國際事務處處長報告(詳如附件六　第 136 頁)

八、主任秘書報告：(詳如附件七　第 139 頁)

九、人事室主任報告：(詳如附件八　第 149 頁)

十、主計主任報告：(詳如附件九　第 151 頁)

十一、體育室主任報告：(詳如附件十　第 163 頁)

十二、職業安全衛生中心報告：(詳如附件十一　第 164 頁)

十三、海運暨管理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二　第 167 頁)

十四、生命科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三　第 171 頁)

十五、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四　第 175 頁)

十六、工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五　第 178 頁)

十七、電機資訊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六　第 182 頁)

十八、人文社會科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七　第 187 頁)

十九、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八　第 192 頁)

二十、共同教育中心中心主任報告：(詳如附件十九　第 196 頁)

二十一、海洋中心中心主任報告：(詳如附件二十　第 200 頁)

二十二、臺灣海洋教育中心中心主任報告：(詳如附件二十一　第 202 頁)

二十三、海事發展與訓練中心中心主任報告：(詳如附件二十二　第 205 頁)

伍、報告事項討論

一、本校因積極建設及作為，校務基金雖較過去支出增加約 1.5 億，但現金存款亦增加 7 億，我們積極開創但也應當省則省。

二、制訂法規時，不要規定太僵化，在合法的情況下，要保留些許彈性空間，如暑修可視為第三學期，讓學生可以提早畢業，大陸也有很多學校，學生在第四年即到業界實習等，應綜合考量學校生存最佳策略，

使能與時俱進。

三、各單位如有外籍(含大陸)之老師或學生來校，皆請務必會知國際處，國際處亦需製作調查表定時調查各單位外籍(含大陸)老師或學生來校人數，並彙報秘書室，各單位主管亦請務必詳實確認陳報數據的精確性及正確性，俾利有效掌控本校國際化資訊，實質呈現本校國際交流情形。

四、新進教師 3 年領取 3 萬元屬彈薪，亦要納入計算，在延攬人才時應將此條件加入宣導，若夠傑出亦可專案提高額度，俾利延攬到優秀人才。請研發處及許副校長留意並需靈活運用。

五、請國際處掌握陸生來台學習之成績情況，若有成績較差者，需將其轉介至教務處進行如補強教學等課業輔導。

陸、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研發處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作業細則」內容，提請審議。

說明：

一、因應教育部修正「辦理鼓勵國立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研修或國外專業實習補助要點」，擬配合修正本校作業細則第七條、第八條及第九條部分內容。

二、配合「選送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委員會議」期程修正第九條部份內容。

三、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現行條文(詳如附件二十三　第 206 頁)。

決議：本案先行通過，法條規定不要太僵化，請研發處考量執行情形再予以修改。

※檢附修正後細則(詳如附件二十三～一　第 211 頁)

提案二 **提案單位：研發處**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研究計畫約用人員管理要點」部分條文，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修正內容業於 106 年 12 月 12 日本校第 2 屆第 8 次勞資會議審議通過。

二、為落實本校各類研究計畫聘用專任助理人員薪資之管理，擬修正本要點部分條文。

三、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現行條文(詳如附件二十四 第 215 頁)。

決議：照案通過。

※檢附修正後要點(詳如附件二十四～一 第 218 頁)

提案三 **提案單位：研發處**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獎勵特殊優秀人才作業要點」部分條文，提請審議。

說明：

一、因應教育部玉山計畫政策規劃，擬配合修正本校彈性薪資支給規定，即本要點部分條文。

二、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現行條文(詳如附件二十五 第 221 頁)。

決議：照案通過。

※檢附修正後要點(詳如附件二十五～一 第 225 頁)

提案四 **提案單位：國際處**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赴姊妹校交換暨短期研修施行細則」部分條文，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案業經 106 年 11 月 29 日國際事務會議通過。

二、為符合現行辦理情況進行調整，擬修正要點及附件申請表部分內容。

三、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擬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申請表」及現行條文(詳如附件二十六　第 228 頁)。

決議：照案通過。

※檢附修正後細則(詳如附件二十六～一　第 234 頁)

提案五　　**提案單位：國際處**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大陸地區學生獎勵要點」，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案業經 106 年 11 月 29 日國際事務會議討論通過。

二、為鼓勵優秀陸生至本校就讀，擬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大陸地區學生獎勵要點」第二點第二款。

三、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現行條文(詳如附件二十七　第 236 頁)。

決議：照案通過。

※檢附修正後要點(詳如附件二十七～一　第 238 頁)

提案六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專案工作人員管理要點」第 7 點(含附件一職務序列表、附件五報酬標準表)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為使專案工作人員處於穩定的工作狀態，並激勵其士氣，爰增列是類人員之晉陞規定。另配合政府政策，比照軍公教人員調薪 3%，將是類人員之薪點折合率調高 3%。

二、本次擬修正內容分述如下：

(一)增列「專案工作人員取得較高等級學歷(博士除外)，任現職滿二年且最近二年年終考核考列甲等，經單位主管提出具體優良事蹟，提報職員人事評議委員會同意者，得予辦理陞任高一職務。學歷陞遷以一次為限。」之規定(修正規定第 7 點)，並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專案工作人員職務序列表」之知能條件。

(二)比照一般公務人員待遇通案調增 3%，修正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專案工作人員報酬標準表(一)、(二)薪點折合率，以每點 124.7 計算，如有不足 10 元之畸零數均以 10 元計。

三、因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尚未完成三讀並經總統公布，致 107 年軍公教人員待遇調整案亦尚未完成法制作業程序，爰關於專案工作人員之薪酬調增案，俟軍公教人員完成法制作業程序，再行比照追溯辦理。

四、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擬修正「附件一職務序列表」、擬修正「附件五報酬標準表」及現行條文(詳如附件二十八 第 239 頁)。

決議：

一、「附件一職務序列表」中，各職務內陞條件中，將「取得各類職務所屬學歷」相關文字皆修改為「取得較高學歷」。

二、餘照案通過。

三、研發處請提下次行政會議修正計畫助理之薪資參考表，並溯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算，惟經費來源仍依各計畫經費規定辦理。

※檢附修正後要點(詳如附件二十八～一 第 248 頁)

提案七　　提案單位：人社院

案由：擬修正『人文社會科學院院長遴選辦法』第三條第一項條文，提請審議。

說明：

一、因應本院增設大學部，故將大學部列入院內委員，以符實需。

二、本案業經 106 年 12 月 20 日人文社會科學院院務會議通過。

三、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現行條文(詳如附件二十九 第 253 頁)。

決議：照案通過。

※檢附修正後辦法(詳如附件二十九～一　第 256 頁)

柒、臨時動議

臨時提案一：　　提案單位：研發處

案由：擬訂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新型態產學研鏈結計畫-價創計畫商品收費及支用細則(草案)」，提請　審議。

說明：

一、本校獲科技部 106 年 7 月 18 日科部產字第 1060049569B 號函示，通過「106 年度新型態產學研鏈結計畫-開發一條龍應用之新型態水產添加劑」(簡稱價創計畫)，補助一年新台幣 4,500 萬元整，至多可補助 4 年。

二、本計畫精神係為橋接校園技術團隊與業界或研究機構進行技術商品化開發。本細則(草案)訂定即為針對本計畫產出商品進行販售，推廣技術商品於業界(一般養殖戶)。

三、本細則(草案)決定商品銷售價格之標準訂定，係參考水產試驗所銷售相關商品之作法。

四、檢附「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新型態產學研鏈結計畫-價創計畫商品收費及支用細則(草案)」(詳如附件三十　第 258 頁)。

決議：

一、請研發處與主計室討論於細則法條中加入「有效推廣與測試市場」及「納稅問題」相關規定之文字修正。

二、本案同意修正後通過。

※檢附修正後細則(詳如附件三十～一　第 259 頁)，其中第五點收入相關內容，係參考本國營業稅法第 8 條之精神訂定。

提案二　　提案單位：生科院

案　由：擬將本學院生物實驗安全委員會改隸本校職安中心，請討論。

說　明：

一、本案業經 106.11.21 本學院生物實驗安全委員會議及 106.12.13 院務會議通過。

二、我國自 2003 年 2 月至 6 月期間，爆發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Severe Acute Respiratory Syndrome, SARS）疫情，同年 12 月下旬，我國繼新加坡發生實驗室感染 SARS 事件，因此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陸續制定各種實驗室生物安全辦法及規範，並辦理每年一次的實地查核，以使我國實驗室生物安全更為周延完備。

三、因衛福部疾管署規定之法規及檢驗項目，有許多方面非學院層級能處理，因此本委員會於 103.05.01 簽請校長同意將委員會提昇至校級，再提案至 106.10.15 本校 106 年第三次職業安全委員會議，校長均裁示先維持原運作模式。

四、本學院生物實驗安全委員會建請改隸本校職安中心理由整理(詳如附件三十一　第 260 頁)。

決議：程序上仍應先通過「環安衛會議」，本案移由該會議決議。

捌、散會(10:34)

附件　一

教務處報告事項：

一、107 學年招生：

(一)博碩士班甄試：碩士班計列正取 466 人，備取 409 人，平均錄取率為 53.3%；博士班錄取 23 位正取生，17 位備取生，平均錄取率為 65.7%。

(二)大學特殊選才：本次共 16 個招生學系，正取 35 人，備取 103 人。

(三)研究所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不含商船系、輪機系)報名期間自 106 年 12 月 26 日至 107 年 2 月 22 日止；商船學系、輪機工程學系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報名期間自 106 年 12 月 26 日至 107 年 6 月 1 日止。

二、期末考試繳交成績：本(1061)學期期末考試訂於 107 年 1 月 7 日至 13 日舉行，總成績登錄於 1 月 23 日(二)截止。懇請所有授課教師審慎計算及登錄成績，務求公平無誤，成績一經繳交(網上送出)即已確定，不得更改。線上登錄成績之課程無須再另送紙本成績單。

三、學術研究倫理：本校於 105 學年度起博、碩班增列「學術研究倫理」必修課程，各系所務必於碩、博士班必修科目表中增列，該課程由學生自行至臺灣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資源中心平台修讀之線上平台課程，敬請各系所提醒學生於自行於選課期間選課，並於選課該學期末前完成線上測驗。

四、轉系申請：本次(1062 學期)經 106 年 12 月 18 日召開轉系委員會議審議，共計 18 名學生完成申請程序，錄取人數 17 人。

五、校長與二一學生座談會：為關懷學生學習成效，註冊課務組於 106 年 12 月 18 日中午辦理座談會，會中有校長、各院長、系主任及受邀　學生，期能有效落實學生學習輔導。

六、教學優良教師選拔作業：請各學院(含共同教育中心)進行教學優良教師遴選委員會初選作業，於 107 年 2 月 27 日前將初選結果候選提名名單送回學術服務組，以進行複選作業。

七、校園徵才博覽會：實習暨就業輔導組已開始籌備校園徵才活動，預計 107 年 3 月 20 日辦理，如有適宜之廠商，惠請各系所提供本處實就組連繫。

八、研習班與學分班：1061 學期學分班收入合計 13 萬 7,475 元。106 年研習班(統計至 12 月 7 日止) 68 開班成功，總收入約 173 萬 1,621 元，貢獻校務基金 51 萬 9,488 元。107 年第 1 期目前開設 15 班，正進行招生中，其中 1 班已開成。

九、106 年辦理推廣教育預估挹注校務基金 600 萬：達成率 82.66%(495.9 萬元)。

十、未達標準需調整招生名額：依「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規定。

(一)學士班最近連續二個學年度新生註冊率未達 80%，調整該學制班別招生名額總量至前一學年度招生名額總量 50%至 90%。

(二)碩士在職專班最近連續二個學年度新生註冊率均未達 70%者，調整該學制班別招生名額總量至前一學年度招生名額總量 70%至 90%。請各進修學制班別協助於 107 學年新生註冊率達 80%(學士班及學士後學位班)，註冊率達 70%(碩士在職專班)。

十一、本校 106 年度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含教學創新試辦計畫)成果報告書及 107 年智慧生活整合性人才培育特色大學計畫書業於 12 月中旬函報教育部。

十二、校園多益考試：1061 學期考試業於 12 月 21 日成績公布，教學中心將辦理後續報名費補助事宜。另本校業於 12 月與忠欣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新一期合約(自 107 年 3 月 1 日生效)，預計 1062 學期考試報名費優惠價調整為每人 1,000 元(原每人 1,200 元)。

招生組

一、研究所招生業務

(一)107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

1. 報名作業：

(1)本次碩士班甄試招生系所計 28 個，預定招生名額為 468 名(含一般生 459 名、在職生 9 名)，網路報名作業自 106 年 10 月 15 日起至 11 月 10 日止，共計有 880 人完成網路報名，包含 120 位考生同時報考 2 系組(含)以上。

(2)與 106 學年度(816 人)相較，107 學年度碩士班報名人數增加 64 人。107 學年度各學院報名人數之增長，在學院方面，電資學院成長最高達 24.26%；海運學院次之(23.21%)。在系所方面，輪機系成長最高(100%)，機械系次之(43.33%)，通訊系達 40%。

(3)以本次甄試考生來源學校分析，本校畢業生共有 334 人，占總報名人數 37.95%，較 106 學年度(319)減少 1.14%(增加 15 人)。非本校生報考人數則以文化大學(4.45%)為最多(與 106 學年度相同)，銘傳大學次之(4.09%)。

(4)本校考生符合五年一貫資格者計有 149 人(106 學年度 161 人)人，其中以通訊系人數最多(28 人次)，環漁系次之(14 人次)。

2. 試務作業：

(1)本次甄試計有商船系、海資院聯招、電機系、通訊系等碩士班僅採書面審查，其餘系所除資料審查外並舉行口試。

(2)口試日期由各系所自訂，期間自 106 年 11 月 18 日起至 11 月 25 日止，由各系所逕行辦理口試完畢。

(3)本次辦理口試系所計有 20 個，口試應到考人數為 598 人，實到人數為 555 人(43 人缺考)，到考率約為 92.8%。

3. 成績及放榜作業：

(1)各系所口試及資料審查成績於 106 年 11 月 28 日完成輸入，再次提醒系所：相關試務評分紀錄請妥善保存至少一年。

(2)於 106 年 12 月 7 日公告榜單並寄發成績單及錄取通知。

(3)碩士班甄試計列正取 466 人，備取 409 人。各系所正備取人數請參閱附件 1 第 31 頁。

(二)107 學年度研究所博士班甄試工作報告：

1. 107 學年度博士班甄試自 106 年 10 月 18 日起至 11 月 10 日止受理報名，本次招生系所計 12 個，預定招生名額為 27 人，計有 35 人報名。

2. 博士班甄試業於 106 年 11 月 24 日舉行口試，35 位考生中 2 人缺考，到考率 94%。於 106 年 12 月 7 日公告榜單並寄發成績單及錄取通知。

3. 合計錄取 23 位正取生，17 位備取生。於 106 年 12 月 7 日告榜單並寄發成績單及錄取通知。各系所正備取人數請參閱附件 2 第 32 頁。

(三)107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博士班考試日期及簡章已於 106 年 12 月 4 日開會決議，於 106 年 12 月 7 日公告於首頁。

二、大學部招生業務

(一)特殊選才考試

1. 本次招生學系 16 個，預定招生名額為 35 名。

2. 報名情形：共 223 名考生符合報考資格，資訊工程學系 36 位(16%)最多，其次為輪機系 29 位、海洋文創設計產業系 21 位。

3. 考生來源：以新北市考生 61 位(27.1%)最多，其次為基隆市 30 位(13.3%)、臺北市 20 位(8.9%)。
4. 考生來源學校：以安康高級中學考生 12 位最多，其次為基隆高中 10 位、基隆海事 10 位、瑞芳高工 9 位、內湖高中 8 位、華東台商子女學校 7 位、蘇澳海事 7 位。
5. 考試方式：初試為書面審查，複試採面試方式。
6. 口試日期為 106 年 12 月 8 日，放榜日期為 106 年 12 月 18 日。

(二)四技二專招生：107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及「技優保送」招生簡章，已於 106 年 11 月 17 日校對完成。預計於 106 年 12 月 13 日於網頁公告簡章。

(三)107 學年度「繁星推薦」、「個人申請」及「考試分發」簡章已開始發售，本校代售地點為行政大樓三樓招生組及濱海校門警衛室。

(四)107 學年度運動成績優良甄審（外加名額）調查表業經體育室統籌規劃，由本組彙整並於 106 年 11 月 10 日完成系統填報作業，各學系招生名額及運動種類詳如下表：

學制	系、科別或學程別	招生名額	學系招收運動項目
日間學制	航運管理學系	2	籃球*1、橄欖球*1
	運輸科學系	1	桌球*1
	水產養殖學系	2	游泳*1、橄欖球*1
	食品科學系生物科技組	1	羽球*1
	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	1	籃球*1
	海洋環境資訊系	2	羽球*1、網球*1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2	游泳*1、橄欖球*1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2	籃球*1、沙灘排球*1
	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	1	籃球*1
	海洋觀光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3	橄欖球*1、帆船*1、競技啦啦隊*1
	海洋法政學士學位學程	2	游泳*1、網球*1
	海洋文創設計產業學士學位學程	2	橄欖球*2
	海洋經營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1	桌球*1
夜間學制	航運管理學系航運管理組(進)	1	帆船*1
	航運管理學系資訊管理組(進)	1	橄欖球*1
	食品科學系(進)	1	游泳*1
107 學年招生名額合計		**25**	

(五)106 學年度寒假轉學考

106 學年度寒假轉學考試，採書面審查方式辦理，本考試預計招收 124 名一般生名額，包含：日間學制 99 名、進修學士班 25 名。宣傳本考試：包含寄送文宣、公文宣傳，電子看板播放等，希望將本考試訊息讓考生廣泛周知。寒假轉學考試重要日程如下：

1. 簡章公告日期：106 年 11 月 1 日。
2. 報名日期：106 年 11 月 20 日起至 106 年 12 月 6 日止。
3. 放榜日期：106 年 12 月 29 日。

4. 網路登記就讀意願：106 年 12 月 29 日至 107 年 1 月 4 日。
5. 報到日期：107 年 1 月 19 日。

三、委辦考試業務_107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一)107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訂於 106 年 10 月 21 日及 106 年 12 月 16 日舉行兩次考試，本校承辦基隆考區試務工作，由基隆女中續予協助試場及試務工作總務事項。

(二)本英聽測驗第二次考試基隆考區考生人數共計 825 人。試務工作協調於 106 年 11 月 24 日於基隆女中召開，並於 106 年 12 月 14 日上午辦理監試說明會。

四、招生活動及宣導

(一)種子教師校外招生宣導講座：106 年 1 月截至 12 月底止，所進行宣導活動如下表所示，感謝各位種子教師支援：

No	學校	主題	日期	種子教師
1	基隆市私立二信高中	備審資料與甄試技巧	106 年 02 月 06 日(一) 08：00～09：00	機械系 林正平老師
2	苗栗縣私立建台高中	漫談升學面試技巧	106 年 02 月 18 日(六) 15：15～16：05	商船系 劉中平老師
3	基隆市立安樂高中	大學申請與面試技巧	106 年 02 月 24 日(五) 14：00～16：00	商船系 劉中平老師
4	苗栗縣私立建台高中	漫談升學面試技巧	106 年 03 月 18 日(六) 15：15～16：05	商船系 劉中平老師
5	新北市立辭修高中	大學申請與面試技巧	106 年 03 月 21 日(二) 10：00～12：00	商船系 薛朝光老師
6	苗栗縣私立建台高中	大學申請與面試技巧	106 年 03 月 24 日(五) 13：15～15：05	共教中心 謝玉玲老師
7	臺北市立華江高中	大學申請與面試技巧	106 年 03 月 24 日(五) 14：00～16：00	電機系 譚仕煒老師
8	基隆市私立二信高中	大學申請與面試技巧	106 年 03 月 27 日(一) 10：00～12：00	養殖系 黃之暘老師
9	基隆市私立二信高中	大學申請與面試技巧	106 年 03 月 27 日(一) 14：00～16：00	資工系 謝君偉老師
10	基隆市私立二信高中	專題演講暨校系介紹	106 年 04 月 20 日(四) 15：10～16：00	張清風校長
11	國立基隆高中	準大生你該做什麼	106 年 05 月 10 日(三) 10：10～11：00	商船系 劉中平老師
12	台北市私立景文高中	大學校系介紹 (生科院)	106 年 07 月 27 日(四) 10：10～11：00	生科系 林翰佳老師
13	台北市私立景文高中	大學校系介紹 (電資學院)	106 年 07 月 27 日(四) 11：10～12：00	資工系 張欽圳老師
14	新北市立清水高中	大學校系介紹 (海運學院)	106 年 09 月 27 日(三) 12：10～13：00	運輸系 楊明峯老師
15	新北市立清水高中	大學校系介紹 (工學院)	106 年 09 月 28 日(四) 12：10～13：00	機械系 林正平老師
16	桃園私立治平高中	生物、地科學群	106 年 10 月 18 日(三) 14：10～16：00	養殖系 黃章文老師
17	新北市立萬芳高中	通訊與導航學系	106 年 10 月 23 日(一) 12：10～13：00	通訊系 王和盛老師
18	國立內壢高中	河海工程學系	106 年 12 月 05 日(二) 12：10～13：00	河工系 范佳銘老師

19	國立台東女中	河海工程學系	106 年 12 月 06 日(三) 13：40～14：10	河工系 方惠民老師
20	國立台東高中		106 年 12 月 6 日(三) 14：50～15：20	
21	基隆市立暖暖高中	商船學系	106 年 12 月 13 日(三) 11：00～12：00	商船系 陳志立老師
22	國立蘭陽女中	大學校系介紹 (海運學院)	106 年 12 月 13 日(三) 14：15～15：10	運輸系 楊明峯老師
23		大學校系介紹 (法政學院)	106 年 12 月 13 日(三) 15：15～16：10	法政系 周怡老師

(二)高中自辦升學博覽會：自 106 年 1 月截至 11 月底止，所參與之升學博覽會如下表所示：

No	學校	日期	時間	協助人員
1	國立宜蘭高中	106 年 01 月 22 日(日)	10：00～12：00	運輸系 林子恆 運輸系 林佳欣
2	桃園私立治平高中	106 年 01 月 25 日(三)	13：00～16：00	資工系 彭子恩
3	台南私立長榮高中	106 年 02 月 18 日(六)	09：00～15：30	運輸系 葉宇恩
4	台中私立新民高中	106 年 02 月 20 日(一)	13：00～16：00	
5	基隆私立二信高中	106 年 02 月 22 日(三)	13：00～16：00	運輸系 葉宇恩
6	國立馬祖高中	106 年 03 月 19 日(日)	13：30～16：00	
7	桃園市立壽山高中	106 年 04 月 15 日(六)	09：00～14：00	資工系 彭子恩
8	國立基隆高中	106 年 04 月 22 日(六)	10：00～14：00	
9	國立鹿港高中	106 年 05 月 17 日(三)	13：00～15：00	養殖系 許智崴
10	國立臺南海事	106 年 05 月 18 日(四)	13：00～16：00	輪機系 陳柔羽
11	台中市立東山高中	106 年 05 月 24 日(三)	09：00～12：30	資工系 彭子恩
12	桃園市立平鎮高中	106 年 10 月 22 日(日)	10：00～14：00	資工系 彭子恩
13	國立高師大附中	106 年 11 月 11 日(六)	10：00～14：00	
14	國立基隆女中	106 年 12 月 01 日(五)	09：00～12：30	資工系 彭子恩

(三)高中師生蒞校參訪：106 年 1 月截至 11 月底止，所安排的蒞校參訪場次如下表所示，感謝各單位協助相關事宜：

No	學校	參訪點	日期	時間
1	新北市立秀峰高中 (師生共約 80 人)	水生動物實驗中心、展示廳	106 年 02 月 22 日(三)	13：00～16：00
2	基隆市私立二信高中 (師生共約 60 人)	水生動物實驗中心、造船系實驗室	106 年 06 月 09 日(五)	09：00～11：00
3	新北市立三重高中	水生動物實驗中心、造船系實驗室、河工系實驗室	106 年 07 月 12 日(三)	10：00～12：00
4	台中私立弘文高中	全校導覽	106 年 08 月 22 日(二)	13：00～15：00
5	新北市立清水高中	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造船系實驗室	106 年 10 月 27 日(五)	14：00～16：00
6	台北私立景文高中	全校導覽	106 年 12 月 22 日(五)	13：30～16：30

五、招生專業化試辦計畫

(一)為因應 111 學年度大學多元入學考招將以申請入學為主要管道，本組業於 106 年 11 月 3 日舉行招生專業化試辦計畫第一次會議，邀請基隆區高中共 5 位老師及本校 5 學系代表參與，藉由大學端與高中端之意見交流，以期達到「優化」審查方式及強化「多資料參採、重視學習歷程」(試辦高中學習歷程檔案)之目標。

(二)於 106 年 11 月 17 日舉行招生專業化試辦計畫第二次會議，邀請基隆區及新北區高中共 7 位老師參與，本次會議擴大邀請本校所有學系代表一同參與，針對第一次會議交流之意見提供各學系，由修改之尺規中挑選 10 個學系範例進行討論，除了強化尺規訂定內容，更加深大學與高中之間互相了解的程度，會議順利完成。

(三)本組已於第二次會議結束後惠請各學系依據交流意見適度修改各系尺規，並請各系於 106 年 12 月 20 日前交至招生組統一彙整。

註冊課務組

一、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學制期中預警學士班學生共 289 名，其中僑生 19 名、港澳生 20 名、身障生 8 名、原住民生 9 名、運動績優生 3 名及外籍生 3 名。本組業於 12 月 4 日及 5 日掛號函及手機簡訊通知家長。並轉知各學系、國際處、學務處及本處教學中心，以啟動學生課業關懷輔導機制。各學系人數統計詳如附件 3 第 33 頁。日後接獲多數家長來電回應，敬請各學系啟動導師輔導機制，並與家長主動聯繫共同關懷學生。

二、1062 學期第一階段電腦選課作業已於 106 年 12 月 1 日至 12 月 7 日完竣，第二階段電腦選課作業將於 106 年 12 月 29 日至 107 年 1 月 4 日進行，各院系（所）課程應已規劃妥當，經查，至 12 月 11 日止尚有 80 門課程，統計表如附件 4 第 34 頁。未輸入課程大綱中、英文課程大綱，配合教育部課程資訊之填報，未填列之課綱之課程將無法列入教育部統計之填報，敬請各系所協助提醒老師務必上網登錄。

三、本校於 105 學年度起博、碩班增列「學術研究倫理」必修課程，各系所務必於碩、博士班必修科目表中增列，該課程由學生自行至臺灣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資源中心平台修讀之線上平台課程，敬請各系所提醒學生於自行於選課期間選課，並於選課該學期末前完成線上測驗。

四、日間學制學士班 1062 學期轉系於 106 年 11 月 10 日至 11 月 24 日受理申請，共有 18 名同學申請並完成申請程序，人數統計表如附件 5 第 35 頁，預計於 12 月 18 日召開放榜會議。

五、本(1061)學期校長與學生座談會業於 106 年 12 月 18 日(一)中午 12:10 舉行，開會通知單於 11 月 20 發給各院長、系主任、諮商輔導組、生活輔導組及教學中心，並於 11 月 23 發簡訊給受邀學生並請各系承辦人協助匯整出席學生名單。

六、為配合生輔組舉辦的冬季畢業典禮，本組已於 11 月 16 日提供預計畢業生名單予生輔組及保管組參考，之後每兩星期提供最新資料供參。

七、105 學年度畢業生及 106 學年度新生教育程度填報作業，本組依臺教統(一)字第 1060084733 號函通知業以 106 年 11 月 10 日辦理網路系統報送完妥。

八、本組業依限於 11 月 8 日完成 105 學年度畢業生及 106 學年度在學生之大專校院學生基本資料庫填報，並提供實就組匯入通報系統。

學術服務組

一、第二週校務評鑑：

(一)業於 106 年 11 月 2 日舉辦第二週期校務自我評鑑實地訪評，邀請朱延祥委員、林振德委員、林從一委員、武東星委員、邱上嘉委員、郭光雄委員、陳文村委員、陳鎮東委員、黃正弘委員、曾俊元委員、楊鎮華委員、劉振榮委員、蔣丙煌委員、蕭介夫委員、蘇玉龍委員擔任本校實訪委員。從實地訪評前的自評報告書審閱，到實地訪評當日的學校介紹簡報，與相關人員晤談(含主管、教師、行政人員及學生)、資料檢閱及提出訪評意見等過程，皆參考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實地訪評流程辦理。

(二)國立中興大學於 106 年 12 月 7 日中午 12 時 30 分假該校圖書館六樓會議廳辦理跨校評鑑研習活動，邀請高等教育評鑑中心侯永琪執行長演講，講題為系所評鑑怎麼辦？學校如何自辦品保。

(三)高等教育評鑑中心於 106 年 12 月 29 日假國立台灣大學理學院思亮館國際會議廳辦理「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受評學校座談會」，以瞭解受評學校評鑑作業準備情形，並讓受評學校更為了解此次評鑑之精神，由本組薛朝光組長及張玉旻行政專員代表出席與會。

第二週期校務評鑑規劃作業期程

※確切時間以公告為主(106.12)

期程		日期(年/月)	主要作業項目	會議與工作事項	負責單位
自我評鑑階段	規劃準備	106/1	**成立校級自評執行工作小組、確定自我評鑑指導委員名單及執行秘書(已完成)**	**簽請校長核定**	教務處學服組 評鑑執行規劃小組
			完成第二週期校務自我評鑑實施計畫初稿(1/24)(已完成)	**1. 召開評鑑執行規劃小組會議商討擬定第二週期校務自我評鑑實施計畫初稿** 研商評鑑核心指標、自我評鑑實施計畫編寫規劃、項目、內容、期程及分工等事宜。 **2. 業於 1/19 擴大行政會議周知校務評鑑作業相關會議期程**	
		106/2	**完成第二週期校務自我評鑑實施計畫(2 月底前)(已完成)**	**1. 召開 106 年第一次校級自評執行工作小組暨前置評鑑計畫小組會議(2/15)** 討論/審議第二週期校務自我評鑑實施計畫初稿。 **2. 召開 106 年第一次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會議(2/21)** 審議第二週期校務自我評鑑實施計畫，並提出修正建議。 依討論建議修訂完成第二週期校務自我評鑑實施計畫。	教務處學服組 校級自評執行工作小組暨前置評鑑計畫小組 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
		106/3-6	**完成第二週期校務自我評鑑報告書初稿(5/31 前)(已完成)**	**1. 已於 4 月 6 日行政會議，公布並召開第二週期校務自我評鑑實施計畫說明會** **2. 高教評鑑中心於 4 月 11 日公布第二週期校務評鑑實施計畫** 依高教評鑑中新第二週期校務評鑑實施計畫，進行自我評鑑報告書之項目內容修訂。 **3. 評鑑執行規劃小組及各分工單位負責編撰/完成第二週期校務自我評鑑報告書初稿** 分工及指派負責單位進行第二週期校務自我評鑑報告書	教務處學服組 評鑑執行規劃小組 各分工單位

期程		日期(年/月)	主要作業項目	會議與工作事項	負責單位
				撰寫(含佐證資料蒐集綜整)事宜。 🗎 各項目負責單位定期討論進度，及繳交第二週期校務自我評鑑報告書初稿。 🗎 彙整/完成第二週期校務自我評鑑報告書初稿。	
自我評鑑階段	規劃準備	106/ 7-9	第二週期校務自我評鑑報告書審議 (已完成)	**1. 召開 106 年第二次校級自評執行工作小組暨前置評鑑計畫小組會議(8/10)** 🗎 討論/審議第二週期校務自我評鑑報告書初稿，並提出修正建議。 🗎 提出第二週期校務自我評鑑之實地訪評委員建議名單。 **2. 評鑑執行規劃小組及各分工單位負責修訂第二週期校務自我評鑑報告書** 🗎 依 106 年第二次校級自評執行工作小組暨前置評鑑計畫小組會議之建議，進行第二週期校務自我評鑑報告書初稿修訂。 **3. 召開 106 年第二次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會議(9/11)** 🗎 說明第二週期校務自我評鑑報告書初稿目前修訂情形。 🗎 確認第二週期校務自我評鑑實地訪評委員名單(含備取名單)。 **4. 展開第二週期校務自我評鑑實地訪評委員電話連繫確認工作** 🗎 邀請委員擔任本校自我評鑑實地訪評委員並聯繫聘書寄送事宜。 🗎 通知委員自我評鑑實地訪評日期。	教務處學服組 評鑑執行規劃小組 各分工單位 校級自評執行工作小組暨前置評鑑計畫小組 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
		106/9	完成第二週期校務自我評鑑報告書定稿 (已完成)	**1. 評鑑執行規劃小組及各分工單位負責修訂並完成第二週期校務自我評鑑報告書定稿** 🗎 依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會議建議，進行第二週期校務自我評鑑報告書修訂。 🗎 彙整並完成第二週期校務自我評鑑報告書定稿。	教務處學服組 評鑑執行規劃小組 各分工單位
		106/10	安排自我評鑑實地訪評前置作業 (已完成)	**1. 自我評鑑實地訪評委員聘書寄送** **2. 準備實訪校方主管簡報、現場佐證資料** **3. 委員食宿安排** **4. 場地佈置、各單位分工準備、彩排等**	教務處學服組
	實地訪評	106/11	自我評鑑實地訪評 (已完成)	**1. 業於 11 月 2 日完成辦理自我評鑑實地訪評作業**	教務處學服組
		106/11 ~107/1	完成第二週期校務自我評鑑報告書 (進行中)	**1. 召開 106 年第三次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會議(12/7)** 🗎 審議確認本校第二週期校務自我評鑑實地訪評結果報告。 **2. 評鑑執行規劃小組及各分工單位負責商討修訂第二週期校務自我評鑑報告書定稿** 🗎 依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委員對 11/2 實地訪評結果之修正建議，進行第二週期校務自我評鑑報告書定稿修訂。 **3. 第二週期校務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委員簽請延聘與發聘事宜**	教務處學服組 評鑑執行規劃小組 各分工單位 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
教育部評鑑及改善階段	作業準備	107/1		**教育部實地訪評委員迴避申請**	教務處學服組 高教評鑑中心
		107/2	提交並上傳自我評鑑報告至高教評鑑中心	**1. 準備教育部實地訪評前置作業** **2. 提交並上傳自我評鑑報告及晤談名單(主管、教師、行政**	教務處學服組 高教評鑑中心

期程		日期(年/月)	主要作業項目	會議與工作事項	負責單位
				人員及學生)至高教評鑑中心	
	實地訪評	107/5	**教育部實地訪評**	**教育部實地訪評日期為 107.05.03-04，共 2 日**	高教評鑑中心
		107/8	**高教評鑑中心寄送實地訪評報告書(委員建議)**	**1.召開 107 年第一次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會議** 依教育部實地訪評報告書及委員建議進行討論商研。	高教評鑑中心
		107/9	**學校提出意見申覆作業**		教務處學服組 高教評鑑中心
	評鑑結果	107/11	**評鑑結果決議**		高教評鑑中心
		107/12	**高教評鑑中心報部核定公告**		高教評鑑中心 教育部
	改善追蹤	108/1~	**後續追蹤作業**		教務處學服組

二、工程及科技教育認證：中華工程教育學會將於 107 年 1 月 15 日下午 13 時 30 分假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國際會議中心 1001 會議室，舉辦 IEET 工程及科技教育認證北區說明會，協助各學校、學程進一步瞭解 IEET 認證內容及申請相關程序，會中規劃 5 大議題-(1)IEET 與認證簡介/認證與國際接軌;(2)認證規範;(3)認證程序;(4)107 認證申請流程；(5)AMS。

三、教學評鑑：

(一)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評鑑意見調查，將於 106 年 12 月 5 日~106 年 12 月 26 日實施，各系所回收率如附件 6 第 36 頁。完成本次填答之同學，可提前於 106 年 12 月 27 日進行第二階段電腦選課作業。

(二)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評鑑_個人組抽獎，已於 106 年 11 月 16 日下午 18:30 假行政大樓第 1 演講廳，針對符合抽獎資格學生 (填答率達 100%同學，本次共有 3,940 人)，舉行公開之抽獎儀式，由電腦隨機抽出 71 名，請得獎同學攜帶學生證及中獎編號，親至教務處學術服務組領取(行政大樓 310 室)，領獎時間自即日起至 106 年 12 月 14 日止。

四、教學優良教師選拔作業：於 12 月中旬發文，請各系所推薦教師參與優良教師選拔，12 月底發文送各學院(含共同教育中心)教學優良教師遴選委員會進行初選，各學院(含共同教育中心)請於 107 年 2 月 27 日前將其初選結果之校級候選提名名單送回本組，參加後續校級優良教師複選作業。

五、協助會考業務：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辦理之「106 學年度第 2 次化學會考」於 106 年 12 月 6 日下午 18:00~19:30 舉辦，參加會考人數為 668 人，於海事大樓、生科院、技術大樓等設置 16 間試場，本組協助考試學生座位安排資料建檔、試卷印製等工作。

六、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師升等審查作業，請各系所於 106 年 12 月 15 日前繳交「送審人資料綜合評量表」及「教師升等名冊」送學術服務組，本組將協助送審教師資料評分，並預於 107 年 1 月初將升等教師之「送審人資料綜合評量表」，彙整完成後再送回各系所進行初審作業。

七、校務研究

(一)更新學生學習力(如學生參與/不參與同儕課業邁頂成績箱型圖)、課程(如海洋科學概論成績、缺課、評鑑分數分析圖)、教師之教學評鑑品質(如教學能量與受教率散點圖)等各面向之相關數據，提供教學卓越計畫成果報告使用。

(二)出席 11 月 7 日教育部「全國大專院校之校務研究跨域整合資料庫」說明會，其目的在於整合全國大學校務研究資料庫，預於 107 年 6 月前分批完成上傳作業，詳如下表。

階段	日期	上傳資料內容
第一階段	107 年 2~4 月	學生基本資料
第二階段	107 年 5~6 月	畢業與就業資料

(三)出席各校辦理校務研究成果研討會，11 月 16 日(台北醫學大學)、11 月 1 日(台北大學)、11 月 26 日(臺灣大學)以及 12 月 4 日(台北科技大學)，掌握各校校務研究發展的狀況以及教育部相關政策的發展。

(四)持續更新校務研究資訊平台：9 個模組已更新至 1052 學期相關數據。建立雇主滿意度問卷結果資料庫，已架接校務研究資訊平台，並完成繪圖及模組建置。

(五)回應教育部關切推動程式語言課程事項:經由教學務系統之資料庫,分析本校101至 103 入學年之修習程式語言課程(不含計算機概論)及程式語言課程(含計算機概論)學生數佔全校學生數比例平均值分別為 30.54%及 41.5%，故建議將計算機概論課程納入程式語言概念，藉以提升程式語言之成效。

(六)檢討本校新進教師研習營活動辦理情形與回饋:針對新進教師研習營活動辦理情形，藉由問卷調查結果分析，參與教師普遍重視及滿意的項目為「教學經驗」與「活絡現場」；普遍重視且不滿意的項目為「活動時間安排」及「場地安排」，據此,未來辦理活動時,將會更重視活動時間安排及場地選擇,以提升活動品質。

八、講義及公務用影印：

統計自 106 年 10 月 14 日至 106 年 12 月 7 日止，影印合計 24,117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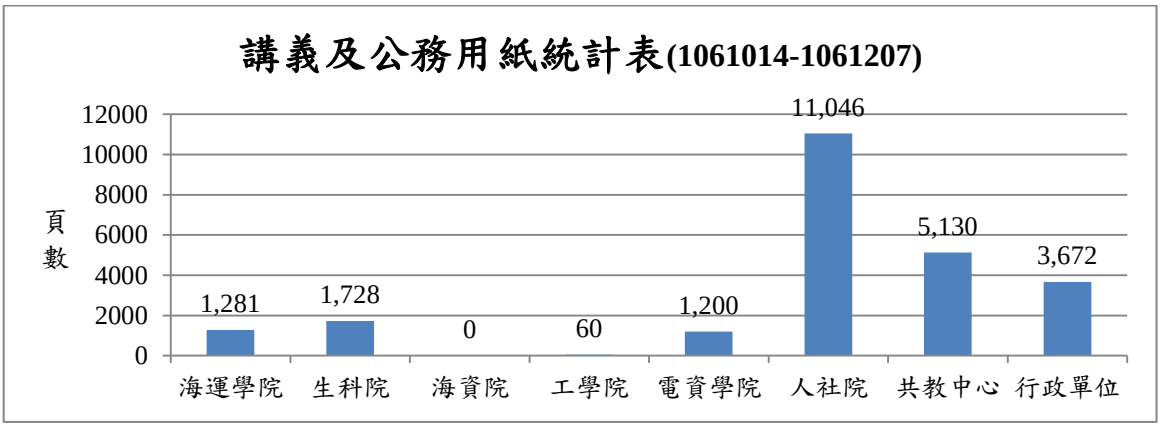

九、試卷影印：

統計自 106 年 10 月 14 日至 106 年 12 月 7 日止，影印合計 36,864 頁(含化學會考 14,976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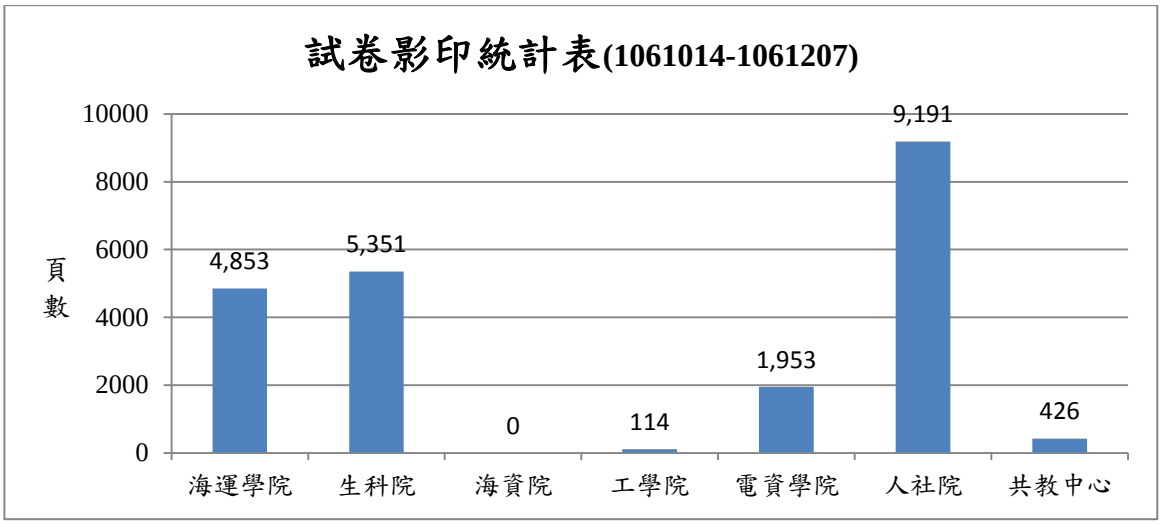

<u>實習暨就業輔導組</u>

一、大專校院學生基本資料庫(studb)：完成填報實習狀況以及就業相關資料；大校庫【105 學年度畢業生】以及【106 學年度在校生(以 2017 年 10 月 15 日為界)】學生資料導入系統，並完成檢核修正以及系所無學生文件確認。

二、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就業服務計畫：為提升應屆畢業生就業率，已草擬送出 107 年計畫，預計於 107 年 3 月 20 日辦理一場校園徵才博覽會，目前已廣發訊息與聯繫廠商，並同時設置報名網站與金流系統，並已陸續接獲部分廠商報名。

三、海大就業實戰力講座：以院所為單位辦理履歷撰寫技巧、服裝面試技巧、職場倫理、勞工權益等講座，業於 12 月 18、19、20 日辦理三場講座。

四、與海運承攬運送商業同業公會舉辦就業媒合活動，於 11 月 30 日(四)中午假九淵廳辦理『產業座談暨徵才說明會』，由公會敦聘業師至本校與學生分享實務操作流程，對象主要為運輸系、航管系、商船系及其他有就業或實習需求之應屆畢業生及大三在校生，共計約 140 名學生參加，本組將與公會接洽後續相關媒合事宜。

五、畢業生流向問卷調查：至 106 年 11 月 10 日前完成資料上傳或學生填答完畢，106 年度完成 100 學年度畢業後 5 年、102 學年度畢業後 3 年、104 學年度畢業後 1 年博士、碩士以及學士班的資料回收，整體平均回收率約六成。

六、交通部 106 年第 3 次航海人員考試，本校航輪學生通過數統計如下：

(一)106 年第 3 次航海人員考試結果

	106 年第 3 次航海人員考試			
	總合格人數(a)/總參測人數(b)	通過率(a/b)	本校合格人數(c)	本校佔總合格人數比率(c/a)
一等船副	23/195	11.79%	11	47.83%
一等管輪	77/249	30.92%	23	29.87%
合格人數說明	【商船系在校生 <u>8</u> 人、畢業生 <u>1</u> 人、學士後 <u>2</u> 人】 【輪機系在校生 <u>11</u> 人、畢業生 <u>5</u> 人、學士後 <u>7</u> 人】			

(二)商船系學士後及輪機系學士後通過測驗人數統計如下:

海洋大學商船及輪機學士後畢業學生通過航海人員考試及上船工作人數調查表					
輪機學士後					
畢業年度	畢業人數(A)	已通過考試人數(B)	通過人數比率(B/A)	上船人數(C)	上船人數比率(C/A)
103	21	19	91%	8	38%
104	42	35	83%	24	57%
105	29	19	66%	9	31%
106	29	25	86.2%	8	27.6%
合計	**121**	**91**	**75%**	**49**	**41%**
商船學士後					
畢業年度	畢業人數(A)	已通過考試人數(B)	通過人數比率(B/A)	上船人數(C)	上船人數比率(C/A)
105 (第 1 屆)	43	32	74.42%	31	72.1%
106	42	26	61.9%	6	14.3%
合計	**85**	**56**	**65.9%**	**37**	**43.53%**

商船學系與輪機工程學系在校生通過航海人員測驗人數統計												
系別	**商船系 4 年級 (103 學年度入學)**				**商船系 3 年級 (104 學年度入學)**				**輪機系 4 年級 (103 學年度入學)**			
班別	A 班		B 班		A 班		B 班		A 班(能源)		B 班(動力)	
性別 / 測驗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106 年第 1 次(Mar 25) (申請學分證明文件人數)	4	3	4	0	X		X		X		X	
	(12)		(11)									
106 年第 2 次(July 15) (申請學分證明文件人數)	13	2	7	5	X		X		0	0	2	0
	(16)		(21)						(5)		(5)	
106 年第 3 次(Sep 23) (申請學分證明文件人數)	4	1	1	2	X		X		3	1	6	1
	(11)		(13)						(11)		(19)	
106 年第 4 次() (申請學分證明文件人數)					X		X					
107 年第 1 次() (申請學分證明文件人數)												
小　　計	**20**	**6**	**12**	**7**					**3**	**1**	**8**	**1**
累計通過人數(a)	**26**		**19**						**4**		**9**	
具考試資格人數(b)	**39**		**45**						**16**		**24**	
具資格者之通過率(a/b)	**66.7%**		**42.2%**						**25%**		**37.5%**	
班級人數(c)	**64 (男 51 女 13)**		**62 (男 43 女 19)**						**44 (男 37 女 7)**		**60 (男 54 女 6)**	
班級通過率(a/c)	**40.6%**		**30.6%**						**9.1%**		**15%**	

註 1：商船系學生自 3 年級下學期始參加測驗，可參加每年度第 1 次至次年度第 1 次，共 5 次考試。
註 2：因課程配當因素，輪機系學生自 4 年級上學期始參加測驗，可參加每年度第 2 次至次年度第 1 次，共 4 次考試。

七、辦理航輪學生 106 學年度航輪學生海上進階實習

(一)本次申請人數共 92 位，將學生個人履歷、自傳及成績單等資料寄送船公司後已完成面試，並陸續榜示結果。

(二)各公司提供名額統計完畢後，總計 106 學年度合作航商為 8 家。

(三)106 學年度各航商提供之名額及學生申請人數如下表所示：

編號	公司名稱	航海半年		航海一年		輪機半年		輪機一年		小計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1	長榮海運	10		10		10~15				35
		4	8	13	0	13	2	0	0	40
2	萬海航運	10		0		3		0		13
		9	0	0	0	3	0	0	0	12
3	陽明海運	5		0		7		0		12
		6	5	0	0	5	0	0	0	16
4	台塑海運	2				2				4
		1	1	5	0	0	0	2	1	10
5	中鋼運通	0		2		0		2		4
		0	0	7	0	0	0	4	0	11
6	裕民航運	1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7	尼米克船舶管理	1(英檢 750)		0	0	0		0	0	1
		1	0	0	0	0	0	0	0	1
8	友聖航運	0		1		0		1		2
		0	0	0	1	0	0	0	1	2
總計		42				25~30				67~72
□中數字為學生選填人數		21	14	25	1	21	2	6	2	92

八、海上實習業務

(一)106 年度商船系「3+1」學生海上進階實習

各航商提供實習名額共計 19 位，商船系申請學生共計 14 位(如下表所示)，經審查後錄取結果如下表所示。

編號	公司名稱	航商提供名額		學生申請人數		錄取人數
		男	女	男	女	
1	長榮海運	7		0	9	3 女
2	萬海航運	5	0	2	0	2 男
3	中鋼運通	2	0	2	0	2 男
4	台塑海運	5	0	3	0	3 男
總計		**19**		**14**		**10 人**

(二)106 年航輪學生暑期赴大陸實習船實習，其各系推派教師及學生人數、實習日期及天數如下表所示。

編號	校名	本校參加人數	實習時間	天數	本校補助經費
1	武漢理工大學長航幸海	10 位學生(商船 5 位、輪機 5 位)、1 位教師(古忠傑老師)	6/26~7/12	17	33 萬 2,800 元
2	大連海事大學育鯤輪	10 位學生(商船 5 位、輪機 5 位)、1 位教師(姜亞民)	8/26~9/5	11	17 萬 8,200 元

(三)長榮海運預選海上實習生及暑期陸勤實習生徵選活動

106 年度長榮海運預選生暨暑期陸勤實習生甄選活動，共計 22 位航輪學生申請，經面試後，共錄取 16 位預選生(10 位商船系及 6 位輪機系)，並提供 6 位預選生參加本年度暑期陸上實習及 6 位預選生參加暑期海上實習，實習名單如下所示。

編號	系級	姓名	性別	實習地點	實習項目
1	輪機大一	吳〇瑋	男	桃園	陸上實習
2	商船大三	李〇姍	女	桃園	陸上實習
3	商船大三	胡〇君	女	桃園	陸上實習
4	輪機大一	陳〇霑	男	高雄	陸上實習
5	輪機大一	鄞〇彣	男	高雄	陸上實習
6	輪機大二	麥〇熏	男	高雄	陸上實習
7	輪機大三	高〇睿	男	(GAINING ENTERPRISE S.A.)	海上實習
8	商船大二	潘〇雲	女	(GAINING ENTERPRISE S.A.)	海上實習
9	商船大二	蕭〇飛	男	(GAINING ENTERPRISE S.A.)	海上實習
10	商船大三	魏　〇	男	(GAINING ENTERPRISE S.A.)	海上實習
11	商船大二	黃〇克	男	(GAINING ENTERPRISE S.A.)	海上實習
12	商船大三	賴〇錞	男	(GAINING ENTERPRISE S.A.)	海上實習

進修推廣組

一、學位班

(一)招生業務

1.107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進行招生簡章內容修訂完成，簡章修訂業於 12 月 4 日召開會議。報名期間為 106 年 12 月 26 日至 107 年 2 月 22 日(不含商船、輪機)；商船系、輪機系報名期間為 106 年 12 月 26 日至 107 年 6 月 1 日。

2.107 學年度學士後第二專長學士學位學程續辦申請公文已函送教育部，待教育部核准招生公文。

(二)註冊課務業務

1.配合教育部，提供生活輔導組 106 年 10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0 日進修學士班、學士後學位學程及碩士在職專班申請就學貸款學生就學狀況異動調查名冊(含轉學、休學、退學、畢業、亡故)。

2.配合教育部，提供主計室，填報表 11-1 大專校院院國內學校應屆畢(修)業入學之一年級學生人數。

3.配合教育部，提供實習室，填報大專校院學生基本資料庫 105 學年度畢業生明細表及 106 學年度在學學生明細表。

4.配合內政部，提供 106 學年度入學生新生資料 417 筆及 105 學年度畢業生資料 372 筆。

5.配合教育部，提供秘書室，填報學 1 正式學籍在學學生人數統計表、學 2 學生就學情況統計表、學 9 校際選課輔系雙主修及學分學程學生統計表、學 12 學生休學人數統計表、學 13 學生退學人數統計表、學 14 年齡別學生人數統計表、學 20 畢業原住民生及境外生人數統計表、學 24 大學學系所學位學程核定招生名額總量內新生註冊率統計表、學 24-1 大學各學制核定招生名額總量內新生註冊率統計表、學 25 大學碩士在職專班總量內核定招生情形調查表、校 14 系所專業必選修實際開設學分數統計表。

6.106-1 學期勒令退學學生 85 名，經郵寄書面、e-mail、電話及簡訊通知後，並未到校辦理相關程序，以公文通知退學，並載明如需肄業證書請檢附 2 寸照片 1 張及辦妥退學程序。

(三)106 學年進修學制新生註冊率為 69.57%，**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規定，其新生註冊率未符合規定之學校，將調整該學制班別招生名額，各進修學制班別需於 107 學年學士班及學士後學位班新生註冊率達 80%，碩士在職專班註冊率達 70%。**以下為 106 學年度進修學制新生註冊率及「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節錄說明：

1.106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新生註冊率 79.14%，學士後學位班新生註冊率 60.83%(105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新生註冊率 96.40%，學士後學位班新生註冊率 96.36%)。依「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節錄，第 8 條第二項之規定公立學校**四年以上學制學士班、二年制學士班二個連續學年度新生註冊率未達 80%**，調整該學制班別招生名額總量至前一學年度招生名額總量 50%至 90%。

2.106 學年度碩專班新生註冊率 68.6% (105 學年度碩專班新生註冊率 89.53%)。第 8 條第三項之規定**碩士在職專班最近連續二個學年度新生註冊率均未達 70%者**，調整該學制班別招生名額總量至前一學年度招生名額總量 70%至 90%。

<table>
<tr><td colspan="2">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
附表六之一規定 註冊率未符合規定之名額調整基準</td></tr>
<tr><td>一、專科以上學校日間與進修學制二年制專科班、五年制專班科、四年以上學制學士班、二年制學士班、專科進修學校及進修學院</td><td><table><tr><td>註冊率</td><td>名額調整基準</td></tr><tr><td>**70.0%-79.9%**</td><td>**90%**</td></tr><tr><td>60.0%-69.9%</td><td>80%</td></tr><tr><td>50.0%-59.9%</td><td>70%</td></tr><tr><td>40.0%-49.9%</td><td>60%</td></tr><tr><td>39.9%以下</td><td>50%</td></tr></table></td></tr>
<tr><td>二、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td><td><table><tr><td>註冊率</td><td>名額調整基準</td></tr><tr><td>**50.0%-69.9%**</td><td>**90%**</td></tr><tr><td>30.0%-49.9%</td><td>85%</td></tr><tr><td>10.0%-29.9%</td><td>80%</td></tr><tr><td>9.9%以下</td><td>70%</td></tr></table></td></tr>
</table>

二、學分班與研習班

(一)學分班：106 學年第 1 學期學分班收入合計 13 萬 7,475 元。

(二)研習班：

1. 106 年第 4 期開設 29 班，3 班課程已結束，10 班未開班，16 班上課中，目前課程總收入約 33 萬 4,500 元，校務基金收入約 10 萬 0,350 元。
2.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7 日止研習班開班成功 68 班，總收入約 173 萬 1,621 元，貢獻校務基金 51 萬 9,488 元。
3. 107 年第 1 期目前開設 15 班，正進行招生中，其中 1 班已開成。

三、樂齡大學

(一)106 學年度樂齡大學計畫書已報部審核通過，106-1 學期教育部補助 14 萬 8,500 元，報名費收入 13 萬 2,000 元，以上合計 28 萬 500 元。

(二)1061 學期樂齡大學已於 10 月 2 日開始上課， 12 月 29 日課程結束。11 月 11 日至苗栗嶔崎子母隧道，台灣菸酒、台鹽及雅聞觀光工廠進行校外教學。12 月開魚拓課程，漂流木素描及唱日本演歌學日語，12 月 18 日辦理樂齡學員慶生會。

<u>教學中心</u>

一、綜整事務：

(一)106 年 12 月 8 日協助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提報 106 成果報告書暨 107 計畫書。

(二)106 年 12 月 10 日提送 107 年智慧生活整合性人才培育特色大學計畫書。

(三)106 年 12 月 11 日提送 106 年度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含教學創新試辦計畫)經費結報及提報成果報告書。

(四)基隆智慧教育計畫：

1. 106 年 11 月 28 日參加基隆市智慧教育計畫期中成果報告會議，本校就海洋教育分項進行期中簡報。
2. 107 年 1 日預計完成基隆市政府智慧教育計畫(海洋教育部分)10 個海洋特色數位單元影片及 1 場次學生海洋特色巡禮營隊活動。

二、獎勵大學教學卓越延接計畫：

(一)課程優化推動工作

1.教師精進(飛鷹翱翔計畫)

(1)推動智慧教學，以學院為單位，配合智慧教學種子教師遴選工學院二館之河工系、生科院二館之生科系、海運學院之運輸系建置智慧講堂。已於106年12月6日完成招標，並於106年12月26日前驗收完成。

(2)創新教學系列教學觀摩：

日期	內容	教師	地點	人數
10/24	Zuvio 互動式課程設計分享會	林秀美	行政大樓3樓會議室	12
10/31	Zvuio 互動式教學觀摩		生科院103教室	8
11/08	互動式工程教學課程設計分享會	沈志忠	工學院101教室	22
11/27	當 Kahoot 蔓延在講堂-Freestyle 自主式語言教學觀摩與課程分享	林澄億	人社院 BOH304 教室	6
12/19	當 Kahoot 蔓延在講堂-Fishstyle 百人互動式教學觀摩與課程設計分享	黃之暘	CLS109 教室	--
107/1/15、16	創新教學與教學實務教師工作坊	教學優良教師及外聘講座	規劃中	

2.教師精進-MOOCs 課程

(1)106年11月10日參加臺北聯合大學系統跨校開設英語旅遊磨課師會議，課程內容模組分為「國外旅遊應用篇（食醫住行)」與「在地景點介紹篇」兩大單元主題，本校負責「住」主題，由應用英語研究所林澄億老師拍攝，是日討論課程拍攝細節與影片編輯方式。

(2)106年12月7日邀請東吳大學丁后儀老師分享磨課師及數位教學方法。

(3)106年12月13日應用英語研究所黃如瑄老師拍攝「英文摘要輕鬆寫」磨課師，於Ewant育網開放教育平臺上線。

(4)106年12月18日赴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辦理北一區區域資源中心磨課師跨校觀摩活動及行政人員成長社群，由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分享磨課師執行心得及成果，並邀請魏怡珍老師講授如何以禪繞畫紓解工作上的壓力及強化美感設計能力。

(5)106年12月19日邀請LIS線上教學平台創辦人嚴天浩分享教學創新，如何提升學生學習科學的興趣。

(6)106年12月22日參加臺北聯合大學系統磨課師精進講座活動。

(二)學生學習成效提升工作

1.研究生助學金(106年度)：106年度11月份學習型研究生助學金，共計1045人，498萬5086元。

2.積極性基礎課程補強教學：已核銷10月、11月、12月教學助理獎助金。

3.校園多益考試

(1)106年12月2日辦理1061學期校園多益考試，共1,309人報名，並於12月21日成績公布。

(2)106年12月初本校與忠欣股份有限公司(ETS台灣區總代理)簽訂新合約，合約期限為自107年3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止，內容變更為：

A.校園考報名費優惠價由100人以上每人1,200元更改為101人以上每人

1,000 元。(1062 學期起，本校多益校園考試報名費將調整為每人 1,000 元)

B. 特殊優惠考生(報名費全免)移除「支領失業給付者及其仍在就學中之子女」對象。

C. 新增「TOEIC 公開測驗獎補助申請」項目：由忠欣公司於每年 12 月最後一場公開測驗結束後，統計透過網址報名成功之本校學生總數，若達 500 人次，本校可申請獎學金 5 萬元，並由忠欣公司捐贈至校內英語檢定獎補助金專戶。

4. 境外研修與實習

(1)106 學年度截至目前申請的學生共有 46 位，造船系 15 位，食科系 7 位，河工系 2 位，海生所 2 位，教研所 3 位，生科系 2 位，航管系 7 位，地球所 4 位，養殖系 2 位，海文所、機械系各 1 位。

(2)業於 106 年 10 月 31 日及 11 月 23 日與國際處、研發處合作舉辦成果發表暨說明會。

5. 教學助教研習營

(1)106 年 11 月 9 日辦理【簡報製作心法】工作坊，邀請簡報藝術工作坊彭毅宏創辦人講授簡報製作新法與技巧，並進行實際案例操作演練。

(2)106 年 12 月 4 日辦理【數位第二大腦的四個超能力】教學助教講座，邀請電腦玩物站長 ESOR 分享 Evernote 運用技巧與使用方式。

三、北一區區域教學資源計畫

(一)106 年 12 月 6 日下午 13：00 至 15：00 假本校第二演講廳辦理 2017 年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提升行政職能系列講座：Google 翻轉學習-高效率雲端工作術，並邀請江軍先生進行講述分享，共 51 人參與。

(二)106 年 12 月 12 日下午 14：00 至 16：00 假本校第二演講廳辦理 2017 年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提升行政職能系列講座：您，有說『夠』了嗎？ 8 個說話高手也要注意的口語表達攻略，屆時將邀請林慧口語表達訓練師進行講述分享。

四、106 年教學創新試辦計畫

(一)海洋扎根培育計畫

1. 106 年 12 月 7 日於新北市秀峰高級中學辦理海洋探索課程，由本校林綉美教授講授「藻類學（一）」，共 75 人參與。

2. 106 年 12 月 27 日辦理數學科第二次課程，由本校李舒昇教授與李孟書教授帶領前往基隆女中上課，並由陳宗鈺秘書講授「系統思考軟體 Vensim 上機教學」。

3. 預計 107 年 1 月 2 日辦理通識科第二次課程，由本校林川傑教授講授「人工智能」。

4. 預計 107 年 1 月 9 日辦理生物科第二次課程，由本校蔣國平教授講授「藍眼淚(夜光藻)」。

5. 預計 107 年 1 月 11 日於新北市秀峰高級中學辦理海洋探索課程，由本校林綉美教授講授該課程。

6. 預計 107 年 1 月 29 日~1 月 31 日，共計 3 天，辦理【智慧海洋科學營】，由本校竹友會共同辦理，邀請基隆地區高中職學生參加。

五、教育部智慧生活整合性人才培育計畫(簡稱：智慧生活計畫)

(一)106 年 12 月 10 日前繳交 107 年智慧生活整合性人才培育特色大學計畫書。

(二)106 年 12 月 16 日於高雄海洋科技大學進參加 106 年智慧生活整合性人才培育特色大學計畫第三次季會，此次活動由張文哲教務長領隊，共 6 人參與。

(三)106 年 12 月 27 日進行 107 年智慧生活整合性人才培育特色大學計畫—申請審查會議。

(四)預計 107 年 1 月 9 日辦理 Android 行動裝置軟體設計課程成果發表會，修課學生進行成果分享，共 44 人參與。

六、大學校院弱勢學生學習輔導補助計畫(起飛計畫)

(一)職涯發展演講：106 年 12 月 13 日假第二演講廳辦理「一個人的旅行:自主旅遊的時代」(觀光旅遊產業分享)。

(二)工作坊：

1.106 年 11 月 1 日、12 月 6 日、12 月 20 日辦理自我探索工作坊(小班)。

2.106 年 12 月 14 日、12 月 15 日、12 月 21 日辦理 AI/PS 工作坊-「手把手教你做海報」。

(三)樸實餐券案：截至 106 年 12 月 7 日，申請人數為 43 人，每位弱勢學生至多核發 2,000 元面額，已核發兩次，第一次核發 66,000 元，第二次為 68,000 元，共計核發 134,000 元。

(四)起飛圓夢專案-薈萃坊文藝期刊

1.106 年 10 月 26 日辦理色鉛筆繪畫，由凜小花主講，共 9 人參與。

2.106 年 12 月 14 日假延平大樓 101 教室辦理海洋文學演講，由作家廖鴻基主講。

(五)106 年 12 月 8 日辦理桃園食品相關企業參訪營。

七、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試辦計畫(USR 計畫)

(一)106 年 11 月 21 日高雄醫學大學至本校進行跨校共學活動，前往和平島與八斗子兩個場域進行交流，共 23 人參與。

(二)106 年 11 月 23 日由謝玉玲老師領軍與高雄海洋科技大學及林園國小，進行場域食漁教育規劃交流，共 12 人參與。

(三)106 年 12 月 4 日召開海大 USR 團隊進度報告分享會，由莊副校長擔任主席，共 17 人參與。

(四)106 年 12 月 12 日辦理海大 USR 團隊進度報告分享會，共 17 人參與。

(五)106 年 12 月 13 日辦理老闆學院課程，由本校張勝鄉兼任副教授講授，共 30 人參與。

(六)106 年 12 月 16 日、12 月 17 日與國立政治大學共同舉辦「高等教育創新與大學社會責任」國際學術交流工作坊，共 51 人參與。

附件 1

107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各系所正備取人數

系所名稱	組別名稱	選考名稱	身份名稱	報名人數	正取錄取	備取錄取
商船學系碩士班	不分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20	13	7
航運管理學系碩士班	不分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39	22	14
運輸科學系碩士班	不分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26	14	8
運輸科學系碩士班	不分組	不須選考	在職生	9	5	4
輪機工程學系碩士班	不分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18	12	3
食品科學系碩士班	食品科學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59	20	33
食品科學系碩士班	生物科技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35	19	12
食品安全與風險管理研究所	不分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25	9	14
水產養殖學系碩士班	生命科學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20	14	6
水產養殖學系碩士班	養殖科學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31	15	15
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碩士班	不分組(不分生科組、化學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29	23	1
海洋生物研究所碩士班	不分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14	12	0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碩士班	不分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42	28	8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碩士班	不分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25	25	0
河海工程學系碩士班	大地工程組	大地工程領域	一般生	9	9	0
河海工程學系碩士班	大地工程組	交通運輸領域	一般生	1	1	0
河海工程學系碩士班	結構工程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3	3	0
河海工程學系碩士班	海洋工程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12	12	0
河海工程學系碩士班	水資源與環境工程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7	7	0
材料工程研究所碩士班	甲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24	12	9
材料工程研究所碩士班	乙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2	2	0
電機工程學系碩士班	通訊與訊號處理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11	6	5
電機工程學系碩士班	控制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31	6	21
電機工程學系碩士班	電力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9	5	4
電機工程學系碩士班	固態電子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21	10	11
電機工程學系碩士班	電波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11	7	4
電機工程學系碩士班	資訊科技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27	7	20
資訊工程學系碩士班	不分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84	29	35
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碩士班	甲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18	6	12
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碩士班	乙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21	4	16
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碩士班	丙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24	8	16
光電科學研究所碩士班	不分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22	20	1
應用經濟研究所碩士班	不分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7	6	1
教育研究所碩士班	一般教育組	不須選考	在職生	10	3	6
教育研究所碩士班	海洋教育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13	6	6
海洋文化研究所碩士班	不分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5	3	1
應用英語研究所碩士班	不分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3	2	1
應用英語研究所碩士班	不分組	不須選考	在職生	4	1	3
海洋法律研究所碩士班	甲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8	4	3
海洋法律研究所碩士班	乙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10	4	6
海洋政策碩士學位學程	不分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2	2	0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碩士班聯合招生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不須選考	一般生	20	15	19
	海洋環境資訊系	不須選考	一般生	16	9	21
	地球科學研究所	不須選考	一般生	21	9	24
	海洋事務與資源管理研究所	不須選考	一般生	11	7	19
	海洋環境與生態研究所	不須選考	一般生	16	10	20
合計				**875**	**466**	**409**

附件 2

107 學年度研究所博士班甄試各系所正備取人數

系所名稱	組別名稱	選考名稱	身份名稱	報名人數	正取錄取人數	備取錄取人數
航運管理學系博士班	不分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11	5	6
輪機工程學系博士班	輪機工程學系輪機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2	1	1
輪機工程學系博士班	輪機工程學系商船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2	1	6
生命科學院(博)	食品科學系	不須選考	一般生	0	0	0
生命科學院(博)	食品科學系	不須選考	在職生	3	2	0
生命科學院(博)	水產養殖學系	不須選考	一般生	4	2	2
生命科學院(博)	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	不須選考	一般生	3	1	0
生命科學院(博)	海洋生物研究所	不須選考	一般生		1	0
生命科學院(博)	海洋生物科技博士學位學程	不須選考	一般生	1	2	1
工學院(博)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不須選考	一般生			
工學院(博)	河海工程學系	不須選考	一般生	4	4	0
電機資訊學院(博)	電機工程學系	不須選考	一般生	2	2	1
電機資訊學院(博)	資訊工程學系	不須選考	一般生	2	1	0
海洋法律研究所博士班	不分組	不須選考	一般生	1	1	0
			合計	**35**	**23**	**17**

附件 3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學制各系所期中預警人數統計表

教師聘任系所	人數
水產養殖學系	1
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	9
光電與材料科技學士學位學程	10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23
河海工程學系	4
食品科學系	3
海洋環境資訊系	13
航運管理學系	9
商船學系	25
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	16
資訊工程學系	47
運輸科學系	11
電機工程學系	46
輪機工程學系	28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34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10
總計	**289**

附件 4

1062 學期未輸入課程大綱中、英文課程大綱

開課單位	課程數
大學部英語課程(原外語中心)	1
工學院(博)	1
水產養殖學系	1
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	4
共同教育中心博雅教育組	5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1
食品安全與風險管理研究所	5
食品科學系	2
師資培育中心	1
海洋工程科技學士學位學程	1
海洋文化研究所	2
海洋文創設計產業學士學位學程	3
海洋生物研究所	2
海洋生物科技學士學位學程	3
海洋法律研究所	7
海洋法政學士學位學程	8
海洋政策碩士學位學程	5
海洋經營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5
海洋觀光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3
航運管理學系	7
商船學系	1
資訊工程學系	1
電機工程學系	1
輪機工程學系	8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2
總計	**80**
資料統計截止至：106 年 12 月 11 日	

附件 5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系轉出、轉入人數統計表

各學系	轉出	轉入
商船學系 2 年級	1	2
商船學系 3 年級	0	0
航運管理學系 2 年級	1	4
航運管理學系 3 年級	0	0
輪機工程學系 2 年級	0	0
輪機工程學系 3 年級	0	0
運輸科學系 2 年級	0	4
運輸科學系 3 年級	0	0
食品科學系 2 年級	3	0
食品科學系 3 年級	0	0
水產養殖學系 2 年級	0	1
水產養殖學系 3 年級	0	0
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 2 年級	0	0
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 3 年級	0	0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2 年級	1	0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3 年級	0	0
海洋環境資訊系 2 年級	1	0
海洋環境資訊系 3 年級	0	0
河海工程學系 2 年級	0	0
河海工程學系 3 年級	0	0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2 年級	0	1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3 年級	1	0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2 年級	3	0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3 年級	0	0
電機工程學系 2 年級	0	0
電機工程學系 3 年級	0	0
資訊工程學系 2 年級	3	1
資訊工程學系 3 年級	0	0
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 2 年級	1	0
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 3 年級	0	0
海洋觀光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2 年級	0	2
海洋觀光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3 年級	0	0
海洋法政學士學位學程 2 年級	0	2
海洋法政學士學位學程 3 年級	0	0
光電與材料學士學位學程 2 年級	0	0
光電與材料學士學位學程 3 年級	1	0
海洋文創設計產業學士學位學程 2 年級	2	1
合計	**18**	**18**

附件 6

1061教學評鑑回收率

學院	系所代	系所名稱	應填問卷數	填答問卷數	回收率(%)
全校(不含進修推廣教育)		全校(不含進修推廣教育)	66,330	46,537	70.16
海運暨管理學院	0701	商船學系	5,271	3,353	63.61
海運暨管理學院	0703	航運管理學系	5,946	4,879	82.06
海運暨管理學院	0608	運輸科學系	3,347	2,307	68.93
海運暨管理學院	0606	輪機工程學系能源應用組	4,278	2,544	59.47
海運暨管理學院	0707	海洋經營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431	336	77.96
生命科學院	0302	食品科學系碩士班	6,819	5,129	75.22
生命科學院	0303	水產養殖學系	5,714	4,886	85.51
生命科學院	1022	食品安全與風險管理研究所	50	50	100.00
生命科學院	030B	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	3,227	1,958	60.68
生命科學院	0324	海洋生物研究所碩士班	134	78	58.21
生命科學院	1038	海洋生物科技博士學位學程	27	18	66.67
生命科學院	0308	海洋生物科技學士學位學程	526	324	61.60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	0301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2,758	2,758	100.00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	0801	海洋環境資訊系	2,017	1,506	74.67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	0826	地球科學研究所碩士班	67	65	97.01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	0327	海洋事務與資源管理研究所碩士班	60	60	100.00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	0823	海洋環境與生態研究所碩士班	75	75	100.00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	1039	海洋資源與環境變遷博士學位學程	8	8	100.00
工學院	0702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4,042	2,303	56.98
工學院	0501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2,513	1,347	53.60
工學院	0502	河海工程學系	3,811	2,233	58.59
工學院	0525	材料工程研究所碩士班	70	54	77.14
工學院	0536	海洋工程科技博士學位學程	9	-	0.00
工學院	0506	海洋工程科技學士學位學程	398	384	96.48
電機資訊學院	0503	電機工程學系	3,873	2,697	69.64
電機資訊學院	0507	資訊工程學系	4,242	2,520	59.41
電機資訊學院	060C	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	1,899	1,038	54.66
電機資訊學院	0808	光電與材料科技學士學位學程	851	851	100.00
人文社會科學院	090E	海洋文創設計產業學士學位學程	724	452	62.43
人文社會科學院	0325	應用經濟研究所碩士班	83	65	78.31
人文社會科學院	092A	教育研究所碩士班	253	253	100.00
人文社會科學院	092C	海洋文化研究所碩士班	56	53	94.64
人文社會科學院	092D	應用英語研究所碩士班	53	41	77.36
人文社會科學院	0905	師資培育中心	12	10	83.33
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	0724	海洋法律研究所碩士班	180	104	57.78
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	0706	海洋觀光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1,227	875	71.31
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	1001	海洋法政學士學位學程	1,193	905	75.86
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	1024	海洋政策碩士學位學程	26	5	19.23

附件　二

研發處報告事項：

一、研發處重點彙報

(一)研發能量及出國補助統計

1. 本校 106 年研究計畫統計(以計畫啟始日統計)：截至 106 年 12 月 25 日止，科技部計畫共計 273 件，金額 3 億 3,502 萬 8,589 元。農委會計畫共計 91 件，金額 1 億 4,981 萬 0,579 元。建教合作計畫共計 678 件，金額 3 億 1,728 萬 4,379 元。綜上統計本校 106 年計畫共計 1,042 件，金額為 8 億 0,212 萬 3,547 元。
2. 本校 106 年度教師論文發表篇數(以出刊日統計)：截至 106 年 12 月 25 日止，總計 SCI 篇數為 387 篇、SSCI 篇數為 36 篇，SCI+SSCI 總篇數為 410 篇。
3. 106 年「教師論文發表補助」：截至 106 年 12 月 25 日止，申請案共計 86 件；海運暨管理學院 4 件 4 萬 5,656 元、生命科學院 22 件 41 萬 8,486 元、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 15 件 36 萬 2,755 元、工學院 27 件 65 萬 1,784 元、電機資訊學院 16 件 34 萬 9,727 元、人文社會科學院 2 件 4 萬 4,162 元，補助金額共計 187 萬 2,570 元。
4. 106 年度申請本校學生出席國際學術會議補助統計如下：
   (1)申請及專簽「出席國際會議生活費補助」者共 130 人次。
   (2)申請及專簽「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機票及註冊費補助」者共 65 人次。
5. 106 年完成技轉合約簽屬共計 20 件，金額為新台幣 995 萬 2,750 元；完成產學合約簽屬暨款項請領共計 11 件，金額為新台幣 671 萬 9,240 元。

(二)本校桃園產學分部相關業務：桃園產學分部計畫書於 106 年 12 月 11 日以海研企字第 1060297330 號函，報教育部審核。同日，桃園市政府以府經發字第 1060297330 號函，同意桃園科技工業園區內觀塘段 30 地號及 39 地號 2 筆土地以無償撥用方式予本校使用，並以電子郵件函送教育部。

(三)本校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未涉及對外招生學院調整案：教育部 106 年 12 月 12 日以臺教高(四)字第 1060019808 號函，同意本校「海洋觀光管理學士學位學程」由原所屬「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調整至「人文社會科學院」。

(四)海研二號

1. 106 年 12 月份海研二號共執行了 2 個航次，合計 5 天的海上探測任務，皆為科技部計畫。
2. 106 年海研二號建教委託航次船租應收金額為新台幣 928 萬 4,000 元，實收金額為 832 萬元。

二、企劃組

(一)滾動式修訂本校 105-109 年度校務發展計畫內容。本案經 106 年 10 月 31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發展委員會議及 106 年 11 月 23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會議審議通過，並已公告於研發處網頁。

(二)辦理 108 學年度大學校院增設、調整特殊項目院、系、所、學位學程申請作業。本校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及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會議分別通過：108 學年度增設「海洋人文社會暨教育博士班」及光電科學研究所(博士班)、材料科學研究所(博士班)與光電與材料科技學系整併為光電與材料科技學系(博士班)案。依教育部 106 年 11 月 2 日臺教高(四)字第 1060156023 號函規定時程，業於 106 年

11 月 28 日隨函檢附申請表 1 式 2 份、計畫書各 1 式 14 份及電子檔光碟 2 份提報教育部審查。

(三)有關教育部來函調查 108 年度歲出概算申請經常性作業用單價新臺幣 500 萬元以上儀器乙案，業於 106 年 11 月 17 日發函轉知本校各學術單位；經調查後，各單位 108 年度無購買單價超過 500 萬以上儀器之需求。

(四)完成本校 107 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本案後續經本校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與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依「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 25 條規定時程，於 106 年 12 月 4 日隨函檢附計畫書 1 份報教育部備查。

(五)持續辦理本校桃園產學分部相關業務：

1. 桃園產學分部計畫書於 106 年 12 月 11 日以海研企字第 1060297330 號函，報教育部審核。
2. 桃園市政府 106 年 12 月 11 日以府經發字第 1060297330 號函，同意桃園科技工業園區內觀塘段 30 地號及 39 地號 2 筆土地以無償撥用方式予本校使用，本文並以電子郵件函送教育部。

(六)辦理本校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未涉及對外招生學院調整案。教育部 106 年 12 月 12 日以臺教高(四)字第 1060019808 號函，同意本校「海洋觀光管理學士學位學程」由原所屬「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調整至「人文社會科學院」。

(七)規劃及承辦 107 年度第 1 場藍海講座：訂於 107 年 1 月 11 日邀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吳清基名譽教授(前教育部長)，接續行政會議後進行專題演講，演講題目為：「重視教育的價值與希望」。

(八)辦理 106 年度研究中心諮詢委員會議：

1. 已完成諮詢委員推選作業及製發聘函。
2. 刻正調查諮詢委員時間，及收集校內各研究中心成果報告，預計於 107 年 1 月底召開會議。

(九)協助本處學術發展組辦理本校與台塑海運，及本校觀光系與相關企業簽署合作備忘錄司儀工作。

三、計畫業務組

(一)法規增、修訂：106 年 11 月 30 日海研計字第 1060024215 號令發布修訂「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師出席國外舉辦國際會議及國際短期學術訓練補助辦法」。

(二)本校研究計畫及期刊統計

1. 本校 106 年研究計畫統計(以計畫啟始日統計)：截至 106 年 12 月 25 日止，科技部計畫共計 273 件，金額 3 億 3,502 萬 8,589 元。農委會計畫共計 91 件，金額 1 億 4,981 萬 0,579 元。建教合作計畫共計 678 件，金額 3 億 1,728 萬 4,379 元。綜上統計本校 106 年計畫共計 1,042 件，金額為 8 億 0,212 萬 3,547 元。
2. 本校 106 年度教師論文發表篇數(以出刊日統計)：截至 106 年 12 月 25 日止，總計 SCI 篇數為 387 篇、SSCI 篇數為 36 篇，SCI+SSCI 總篇數為 410 篇。

海洋大學研究計畫統計表(會計年度)											106.12.25製作
	科技部		農委會		建教合作		合 計		成長率	教學人員人數	計畫收入/人數
年度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2007	236	212,570,553	80	76,938,147	541	211,552,069	857	501,060,769	0%	354	1,415,426
2008	228	232,068,250	77	72,878,670	618	233,592,250	923	538,539,170	7%	358	1,504,299
2009	245	265,104,478	67	90,325,600	641	237,148,747	953	592,578,825	10%	366	1,619,068
2010	249	252,113,873	72	102,713,575	576	222,616,659	897	577,444,107	-3%	369	1,564,889
2011	261	263,229,100	49	62,569,940	575	259,874,181	885	585,673,221	1%	379	1,545,312
2012	267	272,287,170	55	59,917,994	559	271,660,894	881	603,866,058	3%	382	1,580,801
2013	257	278,111,722	60	59,805,098	631	287,842,980	948	625,759,800	4%	394	1,588,223
2014	258	300,522,899	56	56,170,320	676	367,097,363	990	723,790,582	16%	399	1,814,011
2015	289	323,518,339	73	103,103,369	690	303,060,722	1,052	729,682,430	0.8%	397	1,837,991
2016	289	326,831,433	94	128,446,617	775	359,624,501	1,158	814,902,551	11.7%	398	2,047,494
2017	273	335,028,589	91	149,810,579	678	317,284,379	1,042	802,123,5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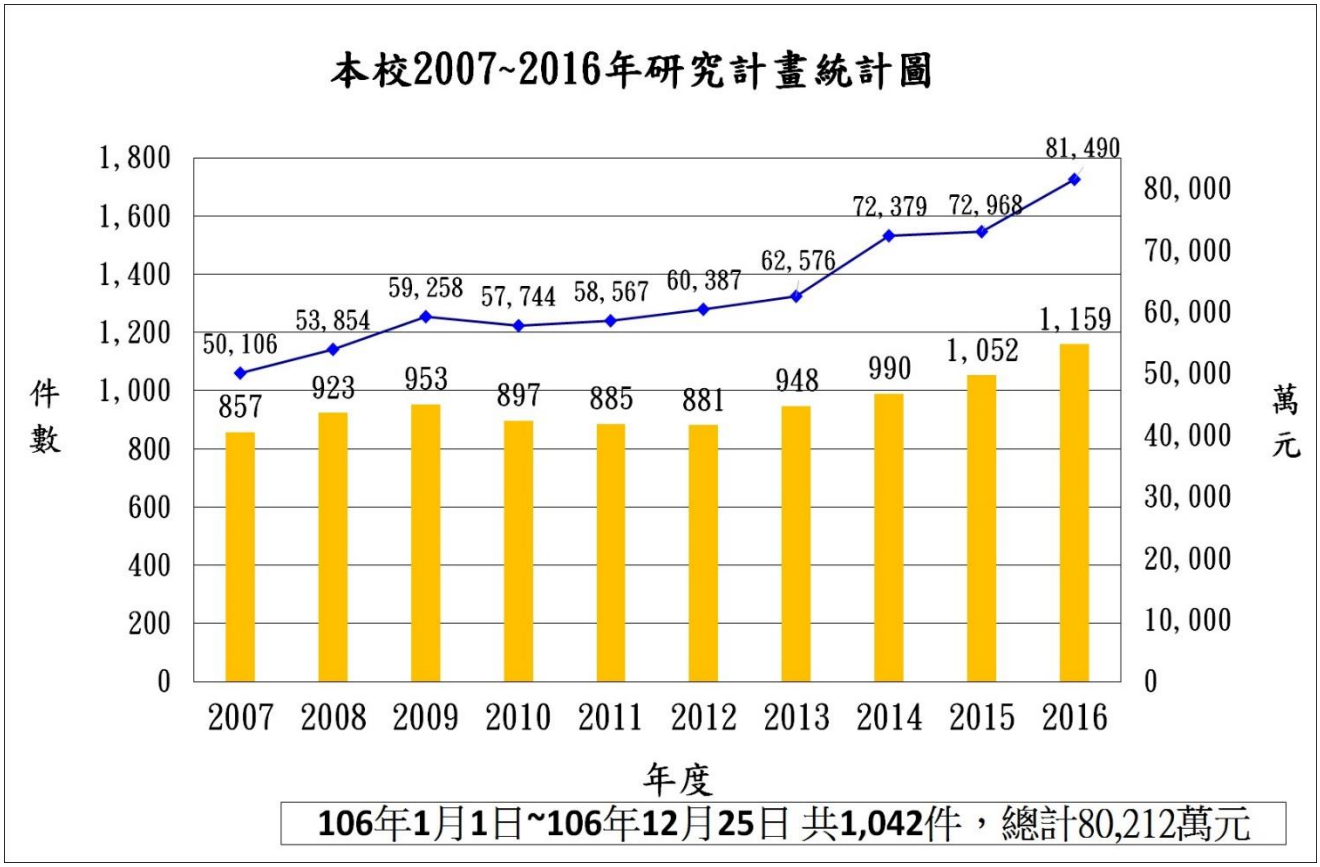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歷年教師論文發表篇數統計

歷年教師論文發表篇數

年度	SCI	SSCI	SCI+SSCI	成長率	平均發表篇數	自2007累計被引用次數	教師人數
2007	380	17	388	10%	1.096	87	354
2008	441	21	451	16%	1.260	697	358
2009	448	22	460	2%	1.257	1,683	366
2010	463	28	478	4%	1.295	2,489	369
2011	508	41	530	11%	1.398	3,765	379
2012	474	39	494	-7%	1.293	4,824	382
2013	561	48	579	17%	1.470	6,291	394
2014	457	45	487	-16%	1.221	7,045	399
2015	483	35	505	4%	1.272	8,128	397
2016	507	45	535	6%	1.344	9,210	398
2017	387	36	410				

資料檢索日期：106.12.25

資料來源：SSCI 及SCI 從WO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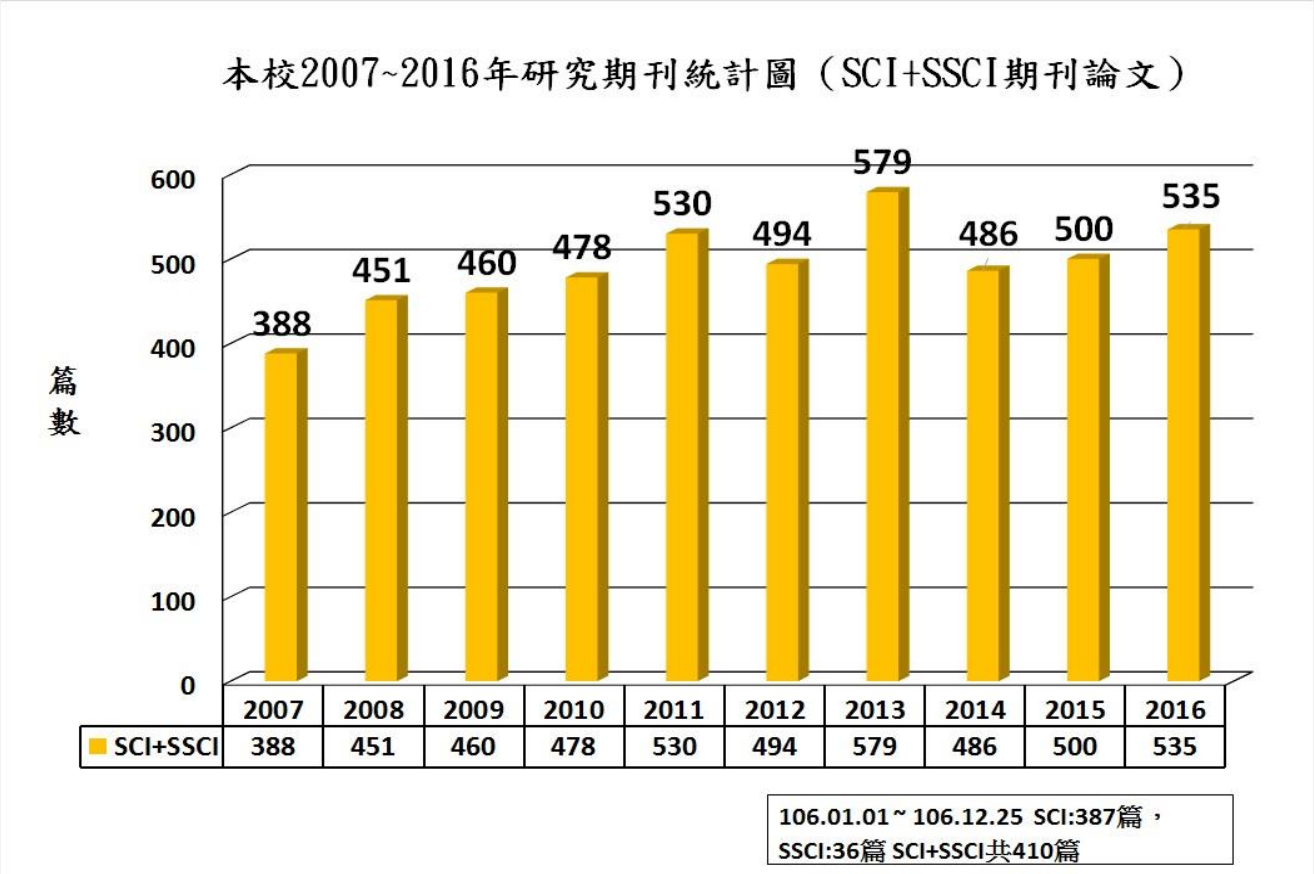

(三)科技部業務

1. 辦理科技部 106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獎勵特殊優秀人才措施」申請案，8-12 月印領清冊送主計室核發。
2. 辦理科技部 106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延攬特殊優秀人才措施」作業，造冊 28 位專任教師用印清冊，發通知請受補助老師用印蓋章清冊及繳交相關文件，俾利結案報告事宜。
3. 105 年度科技部補助一次核定多年期計畫經費各期撥款：105 年度科普產品製播推廣產學合作計畫補助費(海生所程一駿老師)。
4. 107 年度「第二期能源國家型科技計畫(NEP-II)」補助案計畫共 1 件(環漁系歐慶賢老師)
5. 107 年度臺德共同合作研究計畫補助案 2 件(地球所陳明德老師、海生所黃將修老師)
6. 科技部產學合作計畫請款，先期技轉金請款(輪機系張宏宜老師、王榮昌老師)。
7. 科技部「中央與地方防救災情資整合研究」計畫申請 1 件(河工系顧承宇老師)。
8. 科技部 107 年第 1 期產學合作計畫申請 9 件(開發型計畫：海洋能源與政策中心許泰文老師、生科系黃志清老師、食科系方翠筠老師、運輸系高聖龍老師、食科系吳彰哲老師；應用型計畫：養殖系李孟洲助理老師、海洋環境資訊系魏志強老師、運輸系楊明峯老師、電機系鄭慕德老師)。
9. 科技部 107 年度「智慧終端半導體製程與晶片系統研發專案計畫」補助案申請 1 案(造船系李舒昇助理老師)。
10. 科技部核定王榮昌老師申請科技部與經濟部共同推動之「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協助傳統產業技術開發計畫)：呼吸調節器輕量化研發」案。

(四)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107 年度水土保持局創新研究計畫」計畫申請 1 件(河工系許世孟老師)。
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107 年度補助農業科技計畫，通知各系所請於 106 年 12 月 26 日前上網研提計畫書。
3. 執行漁業署 106 年度各項補助（委辦）計畫，有關年度結束應行辦理事項，通知各系所確實辦理。
4. 為因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研發成果管理制度評鑑追蹤考評，惠請本校 106 年度承接農委會計畫之計畫主持人，如尚未領取研發紀錄者，敬請派員赴研發處計畫業務組領取研發紀錄簿，並請依評鑑規定務必填寫研發紀錄簿，因應日後追蹤稽查。

(五)107 年度臺北聯合大學研究計畫申請總共受理 15 件申請案，邀請審查委員協助審查，線上審查時間 11 月 22 日截止，複審會議於 107 年 1 月 12 日假臺北科技大學召開。

(六)召開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召開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學術獎勵委員會。

(七)辦理 106 年度「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補助教師研究計畫案」，總共申請件數 15 件，於 106 年 12 月 21 日召開審查會議，審查通過件數 13 件。

(八)106 年 12 月份已完成辦理本校計畫人員差勤管控機制，查核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出勤情形，相關規定皆依本校「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研究計畫約用人員管理要點」及「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研究計畫約人員給假一覽表」辦理，事假不給

工資，普通傷病假 1 年內未超過 30 日部份，工資折半，並請計畫主持人處理所屬人員出勤異常及請假薪津收回事宜。

(九)106 年 12 月 22 日舉辦 I-90ROV(水下無人載具)說明會，邀請地球所李昭興老師分享其精彩研究案例，並介紹 I-90 ROV 儀器設備操作說明。

(十)106 年「教師論文發表補助」：截至 106 年 12 月 25 日止，申請案共計 86 件；海運暨管理學院 4 件 4 萬 5,656 元、生命科學院 22 件 41 萬 8,486 元、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 15 件 36 萬 2,755 元、工學院 27 件 65 萬 1,784 元、電機資訊學院 16 件 34 萬 9,727 元、人文社會科學院 2 件 4 萬 4,162 元，補助金額共計 187 萬 2,570 元。

(十一)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獎勵「大學部及碩士班學生論文發表於國際及國內優良期刊」：截至 106 年 12 月 25 日止，申請案共計 8 件；生命科學院 4 件 8,000 元、工學院 2 件 4,000 元、電機資訊學院 2 件 4,000 元，獎勵金額共計 1 萬 6,000 元。

四、學術發展組

(一)出國短期研修(究)

1. 選送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實習計畫
   (1)辦理 106 年度「學海飛颺」計畫學生出國相關事宜。
   (2)與國際處、教學中心於 106 年 11 月 23 日共同辦理第二場「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說明會暨心得分享會」，共計有 56 位同學參與。
   (3)107 年度學海系列計畫 12 月開放同學繳交申請書，除請系、所、學院協助公告外，亦委請圖資處轉發全校師生電子郵件及學校電視牆宣傳。
2. 106 年度 1-12 月申請本校學生出席國際學術會議補助統計如下：
   (1)申請及專簽「出席國際會議生活費補助」者共 130 人次。
   (2)申請及專簽「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機票及註冊費補助」者共 65 人次。
3. 106 年度 1-12 月申請專任教師赴姊妹校進行學術交流活動補助共計 19 人次。

(二)國內交流案件

1. 有關基隆高中及基隆海事改隸本校附屬高中一案，106 年 11 月 20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060132489 號函請基隆高中及基隆海事確認是否仍就原申請計畫推行，基隆高中與基隆海事分別以 106 年 11 月 30 日基中教字第 1060009094 號函文、106 年 11 月 23 日基海教字第 1060008532 號函文函復教育部以原計畫書申請改隸本校附屬高中/職。
2. 本校於 106 年 12 月 11 日分別與萬里產業股份有限公司(翡翠灣福華渡假飯店)、宇岳遊艇有限公司、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瓦城泰統股份有限公司簽署合作備忘錄。
3. 本校與昌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27 日簽署合作備忘錄。
4. 臺北聯合大學系統訂於 106 年 12 月 29 日上午於臺北科技大學辦理「2017 年臺北聯合大學系統委員會第三次會議」，本次會議將進行各校提案討論、2017 年期末報告(臺北科技大學)、2018 年計畫簡報（臺北大學）及系統大學校長交接典禮。

(三)科技部申請案件

1. 科技部國內研究生出席國際學術會議申請案：106 年 1 月至 12 月共 55 件申請案，核定通過共 28 件，27 件不通過。
2. 科技部補助邀請國際科技人士申請案：106 年 1 月至 12 月共 12 件申請案，核定通過 12 件。

3. 科技部補助國內舉辦國際研討會及兩岸科技研討會申請案：106 年度截至目前共 9 件申請案，6 件通過，2 件不通過，1 件審查中。
4. 科技部 107 年度「博士生赴國外研究」申請案：本校共 2 件申請案，全部核定通過。

五、產學技轉中心

(一)技術移轉及產學合作計畫業務

1. 106 年完成技轉合約簽屬共計 20 件，金額為新台幣 995 萬 2,790 元。
2. 106 年完成產學合約簽屬暨款項請領共計 11 件，金額為新台幣 671 萬 9,240 元。
3. 完成系養殖系李孟洲老師之研發成果「微藻與頂絲藻產業化生產及多醣萃取技術」技術移轉案簽約事宜。
4. 辦理食科系龔瑞林老師之研發成果「海藻水解物之血糖保健功效產品開發技術」技術移轉案簽約事宜。
5. 持續追蹤洽談機械系吳志偉老師之研發成果技術授權案相關事宜。
6. 持續追蹤洽談養殖系李孟洲老師之研發成果技術授權案相關事宜。
7. 持續追蹤食科系潘崇良老師之研發成果技術授權案相關事宜。
8. 持續追蹤漁業展後相關廠商之技轉需求。
9. 辦理林川傑老師之研發成果「中文自動問答技術」技術移轉案第二期技術授權金請領作業。
10. 協助函送資工系謝君偉老師與海科館戶外場域影像人數推估模式之研究期末報告。
11. 辦理完成同達綠能(股)公司與河工系翁文凱老師之產學合作第二期款項請領作業。
12. 催收本校 106 年產學合作案及技術移轉案應收未付訖之款項。

(二)105 學年度大學校院創新創業扎根計畫

1. 106 年 11 月 23 日辦理課程講座，講題為：「食品安全與品質管理系統改善」。
2. 106 年 12 月 7 日辦理「創新創業扎根計畫創業團隊遴選說明會暨校園創業外部資源介紹」。
3. 106 年 12 月 21 日辦理創新創業扎根計畫新創企業創業核心系列課程(第一單元)，講題為：「創業營運規劃書撰寫」。

(三)經濟部創新育成中心計畫

1. 本(106)年度已達成 26 家(年度 KPI 23 家；合約工作進度為 100%，已達 100%)。
2. 刻正辦理「森兆生醫股份有限公司」進駐費及培育室使用費請款事宜。
3. 辦理完成「同達綠能(股)公司」進駐費用請款事宜。
4. 完成 106 年經濟部創新育成中心計畫期末報告並請領第三期款項 75 萬元整。
5. 於 106 年 11 月 8 日協助森兆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假台北市三創生活園區 3F 參加 ICAN2017 成果發會暨交流座談會，進行產品推廣。
6. 於 106 月 11 月 20 日輔導艾滴科技(股)公司假台北科技大學參加 2017 技術放大價值再創活動，進行天使資金媒合。
7. 於 106 年 12 月 5 日至文化大學進行 107 年度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創新育成計畫審查報告，由呂明偉副研發長報告(計畫主持人)。
8. 協助育成企業-宏岳國際(股)公司取得「基隆和平島公園暨停車場委託營運移轉(OT)案」10 年+10 年經營權，已完成合約簽署。

9. 輔導艾滴科技(股)公司參加海峽兩岸「夢想工場」青年科技創新創業大賽，獲得台灣賽區第一名，至廈門參加兩岸競賽獲得第八名。

(四)專利業務

1. 食科系吳彰哲老師與中研院共同執行研發成果「燒燙傷口癒合組合物」中華民國發明專利之變更申請人費用核銷。
2. 造船系柯永澤老師之研發成果「利用邊界層控製的單向雙層導罩的海流發電裝置」中國發明專利之結案費用核銷。
3. 海生所彭家禮老師、生科系林翰佳老師自行研發之成果「海生疫病菌及以其生產二十碳五烯酸及/或二十碳四烯酸的方法」申請美國專利之第 2 次答辯費用核銷。
4. 食科系吳彰哲老師與中研院共同之研發成果「用於促進傷口癒合的吳郭魚抗菌胜肽」申請中華民國發明專利答辯、領證及第 1 年年費費用核銷。
5. 機械系周昭昌老師執行科技部計畫之研發成果「流體調整閥裝置」申請美國發明專利第 1 次及第 2 次答辯費用核銷。
6. 食科系蔡震壽老師之研發成果「可食性素食腸衣」中華民國發明專利第 11 年維護費用核銷。
7. 養殖系周信佑老師之研發成果「蛋黃免疫球蛋白（ＩｇＹ）口服製劑及其製備方法」中華民國發明專利第 6 年維護費用核銷。
8. 材料所陳永逸老師執行科技部計畫之研發成果「內部氧化層狀結構及其製作方法」中華民國發明專利第 5 年維護費用核銷。
9. 運輸系高聖龍老師之研發成果「道路行車溝通方法與其裝置」中華民國發明專利第 2 年維護費用核銷。
10. 機械系張文桐老師之研發成果「十連桿型雙肘節鎖模機構」中華民國發明專利第 5 年維護費用核銷。

(五)其他：辦理「2017 南台灣生技展-海洋生技主題館」展出活動，自 106 年 12 月 8 日至 11 日止，活動圓滿成功。

六、船務中心

(一)106 年 12 月份海研二號共執行了 2 個航次，合計 2 天的海上探測任務，皆為科技部計畫。

106年12月份與前期航次及天數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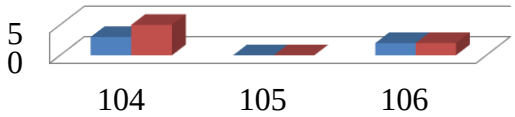

	104	105	106
航次	3	0	2
天數	5	0	2

(二)106 年，海研二號建教委託航次船租應收金額為新台幣 928 萬 4,000 元，實收金額為 832 萬元。

106 年 1～12 月與前期委託案收入成長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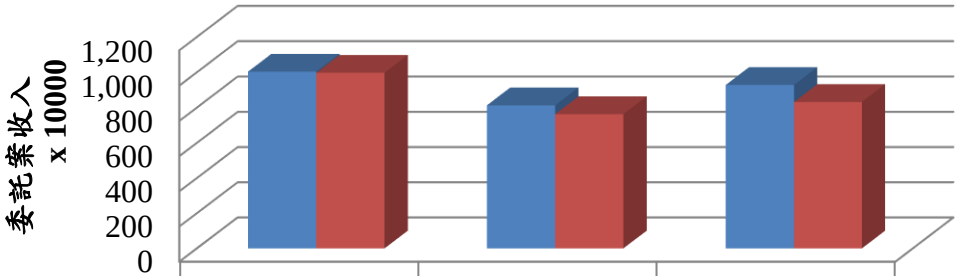

	104	105	106
應收	10,036,000	8,130,000	9,284,000
實收	9,974,500	7,631,500	8,320,000

(三)海研二號 106 年 12 月份出海協助各航次研究人員搜集物理、化學、生物及地質等實驗資料，配合計畫主持人共執行下列計畫：西北太平洋邊緣海域葉綠素濃度影響衛星觀測的離水面輻射量的初步探討。

(四)海研二號研究船於 106 年 12 月 12 日完成海研二號船體機械及貴重儀器保險請購招標作業，由台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得標，決標金額為新台幣 136 萬 2,000 元整(船體機械保險：98 萬 7,000 元；貴重儀器保險：37 萬 5,000 元)。

(五)海研二號研究船停泊於碧砂漁港，106 年 12 月 14 日已與昇鴻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停泊費用合約，以躉繳方式繳交新臺幣 55 萬元租金，經費由 106 年船租收入項下支應。

(六)本校海洋研究船海研二號幹練水手池漢坤先生，預定於 107 年 3 月 16 日依「海研二號研究船管理使用要點」第 105 點第 1 項第 1 款第 1 目規定服務年資十年以上且年滿五十五歲者申請退休。

(七)106 年 12 月 19 日為提高國內船舶航行安全暨強化海員緊急應變能力，交通部航港局北部航務中心辦理「麗娜輪」駛上駛下客貨船 107 年度第 1 次緊急應變演練。

附件　三

學務處報告事項：

一、各組重點彙報

(一)校安事件

1.12 月 1 日 1030 時，本校運輸所碩一〇生與前女友分手後仍予以糾纏，經政大教官反映後，連繫諮輔組，協助輔導〇生。

2.12 月 20 日 1630 時，航管進修 1 年級〇生車禍往生。

(二)男三女二舍重點事項

1.11 月 20 日 1 樓樓長經由長側樓梯間下樓時發現有石塊掉落，拍照時由於樓梯間濕滑不慎滑倒，經宿舍輔導老師確認，發現多處有裂縫。21 日營繕組派請廠商來勘查，初步告知有多處危險待修繕，預計明年初開始維修，目前先貼公告警示。

2.10 月 30 日同學搭乘男電梯時明顯晃動，廠商檢查時表示「可能」轉向輪磨損，向公司申請材料更換中，暫無安全上的問題，截至 12 月 25 日止尚未修復。

(三)床位保留與抽籤

1.107 學年度床位保留申請已於 12/11-12/15 辦理完畢，本次共計 455 人提出申請，合於保留床位資格者共計 423 人。

2.各宿舍新任生自會幹部及春季班外籍學位生新生之床位保留未列入本次保留資料中，待新任生自會幹部選舉結果公告及春季班外籍生新生入學後，統一辦理床位保留申請。

3.12/20-12/26 辦理床位第一次籤號申請，截至 12/21 上午 9:00 共計 1,365 人提出申請。

(四)個別諮商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截至 106 年 12 月 22 日止，個別諮商服務 604 人次(諮商個案人數共計 267 人)。統計各類諮商議題以精神情緒(17.38%)、人際關係(14.40%)以及愛情關係(11.92%)佔大多數。

(五)106 學年度傑出、優良導師及推動導師業務優良單位

1.依優良導師評選及獎勵複評評分標準表規定，106 學年度共計 42 名導師符合候選資格。

2.業將符合被推薦為候選人之資格相關資料函送各院，函請各院於 2 月 9 日前召開審查會議，推薦優良導師與推動導師業務優良單位，並送「推薦表」、會議紀錄影本予學務處諮商輔導組提交優良導師評選委員會，實施複評。

(六)身心障礙學生輔導

107 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招收及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經費，向教育部申總額為 272 萬 0,170 元整，業於 11 月 30 日完成報部。

(七)兼任助理納保新制作業

1.業經生活輔導組初算月保月退每月將支出新臺幣 402,500 元整，相較日保日退每月則為新臺幣 238,000 元整，兩費用相差新臺幣 164,500 元整，鈞長已裁示選擇日保日退方式。

2.107 年 1 月 8 日召開兼任助理助學金審核委員會議，分配 107 年度各單位金額，並於 1 月底召開兼任助理助學金系統說明會，說明系統使用方法。

(八)106 學年度校歌比賽

1.第 6 屆校歌比賽全校大一班級全數參加，班級出場率 100%，同時增加馬祖校區

3 系(海洋經營管理 1A、海洋生物科技 1A、海洋工程科技 1A)，共計 32 個大一班級；外加福州大學河工專班、造船專班以及福建農林大學機械專班、食科專班，參加班級(32+3)及出席參與人數共計 1,480 學生(含大一班級及陸生專班)，出席率高達 94.75%，出賽人數為歷屆之冠，活動圓滿順利。

2. 比賽結果由運輸 1B(海洋創新獎)及養殖 1A(海洋躍進獎)獲得首獎；海洋生物科技 1A、觀光 1A、文創設計 1A、航管 1B、食科 1B 及生科 1A 等六個班級獲得貳獎(海洋活力獎)；本屆更新增 4 名最佳個人獎(優秀賞)，分別由輪機 1B、航管 1B、文創設計 1A 以及觀光 1A 獲得評審青睞。

3. 依據校歌辦法，所有參賽班級按照出席率於活動當天立即頒贈參賽獎勵金以及班級競賽獎勵金，並預計邀請運輸 1B 擔綱「107 級畢業典禮」校歌演出、養殖 1A 擔綱「65 週年校慶慶祝大會」校歌演出。

(九)海洋優秀青年選拔

106 學年度海洋優秀青年選拔業於 12 月 14 日(四)中午 12 時 10 分甄選，並於 12 月 15 日(五)奉核後公告，第一名為航運管理系四年級蔡沛穎同學、第二名為航運管理系四年級李鳳君同學、第三名為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四年級國志揚同學。本次海洋優秀青年學生蔡沛穎同學代表本校接受全國表揚；李鳳君同學及國志揚同學代表本校接受市政府表揚。

(十)菸害防制暨紫錐花聯合會議

1.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菸害防制暨紫錐花聯合會議業於 106 年 12 月 18 日假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召開完畢。

2. 會議提案決議

(1)依教育部 106 年 9 月 1 日臺教綜(五)字第 1060124650 號函示辦理，本校配合於 107 年底前至少減少 1 處吸菸區，決議撤除「食科系館旁空地吸菸區」。

(2)資工系同仁建議將「電機二館旁空地吸菸區」移動至「資工系館後側出口處」。決議先於每週觀察統計「電機二館旁空地吸菸區」及「資工系館後側出口處」菸蒂丟棄情形，列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該會議討論是否更動「電機二館旁空地吸菸區」。

(3)依 106 年 11 月 28 日本校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海洋人．對話-校長有約座談會，學生提問問題項次十八「希望吸菸區能增設遮雨棚」。決議請總務處相關單位研議於男一舍對面山邊平台空地處，以景觀美化方式設置簡易活動式棚架。

二、住輔組

(一)宿舍節電比賽

106 年 11 月女生樓層以女二舍 5 樓($20.99)用電量居冠，惟仍遠低於男生樓層；男生樓層以男一舍 5 樓($106.42)用電量最高，由於該樓層係 11 月份突然不明原因暴增，因此男一舍公告週知，寢室內使用違規電器不僅會跳電，也容易發生電器火災，宿舍輔導老師將不定期抽查寢室用電情況。宿舍電表分析如下：

106 年 11 月各宿舍電表分析

宿舍	樓層	總度數	每人每月電價	去年同層比較	與基準值比較	去年同宿平均比較	夏季基準比較
女一舍	2 樓	375.64	$12.98	114%	35%	104%	40%
	3 樓	431.26	$13.80	96%	37%		
	4 樓	605.98	$19.19	99%	51%		
	5 樓	437.46	$14.46	105%	39%		

男一舍	1 樓	1542.54	$47.85	107%	42%	139%	61%
	2 樓	3436.6	$66.54	130%	58%		
	3 樓	3556.88	$70.67	125%	62%		
	4 樓	2905.6	$55.55	123%	49%		
	5 樓	5075.72	$106.42	210%	93%		
男二舍	1 樓	1154.13	$60.49	無去年	53%	男二舍	女二舍
	2 樓	1509.21	$60.37	無去年	53%	無去年	63%
	3 樓	1351.51	$58.69	無去年	51%		
	4 樓	1348.28	$50.60	無去年	44%		
	5 樓	2305.9	$84.46	無去年	74%		
	6 樓	1710.7	$62.66	無去年	55%		
	7 樓	2589	$95.98	無去年	84%		
	8 樓	1991.69	$74.75	無去年	66%		
	9 樓	1908.96	$71.64	無去年	63%		
	10 樓	1362.57	$48.73	無去年	43%		
男三女二舍	1 樓	920.52	$50.88	105%	45%	女二舍	女二舍
	2 樓	491.33	$16.97	108%	45%	127%	47%
	3 樓	393.08	$13.74	138%	37%		
	4 樓	563.94	$19.05	125%	51%		
	5 樓	628.23	$20.99	127%	56%		
	6 樓	481.89	$17.65	139%	47%		
	7 樓	353.22	$14.32	107%	38%		
	8 樓	886.66	$29.62	175%	26%	男三舍	男三舍
	9 樓	536.21	$17.72	107%	16%	119%	26%
	10 樓	627	$22.16	89%	19%		
			總平均	122%	44%		

(二)各宿舍輔導事項

1. 男一舍

(1)輔導事項

日期	輔導事項
11 月 19 日	1 樓有不明風扇聲音，經巡查，為 128 寢室外機風扇在冷氣關閉時仍不停運轉，旋即關閉該寢室冷氣總開關。廠商維修時查為壓縮機故障(保固內)。12 月 5 日維修完畢。
11 月 20 日	1 月份發生多起冰箱飲料被非本人飲用後加入自來水的情況。由監視器查證，疑為 1 樓黃姓宿民所為；經詢問該生，該同學坦承不諱。依本校「學生宿舍管理辦法」退宿懲處簽辦中。
11 月 20 日	5 樓宿民放置在寢室傘架的雨傘不翼而飛，經調閱監視器，查為對面寢室的宿民以為自己的傘而誤拿取。宿舍輔導老師予以告誡，並懲以服務學習處罰。
11 月 25 日	420 寢室 A 床同學反應，將手機忘在廁所後遺失，總幹事告知，可向宿舍輔導老師申請調閱監視器，惟當日同學已自行尋回。

11 月 26 日	2 樓宿民王同學再度反應，當日中午查看冰箱牛奶時，再度被偷喝並加水掩飾，懷疑為上次同一人所為，尋求調閱監視器並希望能加速處分。惟因週末該監視器發生不明原因故障，目前無法調閱相關時間的監視影像。宿舍輔導老師告知，不能因手法雷同而懷疑同一人，但允諾會儘快處理前次退宿懲處簽辦案。
11 月 30 日	21:402 樓寢室莊同學與室友陳同學發生爭執，經協調，兩人暫時達成和解之共識，宿舍輔導老師並告知，如需換床位將協助處理。
12 月 1 日	同學反應，昨晚 5 樓滿溢著濃濃菸味，業請 5 樓樓長多加注意，並向同學說明，往後一聞到煙味應立即告知樓長，以利第一時間處理與取締。業告知 5 樓樓長，因近日多雨，5 樓宿舍吸菸族可能貪圖方便而至頂樓口抽菸，平時巡樓時應多加注意。
12 月 3 日	因近日多雨，感冒與滑倒受傷的宿民增多，因此向衛保組申請酒精與簡易傷口處理物品。
12 月 5 日	國際處陳姵岑小姐來電，11 月 30 日發生爭執的宿民為福建農林大學的學生，目前兩人和解尚無共識。宿舍輔導老師回應，排解爭執當下，已告知兩人如需要換寢室，可直接告知宿舍輔導老師。
12 月 6 日	1 樓宿民李同學反應冰在冰箱的物品被他人丟置在外面，因退冰後導致食物損壞；經調閱監視器後，發現於 12 月 5 日早上，有宿民為了整理自己的物品，而將他人冰的食物丟置在旁邊，但因畫面僅為背部而無法確認身分。業在冰箱旁公告張貼請同學加強個人公德心水準。

(2)自治幹部考核：無違規記點事項。

(3)宿舍違規記點：

日期	系級	姓名	違規事項	違規記點	銷點否
11 月 23 日	商船系	李○○	未經核備攜帶電器(除濕機)	5 點	待銷點
11 月 23 日	海洋系	陳○○	未經核備攜帶電器(除濕機)	5 點	待銷點
11 月 23 日	商船系	盧○○	未經核備攜帶電器(卡式爐)	5 點	待銷點

2. 女一舍

(1)輔導事項

日期	輔導事項
11 月 13 日	營繕組組長告知，污水下水道接管工程埋管路徑，由原開挖圍牆內部更改為圍牆外圍，除可減少進出宿舍之不便，亦可維護住宿生安全。
11 月 15 日	營繕組來電告知，攔砂壩旁水溝垃圾非常多，經逐一打開垃圾袋查看，發現有 521 寢室 B 床同學之資料；同學承認是自己的垃圾，但不曾把垃圾丟於攔砂壩旁，於是調閱監視系統，發現是活動在校園的狗，從外面叼咬整袋垃圾至攔砂壩旁。遂請同學勿把垃圾置放於垃圾子車旁地上，必須隨手擲入垃圾子車，以免狗叼咬，造成環境髒亂。

11 月 16 日	放於攔砂壩四周的擋水沙包，經雨淋日曬，包裝袋破損，營繕組已請廠商載走。
11 月 16 日	309 寢室 D 床同學反應，放置在冰箱用保鮮盒裝好的水果有貼標籤，為何還是被清走？且在地板上看到她貼於保鮮盒上的標籤。幹部回答因當日冰箱物品太多，疏忽未細查。已請幹部們要多注意，勿再有類似狀況發生
11 月 18 日	假日幹部晚上 11 點多來電告知指紋門難開關，因已深夜無法請廠商處理，指示幹部張貼宣導單，請晚上進出宿舍的同學留意大門的關合。經查看，起因於關合處螺絲鬆動，已用螺絲起子把鬆動處轉平後恢復正常。業請廠商全面檢修完成。
11 月 21 日	進行 1、2 及 3 樓床位清查及寢室整潔評比。配合清查人數 127 人，複查人數 66 人。
11 月 22 日	進行 4 及 5 樓床位清查及寢室整潔評比。配合清查人數 151 人，複查人數 38 人。
11 月 23 日	423 寢室 C 床同學情緒不穩地至櫃臺詢問有關床位、退宿、休學、轉學及讀書空間等問題。宿舍輔導老師無法協助課業問題，建請同學至諮商輔導組請諮商輔導老師協助，經連絡電機系諮商輔導老師，得知同學已是諮商輔導之個案，目前持續關注中。
11 月 27 日	507 寢室 A 床漏水，營繕組蒲姿榕小姐偕廠商勘查，疑為上層曬衣間窗戶老舊，雨水從隙縫滲入。12 月 6 日宿舍幹部會議，5 樓樓長建請營繕組能加快脚步修繕。※12 月 8 日詢問蒲姿榕小姐後續處理進度，蒲姿榕小組告知因年底已無經費，將延到 107 年 1 月份再處理。已詢問住宿生是否更換床位，尚未回覆。
11 月 29 日	510 寢室宿民將 4 件衣物用衣架掛於天花板電風扇上，任由電風扇轉動吹乾衣服。當下請學生即刻拿下，口頭勸導，告誡若再犯，則開住宿違規單懲處。
11 月 30 日	3 樓冰箱供 2 樓及 3 樓同學使用，物品量大，業請 4 樓同學勿將物品拿到 3 樓冰箱存放。
11 月 30 日	巡樓時在 3 樓前棟洗手臺，看見 304 寢室 C 床同學在清洗小電鍋，詢問其是否在寢室使用手上的電器用品，並告知宿舍禁止使用電鍋，容易引起跳電並且不安全，同學即回應，住宿法規內寫不得使用高於 500 瓦電器用品，小電鍋用電量未超過 500 瓦，且入宿時校園內有廠商販售，以為沒關係。為維護宿舍安全，業請學生將小電鍋拿到櫃臺代為保管。
12 月 1 日	● 女 1 宿舍床位數為 382 床，未配合清查人數 104 人，複查人數 103 人，未配合複查違規記點 1 人。 ● 寢室整潔評比，宿舍依評分前 7 名有評比獎金，得獎之寢室亦可登記服務學習時數，核給助學金 4 小時，另可續報名第 2 階段檢核，期末考前通過檢核，再核給服務學習助學金 4 小時。
12 月 4 日	424 寢室 D 床莊同學至櫃臺擬簽下學期不續住登記，詢問原因得知同寢室 B 床同學每晚開桌燈在床上滑手機，幾乎到凌晨 3 點，致使她早上無法起床準時上課，其他 2 位室友因帶眼罩，已經習慣，但自己一直無法適應。宿舍輔導老師詢問，父母是

	否答應？同學告知，父母希望她升二年級再說。因此宿舍輔導老師希望她能再考慮，與 B 床同學溝通協調，亦提供符合條件的寢室床位供參考。12 月 5 日莊同學決定更換床位至 524 寢室 B 床。
12 月 7 日	飲水機廠商入宿檢修 2 樓飲水機跳電及 1 樓熱水按鍵問題並更換各樓層濾心。

(2)自治幹部考核

職稱	缺失
4 樓樓長	11 月 15 日學生宿舍自治會請假
5 樓樓長	11 月 20 日忘記關廚房外燈及感應燈。
1 樓樓長	11 月 27 日代班忘記拿電話及掛號集件盒。
2 樓樓長	11 月 29 日沒檢查 1 樓公共區域，檢查表沒做登記。

(3)宿舍違規記點

日期	系級	姓名	違規事項	違規記點	銷點
12 月 4 日	造船系	潘〇〇	未配合床位複查	4 點	否

3. 男三女二舍

(1)輔導事項

日期	輔導事項
11 月 16 日	約 14:00 一名陌生男性要求開男電梯上樓找人，只告知寢室號碼，不願告知要找何人，請他至櫃臺登記，當下只有寫進入時間，房號、姓名就拒填，並改口說要等電梯來再自己上樓，由於該名男性拒查驗身份且動機不明，宿舍輔導老師阻攔他上樓，惟其表示宿舍老師沒權力攔他，並回嗆不然你是要報警嗎?宿舍輔導老師電請該寢室同學下樓確認是否認識該名男性，經確認其為電機系 1 年級 A 班劉〇〇後，讓他上樓；俟同學情緒較緩和後，請該寢室同學與訪客劉同學一起下樓，再次說明事情經過與宿舍訪客流程，並強調為維護宿舍安全，來歷及動機不明的人不得進入宿舍；劉同學為不理智的行為致歉。
11 月 20 日	1 樓樓長經由長側樓梯間下樓時發現有石塊掉落，拍照時由於樓梯間濕滑不慎滑倒，經宿舍輔導老師確認，發現多處有裂縫。21 日蘇昱維技士派請廠商來勘查，初步告知有多處危險待修繕，預計明年初開始維修。目前先貼公告警示。
12 月 4 日	由於 817 寢室自開學後至今多次報修跳電而深受其擾，同仁周志勳偕同樓長至 818 寢室檢查，除了發現一電鍋之外，線路無其他異常；電鍋已請同學拿至櫃臺代為保管。
12 月 5 日	環安組吳智源先生告知，自 12 月起垃圾車將取消星期日載運，並於星期一早上多收一次垃圾子車的垃圾；宿舍於 7 日公告週知，並廣播提醒同學相關異動。

<table>
<tr><td>106 學年度學生宿舍床位清查暨寢室整潔評比</td><td>
1. 11 月 20~22 日床位清查，共開立違規單 32 張(含未經核備攜帶電器 19 件、擅自飼養寵物 1 件、抽菸 1 件、未依規定配合床位清查 11 件)。
2. 寢室整潔評比分為男一舍、男二舍、男三舍(含男研舍)、女一舍、女二舍(含女研舍)五區分別評比；以寢室為單位，評比重點為寢室環境整潔。
3. 評審委員由各宿舍輔導老師、總幹事、副總幹事擔任，各區之錄取寢室分數達 75 分以上者可獲得獎金新臺幣肆佰元整，各宿舍依錄取名額取總分最前者給獎。各區錄取名額(以寢室為單位)如下表。
<table>
<tr><td>宿舍別</td><td>女一舍</td><td>女二舍</td><td>男一舍</td><td>男二舍</td><td>男三舍</td><td>總計</td></tr>
<tr><td>獎金名額</td><td>6 名</td><td>8 名</td><td>8 名</td><td>10 名</td><td>3 名</td><td>35 名</td></tr>
<tr><td>備考</td><td>共 97 間</td><td>共 138 間</td><td>共 186 間</td><td>共 212 間</td><td>共 83 間</td><td></td></tr>
</table>
1. 得獎寢室如下表：
<table>
<tr><td></td><td>男一舍</td><td>男二舍</td><td>男三舍</td><td>女一舍</td><td>女二舍</td></tr>
<tr><td colspan="6">獎金新臺幣 400 元整</td></tr>
<tr><td>1</td><td>406</td><td>311</td><td>918</td><td>212</td><td>616</td></tr>
<tr><td>2</td><td>從缺</td><td>918</td><td>017</td><td>423</td><td>204</td></tr>
<tr><td>3</td><td>從缺</td><td>719</td><td>803</td><td>524</td><td>407</td></tr>
<tr><td>4</td><td>從缺</td><td>704</td><td></td><td>414</td><td>713</td></tr>
<tr><td>5</td><td>從缺</td><td>018</td><td></td><td>523</td><td>423</td></tr>
<tr><td>6</td><td>從缺</td><td>402</td><td></td><td>408</td><td>512</td></tr>
<tr><td>7</td><td>從缺</td><td>821</td><td></td><td>516</td><td>612</td></tr>
<tr><td>8</td><td>從缺</td><td>822</td><td></td><td></td><td>717</td></tr>
<tr><td>9</td><td></td><td>915</td><td></td><td></td><td></td></tr>
<tr><td>10</td><td></td><td>011</td><td></td><td></td><td></td></tr>
</table>
註：女一舍順位第 6、7 寢室同分，故增額錄取(原錄取 6 名)
</td></tr>
<tr><td>消防異常情形</td><td>
● 11 月 21 日 13：0010 樓 A 區斷線音響，惟不到一分鐘就沒訊號，樓層上亦查無異狀。
● 11 月 22 日凌晨 1：20 左右整棟火警鈴響(7 樓 A 區誤判)，環安組派請廠商於 24 日更換探測器，業已恢復正常。
● 宿舍 11 月 28 日 14：00 左右整棟火警鈴響(2 樓 B 區誤判)，環安組派請廠商更換探測器，業已恢復正常；另外，廠商查線時發現 2 樓 A、B 區標示錯誤，已於受信總機上更正。
</td></tr>
<tr><td>電梯異常情形</td><td>10 月 30 日同學搭乘男電梯時明顯晃動，廠商檢查時表示「可能」轉向輪磨損，向公司申請材料更換中，暫無安全上的問題。11 月 30 日詢問何時可更換轉向輪，廠商表示尚在申請中(9 月初申請的地墊至今未更換)，並強調電梯無安全上的疑慮，需改日再請同事一同來檢測(該工作無法獨力完成)。截至 12 月 18 日止尚未修復。</td></tr>
</table>

(2)自治幹部考核

職稱	缺失
8 樓樓長	11 月 15 日學生宿舍自治會議缺席(臨時打工)。 11 月 28 日宿舍會議缺席(家聚)。
9 樓樓長	11 月 28 日宿舍會議缺席(家聚)。
10 樓樓長	11 月 28 日宿舍會議缺席(家聚)。
女副總幹事	11 月 27 日收班時忘記關辦公室門。

(3)宿舍違規記點

日期	系級	姓名	違規事項	違規記點	銷點情形
11 月 17 日	法政系	陳○○	未經核備攜帶電器(快煮鍋)	5 點	有銷點
11 月 18 日	商船系	謝○○	未經核備攜帶電器(快煮鍋)	5 點	無銷點
11 月 20 日	運輸系	邱○○	未經核備攜帶電器(烤箱、快煮鍋)	5 點	無銷點
11 月 20 日	機械所	張○○	未經核備攜帶電器(電熱器、吸塵器 750W)	5 點	無銷點
11 月 20 日	運輸系	陳○○	於宿舍內吸菸	勒令退宿	
11 月 20 日	運輸系	陳○○	未經核備攜帶電器(除濕機)	5 點	無銷點
11 月 20 日	電機系	郭○○	未經核備攜帶電器(烤麵包機)	5 點	無銷點
11 月 21 日	觀光系	張○○	在房內使用電器(快煮鍋)	5 點	有銷點
11 月 21 日	資工系	鄺○○	在房內使用電器(電暖器)	5 點	無銷點
11 月 21 日	食科系	黃○	未經核備攜帶電器(4 人共有烤麵包機)	5 點	無銷點
11 月 21 日	食科系	劉○○	未經核備攜帶電器(4 人共有烤麵包機)	5 點	無銷點
11 月 21 日	食科系	洪○○	未經核備攜帶電器(4 人共有烤麵包機)	5 點	無銷點
11 月 21 日	食科系	王○	未經核備攜帶電器(4 人共有烤麵包機)	5 點	無銷點
11 月 21 日	運輸系	詹○○	未經核備攜帶電器(快煮鍋)	5 點	不銷點
11 月 21 日	運輸系	劉○○	未經核備攜帶電器(快煮鍋)	5 點	無銷點
11 月 22 日	文創系	莊○○	未經核備攜帶電器(小電鍋)	5 點	有銷點
11 月 22 日	航管線	梁○○	未經核備攜帶電器(電鍋、三明治機)	5 點	有銷點
11 月 22 日	通訊系	曾○○	未經核備攜帶電器(快煮鍋)	5 點	無銷點
11 月 22 日	運輸系	林○○	擅自飼養寵物(倉鼠)	5 點	無銷點
11 月 22 日	生科系	葉○○	未經核備攜帶電器(電鍋)	5 點	無銷點
11 月 22 日	通訊系	余○○	未經核備攜帶電器(快煮鍋)	5 點	無銷點
11 月 22 日	資工系	張○○	未經核備攜帶電器(快煮鍋)	5 點	無銷點
11 月 22 日	食科系	陸○	未經核備攜帶電器(快煮鍋)	5 點	無銷點
11 月 22 日	資工所	洪○○	未經核備攜帶電器(三明治機)	5 點	無銷點

12 月 3 日	航管系	鍾○○	未遵守宿舍公告事項及配合床位清查	4 點	
12 月 3 日	生技所	林○○	未遵守宿舍公告事項及配合床位清查	4 點	
12 月 3 日	食科所	施○○	未遵守宿舍公告事項及配合床位清查	4 點	
12 月 3 日	機械所	陳○○	未遵守宿舍公告事項及配合床位清查	4 點	
12 月 3 日	機械所	蕭○○	未遵守宿舍公告事項及配合床位清查	4 點	
12 月 3 日	運輸系	陳○○	未遵守宿舍公告事項及配合床位清查	4 點	
12 月 3 日	運輸系	張○○	未遵守宿舍公告事項及配合床位清查	4 點	
12 月 3 日	電機系	鄭○○	未遵守宿舍公告事項及配合床位清查	4 點	
12 月 3 日	電機系	楊○○	未遵守宿舍公告事項及配合床位清查	4 點	
12 月 3 日	電機系	高○○	未遵守宿舍公告事項及配合床位清查	4 點	
12 月 3 日	電機系	張○○	未遵守宿舍公告事項及配合床位清查	4 點	
12 月 4 日	航管所	王○○	未經核備攜帶電器(電鍋)	5 點	

4. 男二舍

(1)輔導事項

日期	辦理情形
11 月 20 日	16:307 樓 A 側浴室天花板熱水管線大漏水，已通知營繕組，隔日上午廠商已修復。11 月 22 日冷水管漏水，再次報修。
11 月 21 日	清潔人員反映地下室外廣場水溝積水發現抽水馬達故障未運作，已報修(11 月 30 日更換馬達修復完成)。
11 月 21 日	晚間王副學務長和盛及金臺灣教官參與床位清查作業，至宿舍關懷住宿同學生活。
11 月 22 日	事務組李忠信先生會同電梯廠商前來勘察電梯機房內部結構。
11 月 23 日	同學反映其室友飼養昆蟲寵物一事，已開立違規紀錄處理單，並請同學將寵物自行帶離宿舍。
11 月 26 日	同學反映 7 樓 A 側浴室洗澡都是熱水，沒有冷水，隔日本組周志勳先生查看後，發現冷水開關被關閉，開啟後又漏水，業已修復。
11 月 27 日	下午營繕組蔡仲景組長及蘇昱維技士會同本組周志勳先生會勘 7 樓 A 側浴室天花板水管漏水情況，發現本次為冷水管漏水，隔日廠商修復。
12 月 5 日	晚間熱水不足，經查變頻器故障，已報修。
12 月 7 日	金臺灣教官來電表示，有輪機系同學反映，因室友淺眠，彼此有情緒上摩擦之情況，經教官約談後，室友願更換寢室，將再聯絡該生安排更換床位。

(2)自治幹部考核

職稱	缺失
2 樓樓長	11 月 15 日學生宿舍自治會議未到亦未請假。
5 樓樓長	11 月 26 日值班忘記於值勤表上簽名，收班忘記鎖上茶水間。
4 樓樓長	11 月 27 日晚間 18:00-17:00 值班未到。

(3)宿舍違規記點

日期	系級	姓名	違規事項	違規記點	銷點情形
10 月 18 日	航管系	徐○○	妨礙宿舍安全之行為(大力猛擊電梯按鈕)	5 點	無
11 月 8 日	航管系	陳○○	妨礙宿舍安全之行為(撥移轉動監視鏡頭)	5 點	無
11 月 21 日	河工系	林○○	未經核備攜帶電器(快煮鍋)	5 點	無
11 月 22 日	機械系	洪○○	妨礙宿舍秩序之行為(私挪用交誼廳桌子)	5 點	無
11 月 22 日	通訊系	倪○○	未經核備攜帶電器(快煮鍋)	5 點	無
11 月 22 日	輪機系	林○○	未經核備攜帶電器(快煮鍋)	5 點	無
11 月 22 日	輪機系	葉○○	未經核備攜帶電器(快煮鍋)	5 點	無
11 月 23 日	電機所	余○○	擅自飼養寵物	5 點	有

5.國際學舍管理

(1)輔導事項

日期	輔導事項
11 月 22 日	再次向全體宿舍成員宣導節能省電，並強調陽臺、客廳等公共場所使用後要隨手關燈。
11 月 24 日	清潔人員約 4 天未打掃宿舍，業將環安組吳智源先生之手機號碼給總幹事，如有類似情形再發生，需立即告知環安組吳智源先生，以利稽催。目前已恢復正常運作。
11 月 29 日	向全體宿舍成員再次宣導宿舍內禁止抽煙，並且在宿舍外吸煙時，勿隨意丟棄煙蒂。

(2)宿舍違規記點：無違規記點事項。

6.夜間輔導

(1)11 月隨機夜巡結果如表 1 所示，共計勸導吵鬧 11 人次。

(2)11 月菸害防治夜巡結果如表 2 所示，勸導至吸菸區 4 人次。

(3)菸害防治處理個案：

106 年 11 月 20 日 20:35 時許，協助男三舍床位清查時，發現宿舍內菸味彌漫，經查為運輸系陳同學於頂樓吸菸。輔導過程陳同學的態度不佳，頻找藉口企圖規避應共同維護之宿舍安全(宿舍頂樓有天然氣鍋爐供應熱水系統)與公共秩序之責任。在男三舍生自會幹部偕同下，已明確告知陳同學須主動參加衛保組舉辦之菸害防制相關活動與宿舍服務工作(依規定須累計達 20 小時)，以及相關之規定。如陳同學未執行，將逕依規定退宿懲處。

表 1　106 年 11 月夜巡結果統計表

夜巡宿舍	男一舍		男二舍		男三舍	
夜巡日期	11.09	11.24	11.09	11.24	11.09	11.24
夜巡時間	0100-0130	0100-0130	0200-0230	0200-0230	0300-0320	0300-0320
(1)已就寢(間)	140	150	95	91	22	30

(2)未就寢(間)	43	33	109	113	76	68
(3)吵鬧(間)	1	2	3	2	2	1

註：本表統計至 106.11.30

表 2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宿舍夜間菸害防制作為紀錄表

抽巡日期	抽巡時間	抽巡宿舍別	巡視地點	菸害防治作為
106.11.9	0000	男二舍	大門口	
106.11.10	0200	男三舍	頂樓	
106.11.12	0200	男二舍	大門口	勸導至吸菸區 1 人次
106.11.17	0300	男二舍	大門口	
106.11.19	0210	男二舍	大門口	勸導至吸菸區 1 人次
106.11.20	0100	男三舍	大門口	勸導至吸菸區 1 人次
106.11.24	0000	男二舍	大門口，1-10 樓走廊、樓梯間	
106.11.25	0400	男一舍、女一舍	大門口	
106.11.27	0300	男一舍	大門口	勸導至吸菸區 1 人次

7. 宿舍凌晨 2 至 5 點外出人數統計

因本校宿舍並無實質門禁管制，然為考量住宿學生進出宿舍安全，住輔組於夜間(0200 時後)施行外出者以按押指紋機之措施，數據統計如下表：

宿舍別	期間	人次
男一舍	9 月 1 日~9 月 30 日	121 人次
	10 月 1 日~10 月 31 日	283 人次
	11 月 1 日~11 月 30 日	295 人次
女一舍	9 月 15 日~10 月 12 日	29 人次
	10 月 13 日~11 月 8 日	57 人次
男二舍	9 月 11 日~9 月 30 日	115 人次
	10 月 1 日~10 月 31 日	335 人次
	11 月 1 日~11 月 30 日	393 人次
男三舍	9 月 11 日~9 月 30 日	43 人次
	10 月 1 日~10 月 31 日	132 人次
	11 月 1 日~11 月 30 日	169 人次
女二舍	9 月 11 日~9 月 30 日	23 人次
	10 月 1 日~10 月 31 日	43 人次
	11 月 1 日~11 月 30 日	71 人次

(三)各宿舍輔導老師考核清潔人員

1. 男一舍：本月清潔人員請長假一名，目前由高小姐負責整棟宿舍清潔，女一舍兩名清潔人員於假日時支援。另高小姐特休仍有多日，將採一、二、五下午休假方式，其他不足部分儘量由服務學習同學支援。
2. 女一舍：無違規記點事項。告知 2 位清潔人員，假日支援男一宿舍，請假須告知男一宿舍輔導老師。

3.男二舍：賴小姐宿舍清潔執行力不佳，且抱怨多。
4.男三女二舍：無違規記點事項。

(四)住宿綜合業務

1.床位清查暨寢室整潔評比

(1)基於公共安全考量，特查核住宿學生冒名頂替床位、是否違反住宿規定及檢視住宿用電安全(查核違規物品)，於本學期辦理床位清查。

(2)提昇住宿生對自居環境的重視與認同，鼓勵同學平日養成整潔之習慣、啟發同學團隊意識、促進與室友良好互動及互助精神，特舉辦「宿舍寢室整潔評比」活動。

(3)時程：

作業	全面清查及整潔評比	複查	不定期清查
方式	上學期一次，清查所有住宿生，同時實施整潔評比	未配合床位清查之住宿生,須持複查通知單至一樓櫃台辦理複查	全面清查時不在寢室或在查核時註記有異常者
時間	106年11月20日至11月22日晚上9：00-11：00(男研舍8：00~11：00清查、男二舍11月22日8:00~11：00清查)	106 年 11 月 23 日至12月1日	週一至週四晚上7：00至9：00
執行人員	學務長、副學務長、各宿舍輔導老師、軍訓室值班教官(校安人員)、總副幹事、樓長協同執行	各宿舍輔導老師	各宿舍輔導老師、總副幹事、樓長協同執行

2.106-107年學生宿舍各項申請及活動預定時程，如下表所示：

辦理日期	辦理項目	辦理情形
106.12.01-106.12.15	106學年度第2學期不續住登記	辦理中
106.12.11-106.12.15	107學年度舊生床位保留申請	辦理中
106.12.20-106.12.25	107 學年度舊生住宿資格排名順位第一次籤號申請	辦理中
107.01.03前	公告舊生住宿資格排名順位第一次籤號申請中籤者名單(第1梯次)	規劃辦理中
107.01.22起	106學年度第2學期床位遞補申請	規劃辦理中
107.01.31前	公告舊生住宿資格排名順位第一次籤號申請中籤者名單(第2梯次)	規劃辦理中
107.02.07-107.02.08	106學年度第2學期轉復學生床位遞補抽籤申請	規劃辦理中

(五)學生宿舍自治會議

1.為使學生宿舍輔導及管理制度完善及培養學生宿舍自治會幹部領導能力，學務處每學期召開一次學生宿舍自治座談會會議，以營造優質之宿舍環境。

2.本學期業於106年11月15日(三)下午17：30假行政大樓四樓會議室辦理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宿舍自治會會議。

3. 會議中完成住宿輔導組業務成果分享，以利宿舍幹部轉知住宿生，校方努力營造學生宿舍優質環境。
4.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應到 48 人，實到 38 人，出席率 79.17%；各宿舍生自會幹部出席率如下表：

宿舍別	男一舍	女一舍	男二舍	男三女二舍
應到人數	12	7	12	13
實到人數	10	6	8	11
出席率	83.33%	85.71%	66.67%	84.62%

5.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之出席率 97.73%。
6. 本次會議除住輔組業務成果分享外，提案修正本校「學生宿舍管理辦法」及「學生宿舍自治會組織規則」等部分條文內容，刪除「學生宿舍自治會職責」，皆照案通過。
7. 通過之修正案，業提本學期學生宿舍輔導委員會議討論。
8. 會議紀錄公告於住輔組網頁供酌參。

(六)反針孔安全檢查

業於 11 月 21 日(星期二)下午針對女一舍、女二舍之浴廁、曬衣場等公共區域，實施反針孔安全偵測，以強化女生宿舍的住宿安全。經檢查結果無異狀。

(七)學生宿舍輔導委員會

1. 業於 106 年 12 月 13 日(三)中午 12：00 假行政大樓四樓會議室辦理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宿舍輔導委員會會議，提案討論修正本校「學生宿舍管理辦法」及「學生宿舍自治會組織規則」等部分條文內容，皆經決議照案通過，會議紀錄業陳校長鑒核，擬奉核可後發布施行。
2. 應到 27 人，實到 18 人，出席率 66.67%。

(八)宿舍修繕

1. 107 年男二舍電梯汰換財物採購案，採購評選委員會成立，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假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召開第一次評選會議。
2. 男二舍鍋爐間變頻交替換恆壓幫浦故障，已於 106 年 12 月 5 日送原廠修理。
3. 女一舍簡易廚房用電磁爐及男三舍簡易廚房用電烤箱汰舊更新。
4. 男三舍 10 樓安全門、8 樓及 9 樓安全門平推鎖損壞更新；男一舍寢室床鋪搖晃、男二舍寢室床鋪角鋼、爬梯、5 樓陽臺門扣及女二舍管道間門閂固定修復。
5. 男一舍及女一舍寢室抽屜、衣櫃、書櫃、門損壞修理及浴廁門損壞修復。
6. 國際學舍 201~203 寢室熱水器故障及 304~306 浴廁馬桶阻塞，已維修完成。
7. 女一舍鍋爐燃燒機 106 年 12 月 8 日完成汰舊更新。
8. 女一舍 2~5 樓浴室掛勾固定、男一舍 5 樓小便斗及女二舍 7 樓洗手臺阻塞疏通；男二舍茶水間水龍頭損壞更新、男三舍寢室窗臺漏水整修，皆已完成。

三、軍訓室

(一)校園安全執行概況

1. 校安概況分析：11-12 月份校安事件計 4 件，車禍、疾病照料、遭竊及其他各 1 件，統計表如下：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11-12 月校安事件統計表(資料時間：106.11.28-12.21)												
類別 件數 月份	車禍	鬥毆事件	火警(疑似)	疾病照料	生活關懷(含情緒疏導)	恐嚇詐騙	行竊	遭竊(協尋)	租屋糾紛	偷窺偷拍(含性騷擾)	其他	合計
11 月	0	0	0	1	0	0	0	0	0	0	0	1
12 月	1	0	0	0	0	0	0	1	0	0	1	3
合 計	0	0	0	1	0	0	0	1	0	0	1	4

2.校安事件處理說明

(1)11 月 29 日 0830 時，正濱派出所警員接獲報案，於小艇碼頭拾獲法政系 2A○生背包一個，系教官立即聯繫助教：該生今晨 0750 時，因精神狀況異常，由同學陪同至系辦求助，並聯絡家長，家長於 1230 時到校，1340 時由救護車強制送臺大醫院急診。(疾病照料)

(2)12 月 1 日 1030 時，政大教官帶領該校○生到校反映：與前男友(運輸所碩一一同學)分手後仍糾纏不清，造成生活困擾，並與諮輔組連繫，安排輔導○生。(其他)

(3)12 月 1 日 1330 時，食科系 4A○生，雨傘遭竊，經調閱監視畫面，為觀光系 2A○生所為，○生已報警處理。(遭竊)

(4)12 月 20 日 1630 時，接獲教育部校安中心通知，航管進修 1 年級○生，車禍受傷，正於汐止國泰醫院急救中，系輔導教官 1720 時抵達醫院，該生已宣告不治。(車禍)

3.校安通報公告：軍訓室針對詐騙校安事件及可能影響校安之社會事件，相關因因應、示警及案例宣教措施，公告師生週知，期能未雨綢繆妥為因應。106-1 學年度迄今宣導資料統計表如下：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106-1 學期校安通報發布情形(校安報報及 FB 網頁)(資料時間：106.12.21)	
校安通報 106001 號	遭竊事件
軍訓室 FB 網頁宣導	反詐騙守門員
軍訓室 FB 網頁宣導	假投資真詐騙
軍訓室 FB 網頁宣導	加 LINE 私下交易？
軍訓室 FB 網頁宣導	電信詐騙
校安通報 106002 號	尼伯特颱風來襲，請當心防範
校安通報 106003 號	泰利颱風來襲，請當心防範
軍訓室 FB 網頁宣導	假借郵件(包裹)招領詐騙
軍訓室 FB 網頁宣導	Line 防詐設定 6 步驟
軍訓室 FB 網頁宣導	詐騙多花招，警覺要提高
軍訓室 FB 網頁宣導	假檢警怎麼騙你的
軍訓室 FB 網頁宣導	網路交友停看聽
校安通報 106004 號	反推銷宣導
軍訓室 FB 網頁宣導	反詐騙-三不

軍訓室 FB 網頁宣導	六大網路詐騙手法
軍訓室 FB 網頁宣導	網拍防詐-不貪、不急、不私下交易
軍訓室 FB 網頁宣導	防騙-網路援交詐騙

4.校園巡查安全維護

(1)值班同仁，白天不定期實施校園巡查。

(2)夜間除值班同仁不定時巡查外，編組服務學習同學同時於夜間實施校園區域巡查。

(二)反詐騙安全教育

針對詐騙防治作為上，持續透過各項文宣及網路宣導外，並透過系輔導人員、僑輔承辦人，提醒同學注意。

(三)交通安全教育

1.本學期針對學生肇生車禍原因及可能影響交安之危險因素，適時擬定相關因應措施，以案例宣教並與駐警隊合作，期警惕同學減少車禍肇生。106-1 學期迄今交安通報統計表如下：

國立臺灣海大學 106-1 學期交通安全通報發布情形(交安報報)(資料時間：106.12.21)	
交通安全通報 106001 號	行路要當心莫當低頭族
軍訓室 FB 網頁宣導	你(妳)累了嗎？休息一下別-----晃-----神-----了
交通安全通報 106002 號	反手開，轉頭看
交通安全通報 106003 號	騎乘機，自行車勿與大型車併行
軍訓室 FB 網頁宣導	騎乘機車還是要小心、小心、再小心
交通安全通報 106004 號	兩段式開車門
軍訓室 FB 網頁宣導	行車多禮讓啊
軍訓室 FB 網頁宣導	妳你還能不小心嗎?
軍訓室 FB 網頁宣導	一個不注意車禍要你命

2.違規車輛停放糾舉計汽車 5 車次。

(四)藥物濫用及菸害防制

1.11 月 27 日結合全民國防教育，實施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導。

2.11 月份執行校園巡查 13 人次，柔性勸導違規抽菸 4 人次。(13 日：育樂館前，28、29 日：學生活動中心，對象均為施工工人)。

(五)校外賃居生輔訪

1.10 月 16 日起，軍訓室同仁結合責任輔導系所，執行學生校外賃居處所輔訪，以大二首次在外賃居學生為主，協助檢視居家安全設施外，並同時輔導同學生活自律相關事項。校外賃居訪視學生共計 51 戶 72 人次如附表：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106-1 學期 9-12 月份校外賃居訪視統計表(資料時間：106.12.21)						
路段 單位	新豐商區	愛買商區	八斗子區	祥豐校門區	中正路區	合計
戶數	14	0	0	8	29	51
人數	25	0	0	11	36	72

2.持續加強宣導防範一氧化碳中毒，請教官於課堂上協助宣導，另於校外賃居訪

視時，加強賃居處所燃氣熱水器裝設情形，如裝設不合規定，提醒同學注意，並要求房東改善，或建議搬離該處。

3.11 月 29 日副學務長訪視通訊系 3A 林○○等 3 戶 5 員；11 月 30 日學務長訪視機械系 2B 蘇○○等 3 戶 6 員。

(六)僑生輔導

1.11 月份協助顏○○等 18 員，辦理工作證申請相關事宜。

2.11 月份協助張○○等 3 員，辦理健保退費等相關事宜。

3.僑生活動：

(1)106 年聖誕晚會，業於 12 月 16 日假學生活動中心 3 樓展演廳辦理完畢。

(2)106 年僑生「與校長有約」座談會，於 12 月 20 日 1800 時，假第二演講廳召開完畢。

(3)106-1 僑聯會會員大會，預於 12 月 28 日 1700 時，假第二演講廳辦理。

(七)網路高關懷及系教官學生輔導

106-1 學期 11 月份輔導關懷學生共計 131 人次，分別計有疾病照料、賃居糾紛各 1 人次、意外事件處理 2 人次、學業關懷 19 人次、生活關懷 55 人次、其他 53 人次。輔導記錄統計表如下：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106-1 學期 11 月份軍訓室輔導服務學生紀錄統計表(資料時間：106.11.1-11.30)

輔導系所 人次 類別	航管系	機械系	海洋系	環漁系	運輸系	觀光系	資工系	商船系	生科系	養殖系	食科系	造船系	河工系	電機系	光電系	文創系	法政系	海資所	食科進	輪機系	通訊系	航管進	僑生	合計
疾病照料																	1							1
急難救助																								
情緒疏導																								
學業關懷		1									15						1			1	1			19
生活關懷				10	7		1	1		9	14			3	1	2				2	2		3	55
意外事件處理									1					1										2
與學生家長聯繫																								
賃居糾紛									1															1
教官服務他校學生																								
其他	1	3									16												33	53
合計	1	4		10	7		1	1	2	9	45			4	1	2	2			3	3		36	131

(八)校園安全維護會報

預於 107 年 1 月 12 日中午 1210 時，假行政大樓 4 樓會議室召開，各一、二級單位主管與會。

四、諮輔組

(一)「心理衛生三級預防」

1.個別諮商

106 年 8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22 日個別諮商主訴議題人次統計表

議題	精神情緒	人際關係	愛情關係	課業學習	家庭關係	高關懷	生活適應	自我探索	其他	生涯發展	生理健康	性別議題	網路沉迷	危機狀況	總計
總計	105	87	72	62	56	55	42	39	38	30	11	5	1	1	604
百分比(%)	17.38%	14.40%	11.92%	10.26%	9.27%	9.11%	6.95%	6.46%	6.29%	4.97%	1.82%	0.83%	0.17%	0.17%	100%
排序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3	N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截至 106 年 12 月 22 日止，海運學院人次(22.35%)、生科院人次(22.02%)與工學院人次(18.38%)佔多數，各學院個別諮商來談人次統計如下表。

106 年 8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22 日各學院個別諮商來談人次統計

單位	海運	生科	海資	工	電資	人社	法政	教職員	其他	總計
人次	135	133	59	111	90	48	18	10	0	604
百分比(%)	22.35%	22.02%	9.77%	18.38%	14.90%	7.95%	2.98%	1.66%	0%	100%

2. 大一學習促進課程

(1)106 學年度大一學習促進課程由諮輔組、圖資處聯合辦理。各組課程主題如下：

A. 諮輔組：心理測驗如是說。

B. 圖資處：開啟圖書館的旅程－認識圖書館。

(2)截至 106 年 12 月 22 日止，106 學年度大一學習促進課程各學院出席狀況：

學院	學促課程人數	總人數	施測率
生科學院	270	268	100.75%
電資學院	221	268	82.46%
海運學院	357	430	83.02%
海洋法政學院	58	68	85.29%
工學院	208	253	82.21%
海資院	85	99	85.86%
人社院	17	27	62.96%
總計	**1216**	**1413**	**86.06%**

3. 心理高關懷學生輔導

105-106 學年度疑似高關懷生篩檢結果比較表

學年度	疑似高關懷總人數	同意告知相關輔導人員	不同意告知相關輔導人員	追蹤人數	追蹤比率	初談/諮商	進入諮商比率
105	109	90	19	109	100%	12	11.01%
106	121	116	5	82	67.77%	13	10.74%

針對疑似高關懷新生關懷方式，以協同輔導的方式進行，由班導師、系主任、院長及心理師進行協同輔導，流程如下：

(1)諮商輔導組心理師依照測驗分數標準篩檢疑似高關懷學生名單，針對 106 學年度 121 位疑似高關懷新生進行首次電話關懷。截至 12 月 22 日，已聯絡 82 名疑似高關懷新生，持續追蹤 39 名，適應良好可結案為 62 名，適應不佳排入諮商 13 名，後續不定期關懷 7 名。

各學院疑似高關懷新生關懷狀況詳下表：

學院別	疑似高關懷新生人數	結案	排入諮商	持續追蹤[註1]	後續關懷[註2]	總計
生科院	35	15	6	10	4	**35**
電資學院	23	6	1	14	2	**23**
海運學院	24	16	2	5	1	**24**
法政學院	6	4	0	2	0	**6**
工學院	18	12	1	5	0	**18**
海資院	14	8	3	3	0	**14**
人社院	1	1	0	0	0	**1**
合計	**121**	**62**	**13**	**39**	**7**	**121**

註 1：持續追蹤包含已與個案預約後續面談時間、個案爽約、多次聯繫不上、已傳簡訊關懷

註 2：後續關懷為與個案已以電話、面談方式進行關懷，經心理師評估雖未有立即諮商的需要，但後續仍需不定期關懷。

(2)導師、系主任、院長擬於 1 月收到勾選「願意告知相關輔導人員」的疑似高懷新生名單，及關懷方式建議表暨量表說明，並進行追蹤關懷。有特殊必要時再協請系助教聯繫班導師及高關懷同學，進行追蹤關懷。

(3)諮輔組心理師進行首輪關懷後，將學生關懷名單等資料以密件方式寄給各班導師，再由導師、系主任、院長進一步關懷，並填寫 106 學年度系所晤談紀錄表。追蹤資料完整後回覆諮商輔導組統一彙整。

4. 小太陽志工團

本學期於 9 月 4 日心理健康日招募小太陽新血，招募大一新生加入，業已辦理 1 場期初大會、4 場次成長團體、3 場次專業培訓課程、1 場次文化中心志工說故事及 1 場次期末大會，未來將持續辦理相關專業課程培訓，學習輔導相關知能，以發揮小太陽志工之功能。

5. 106 年度「開創性別新世界」校園性騷擾、性侵害或性霸凌防治特色主題計畫

為落實性騷擾、性侵害與性霸凌防治教育，業已獲教育部補助第二年度之特色主題計畫，經教育部核定計畫金額共計 296,480 元(含補助款 150,480 元、配合款 146,000 元)，本學期業已辦理 27 場次大一新生心理衛生宣導、2 場次工作坊及 1 場次導師輔導知能，持續辦理 1 場次專題講座及 1 場次輔導種子培訓。

6. 生涯輔導活動

106 年 11 月 28 日辦理「畫出自己的生涯藍圖--生涯與性別主題講座」，協助學生探索自我特質，跳脫性別框架，並進行職涯規劃，共 51 人參與，活動滿意度 95%。

(二)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1.海大性平字第 20160120 號案(師生重啟調查案)，處遇情形說明如下：

(1)申請調查人向教育部及監察院申訴本校，目前教育部及監察院調查中。

(2)106 年 11 月 15 日接獲監察院調查處來函，於 11 月 24 日邀請鄭文婷律師及經國管理學院隋杜卿主任召開討論會議，業於 11 月 30 函復監察院。

2.海大性平字第 20170413 號案(師生案)，處遇情形說明如下：

(1)教育部中央教師評議會決議「再申訴駁回」。

(2)申訴人向臺北高等行政法院提出行政訴訟，本校 11 月 29 日接獲行政法院函文，106 年 11 月 30 日請本案之調查委員鄭律師協助撰寫答辯狀，業於 12 月 11 日函復。

3.海大性平字第 20170609 號案(宿舍偷拍案)，處遇情形說明如下：

(1)依據 106-1 性平會書面審查結果，本件校園性騷擾事件成立。

(2)被申請調查人於 11 月 28 日、12 月 5 日完成 4 小時之性別平等教育課程。

4.海大性平字第 20170731 號案(外籍生申訴案)，處遇情形說明如下：

(1)依據 106 年 11 月 28 日性平會之決議，本件校園性侵害申請案證據不足以證明事實之發生。安排雙方當事人進行諮商，並加強外籍生性平宣導。

(2)106 年 12 月 11 日發函通知雙方當事人調查結果。

5.海大性平字第 20170928 號案(性騷擾申訴併案調查案)，處遇情形說明如下：

(1)依據 10 月 2 日、10 月 19 日性平會防治組會議之決議，受理 3 起案件，並併案調查。

(2)11 月 22 日、11 月 29 日、12 月 11 日召開調查工作會議，訪談雙方當事人及相關人，調查報告撰寫中。

6.海大性平字第 20171031 號案(性騷擾申訴案)，處遇情形說明如下：

(1)依據 11 月 3 日性平會防治組會議之決議受理本案。

(2)11 月 30 日召開調查工作會議，12 月 19 日調查委員完成調查報告，擬待海大性平字第 20170928 號案調查報告完成後，一併進行書面審查。

7.校安通報序號 1216932(餐廳廁所偷拍案)，處遇情形說明如下：

(1)106 年 11 月 29 日申請調查人提出性騷擾申請調查。

(2)依據 106 年 12 月 1 日性平會防治組會議之決議，本案無法查悉疑似行為人身份，暫不受理，待確知行為人身份則啟動調查程序。

(3)建請性平會環境設施組評估加長學生餐廳男女廁所之門板，將門縫減至最低，或將門移出台階外(門板低於台階)，以增加如廁安全。

(4)學校網頁、FB 及公布欄、男女廁等公共區域張貼相關宣導文宣與警語，並於心理衛生活動中加強宣導性騷擾防治與相關資源。

(三)導師業務

1.學生班級活動費

(1)106 年共授權各系(所、中心)學生班級活動費$1,345,353 元，統計至 12 月 21 日止，執行率為 85.61%。

(2)此經費須於 12 月 31 日前核銷完畢，未使用完之經費，由主計室收回，歸入校務基金。

(3)業於 12 月 11 日以電話通知各系所助教轉知學生於召開班會時善加運用，除可增進同儕情誼外，並可強化師生互動。

2.107 年補助大專院校辦理學生事務工作計畫

(1)依據 106 年 11 月 9 日臺教學(二)字第 1060156001 號函辦理。

(2)本組業於 106 年 12 月 15 日發函至北一區學務中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申請「教育部 107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學生事務工作計畫」-大專校院導師制度。

(3)本專案預定執行時間為 107 年 5 月 11 日(星期五)9:40-16:40。

3.傑出、優良導師及推動導師業務優良單位

(1)依優良導師評選及獎勵複評評分標準表規定，學生對導師滿意回饋調查，被評比之導師，有效問卷未達該班學生人數三分一或回饋調查表經學務處統整排序，未達全校 30%以內者，不列入評選。

(2)依「優良導師評選及獎勵辦法」第 4 條第 1 款規定，當選導師業務優良單位者，自前次獲獎當年度起 2 年內不再予以重複推薦為候選單位。(師資培育中心為 105 學年度推動導師業務優良單位)，106 學年不得被推薦為推動導師業務優良候選單位。

4.105 學年度優良導師暨推動導師業務優良單位 DVD 專輯

(1)105 學年度優良導師暨推動導師業務優良單位 DVD 專輯校長序及專輯初稿已簽核完成。105 學年度優良導師 6 名，依序為運輸系蘇健民老師、食科系吳彰哲老師、環漁系廖正信老師、河工系李應德老師、通訊系吳家琪老師、師資培育中心張芝萱老師、推動導師業務優良單位為師資培育中心。

(2)預計 106 年 12 月 29 日完成 DVD 專輯製作，並於 107 年 1 月 5 日前將專輯送至校內各系所導師信箱

(四)班會統計

1.依本校教師擔任導師辦法第 4 條規定，導師每學期至少參加學生之班會 2 次。

2.學院以生科院居冠，達成率 130%。學系以生科系居冠，達成率 262.5%。

3.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統計至 12 月 21 日止班會召開次數如下表。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系平均班會次數統計表

學院	科系	本學期開班會次數	班級數目	各系平均班會次數	每學期各系應開班會次數	達成率(%)
海運學院	商船系	16	8	2.00	16	100.00%
	航管系	12	8	1.50	16	75.00%
	運輸系	12	8	1.50	16	75.00%
	輪機系	14	8	1.75	16	87.50%
生科院	生科系	21	4	5.25	8	262.50%
	食科系	16	8	2.00	16	100.00%
	養殖系	15	8	1.88	16	93.75%
海資院	海洋系	9	4	2.25	8	112.50%
	環漁系	5	4	1.25	8	62.50%
工學院	河工系	13	8	1.63	16	81.25%
	機械系	12	8	1.50	16	75.00%
	造船系	7	4	1.75	8	87.50%

電資學院	電機系	15	8	1.88	16	93.75%
	資工系	15	8	1.88	16	93.75%
	通訊系	6	4	1.50	8	75.00%
	光電系	6	2	3.00	4	150.00%
人社院	文創系	4	1	4.00	2	200.00%
	師培中心	8	4	2.00	8	100.00%
法政院	觀光系	5	3	1.67	6	83.33%
	法政系	4	2	2.00	4	100.00%
進修學士班	食科系	2	4	0.50	8	25.00%
	航管系	11	8	1.38	16	68.75%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院**平均班會次數統計表

學院	本學期開班會次數	班級數目	各院平均班會次數	每學期各院應開班會次數	達成率(%)
海運學院	54	32	1.69	64	84.38%
生科院	52	20	2.60	40	130.00%
海資院	14	8	1.75	16	87.50%
工學院	32	20	1.60	40	80.00%
電資學院	42	22	1.91	44	95.45%
人社院	12	5	2.40	10	120.00%
法政學院	9	5	1.80	10	90.00%
進修部	13	12	1.08	24	54.17%

(五)內部控制

1.校園自我傷害危機處置

(1)106 學年度自我傷害防治委員會業於 106 年 11 月 7 日召開，會議紀錄業於 11 月 17 日寄發至各委員電子信箱。

(2)生科系 2 年級生，原固定兩周一次諮商，10/25 危機事件後於短期內改為一周三次晤談，由於該生狀況穩定，11/20 起調整回一周一次諮商。

2.轉銜輔導及服務

(1)106 學年度轉銜輔導及服務會議業於 106 年 11 月 7 日召開，會議紀錄業於 11 月 17 日寄發至各委員電子信箱。

(2)106 學年度共有 7 位新生列入轉銜輔導名單，並已提供後續處遇。

3.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事件危機處置

(1)海大性平字第 20170731 號案(外籍生申訴案)：雙方當事人皆已收悉本案調查結果，惟申請調查人較難以接受調查結果，協助其紓解情緒，並告知其申復權益。申請調查人表示將向法院對被申請調查人提告。本組持續提供申請

調查人諮商晤談服務。

(2)海大性平字第 20170928 號案(性騷擾申訴併案調查案)：

A.被申請調查人相關協助：加強系統合作，並自 106 年 12 月 14 日起每週晤談。

B.被申請調查人追蹤輔導：第 1 起通報案申請人狀況穩定後結案，第 2 起通報案申請人 11 月 22 日安排諮商，第 3 起通報案申請人表示暫不需要諮商資源。

C.海大性平字第 20171031 號案(性騷擾申訴案)：申請人自 11 月 14 日起每週諮商晤談。被申請調查人表示暫不需諮商資源。

D.校安通報序號 1216932(餐廳廁所偷拍案)：申請人狀況穩定，依其意願暫不排入諮商。

(六)二一學分不及格學生追蹤關懷

1.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統計，比對 104-2、105-1 及 105-2 連續三學期二一名單，重疊者計 69 人。

2.業於 106 年 10 月 16 日起以電話關懷二一學生，截至 106 年 12 月 19 日止，電話關懷 38 人，轉入諮商 2 人，簡訊關懷 2 人；持續追蹤 19 人，擬於 12 月底前連繫完畢。統計表如下:

關懷方式	電話關懷	面談關懷	轉入諮商
人數	38	0	2
關懷方式	持續[1]追蹤	簡訊[2]關懷	總數
人數	19	10	69

註 1:持續追蹤包含個案電話為空號、暫停使用、電話有誤、轉語音、多次聯繫不上，已傳 e-mail 關懷，並請系上協助關懷聯繫。

註 2:個案電話五次未接，傳簡訊關懷。

(七)轉復學生輔導

1.轉學生

(1)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夜間部轉學生共計 81 位(扣除休學與未就讀人數 8 人)。

(2)業於 106 年 9 月 7 日辦理「轉復學生校園資源簡介暨輔導說明會」、106 年 10 月 12 日辦理「轉復學生身心適應量表補測」，向轉學生介紹校園資源並施測身心適應調查表，施測人數共 65 位(含心理健康日施測 3 位，個別補測 1 位)，施測率 81.2%。

(3)剩餘未接受施測者共 16 位，業已個別邀請補測或電話、簡訊、email 關懷。

2.復學生

(1)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夜間部復學生共計 110 位(大學部 44 人，碩博班 66 人)。

(2)業於 106 年 9 月 7 日辦理「轉復學生校園資源簡介暨輔導說明會」、106 年 10 月 12 日辦理「轉復學生身心適應量表補測」，向大學部復學生介紹校園資源並施測身心適應調查表，施測人數共 14 位，施測率 31.8%。

(3)考量復學生多數已熟悉校園環境，參與施測意願較低，剩餘 30 位未接受施測者，業已電話、簡訊或 email 方式進行關懷。

(4)碩士班、博士班復學生共 66 人，考量個別差異性大，已於 11 月底前以 e-mail 方式進行個別關懷。

3.「大學生身心適應調查表」計 200 題，分為「生活困擾、時間管理困擾、生涯困擾、學習困擾、家庭困擾、人際困擾、感情困擾、情緒困擾、精神困擾、生理困擾」十個分量表。測驗結果以原始分數對照百分等級標示，並分為「百分等級 49 以下、百分等級 50-84、百分等級 85-94、百分等級 95 以上」四個級距。

4.106 年 9 月 7 日、106 年 10 月 12 日兩場轉復生活動後由組內心理師進行計分及製作結解釋單，共施測 76 人(不含新生普測 3 人)，一個以上的分量表達百分等級 85 以上者即為高關懷對象，共計 25 人。截至 11 月 27 日止，24 人已解測(5 人排入諮商)，1 人持續連繫中，擬於 12 月底連繫完畢；其餘 51 位非高關懷學生已於 106 年 10 月底前以 e-mail 發測驗結果解釋單。測驗結果統計如下表: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轉復學身心適應量表施測結果(N=76)

分量表百分等級	生活困擾	時間困擾	生涯困擾	學習困擾	家庭困擾	人際困擾	感情困擾	情緒困擾	精神困擾	生理困擾
49 以下	62	60	55	51	40	44	54	52	42	56
50-84	11	12	16	20	25	27	15	17	30	16
85-94	1	0	4	3	9	3	5	6	4	1
95 以上	2	4	1	2	2	2	2	1	0	3

(八)主題諮輔週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主題諮輔週以「人際關係」為主軸，辦理兩場講座：業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辦理「從日劇談人際：逃避雖然可恥但是有用?!」講座，協助學生覺察自己的人際模式，學習良好的溝通技巧，共 40 人參與，活動滿意度 100%。

2.業於 106 年 12 月 6 日辦理「聽見眼淚-校園霸凌的種種與秘密」講座，協助學生了解霸凌相關議題，促進校園霸凌防制，共 53 人參與，活動滿意度 100%。

(九)身心障礙學生輔導

1.依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務處諮商輔導組資源教室課業輔導申請要點」之規定，召開課業輔導申請審查會議，詳如下表：

會議時間	主持人	受理案量及審查結果
11 月 27 日	諮輔組組長	1 案；通過。
12 月 4 日	諮輔組組長	1 案；通過。
12 月 7 日	諮輔組組長	1 案；通過。

2.業於 11 月 23 日假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辦理輔導檢討會議，邀請課業輔導老師及同儕輔導員檢討與分享協助同學之情形，共計 20 人參與，已完成成果彙報並放置在網頁上供師生參閱。

3.業於 11 月 28 日(四)假延平技術大樓 902 教室辦理「生活美學。手作植栽體驗坊」活動，共計 20 人參與，滿意度達 100%。成果彙報表已陳核並上網供師生參閱。

4.107 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招收及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經費，向教育部申總額為 272 萬 0,170 元整，業於 11 月 30 日完成報部。

5. 業於 12 月 7 日(四)假行政大樓第 2 演講廳辦理資源教室期末會議，共計 41 人參加。活動當天請學生填寫問卷並針對無障礙環境提供寶貴之意見，待彙整資料後將轉知總務處，讓校園無障礙空間愈趨完善。
6. 業於 12 月 7 日(四)假行政大樓第 2 演講廳辦理「出口-夢想肢戰」紀錄片映演與映後座談會，共計 27 人參加，滿意度達 91%。活動當天潘瑋杰導演分享拍攝心得並鼓勵學生勇敢追夢。
7. 業於 12 月 14 日(四)假學生活動中心 3 樓辦理「烘焙工作坊」，共計 14 位參加，活動滿意度達 100%，參與學生皆認為透過活動可達到放鬆效果外，也可以拓展生涯藍圖。
8. 於 12 月 21 日(四)假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辦理「特教生畢業暨就業轉銜會議」，邀請基隆就服中心就業服務員蒞臨提供相關資源。
9. 106-1 學年度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業於 106 年 11 月 1 日(四)順利召開完畢。106-2 學年度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擬於 107 年 5 月 31 日(四)假行政大樓四樓會議室辦理。

(十)「教育部補助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增購學生輔導工作場地設備實施計畫」一案

有關教育部補助辦理增購學生輔導工作場地設備實施計畫 1 案，依據教育部 106 年 11 月 20 日臺教學(三)字第 1061547421I 號函辦理，同意部分補助新臺幣(以下同)18 萬,300 元(核定計畫經費總計 19 萬 4,300 元，核定補助經費計 18 萬 4,300 元，補助比率 94.85%，餘 1 萬元須由自籌經費支應)，計畫辦理期程為 106 年 8 月 1 日至 107 年 7 月 31 日。

五、生輔組

(一)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計畫

1. 依據教育部 106 年 8 月 29 日臺教學(二)字第 1060115540D 號函，本校申請「106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計畫」業經審查通過，核定部分補助新臺幣 17 萬 2,500 元整。
2. 106 學年度品德教育活動規劃如下表：

推展內容	
基隆市品德策略聯盟學校系列服務活動	品德策略聯盟會議(106 年 11 月 9 日) (1)品德知能趣味競賽(12 月 1 日) (2)文化性資產「古蹟導覽」(12 月 14 日) (3)友善校園徵稿比賽(107 年 2 月至 8 月)
友善城市	「校園社區角落美感」營造活動 106 年 12 月 9 月及 12 月 23 日至基隆市原住民會館進行老舊牆面改造(以彩繪方式呈現原住民象徵圖騰)。
	品德策略聯盟學校共辦校園品德徵稿比賽，比賽主題並分一般組「新詩圖文」比賽及特教組「品德標語著色比賽」。 107 年 2 月：規劃(比賽細則) 3 月：推廣(海報) 4 月：比賽公告、收件、評審會議 5 月：公佈名次 6 月：頒獎典禮 8 月：得獎作品張貼於公車內部中

推展內容	
校園品格教育實踐	1.倫理股長辦理公益活動-文化性資產「古蹟導覽」 (1)培訓課程：106 年 10 月 28 日邀請基隆市文化局洪國慶老師協助培訓(16 位倫理股長)。 (2)活動時間：106 年 12 月 14 日(星期四)。 (3)活動對象：基隆市東光國小、東信國小、中正國小、和平國小。 (4)活動內容：倫理股長志工群擔任解說員與輔導員，帶領基隆市品德策略聯盟學校之國小學校學生(東光國小、八斗國小、和平國小)，至基隆市大武崙古炮臺以及情人湖公園辦理古蹟導覽與植物生態教育解說活動。本活動結合導覽與內容與小學生進行 Q&A 互動，依答對題數給予點數領取獎勵品。 (5)活動人數：100 人。 2.倫理股長拍攝「品德微電影」 (1)影片主題：海 young 新生活 (2)影片意涵：以「海 young 生活守則」，上課不遲到、穿著要整齊、考試不作弊、校園不抽菸主題融入影片，與大一新生宣導校園品德。 (3)影片期程：106 年 7 月(拍攝完畢)。 (4)影片播放：106 年 9 月 6 日(新生入學)。
	「邁向成功之道」課程 藉由課程與服務，教導學生接納包容、團隊合作、謙虛有禮、賞識感恩、尊重生命、關懷行善、愛護環境等品德核心價值，形塑海young心品格，開展潛能培養良善品德，邁向成功之道。 106 年 11 月：課程規劃(志工使命、環境教育、生命教育、菸害防治)，師資邀請。 106 年 12 月：課程大綱，上傳共教中心。 107 年 2 月至 6 月：課程執行內容
品德績優畢業生遴選	107 年 4 月 13 日遴選表收件截止 107 年 5 月遴選 10 位品德績優畢業生

(二)106 學年度北聯大系統品德策略聯盟活動規劃-開放四校品德相關課程校際選課。

1.學校選課系統設置「臺北聯合大學系統」選課專區供學生自行選課。

2.持續分享四校校際選課訊息與活動辦理訊息。

(三)服務學習助學金管理

1.全校各單位甲類服務學習助學金支用情形詳如下表：

106 年度全校各單位甲類服務學習助學金支用情形						
編號	單位	基準	甲類			
			原始分配金額(元)	1－11 月執行數(元)	剩餘(元)	1-11 月執行比例
1	秘書室	53,098	637,171	617,207	42,914	93.5%
2	許副校長室	16,559	198,702	181,773	26,929	87.1%
3	蔡副校長室	16,559	198,702	163,526	35,176	82.3%
4	教務處	98,909	1,186,913	1,141,383	45,530	96.16%
5	研發處	44,929	539,145	558,788	37,426	93.72%
6	學務處	126,397	1,516,759	1,492,542	259,992	85.16%
7	總務處	77,383	928,601	876,066	110,537	88.8%
8	圖資處	161,721	1,940,656	1,942,636	163,020	92.26%
9	國際事務處	13,468	161,611	161,539	72	99.96%
10	體育室	62,922	755,068	910,079	189,989	82.73%
11	人事室	22,740	272,884	246,240	26,644	90.24%
12	主計室	22,740	272,884	224,510	48,374	82.27%
13	事務組	22,520	270,235	209,143	61,092	77.39%
14	住輔組(含學生宿舍)	149,027	1,788,318	1,475,312	196,006	88.27%
15	海運學院	26,714	369,585	316,065	83,520	79.1%
16	生科院	46,253	645,119	625,566	58,018	91.51%
17	海資院	62,812	753,743	668,462	85,281	88.69%
18	工學院	34,111	458,339	451,619	45,080	90.92%
19	電資學院	41,948	503,378	478,081	68,029	87.54%
20	人社院	52,435	629,223	613,545	104,873	85.4%
21	法政學院	28,149	337,793	317,178	20,615	93.9%
22	共同教育中心	41,396	496,755	468,905	27,850	94.39%
23	職安中心	8,986	107,829	89,243	18,586	82.76%
合計			14,969,413	14,229,408	1,755,553	95.06%

2.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服務學習助學金第 2 次臨時會議決議

單位(處/組)		不足金額	補助金額	備註
許副校長室		10,000	10,000	※會議中另提不足金額 10,000，全額補助
秘書室	校友中心	12,000	10,200	
	校史館	15,000	12,750	
研發處		62,745	57,069	※原初審額為 53,333
總務處		58,002	58,002	※原初審額為 49,301
圖資處閱覽組		308,353	165,000	已於 6/5 申請丙類助學金 212,800 ※原初審額為 100,000
學務處	課指組	130,000	110,500	
	衛保組	9,736	8,275	
體育室		400,000	345,000	※原初審額為 280,000

海運學院		30,000	30,000	※原初審額為 25,500
電資學院	光電所	50,274	42,732	
人社院	人社院辦	20,748	20,748	※原初審額為 17,635
	應經所	17,881	17,881	※原初審額為 15,198
	教育研究所與師培中心	38,662	38,662	※原初審額為 32,862
	文創系	11,904	11,904	※原初審額為 10,118
生科院	食科系	12,000	7,200	已於 6/5 申請丙類助學金 40,465
	生科系	150,000	17,971	132,468*0.814*$\frac{2}{12}$=17,971
	海生所	5,000	4,250	
	生物小組	6,883	0	計畫助理不在本案審查範圍內
	化學實驗室	10,640	9,044	
工學院	院長室	12,200	12,200	※會議中另提不足金額增加為 12,200，原初審額為 10,200
	河工系	12,000	10,200	
	材料所	15,960	15,960	※原初審額為 13,566
合計		1,370,288	1,015,548	
餘款			1,043	

3.「兼任助理」納保新制作業暨服務學習助學金

(1)業經生活輔導組初算月保月退每月將支出新臺幣 402,500 元整，相較日保日退每月則為新臺幣 238,000 元整，兩費用相差新臺幣 164,500 元整，故建議選擇日保日退方式。

(2)納保新制系統 SOP 如下：

(3)勞保網路申報系統申請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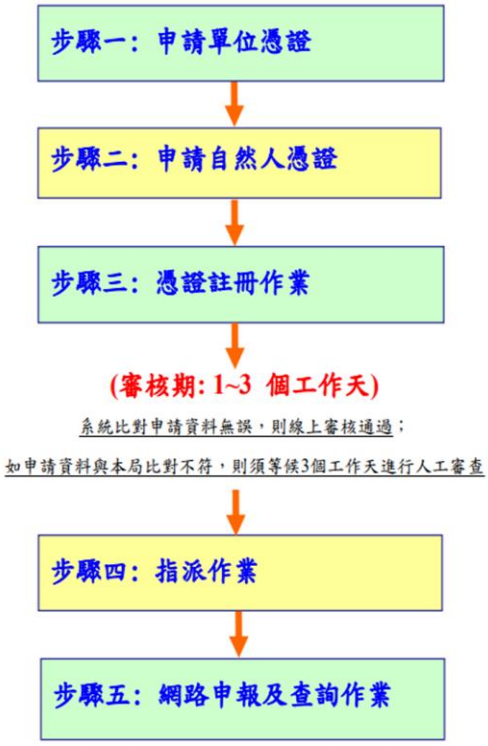

(四)各項教育助學措施

1.學生團體保險

(1)本校 106 至 107 學年度「學生團體保險」，由遠雄人壽保險公司承保，保險時間起迄自 106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參保學生每人每學期應繳保費新臺幣 193 元整(一般學生自繳新臺幣 143 元整，學校補助新臺幣 50 元整；部份減免學雜費類別學生自繳金額為上學期新臺幣 37 元整、學校補助新臺幣 156 元整；下學期新臺幣 36 元整、學校補助新臺幣 157 元整)。

(2)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團體保險截至 106 年 11 月 30 日止，理賠件數計 102 件，理賠金額計新臺幣 1,912,921 元整保險申請理賠情形詳如下表所示：

理賠月份	理賠件數	理賠項目類別	理賠件數	理賠金額	說明
8 月	13	普通傷病醫療	6	17,455	理賠總金額 61,828
		癌症暨重大疾病	0	0	
		交通事故理賠	7	44,373	
9 月	29	普通傷病醫療	16	127,073	理賠總金額 1,194,489
		癌症暨重大疾病	0	0	
		交通事故+全殘認定理賠	13	1,067,416	
10 月	31	普通傷病醫療	16	30,243	理賠總金額 68,724
		癌症暨重大疾病	0	0	
		交通事故理賠	15	38,481	

11月	29	普通傷病醫療	17	54,274	理賠總金額 587,880
		癌症暨重大疾病	0	0	
		交通事故理賠	12	533,606	

(3)本學期學生團體保險參保人數總計 8,715 人(日間學制 7,444 人；進修學制 1,271 人，其中內含休學續保學生 43 人及免繳學雜費之學生 189 人)，保費總計新臺幣 169 萬 0,487 元整，業正彙整參保學生名冊、免繳學雜費之同學名冊、應繳保險費明細表送交遠雄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學生就學貸款、生活費貸款

有關本校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就學貸，教育部業於 106 年 10 月 25 日查核完竣，扣除放棄、不合格申請，實際合格貸款人數計 940 人(日間學制 803 人；進修學制 137 人)，申貸金額總計新臺幣 28,850,168 元整(內含 8 名低收入戶學生申貸生活費新臺幣 292,190 元整；11 名中低收入戶學生申貸活費新臺幣 217,700 元整)，臺灣銀行分別於 106 年 11 月 28 日、12 月 1 日撥款至學校。

3.各類就學優待減免

(1)本校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類學生就學優待減免總計 470 人申請(日間學制 418 人；進修學制 52 人)，減免補助金額總計新臺幣 8,562,572 元整，各類別減免人數及金額統計詳如下表。業依教育部規定期程，將本學期申請資料上傳至「大專校院學生助學措施系統整合平臺」，俾利政府各部會進行所得查核及發放助學金順序之勾稽比對。

(2)各項統計分析：

A.申請人數：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原住民族籍學生及低收入戶學生等項分別以 214 人、67 人及 64 人列居前三高項次。

B.學雜費短收金額比例：身心障礙人士子女、低收入戶學生及原住民族籍學生等項分別以 42%、19%及 17%列居前三高項次。

C.與去年同期符合資格人數比較：與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符合資格人數(492 人)相較，本學期各類學生就學優待減免人數減少 22 人。

(3)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類學生就學優待減免第一階段先期減免受理期間業於 106 年 11 月 24 日受理完畢，總計 71 人(日間學制 66 人；進修學制 5 人)符合申請資格，業配合總務處出納組學雜費繳費單據印製作業期程，完成教學務系統學雜費減免資料建置。第二階段換單減免訂於 107 年 1 月 10 日起至 2 月 22 日止受理申請。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類學生就學優待減免人數及金額統計表　　(單位：人)

各類學雜費減免項目		日間學制		進修學制		項目小計		
		人數	金額	人數	金額	人數	金額	佔學雜費短收比例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極重度/重度	62	1,548,732	6	99,910	68	1,648,642	19%
	中度	52	969,570	7	87,969	59	1,057,539	12%
	輕度	79	790,557	8	57,704	87	848,261	10%
	小計	193	3,308,859	21	245,583	214	3,554,442	42%
低收入戶學生		60	1,553,179	4	82,490	64	1,635,669	19%
中低收入戶學生		50	799,291	5	71,838	55	871,129	10%

原住民族籍學生		60	1,293,702	7	140,189	67	1,433,891	17%
身心障礙學生	極重度/重度	4	90,597	2	43,820	6	134,417	2%
	中度	8	151,572	6	95,445	14	247,017	3%
	輕度	18	181,161	4	48,616	22	229,777	3%
	小計	**30**	**423,330**	**12**	**187,881**	**42**	**611,211**	**7%**
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		13	220,800	1	12,882	14	233,682	3%
卹內軍公教遺族學生		10	157,465	1	11,481	11	168,946	2%
卹滿軍公教遺族學生		2	34,378	1	19,224	3	53,602	1%
現役軍人子女		0	0	0	0	0	0	0%
總計		**418**	**7,791,004**	**52**	**771,568**	**470**	**8,562,572**	**100%**

4.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助學計畫

(1)助學金(每學年度)

106 學年度本校通過弱勢助學計畫「助學金」總計 186 人(日間學制 175 人；進修學制 11 人)符合資格，補助金額總計新臺幣 2,452,500 元整，業於下學期註冊繳費單逕行扣減，倘補助金額扣除學期學雜費仍有餘額者，將另行撥付。各項級距補助人次及金額統計詳如下表。

106 學年度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助學計畫助學金各項級距補助人次統計表				
申請資格－家庭年所得		補助金額(元)	補助人次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雜費扣減補助金額小計(元)
級距				
第一級	30 萬以下	16,500	105	1,732,500
第二級	超過 30 萬～40 萬以下	12,500	20	250,000
第三級	超過 40 萬～50 萬以下	10,000	21	210,000
第四級	超過 50 萬～60 萬以下	7,500	24	180,000
第五級	超過 60 萬～70 萬以下	5,000	16	80,000
總計			**186**	**2,452,500**

(2)生活助學金(每月)

106 學年度生活助學金於 106 年 11 月 20 日校內獎學金審查會議中審查錄取人數為 30 人，補助自 106 年 12 月至 107 年 6 月止，共計 7 個月，每月新臺幣 6,000 元整助學金，每月須服務 30 小時。仍有 10 個名額公告申請後以書面審查方式送審。

(3)住宿優惠

A.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 24 名學生符合「低收入戶學生校內免費住宿」資格，住宿費減免金額總計新臺幣 19 萬 9,600 元整。

B.依據本校「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實施辦法」第 2 條第 4 項之規定，案內通過審核者，須配合本校安排從事 25 小時宿舍生活服務學習工作，生活輔導組業通知前項人員至住宿輔導組報到，從事總計 605 小時之宿舍生活服務學習，惠請住宿輔導組協助安排工作時段及內容。

C.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住宿優惠申請時間自 107 年 1 月 10 日起至 2 月 22 日止。

5.獎助學金

(1)本學期截至 106 年 12 月 18 日止，共辦理 158 項校外獎學金，各項校外獎學金申請日期依公告辦理。

(2)本學期辦理 54 項校內獎學金，校內獎學金審查會議業於 106 年 11 月 20 日審查完畢，並持續辦理獎學金請款及核發事宜。

(3)能源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將於每學年捐資新臺幣 100 萬元整，針對弱勢學生成立助學金，每學期預計核發 25 位，每名核發新臺幣 20,000 元整。

(4)本校原住民兼任助理助學金提供原住民籍學生申請，每月服務上限 40 小時，核發表現優異學生每月上限新臺幣 6,000 元整，目前申請學生共計 24 人。本年度核發約新臺幣 85 萬元整原住民服務學習助學金。

(5)本學期廣源慈善基金會獎助學金共計 20 人通過申請，每名獲助學金新臺幣 25,000 元整，另獎勵其中學業、自我專長表現優異經濟弱勢學生 6 位，每位學生另核撥新臺幣 1,500 至 4,500 元整不等之績優獎學金，獲獎金額共計新臺幣 52 萬 4,000 元整。106 年 10 月初業由該基金會直接匯款給獲獎學生。

6.僑生獎補助

(1)本校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所優秀僑生獎學金預計獲教育部補助 2 個名額，每名新臺幣 6 萬元整(補助期間為 106 年 8 月至 107 年 1 月，共計 6 個月，每月新臺幣 1 萬元整)，審查會議業於 106 年 11 月 13 日召開，由水產養殖系學生鄭筱樓及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學生方美瑜獲獎。

(2)本年度清寒僑生助學金申請作業至 106 年 10 月 13 日止，審會議業於 106 年 11 月 27 日召開，教育部核定補助名額 60 名，每名每月核發助學金新臺幣 3,000 元整。

(3)本校 106 年度僑委會僑生扶助金獲補助 8 個名額，每名每月核發新臺幣 2,090 元整，下半年度業核撥 7 至 12 月份共計新臺幣 100,320 元整扶助金。

(4)本年度僑生學習助學金申請期限至 106 年 10 月 13 日止，審會議業於 106 年 10 月 23 日召開，錄取 51 個名額，業分配至各單位服務，106 年 11 月至 107 年 1 月份助學金每人每月上限新臺幣 5,000 元整，服務時數上限 37 小時，107 年 2 月配合勞保制度，每人每月服務時數調降為 30 小時，獲新臺幣 4,200 元整助學金(需另外扣除勞保個人負擔)。

7.學生急難救助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截至 106 年 12 月 15 日止，學生申請急難救助獲核定補助情形詳如下表。考量直系親屬死亡、重病易產生創傷壓力症狀，故除轉知教官、心理師及導師，並提供諮商輔導組擬定之信函予個案學生，表達關懷之意，協助其瞭解此創傷期間一般之反應與行為，提醒得聯繫院心理師洽談。

救助項目	救助原因(人次)							總計	
	學生死亡	學生重大疾病	家長雙方死亡	家長一方死亡	家長一方重大疾病	家長非自願性失業	其它變故	人數(人次)	金額(元)
校內急難救助	1	4	0	4	3	0	0	12	94,000
學產基金急難救助	0	0	0	0	3	0	0	3	60,000
民間單位急難救助	0	0	0	0	0	0	0	0	0

救助項目	救助原因(人次)							總計	
	學生死亡	學生重大疾病	家長雙方死亡	家長一方死亡	家長一方重大疾病	家長非自願性失業	其它變故	人數(人次)	金額(元)
個人捐助	0	0	0	0	0	0	0	0	0
總計	1	4	0	4	6	0	0	15	154,000

(五)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業務推動

1. 全國大專校院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主管聯席暨成果發表會議
全國大專校院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主管聯席暨成果發表會議於 106 年 12 月 1 至 2 日假暨南大學舉行，教育部、原民會進行政令宣導，邀請各校原資中心承辦人進行交流，除更了解教育部未來執行方向外，並藉由此次會議使各校透過交流獲取更多寶貴經驗。
2. 北區原資中心文化輔導知能研習會
透過此次研習會，除學習到輔導原住民族學生之技巧外，也加深對撒奇萊雅族文化的了解，原住民族生不只需要課業上之幫助，也須了解文化對自身的重要性，將文化源久流傳。
3. 原住民學生資源中心業務推動
106 年 12 月 5 日召開 106 學年度第一次原資中心諮詢委員會議，討論 107 年度計畫案，依核定後之會議紀錄撰寫 107 年度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計畫申請書，於 12 月 8 日送至教育部，俟核定後辦理。

(六)107 級「冬季畢業典禮」

本校於 107 年 1 月 6 日特別為本學期畢業的博、碩士生及學士班申請提前畢業的學生或因參加半年、一年實習而無法參加 6 月畢業典禮的商船學系及輪機工程學系同學舉辦「107 級冬季畢業典禮」。邀請學生、師長及親友共同為畢業生獻上祝福，畢業生及親友約計 350 人參與。典禮於 6 日上午時假海洋廳舉行，張校長清風於典禮中逐一為畢業生正冠並頒發畢業證書，本屆典禮安排師長贈言暨畢業感言播放、「熱舞社」暖場表演、校歌領唱及校園景點巡禮等活動，期讓所有畢業生都能再度感受在校園生活的點點滴滴。同時，為了讓無法出席的家長也能分享學生畢業的喜悅，本校亦於學校首頁設置「107 級冬季畢業典禮」專區，全程同步進行網路轉播。

六、課指組

(一)社團輔導

1. 本校學生社團—絲竹國樂社高浩鈞同學參加基隆市學生音樂比賽榮獲大專B組笙獨奏優等第一名，將代表基隆市參加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另鋼琴社曾子荀同學榮獲鋼琴獨奏大專 B 組甲等，黃舒甯同學榮獲笛獨奏大專 B 組甲等及廖相華同學榮獲鋼琴獨奏大專 B 組甲等，表現傑出，為校爭光。
2. 劍道社於 11 月 26 日(日)至淡江大學參加 106 學年度全國大專盃劍道錦標賽，榮獲團體過關賽亞軍，表現優異。
3. 博幼社於 12 月 2-3 日(六-日)假長樂國小辦理「107 冬令海洋天使兒童村-麵包超人打擊壞壞細菌人育樂營」活動，共計 40 名學員參加本次活動。
4. 106 年 11 月份本校學生社團行政指導老師暨授課費共計 95 個社團，經費總計新臺幣 20 萬 7,250 元整。

(二)志工群輔導

1. 工程組 9 月底迄今，支援學校大型活動(如新生入學典禮、社團迎新博覽會)、各系迎新宿營活動以及各社團迎新表演等共計 47 場次，持續加強燈光音響器材設備管理以及活動支援專業能力。
2. 親善大使團 9 月底迄今，支援學校大型活動共計 17 場次，校外活動共計 7 場次，活動順利圓滿。
3. 生態解說群 12 月 2 日(六)、12 月 7 日(四)及 12 月 14 日(四)於 B05 教室辦理解說員培訓相關課程，由黃龍椿老師、向高世老師及游紘一老師蒞校指導，總計 3 位。教授有關標本製作及生態認識課程。

(三)學生活動中心維護

1. 積極向社團宣導並請單位服務學習助理協助巡查留意環境整潔及場地使用相關規定，使空間得以永續使用，並不定期整理活動中心網路及電腦設備維護。
2. 於 12 月 15 日(五)進行社團辦公室平時整潔評分，僅極少數社團辦公室較為凌亂，已提醒相關社團務必愛惜使用並共同維護活動中心整潔，同時亦禁止社團辦公室及相關活動場地用火或飲酒。

(四)海洋人．對話－與校長有約座談會

1.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長有約座談會日期已於 11 月 28 日(一)假活動中心三樓展演廳辦理完成，本次與學生會合辦，由學生會協助統籌調查，彙整班級及社團意見提供師長參考。
2. 本次參與師長為張清風校長、許泰文副校長、蔡國珍副校長、莊季高副校長、張文哲教務長、田華忠學務長、唐世杰總務長、張忠誠處長、鄭學淵處長、黃智能主任、王和盛副學務長，共計 11 位。
3. 本次座談會參與學生為學生會 2 人、學生議會 1 人、畢聯會 1 人、宿舍代表 1 人、校隊 4 人、志工團體 6 人、班代 33 人及社團代表 96 人，共計 144 位。學生書面提案資料 34 題、現場提問問題 29 題，共計 63 題，會議記錄發送至各單位參酌，並公告於課指組網頁最新消息。

(五)耶誕演唱會

學生會耶誕演唱會業於 12 月 21 日(四)辦理辦理完成，由「奧汀整合行銷傳播股份有限公司」承辦本校活動，邀請海產(主持人藝名)、韋禮安、曾沛慈、魏如昀、慢慢說樂團、張祠語、TITAN、TUD 共計 8 組藝人，現場共有 1,000 名同學到場參加，一同歡慶海大耶誕活動。

(六)辦理旺旺集團公益青年送愛下鄉趣-三節青年公益送愛活動

蔡衍明愛心基金會-「旺旺集團公益青年送愛下鄉趣-2018 年春節慰問」本次受理申請案件數共計 120 件(本校學生 21 件、呂美玲議員辦公室 49 件、基隆市救國團 40 件及建德國中 10 件)，經初審皆符合資格，本次受理案件件數超過原規定 100 件之件數，將請基金會全數受理允予補助，目前進行資料彙整，相關申請文件資料於 12 月 25 日(一)前寄送至蔡衍明愛心基金會進行複審。

(七)教育部整合型示範營隊

1. 107 年本校配合教育部首度推行「整合型服務示範營隊」寒假教育優先區新方案，於寒假辦理「四校馬祖海洋健康促進營隊」合作案，擬訂於 107 年 2 月 1 日(四)及 2 月 8 日(三)，共計 8 天，假馬祖塘岐村社區及塘岐國小辦理，本活動由四校分別推派同學及隨隊老師共同籌劃主辦，本校計有 4 位服務員及 1 位隨隊老師，共計 5 位師生參加。此次共規劃四大服務主題，由臺北醫學大學負責「牙齒及骨科義診」服務；臺北大學推派地政服務隊提供「品德法治教育」

課程，臺北科技大學則以「生活科學」為服務主題；本校則結合學術專業，以「海洋環保及生態保育」為服務主軸，共同辦理相關育樂服務活動，落實本校海洋文化教育理念。

2. 為使全體成員更加了解本次服務內容，於 11 月 22 日(五)假臺北醫學大學辦理服務員相見歡暨服務隊說明會，另於 12 月 16 日(六)、12 月 23 日(六)及 12 月 24 日(日)進行教案設計及活動規畫簡報，以便整體活動人員安排及器材準備。

(八)教育優先區

本校學生社團-「敬拜讚美社」、「博幼社」、「海雁服務隊」、「社會服務團」及「107 年冬令四校馬祖海洋健康促進服務隊」申辦教育部「107 年全國大專校院教育優先區寒假營隊服務活動」，將於 106 年 1 月 19 日(五)至 2 月 7 日(三)期間，前往新竹縣新光國小、屏東縣車城國小射寮分校、宜蘭縣大隱國小、屏東縣永港國小、宜蘭縣大同國小永樂分校及連江縣塘岐國小舉辦寒假服務營隊，共計 6 個營隊，128 位同學參與服務活動，擬將邀請校長撥冗出席參加。服務營隊名稱及地點如下表：

編號	服務隊名稱	營隊名稱	服務日期	服務地點	服務人數	隊長	服務類別
1	敬拜讚美社	以馬內利新光育樂營	107.01.19 - 107.01.21	新竹縣新光國小(新竹縣尖石鄉秀巒村 8 鄰 17 號)	30	張宇恩	語言教學社區服務
2	博幼社	107 冬令基層文化服務隊一隊	107.01.26 - 107.01.29	屏東縣車城國小射寮分校(屏東縣車城鄉埔墘路 38 號)	45	楊予安	多元文化社區服務
3	海雁服務隊	107 冬令育樂營	107.1.29-107.1.31	宜蘭縣大隱國小(宜蘭縣三星鄉大隱中路 347 號)	60	陳薪宇	休閒運動社區服務
4	博幼社	107 冬令基層文化服務隊二隊	107.01.31 - 107.02.02	屏東縣永港國小(屏東縣滿洲鄉新庄路 25 號)	45	楊予安	多元文化社區服務
5	社會服務團	107 冬令宜蘭樂水服務隊	107.02.02 - 107.02.06	宜蘭縣大同國小永樂分校(宜蘭縣大同鄉樂水村碼崙巷 53 號)	50	林佑政	環境保護社區服務
6	107 年冬令四校馬祖海洋健康促進服務隊	北醫、北大、北科、海大聯合多元教育暨社區義診育樂營	107.02.03 - 107.02.07	連江縣塘岐國小(連江縣北竿鄉塘岐村 56 號)	60	陳咸安	教育部整合型示範營隊

(九)社團評鑑

1. 106 年度學生團體評鑑於 12 月 1 日(五)假本校展演廳辦理完畢，由田學務長主持開幕式。本校學生團體共 87 個學生社團(康樂性 11 個、學術性 13 個、學

藝性 10 個、體育性 16 個、學系性 19 個、服務性 10 個、聯誼性 8 個)，3 個志工團體(親善大使、工程組、生態解說群)，總計 90 個學生團體 170 人參與評鑑活動。

2. 本次邀請校內外專家及學生評審共計 18 位，校外評審為課外活動專業的先進，分別為臺灣大學李毓瑟組長、政治大學古孟玄組長、淡江大學李美蘭組長、慈濟大學徐志杰組長、東吳大學廖芝萱主任及教育部張智凱專員等 6 位老師蒞校擔任評審。

3. 比賽結果經評審委員討論，代表本校參加 107 年全國社團評鑑之社團：光畫社(學藝性社團)及樂水社(體育性社團)，本次學生團體評鑑結果如下表：

社團屬性	團體特優獎	第一優等獎	第二優等獎	第三優等獎
康樂性社團	J&C 鋼琴社	管弦樂社	琴海悠洋吉他社	絲竹國樂社
學術性社團	敬拜讚美社	海大微笑菁英	天文研習社	海展隊
學藝性社團	光畫社	咚咚畫社	烘焙屋	塔羅研習社
體育性社團	樂水社	山嵐登山社	射箭社	太極武藝社
學系性社團	航管系學會	食科系學會	河工系學會	資工系學會
服務性社團	海雁服務隊	博幼社	社會服務團	崇青社
聯誼性社團	僑聯社	南高屏會	雲嘉友會	中友會
志工團體	工程組	親善大使團	生態解說群	

七、衛保組

(一)醫療保健

1. 106 年 11 月 1 日至 106 年 11 月 30 日外傷處置、衛生教育諮詢及醫療器材借用服務共 94 人次，第 1 次外傷處理為 37 人。外傷處置之受傷原因包含車禍、跌倒、運動受傷及其它因素等意外；受傷部位以下肢占最多數；受傷種類以擦傷為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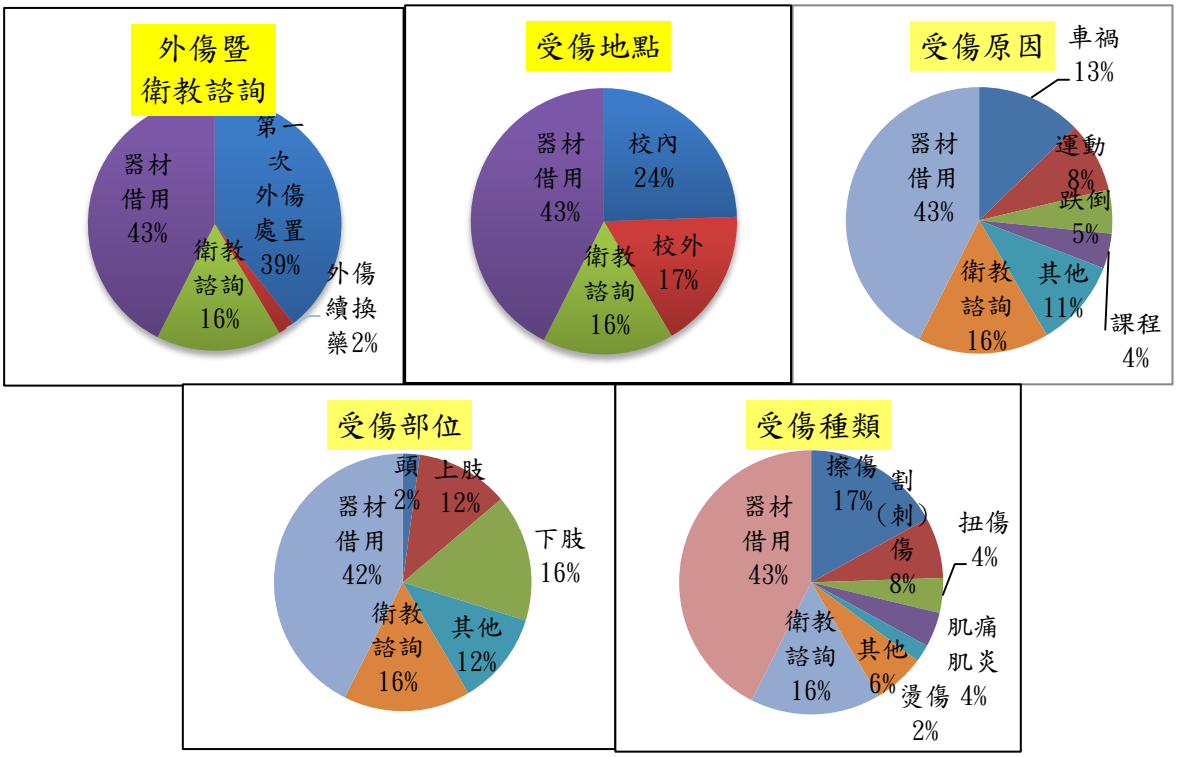

2.106 年 11 月 21 日起至 11 月 30 日止一般外送就醫人數為 1 人，追蹤情形如下表:

系別	原因	就醫院所	處置與後續追蹤
食科系	喉嚨痛、胸悶	基隆長庚醫院	醫師診視後開立口服藥後返校。

3.外傷諮詢(換藥)服務

(1)為因應本校教職員工生緊急傷病及外傷諮詢(換藥)服務之需求，衛保組爰例盡力提供教職員工及學生最大之服務，並以不逾越法規為原則。

(2)目前針對意外事故所致傷害，依專業評估受傷狀況(如：面積、深淺、種類、部位…等)，傷口會先予處理(如：止血、妥善清潔、保護及固定包紮)，且提供傷病相關衛生教育及換藥包借用服務。

(3)如經處理後評估仍須經醫師診治之情形(如：處方藥物使用、傷口縫合、施打破傷風疫苗、X 光檢查、電腦斷層檢查、石膏固定…等)，待提供傷病衛生教育及申請學生平安保險等資訊，後續轉介醫療院所相關科別就診處置，以避免受傷者輕忽而造成身體功能或器官機能損害。

(二)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推動健康促進計畫

1.「贈與生命的禮物」捐血活動

(1)藉由募集愛心，讓無數的生命延續下去，喚起全校師生捐血一袋、救人一命的精神，共同響應捐血公益，幫助需要的人，為這個社會盡一份心力。於 12 月 6-7 日 10:00~17:00 假展示廳旁與臺北捐血站聯合舉辦。

(2)捐血人數總計 136 人採集 188 袋血(總血量總血量 47,000cc)。

(三)新生健康檢查嚴重異常追蹤

1.重大暨特殊疾病追蹤

(1)按學生健康資料卡填寫之個人過去病史資料，依學校衛生法臚列輔導疾病項目，包含：癲癇、心臟病、氣喘、糖尿病、腫瘤癌症、特殊暨重大疾病、心理或精神疾病等總計 138 名學生。

(2)特殊疾病名冊及衛生教育資訊提供軍訓室、諮商輔導組及體育室，大學部新生另以班級為單位轉知班級導師，依保密原則輔導與照顧學生。

(3)衛保組依保密原則輔導及追蹤學生健康狀況，以電子郵件關懷信件(含衛生教育資訊)方式，分次於 1 學年內追蹤 3 次並列入輔導紀錄，如追蹤滿 3 次或學生病況穩定則逕行結案。

2.嚴重異常追蹤

(1)106 學年度新生健康檢查報告嚴重異常共 7 名，含血液報告異常 4 名及胸部 X 光異常 3 名。

(2)針對血液報告嚴重異常學生計 4 名，業於檢出報告一周內轉介相關門診追蹤並提供相關衛生教育，並於 106 年 12 月 7 日假本校學生活動中心 3 樓展演廳辦理體檢異常複檢活動。

(3)胸部 X 光異常計 3 名(含 1 名肺葉纖維浸潤及 2 名氣胸)，肺葉纖維浸潤(疑肺結核)學生經 106 年 9 月衛生福利部基隆醫院胸腔科就診及確診為肺結核，並開立結核病治療用藥，預計用藥治療至 107 年 4 月，衛保組列案關懷輔導。

3.異常複檢追蹤

(1)本校 106 學年度符合異常檢查數值可免費參加複檢者計 416 人，由承辦本校 106 學年度新生體檢廠商依合約書辦理，符合檢查異常數值者可憑健康護照

(健康報告)免費參加複檢，自行校外複檢者需於 106 年 12 月 15 日前繳交報告到衛保組。

(2)符合異常數值檢查項目如：紅血球、白血球、血小板、血色素、蛋白尿、尿潛血、肝功能、膽固醇、腎功能、尿酸及心電圖等。活動當日已完成符合異常數值檢查計 19 人(本校 105 學年度參加計 58 人)。符合異常項目、檢查數值及免費複檢項目如下表：

項次	異常項目	異常檢查數值	免費複檢項目
1	尿液異常	蛋白尿、尿潛血反應	留尿帶回檢驗尿液 10 項
2	肝功能	SGOT、SGPT 任何一項超過 100 以上	抽血複檢
		SGOT、SGPT 任何一項超過 300 以上	提供免費預約到院施行腹部超音波檢查 1 次
3	腎功能	BUN、Creatinine 任何一項異常	抽血複檢
4	尿酸	超過 13 以上	抽血複檢
5	血脂肪	超過 350 以上	抽血複檢
6	三酸甘油脂	超過 600 以上	抽血複檢
7	血液檢查	(1)白血球少於 2,500 以下或超過 10,000 以上 (2)紅血球少於 350 萬以下 (3)血小板少於 10 萬以下 (4)血色素少於 10 以下	抽血複檢
8	醫生問診	心雜音、心律不整	心電圖檢查

(四)菸害防制

1.違規吸菸勸導

(1)持續每月發送全校禁菸(電子菸)宣導電子郵件，宣導內容增加電子菸的危害及「菸蒂請投入熄菸筒」，另包含告知本校除吸菸區外全面禁菸、本校吸菸區位置及違規舉報專線等資料。

(2)由軍訓室及衛保組助理著宣導背心進行違規吸菸勸導，並邀請違規吸菸關懷登記單之簽署。違規勸導以商船系館外、海音咖啡旁空地、技術大樓後側出口等處列為重點區域，引導吸菸者至吸菸區吸菸。由 106 年 9 月 25 日起至 106 年 12 月 17 日止巡查計 47 人次，勸導計 11 人次。

2.服務學習活動

(1)該活動結合服務學習學生，優先加強夢泉商場旁近哲學步道及海音咖啡旁空地區域菸蒂之撿拾，另於資訊工程系、電機系、男二舍對面花圃、延平技術大樓及商船系頂樓等處進行愛校園撿菸蒂。

(2)由 106 年 9 月 12 日起截至 106 年 12 月 19 日止,服務志工計 126 人次參加，總計服務 149 小時。

3.健康守護天使-戒菸教育健康班

(1)活動時間：106 年 11 月 13 日起至 106 年 12 月 20 日止。

(2)報名資格：

A.本校吸菸學生。

B.本校非吸菸學生擔任健康守護天使，陪同並鼓勵吸菸學生及早戒菸。

C.報名總計 21 名學生(含 11 名吸菸學生)報名參加，計 5 場次總計 98 人次參與課程活動。

(3)戒菸教育課程活動規劃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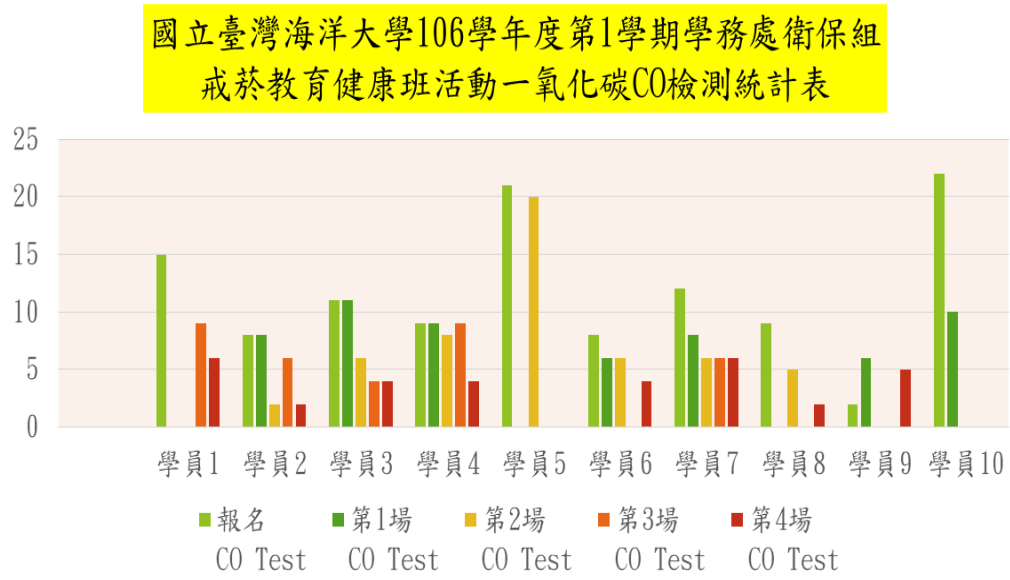

(4)戒菸教育健康班-11 名吸菸學生參加後的改變：

A.每日吸菸量減量：9 名吸菸學生成功減低每日吸菸量。

B.一氧化碳檢測值下降：10 名吸菸學生成功下降一氧化碳檢測值；5 名吸菸

場次	106 年(日期/時間)	課程活動重點	參與人數	地點
1	11 月 23 日 (12:10-13 時)	戒菸諮詢、戒菸技巧、戒菸門診介紹、團體動力分享及施行一氧化碳檢測	23	本校學生活動中心 B06 室
2	11 月 30 日 (12:10-13 時)		22	本校學生活動中心原民廳
3	12 月 6 日 (12:10-13 時)		17	本校學生活動中心原民廳
4	12 月 12 日 (12:10-13 時)		18	本校學生活動中心原民廳
5	12 月 15 日 (12:10-13 時)	互動分享 暨頒獎	18	本校學生活動中心原民廳

學生成功下降一氧化碳檢測值驅近正常數值。

C.吸菸者及非吸菸者(健康守護天使)皆能夠認知菸品對健康的危害及知道菸害防制的重要性。

(5)獎勵方式：

A.自願參與獎:限前 20 名符合報名資格之戒菸學生及陪同參加戒菸健康班之健康守護天使，每人獎勵 200 元商品禮券(卡)，該獎項每人限領 1 次，計須發 19 名自願參與獎。

B.進步鼓勵獎：每週一氧化碳檢測值下降大於 2ppm(含以上)之前 5 名戒菸學生，每人獎勵 200 元商品禮券(卡)，計須發 13 人次進步鼓勵獎。

C.持續努力獎：參加戒菸諮詢、團體動力分享活動達 3 次之戒菸學生及健康守護天使，每人獎勵 200 元商品禮券(卡)，計頒發 15 名持續努力獎。

D.成功戒菸獎：戒菸成功(一氧化碳檢測值小於 6ppm 含以下)，且一氧化碳檢測值越趨近 0ppm 者為勝，前 3 名依序獎勵 2,500 元、2,000 元及 1,500 元商品禮券(卡)，成功戒菸獎獎項邀請衛保組宋文杰組長頒獎。

4.「揪團闖關有獎徵答」活動

結合住宿輔導組共同辦理，於 106 年 11 月 10 日起至截至 106 年 12 月 1 日止計有 463 人參與。該活動透過填寫有獎徵答問卷方式，讓同學們知道菸品之危害及建立正確菸害防制知能，並提供可諮詢輔導資源之訊息。

5.清新校園菸害宣導講座

(1)參加對象：本校教職員工生、樂齡大學學員及社區民眾。

(2)協辦單位：基隆長庚紀念醫院、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系及本校學生事務處軍訓室。

(3)講座規劃 4 場次，計有 215 人參與活動。

日期/時間	講題	講師	地點	人數
106 年 9 月 25 日 (9:00-10:00)	清新校園 菸害宣導	張育禎護理師	樂齡大學學 員社區民眾	43
106 年 10 月 30 日 (16:00-17:00)	「口腔癌的預 防及保健」	基隆長庚紀念醫院 耳鼻喉頭頸外科 楊士維醫師	教職員工生	51
106 年 11 月 22 日 (10：10-12：00)	清新校園菸害 宣導與一氧化 碳檢測活動	基隆長庚紀念醫院 修金萍戒菸衛教師	教職員工生	63
106 年 11 月 29 日 (13：10-15：00)	清新校園 菸害宣導講座	基隆長庚紀念醫院 修金萍戒菸衛教師	教職員工生	58

6.戒菸輔導轉介

(1)於 106 年 9 月 11 日起至 12 月 15 日止，吸菸者主動前往衛保組尋求戒菸諮詢服務計 2 名。

(2)護理師針對吸菸個案施行尼古丁成癮度檢測，以了解吸菸量及吸菸情況，提供戒除菸品相關技巧及討論。另輔以提供菸品(電子菸)危害、戒菸門診及戒菸諮詢電話等相關資訊。

(五)愛滋防制

1.為提昇學生正確愛滋病防治及性教育知能，透過多元化及趣味之方式辦理活動，讓參與學員對愛滋病及其防治之道有正確認知。

2.「大學"避"修課」愛滋宣導講座：與臺灣婦產科醫學會合作於 106 年 10 月 18 日假本校第二演講廳辦理愛滋病防治宣導講座，特別邀請三軍總醫院劉俐君醫師蒞校授課。講授內容為介紹性病(愛滋病)的傳染途徑、預防方法，教大家戴保險套的正確方法及安全性行為…等內容，計有 79 名師生參與宣導活動。

3.「健康愛」有獎徵答活動

(1)活動日期：106 年 11 月 20 日起至 106 年 12 月 3 日止。

(2)協辦單位：本校學生事務處住宿輔導組。

(3)參加對象：本校學生。

(4)活動方式：

A.活動期間填寫愛滋病防治宣導有獎徵答抽獎券，並送交衛生保健組。

B.防治宣導有獎徵答題目全部完成且答對者，即有機會參加抽獎。防治宣導有獎徵答抽獎券每人限填答1次。該活動透過填寫有獎徵答問卷方式，讓同學們了解及建立正確愛滋病防治知能，並提供可諮詢輔導資源管道等訊息，活動截至106年12月3日止計有478人參與。

4.健康促進營隊活動

(1)日期時間：106年12月16日(六)上午8：00至下午17：00。

(2)活動地點：基隆市深美國小。

(3)協辦單位：本校學生社團海展隊。

(4)活動內容：結合本校學生社團辦理兒童一日營隊活動，透過分組及團體趣味活動方式，設計加入愛滋病防治宣導等內容，讓學生對愛滋病及其防治有進一步認識，總計54人參與活動。

5.帶動中小學-愛滋防治健康促進宣導活動

(1)活動時間：106年12月14日(四)上午8：00至下午17：00。

(2)活動地點：大武崙古砲台、情人湖公園。

(3)參加對象：基隆市東光國小、八斗國小及和平國小學生。

(4)協辦單位：基隆市東光國小、八斗國小、和平國小、本校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及本校日間部學士班倫理股長。

(5)活動內容：活動當日由本校王和盛副學務長帶領活動進行，並與本校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合作且結合學生幹部帶領小學生，將愛滋病防治宣導內容精心設計成競賽遊戲，以分組或團體趣味競賽及有獎徵答活動為主，與大自然接觸及遊歷古蹟的健康行動方式為輔，讓參與學員能對愛滋病有正確認識並獲得愛滋病防治之知能，該活動參與人數計100名。

(六)傳染病防制

1.結核病防制：相關結核病衛生教育於網頁連結並宣導，並配合衛生主管機關進行防制措施，另請班級體衛幹部協助衛生教育宣導。

2.登革熱防制：防範登革熱衛生教育業於網頁公告宣導，並配合衛生主管機關進行防制措施，請各單位協助孳生源巡查清除作業。

3.茲卡病毒防制：茲卡病毒感染防制衛生教育於網頁宣導，提醒懷孕婦女避免前往疫區，並配合衛生主管機關進行防制宣導及措施。

4.季節性流感：持續季節性流感衛生教育宣導，另提供大陸學生之輔導老師該疾病衛生教育，並請其轉知並向學生宣導。

5.病毒性腸胃炎：病毒性腸胃炎衛生教育宣導，並配合衛生主管機關進行防制措施。另提供大陸學生之輔導老師該疾病衛生教育，並請其轉知並向學生宣導。

6.水痘防制:發送全校教職員生信件,另請班級體衛幹部協助水痘衛生教育宣導,並請各宿舍區公告及班級體衛幹部宣導。提供大陸學生之輔導老師該疾病衛生教育，並請其轉知並向學生宣導。

(七)餐飲衛生管理

1.106年11月餐飲場所檢查110家次，不合格2家次，合格率98%。

2.106年11月油炸油酸價檢測39家次，皆屬合格，合格率100%。

3.106年11月餐具檢驗抽檢66件檢體，檢查澱粉、脂肪及清潔劑殘留等計198項次，合格率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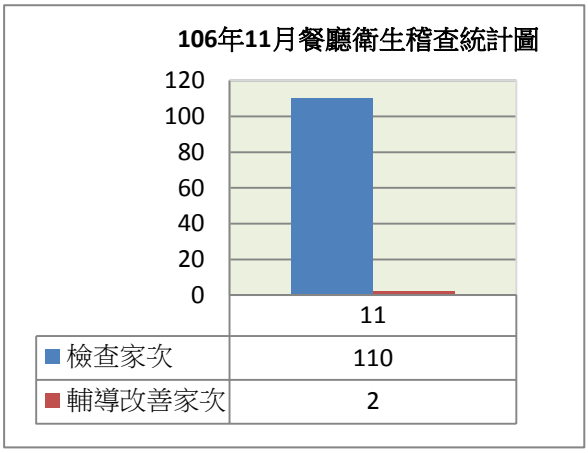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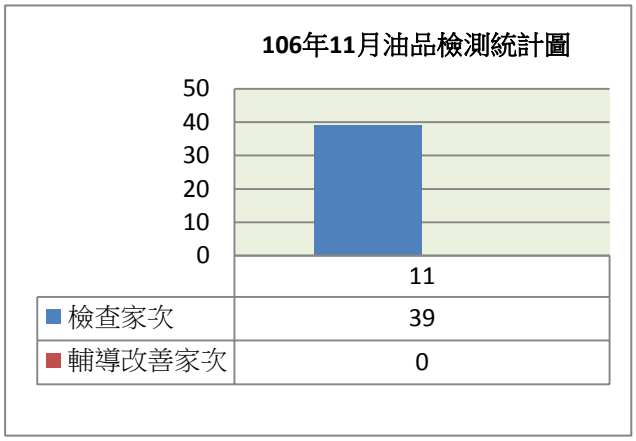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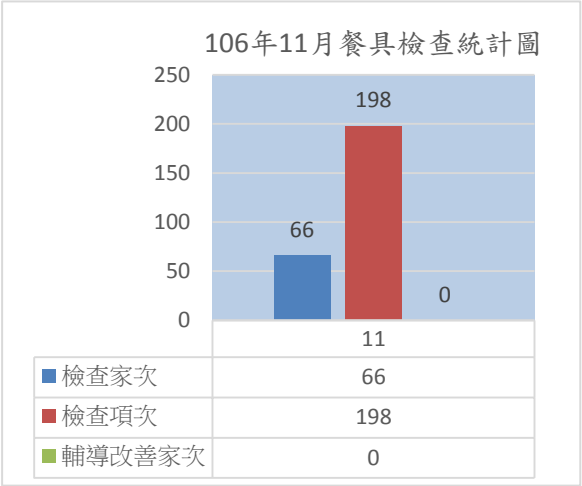

(八)餐廳品質提昇

1. 貴族世家改善排煙設備，施工工程為更新不銹鋼水洗式濾煙機一座，增長 6 米不銹鋼風管，產品訂製中。
2. 106 年教育部大專校院餐飲衛生輔導訪視，已完成相關缺失改善事項。
3. 106 年度餐飲便當抽驗計畫已完成，總計抽驗 19 件檢體，1 件檢體複驗中。
4. 預計 107 年 1 月 5 日辦理，106 學年第 1 學期第 2 次餐飲衛生講習課程。
5. 學生稽查小組 11 月份總計稽查 119 家次，不合格 0 家次。
6. 學生餐廳稽查小組及餐具檢驗工作持續進行中 7.12 月 20 日(三)會同課指組及學生會，對耶誕市集活動校外攤商進行聯合稽查，稽查結果：多家攤商無冰箱設備，已現場輔導攤商營業場所需配置冰箱冰存食材；另飲料攤稽查到 7 罐過期牛奶，已辦理現場銷毀，並輔導不可使用過期食品。

(九)衛生暨膳食委員會

106 學年第 1 學期會議，於 106 年 12 月 26 日(二)中午 12:10 召開。

附件　四

總務處報告事項：

一、總務處專案業務報告

(一)馬祖校區設置案：

106 年 11 月 29 日海總保字第 1060023220 號函連江縣政府「106 年 10 月 24 日協商海大馬祖校區不動產處理及後續協助相關作業會議紀錄」，連江縣政府已請廠商規劃辦理坂里國小及周邊公有土地之都市計畫變更事宜，本校已於 106 年 12 月 13 日提供馬祖校區土地使用計畫書，縣府於 12 月 18 日傳真文件請本校修正部份內容，總務處於 12 月 20 日召開研商會議，現會議紀錄陳核中。

(二)貯木池都市計畫變更案：

1. 106 年 11 月 6 日由總務長率相關人員與中冠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至基隆市政府與都發處處商談有關本校都市計畫變更案後續辦理方向，處長表示市府目前八斗子、和平島廊帶並沒有規劃案。
2. 本案擬撥用土地當期公告地價為 3,600 元及公告現值為 13,800 元。

(三)桃園土地撥用案：

1. 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106 年 11 月 21 日桃經發字第 1060046223 號函「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桃科園區建置藻礁生態館第 1 次研商會議」會議紀錄，有關與中油簽署合作備忘錄事宜，已會研發處續辦。
2. 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106 年 11 月 30 日府體設字第 1060290724 號函召開「評估本市觀音國民運動中心選址於桃園科技工業園區可行性」會勘，由總務長、保管組林惠文組長與吳晴香行政專員出席會勘。
3. 桃園市政府 106 年 12 月 11 日府經發字第 1060297330 號函核發同意「無償撥用」函，供本校辦理桃園市觀音區觀塘段 30 地號及 39 地號 2 筆土地後續撥用事宜。
4. 經與教育部高教司謝先生詢問本校桃園產學分部籌設計畫書審查進度,目前預計 107/1/8 審查委員會審查完畢，1 月中、下旬將召開審查會議，預估 1 月底前會有審查結果。

(四)藻礁暨海洋生態館新建工程案：

本案規劃於桃園市觀音產學分部，106/11/30 與校長討論規劃原則，預計量體為室內 1500 坪，3 層樓，106/12/12 簽准委託建築師撰寫先期規劃圖說，106/12/18 與校長討論初步內容。本建築物所需經費爭取由中油公司出資。

二、文書組工作報告

(一)106 年度公文截至 12 月 25 日止收發情形如下：

1. 公文電子交換：

月別	收文				發文			
	收文總件數	電子收文	電子收文比率	一般公文及專案列管件數	發文總件數	不適用電子發文件數	電子發文件數	電子公文交換件數
1 月	1176	1022	86.90%	338	334	4	309	109
2 月	1365	1191	87.25%	345	335	10	300	118
3 月	1665	1448	86.97%	412	402	10	360	133
4 月	1674	1487	88.83%	409	399	10	361	136
5 月	1525	1348	88.39%	357	349	8	324	139
6 月	1426	1280	89.76%	418	409	9	359	144
7 月	1191	720	60.45%	333	326	7	292	119
8 月	1305	1142	87.51%	418	405	13	322	145
9 月	1590	1414	88.93%	397	387	10	307	134
10 月	1628	1462	89.80%	485	463	22	393	184
11 月	1391	1002	72.03%	437	407	30	172	153
12 月	915	807	88.20%	327	305	22	114	101
合計	**16851**	**14323**	**85.00%**	**4676**	**4521**	**155**	**3613**	**1615**

2.公文線上簽核：

月別	電子收文	紙本轉線上簽核數	自創簽稿數	線上簽核數	線上簽核比率	電子公布欄件數	發文平均使用日數
1 月	1022	74	506	1236	77.15%	200	3.33
2 月	1191	80	627	1525	80.35%	182	3.14
3 月	1448	69	678	1732	78.91%	227	3.33
4 月	1487	81	761	1829	78.53%	225	3.06
5 月	1348	60	645	1650	80.37%	185	3.44
6 月	1280	66	770	1633	77.17%	215	3.31
7 月	720	60	643	1350	94.87%	173	2.97
8 月	1142	89	751	1467	74.02%	177	3.08
9 月	1414	78	741	1747	78.24%	173	3.26
10 月	1462	70	797	1791	76.90%	209	3.38
11 月	1002	65	814	1517	80.65%	19	3.17
12 月	807	45	630	1017	68.62%	13	2.88
合計	**14323**	**837**	**8363**	**18494**	**78.62%**	**1998**	**3.2**

3.電子化會議(無紙化)：

月份	所有會議場次	電子化會議場次	電子化會議比率
1 月	92	42	45.65 %
2 月	75	38	50.67 %
3 月	111	53	47.75 %
4 月	162	84	51.85 %
5 月	166	85	51.20 %
6 月	110	50	45.45 %
7 月	89	41	46.07 %
8 月	71	43	60.56 %
9 月	74	44	59.46 %
10 月	58	25	43.10 %
11 月	168	87	51.79 %
12 月	125	64	51.20 %
合計	**1301**	**656**	**50.42%**

(二)檔案歸檔管理：

1.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25 日，共編目歸檔檔案計 21,335 件，其中紙本掃描 4,515 件，密件 120 件，永久保存 227 件。

2.本校年度銷毀檔案計畫已報檔案局，檔案局回函請本校修正後再行函送，將依修正意見修改後再次陳報銷燬計畫。

3.為因應檔管局頒布之大專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年限規定，本組於 12 月 10 日發函各單位請審視業管年限規定是否符合基準表之規定，目前已彙整中，將陳報檔案局核備並於 107 年啟用。

(三)郵件收發作業：

截至 106 年 12 月 26 日止，合計收件 31,657 件、寄件 35,173 件；郵資金額累計 81 萬 7,475 元整。

(四)用印申請：

106 年度截至 11 月 23 日止合計用印 4,103 筆。

(五)為預防公文系統中毒癱瘓影響全校公文時程，已與請圖資處及廠商開會討論，對於備份作業雙方配合事宜協定時程，並討論於校外連線使用公文系統是否建立ＩＰ過濾機制等事宜交換意見。目前將以公文備援系統為優先處理作業。

三、事務組工作報告

(一)水電修繕與節能措施：

1.11 月 27 日資工地下道(兩側各有 2 臺污水泵)積水，現勘發現靠近水生動物中心污水泵無作動，原因為污水泵抽水口阻塞積水，已處理完成並持續追蹤。12 月 4 日發現該處又積水，查為地下道汙水池內太多污泥、樹葉及垃圾，造成污水泵堵塞及 4 吋排水管彎頭破裂，積水無法上抽排出，本組將排水管彎管完成修繕，當日聯絡環安組協助清理地下道汙水池；持續追蹤截至目前該地下道已無積水現象。

2.11 月 27 日接獲航管系至男二舍間風雨走廊(含延平技術大樓段)開關故障通知，查原設計部分裝置開關供人開啟或關閉照明，為考量節能及避免人為忘記關燈，改裝設時間控制(1700-0600 隨日照時間調整)，原開關功能失效，檢視後發現部份開關盒有導線裸漏或是無蓋板，一併處理，以維用電安全。

3.11 月 28 日行政大樓 2 樓男廁天花板上方排水管阻塞漏水，現勘發現水從牆壁滲出，需委託廠商敲開牆壁找出漏水點與止漏，已處理完成。

4.11 月 30 日校區防汛防颱砂包回收完成。

5.11 月 30 日人社院前水錶數值異常，委託廠商清潔水錶內部管路，狀況仍未改善，已更換水錶，目前數值已能正常讀取。

6.12 月 1 日食品工程館 3 樓 309 室酵素工程實驗室天花板有 3 處嚴重滴水，現勘為結構裂縫造成百葉窗滲入雨水，已轉知營繕組協助處理。

7.12 月 5 日人文大樓 302、302A 及 303 教室的矽酸鈣板隔間上方與天花板有濕氣痕跡，疑似天花板上方冰水主機管線漏水，現勘發現是教室隔間的矽酸鈣板吸收室內濕氣後反潮造成，已轉知營繕組協助處理。

8.12 月 6 日河工一館 4 樓 406 與 408 室水資源管理研究室的地面排水孔堵塞造成水倒灌，與營繕組現勘發現為屋頂防水工程施工造成管路堵塞，已轉知營繕組協助處理。

9.12 月 11 日學生會在育樂館前廣場裝置節慶燈飾，考量用電安全，除了供電外，本組同仁在育樂館 1 樓處安裝 1 組漏電斷路器供學生會活動使用。

10.12 月 12 日發現勇泉上水池無法噴水，現勘發現該抽水泵浦故障產生電流過

大，造成配電盤無熔絲開關跳脫，更換抽水泵已能正常運作。

11.12 月 14 日學生會在行政大樓及圖書館前行道樹裝置節慶燈飾，考量用電安全，除了供電外，本組在一樓展示廳及圖書館 1 樓處各安裝 1 組漏電斷路器供學生會活動使用。

12.12 月 17 日(日)下午 15:38 接獲通知，電機一館、造船系館、河工一館等館所全棟沒有電，經現勘發現在工學院變電站內有老鼠屍，研判係老鼠誤觸，造成該 LBS 開關內高壓保險絲燒斷，因屬高壓部份已請廠商緊急處理，經確認安全無虞，再行送電。

13.12 月 19 日人社院靠近海洋文化研究所側單台電梯，因 8 樓落地窗縫雨水滲入，流至電梯乘場門內，造成電梯機板故障而停用，除公告停用，並與營繕組現勘，先於電梯門前設置臨時擋水設施因應。電梯廠商已在 12 月 21 日完成電梯檢修。

14.12 月 22 日體育室一樓男女廁無水使用，該因區域之用水為「雨水再利用系統供水」，而非頂樓自來水水塔供水，當日已轉知環安組協助通知設置雨水再利用系統廠商到校處理，已完成處理。

15.12 月 25 日接獲通知，男三舍下水池自來水無法抽至頂樓水塔，發現下水池 2 台交替連通抽水泵浦的鑄鐵管內逆止閥損壞，造成水無法上送至頂樓水塔，經由另一台泵浦管路流回至下水池，因更換鑄鐵管及逆止閥需停水 1~2 個工作天，嚴重影響該宿舍與二餐商家用水。緊急委請廠商將連通鑄鐵管一側堵塞住暫時供水，與該宿舍承辦人溝通後，俟寒假期間宿舍關閉再行更換，降低宿舍與餐廳用水不便。

16.12 月 27 日延平技術大樓 9 樓男廁(蹲式)天花板漏水，現勘發現漏水是從 10 樓廁所地面滲入 9 樓男廁天花板再滴下，已轉知營繕組協助處理。

17.經濟部為因應氣候變遷及配合國家水資源政策，全面推動由各機關學校自主積極採取節水措施，特訂定「機關學校常態節水行動獎勵原則」，並核定國立大學人均日用水量為 133 公升/日/人，本校 104 年人均日用水量為 145 公升/日/人，105 年人均日用水量為 144 公升/日/人，用水量高於此標準，敬請配合節約用水。

18.行政院能源及減碳辦公室本(106)年 9 月 26 日指示，請教育部辦理政府機關(構)及學校換裝「LED 照明」及高齡耗電空調汰換。

(1)規定 T5 燈具倘為 104 年以前設置者，應於 108 年底前換裝 LED 燈具。本校 T5 燈具均於 103 年前完成換裝，依規定應於 108 年底前換裝 LED 燈具。

(2)倘 T5 燈具為 105 年以後設置者，應於 109 年底前換裝 LED 燈具。

(3)覈實評估已屆汰換年限設備，提高能源使用效率及汰換需要優先採購符合節能標章、環保標章之用電設備及器具等，落實空調設備能效提升。

19.依教育部 106 年 10 月 23 日臺教資(六)字第 1060149312 號及經濟部 106 牛 10 月 16 日經授字第 10605017710 號函文，105 年至 108 年用電效率提升 4%、用油較 104 年不成長為目標。

20.行政院核定「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能源行動計畫」，計畫執行期間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相關規定如后：

(1)以 104 年為基期，並以用電效率 EUI（全年用電量/全校樓地板面積）做為節約能源衡量指標，各年度以不超過 104 年 EUI 為目標。

(2)行政院核定最新各類機關及學校用電指標，本校屬大學第一組，用電指標 EUI 值基準為「99」，未低於此標準，應檢討改進各項節能措施。

(3)本校因校務不斷成長，各類校際活動、研討會議均較往年增加，104 年及 105 年用電量均較前一年正成長，104 年 EUI 用電指標為 99.43、105 年用電指標為 101.92，均超過新核定 EUI 目標值「99」。

(4)執行單位考核年度 EUI 高於基準值者，於評比機關所召開之節約能源推動小組會議報告檢討事宜，檢討報告摘錄至「政府機關節約能源填報網站」公開。

(5)T5 螢光燈具應於 109 年底前全數換裝為 LED 燈具；高齡空調應優先汰換為變頻式主機。

21. 敬請依行政院頒佈「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能源行動計畫」，敬請節約用電、用水。

(1)節水從點滴開始，水龍頭開一半，水省一半。

(2)遇漏水請隨時反映、報修。

(3)隨時關燈、關冷氣，冷氣機溫度勿低於 26℃。

(4)室內溫度未超過 28℃，請勿開啟冷氣機，請多利用風扇及自然風。

(5)開啟冷氣機請關閉門窗，定期清洗冷氣機濾網。

22. 依 103.05.08 行政會議決議，新購冷氣機需設定最低溫僅能至 25℃（由冷氣機原廠直接設定），敬請配合辦理。

23. 本校向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申請行動通訊電力備源系統，已於 106 年 12 月 25 日完竣，預定於 106 年 12 月 28 日辦理驗收。

24. 夜巡路燈發現紅樓前 2 盞 8 米路燈不亮及紅樓右側 1 盞壁掛燈不亮，經查屬營繕組汙水改善工程線路拉扯所致，經本組同仁及會同營繕組承辦人現場修繕完成。

25. 12 月份夜巡路燈修繕計 11 盞。

26. 截至 12 月 28 日止完成全校水電維修件數共計 1,670 件。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15	105	147	141	135	166	109	114	168	175	130	165

27. 校內各建築物過去 3 個月主電源用電度彙整表及 106 年 12 月份水電較去年同期變動情形如附件 1 第 108 頁。

(二)採購業務：

1. 本校截至 12 月 27 日止，各單位配合向「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優先採購物品及服務」之採購及執行上網公告金額合計：124 萬 2,094 元(如下表、圖)，各單位如有已採購尚未填報採購資料者，請儘速上網填寫。

2. 本校上述採購金額係上網公告採購金額，實際達成金額需俟內政部審核後，始能確定實際採購金額，請各單位務必配合上網公告並登打，以達成法定 5%之目標。

3. 107 年度仍請各單位為配合向「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疵護工場生產物品及服務，以符社會責任並達成規定之法定比率 5%。

單位	合計(元)
人文社會科學院	63,938
人事室	19,840
工學院	4,270
主計室	-
生命科學院	5,920

共同教育中心	-
研究發展處	-
海事發展與訓練中心	-
海洋中心	2,000
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	6,000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	21,956
海運暨管理學院	162,847
秘書室	139,200
國際事務處	-
教務處	161,100
電機資訊學院	63,900
圖書暨資訊處	2,800
臺灣海洋教育中心	-
學生事務處	104,880
總務處	483,443
職業安全衛生中心	-
體育室	-
總計	**1,242,0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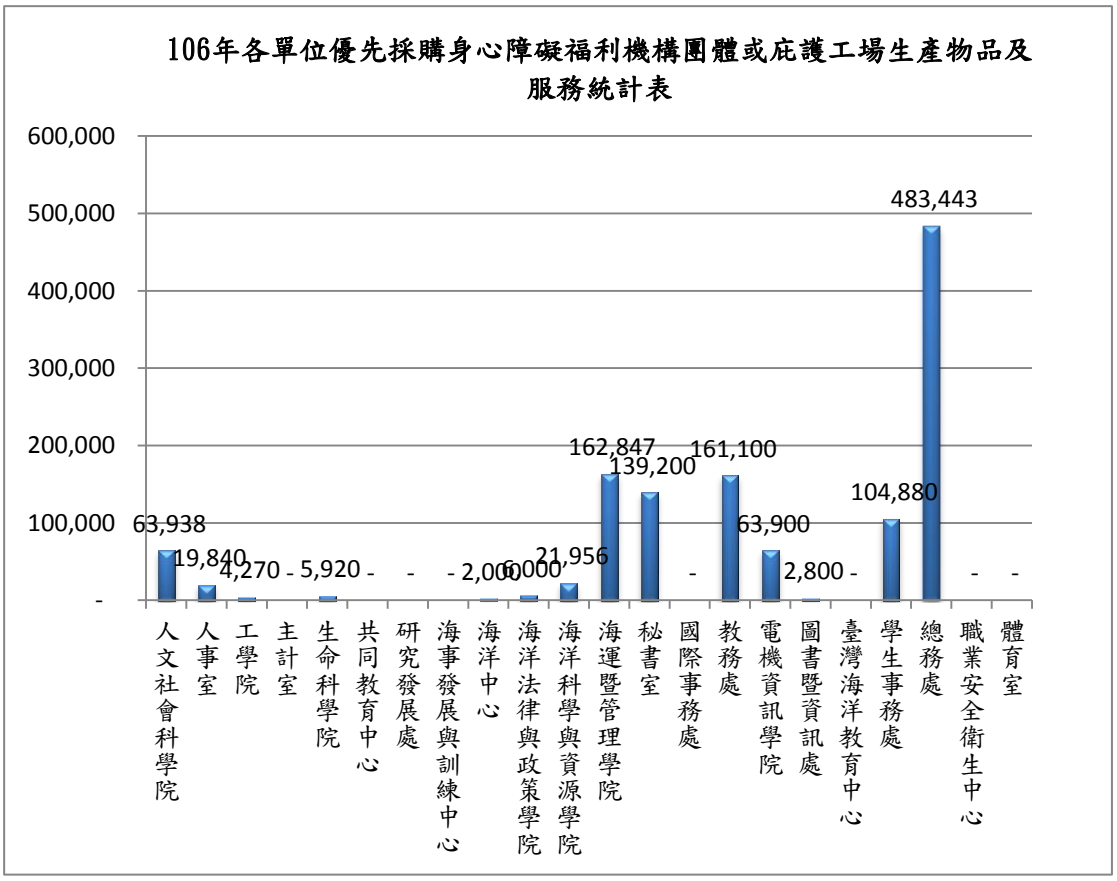

4. 本校 106 年度綠色採購達成率截至目前為 96.69%，已達環保署規定之 90%年度目標值，請同仁持續採購環保標章產品。
5. 本年度截至 12 月 28 日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逾 10 萬元的標案計 172 件，預算金額 186,576,338 元，決標金額 172,192,419 元，節省 14,383,919 元。
6. 本年度截至 12 月 28 日依據本校科研採購作業要點辦理逾 10 萬元標案計 68 件。

(三)工友人事管理

1. 106 年度技工友考核說明會議於 12 月 19 日舉辦，通過考核修正方案，並作成紀錄陳核，後續依會議通過方案決議辦理 106 年度考核。另有關各區塊有須協調之事宜，將由本組協調聯繫召開。
2. 依據本校「技工友考核、獎懲暨績優工友選拔辦法」暨技工友考核委員會票選結果，106 年卓越獎 1 名為環安組技工戴坤茂先生獲獎金新臺幣 2 萬元；特優獎 1 名海生所工友陳玉萍小姐獲獎金新臺幣 1 萬元整；優良獎 2 名分別為主計室工友曹秀玲小姐及人社院工友許愛英小姐獲獎金新臺幣 6 仟元整，另擇適當之場合公開頒發獎狀表揚。

(四)餐廳總務業務：

1. 夢泉商場（第一餐廳）寶媽廚房撤櫃，預定由「三顧茅蘆滷味」進駐。
2. 工學院餐廳戶外排煙機加裝吸音箱，降低運轉噪音。
3. 夢泉商場（第一餐廳）1 樓大門，已因應同學反映，修改為自動式感應門，進出皆為紅外線自動感應，不需手按開門鍵。
4. 各項餐飲資訊，請隨時參閱本校首頁「餐飲資訊」，連結「本校餐廳委外經營與管理網頁」，網址為 http://www.oga.ntou.edu.tw/restaurant/index.php，各餐廳公佈欄亦已張貼連結「OR CODE」，敬請隨時瀏覽最新資訊。

QR CODE：

(五)停車管理收支業務：

1. 12 月截至 28 日洽公臨停含廠商工作證收入共計$201,090 元，106 年 1-12 月 28 日止總計收入 2,234,190 元(不含年度定期停車收入)；來賓通行證核准共計 578 張，累計核發 3908 張。各單位 1~12 月核發統計如下：

核發單位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教務處	124	20	68	44	57	55	78	5	15	49	89	57
研發處	23	5	15	18	16	28	24	13	5	7	25	10
學務處	0	0	22	3	29	7	5	1	16	11	9	21
總務處	5	5	1	4	12	6	5	1	1	5	4	0
圖資處	0	1	10	12	4	2	2	10	2	4	0	11
國際處	1	0	6	2	0	1	3	9	0	19	6	14
體育室	0	0	0	19	0	12	0	9	41	0	0	203
秘書室	5	9	14	14	8	19	10	12	20	14	13	52

人事室	0	0	1	1	1	1	1	0	0	2	0	0
主計室	0	0	0	1	0	0	0	0	1	0	0	0
智慧生活育成平台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藻類中心	0	0	0	0	1	0	2	0	0	1	0	0
航訓中心	3	6	1	0	10	1	1	26	5	6	10	0
職安中心	0	0	0	0	0	1	0	0	3	0	5	2
海運學院	24	17	46	82	54	76	38	13	38	43	34	52
生科院	13	8	12	21	43	75	53	19	38	31	18	24
海資院	21	5	27	23	17	76	42	40	21	48	31	26
工學院	14	2	12	3	7	12	28	0	4	11	27	13
電資學院	2	0	0	0	1	11	11	3	9	11	5	17
人社院	17	12	13	13	10	39	18	7	4	9	19	23
法政學院	6	1	6	11	12	9	21	1	0	5	5	14
共教中心	11	2	24	9	14	32	23	1	3	25	24	19
海洋中心	5	1	7	4	0	1	28	7	4	1	23	0
臺灣海洋教育中心	7	5	15	4	12	6	5	8	9	9	15	26
合計	281	99	300	235	308	470	398	185	239	311	445	584

(六)場地管理業務：

1. 截至 12 月 28 日止，完成行政大樓各會議室 1,369 場次場地管理、設施操作、清潔及茶水等服務。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78	56	145	116	160	143	76	59	121	126	142	147

2. 截至 12 月 28 日止，不定期場地核准外借共計 27 場次，收益金額 86 萬 5,116 元。
3. 於12月27日完成海洋廳教學視聽智慧化環控系統建置,並更新投影機及布幕。
4. 於第二演講廳設置落地移動式電子看板，供各單位使用。
5. 12 月份行政大樓各會議室借用單位未取消借用之日期場次表：

日期	會議空間	借用單位	
2017/12/01 13:00 ~ 17:00	第二演講廳	招生組	未取消借用
2017/12/07 08:00 ~ 21:30	海洋廳	課外活動指導組	未取消借用
2017/12/08 08:00 ~ 21:30	海洋廳	課外活動指導組	未取消借用
2017/12/14 08:00 ~ 21:30	海洋廳	課外活動指導組	未取消借用
2017/12/14 10:00 ~ 12:30	第二演講廳	註冊課務組	未取消借用

2017/12/22 13:00 ~ 17:00	第二演講廳	計畫業務組	未取消借用
2017/12/25 17:00 ~21:30	第二演講廳	生活輔導組	未即時取消借用或其他原因
2017/12/26 14:00 ~17:00	第二演講廳	招生組	未即時取消借用或其他原因
2017/12/28 12:30 ~ 15:30	第二演講廳	博雅教育組	未取消借用

(七)公務車管理業務：

1. 截至 12 月 29 日止，公務車輛調度派用總計 141 車次。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4	12	15	14	7	12	10	12	14	7	9	15

2. Hi Bike 自行車借用站自 102 年校慶啓用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計 964 人次租借，104 年次共計 1,650 人次租借，105 年共計 1,076 人次(付費人次 223)租借，106 年截至 11 月底止共 664 人借用。

106 年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小計
借用人次	51	37	70	58	91	66	12	15	135	74	55	664
付費人次	2	10	9	7	13	5	3	1	24	10	10	94

3.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HI BIKE 借還站、停放位置及連絡人員

HI BIKE 借還站設置點	受理單位	連絡人	校內分機	自行車停放位置
★男一舍	男一舍櫃檯	李文宏先生	81100	男一舍前走廊
★行政大樓	事務組	工讀生	1115	機械 B 館 1F 走廊
工學院	工學院駐警隊	駐警人員	1133	工學院 1F 走廊
學生活動中心	軍訓室	樓教官	1053	活動中心 1F 穿堂

註：注意事項

一、借還時間：

(一)借用時間：每日（含例假日）08時至17時。

(二)還車時間：夏季(4至10月)：08時至19時。

冬季(11至次年3月)：08時至18時。

(三)借還點”★”註記說明

1.「男一舍」配合櫃檯值勤時間，服務時間為 09:00~17:00。

2. 行政大樓星期六、日借還受理，請洽濱海校門工讀生。

二、以下路段校區道路較陡或高低起伏較大路段，請採牽車步行方式

(一)男一舍前及夢泉商場週邊路段

(二)男二舍前

(三)人社院至夢泉商場路段

(四)食品科學館至網球場路段

三、以下路段來往車輛多、車速快務必小心騎乘

(一)舊北寧路

(二)濱海公路

(三)工學院校門前

四、借還規定

(一)每人限借1輛，但有家長陪同之學生至多可加借2輛。

(二)借用期間之人身安全，概由借用人自行負責；如私自將自行車轉借他人使用，以致發生事故者，亦由借用人負責，借用期間保管責任歸屬於借用人。

(三)為維護自身的安全，借用人於校外騎乘自行車時應遵守交通規則，注意行車速度與安全，如有違反交通規定，發生意外由借用人自行負責。

(四)借用人歸還自行車時，應以原狀歸還(含配備)，如不當使用致故障、毀損，需依實際修復費用賠償；如遺失或毀損程度嚴重致無法修復時，則須照原價賠償。

(五)借用時間2小時內免收費用，3小時內收費30元，每日至多借用3小時(公務使用不在此限)，超過者停止借用權二個星期。

(八)交通服務(【1800】「基隆-中崙」)：

1.105 年(9 月開通)各月平均運量統計如下：

(1)9 月共計載客數 2,040 人次，平均每日載客數 126 人次。

(2)10 月共計載客數 2,478 人次，平均每日載客數 123 人次。

(3)11 月共計載客數 2,546 人次，平均每日載客數 117 人次。

(4)12 月共計載客數 2,681 人次，平均每日載客數 121 人次。

2.106 年各月平均運量統計如下：

(1)1 月共計載客數 948 人次，平均每日載客數 104 人次。

(2)2 月共計載客數 490 人次，平均每日載客數 98 人次。

(3)3 月共計載客數 2,357 人次，平均每日載客數 107 人次。

(4)4 月共計載客數 1,697 人次，平均每日載客數 101 人次。

(5)5 月共計載客數 2,338 人次，平均每日載客數 111 人次。

(6)6 月共計載客數 1,921 人次，平均每日載客數 107 人次。

(7)9 月共計載客數 2,134 人次，平均每日載客數 142 人次。

(8)10 月共計載客數 2,594 人次，平均每日載客數 136 人次。

(9)11 月共計載客數 2,812 人次，平均每日載客數 127 人次。

(10)12 月至 22 日止共計載客數 2,228 人次，平均每日載客數 139 人次。

3.交通部公路總局 106 年 12 月 15 日路授北監運字第 1060391113 號函核定，自 106 年 12 月 18 日起，早上由中崙開往海大增加 7:45 班次。

四、出納組工作報告

(一)學、雜分費繳費單發放作業(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費)：

1.各項收費標準及減免資料，業務單位於 106 年 12 月 15 日前陸續將資料於教學務系統中建置完成。本組擬將繳費資料彙整、檢核作業並於 106 年 12 月 28 日完成轉檔。

2.學雜費、住宿費併單之繳費單擬於 107 年 1 月 10 日起開放繳費單於網路列印繳費；繳費期間除定期發送校內、校外 E-MAIL 提醒同學知悉，另於公告日起於學校首頁宣導活動專區、總務處出納組網頁、行政資訊網系統及各系所等公告周知。

3.繳費單截止日，一銀、ATM、信用卡繳費，舊生繳費期限至 107 年 2 月 22 日止；寒轉新生繳費期限至 107 年 2 月 21 日止，超商繳費一律至 107 年 2 月 20 日止。

(二)本校各專戶截至 12 月 25 日止，收支情形如下：

1. 機關專戶(26365)業務，截至 12 月 25 日止，支出筆數共計 59,920，金額 29 億 9,038 萬 899 元整。收入筆數共計 25,170 筆，金額 30 億 6,512 萬 8,854 元整。
2. 保管品帳戶業務，截至 12 月 25 日止，結存計有定期存單 3 筆，金額 99 萬 6,800 元整。
3. 零用金業務，截至 12 月 25 日止，支出筆數共計 33,672 筆，金額 1 億 754 萬 2,258 元整。
4. 國科會計劃(26616)專戶業務，截至 12 月 25 日止，支出筆數共計 2 萬 8,604 筆，金額 5 億 2,100 萬 4,159 元整，收入筆數共計 766 筆，金額 4 億 7,799 萬 7,180 元整。
5. 保管金(26667)專戶業務，截至 12 月 25 日止，支出筆數共計 34 筆，金額 156 萬 1,456 元整, 收入筆數共計 232 筆，金額 153 萬 5,225 元整。
6. 育成中心(28686)專戶業務，截至 12 月 25 日止，支出筆數共計 803 筆，金額 1,023 萬 268 元整，收入筆數共計 164 筆，金額 882 萬 651 元整。
7. 農委會(26586)專戶業務，截至 12 月 25 日止，支出筆數共 5,301 筆，金額 1 億 595 萬 9,331 元整, 收入筆數共計 329 筆，金額 1 億 6,206 萬 4,262 元。
8. 離職儲金帳戶業務，截至 12 月 25 日止，結存計有 80 筆，金額 1,427 萬 4,146 元整。
9. 學雜費(30001)專戶業務，截至 12 月 25 日止，收支筆數共計 410 筆，金額合計 111 萬 6,667 元整。

(三)各類所得扣繳稅款作業，截至 12 月 25 日止，共 7 萬 1,933 筆,給付金額共計 12 億 7,316 萬 6,435 元整，扣繳稅額共計 2,977 萬 8,287 元整。

(四)電子支付作業，截至 12 月 25 日止，支付 446 筆，金額 2,640 萬 341 元整。

(五)付款查詢系統自 100 年 4 月啟用，截至 106 年 12 月 25 日瀏覽人次共計 26 萬 6,241 次。

(六)開立收據(收費及請款)，截至 12 月 25 日止，收入共計 15,746 筆，金額共計 24 億 3,717 萬 5,826 元整。

(七)106 會計年度學生學雜（分）費收入截至 12 月 25 日止累計收費共計 4 億 4,916 萬 4,607 元整。

106 年度學雜費收入統計表

學制 月份	日大四年制 (減免後)	研究所 博士班	進修學士班	碩士在 職專班	合計(減免 後金額)
106 年 01 月	7,437,670	1,704,991	790,764	3,304,175	13,237,600
106 年 02 月	115,480,494	15,029,219	7,905,501	17,796,700	156,211,914
106 年 03 月	3,248,092	3,403,935	504,823	1,048,897	8,205,747
106 年 04 月	1,406,458	7,700,214	1,613,002	6,021,328	16,741,002
106 年 05 月	110,480	377,697	145,940	69,650	703,767
106 年 06 月	1,571,506	568,691	372,737	758,765	3,271,699
106 年 07 月	6,274,876	726,153	581,602	1,073,346	8,655,977
106 年 08 月	53,954,753	5,583,735	3,858,989	7,332,663	70,730,140
106 年 09 月	68,197,697	12,231,602	6,718,761	11,333,226	98,481,286
106 年 10 月	900,832	3,787,245	418,583	1,750,987	6,857,647
106 年 11 月	1,713,013	10,676,863	1,793,290	5,266,998	19,450,164

1052 就學貸款	15,243,121	3,270,565	1,924,530	2,245,560	22,683,776
1061 就學貸款	16,132,937	3,473,126	2,275,742	2,052,083	23,933,888

部別	日大四年制	碩博士班	進修學士班	碩士在職專班	合計
金額	291,671,929	68,534,036	28,904,264	60,054,378	449,164,607
百分比	64.94%	15.26%	6.44%	13.37%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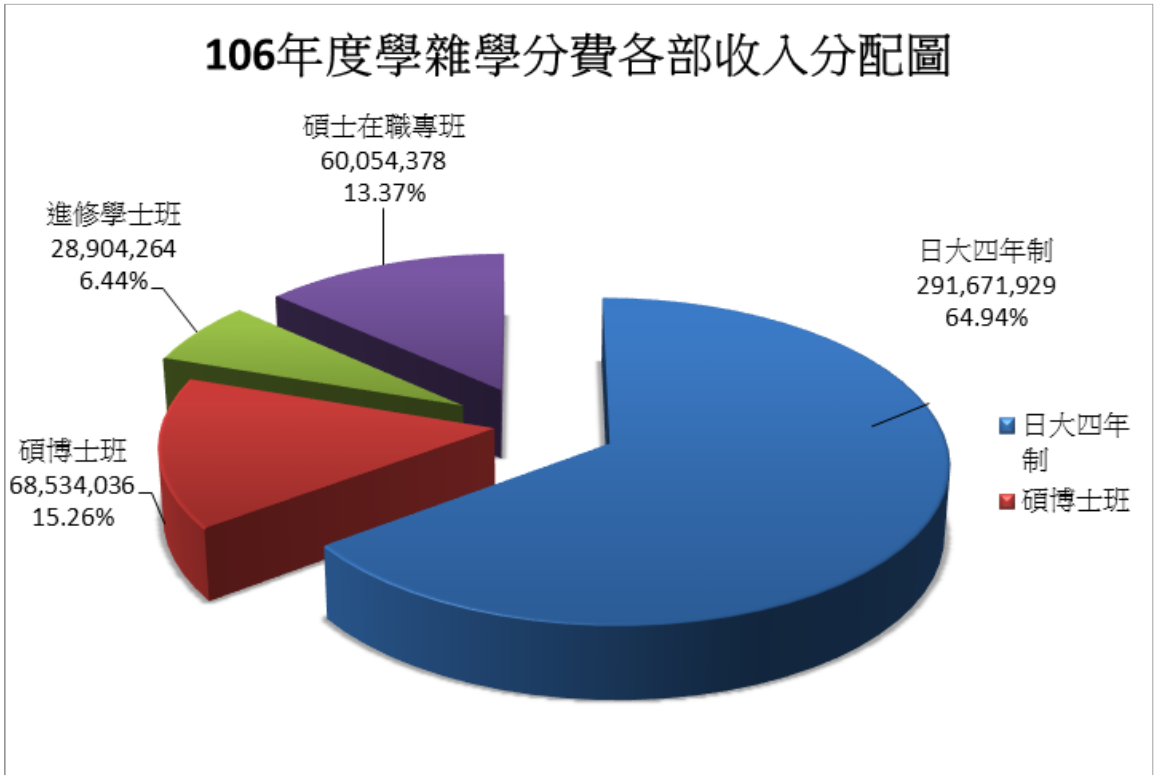

(八)本校 106 會計年度校務基金定存數截至 12 月 25 日止為 19 億 3,813 萬 7,823 元整，累計利息收入計 2,177 萬 8,821 元整。

五、保管組工作報告

(一)財物管理業務：

1. 106 年 1 月至 11 月共購置財產（含圖書及增值）7,621 件，價值 137,764,019 元整；報廢財產 2,011 件，原值 115,665,649 元整（圖 1&圖 2）；購置非消耗品 4,154 件，價值 10,681,215 元整；報廢非消耗品 4,675 件，價值 11,671,679 元整(圖 3&圖 4)；購置無形資產軟體 82 件，價值 14,389,473 元整；報廢無形資產軟體 76 件，原值 9,175,817 元整（圖 5&圖 6）。財物移動財產 817 件，非消耗品 2,687 件(圖 7)。財產受贈及移撥 147 件，價值共 13,752,143 元 （圖 8&圖 9）。
2. 依行政院主計處頒財物標準分類及國有財產產籍管理作業要點，財產維修或購買電腦主機之週邊設備均須註明原財產編號，另有關原財產更換設備，金額在新台幣 1 萬元(含)以上、使用年限達 2 年以上者；財產大修可延長耐用年限或增加服務潛能，請註明原財產編號，以財產增值列帳(設備費)。倘如有特殊原因無法登帳，如:使用年限無法達 2 年以上或認定為耗材(係指無法重複使用者)，請使用保管人於用途說明欄內註明原因，並簽名或蓋章。

3. 106 年 11 月份報廢品出售，繳交校務基金總計金額 14,630 元。
4. 為使財產單位管理人及新進人員，熟悉財物管理事務，清查與更新單位所屬空間名稱，提供財產驗收增加單填寫資料，宣導有關財物管理等各項業務相關法規與應行注意事項，協助新進同仁儘快熟知作業，減少錯誤，並提升工作效能。
5. 依規定完成財產月報、季報、年報等彙報工作，回登增加單上主計室傳票號碼後，製作財產增減結存、增減表報表，陳報教育部月報表、季報表。另於國有財產署網站上登入土地、建物詳細資料，新增異動上網作業，動產部份每季上傳結存表。11 月份國有財產增減結存表及國有財產增減表已於 12 月 8 日函報教育部。
6. 依本校有關財物報廢流程，以及配合每月既定日期，報廢財產物品回收日，本組每月辦理報廢日期區間為，每月 10 日以前奉核申請報廢財物，連同上個月份 10 日以後報廢財物辦理報廢與回收作業，為確實掌握本校財產的總值、總量，掌握財產（含物品）的使用情況適時調度，充分發揮其使用效能，敬請各單位評估財產的堪用狀態，已逾規定使用年限且不堪使用者或經評估修復不經濟者，敬請依相關規定辦理報廢。
7. 各單位如有退休或離職者，依規定辦理離校手續，本組建請各單位先行將離職人員移交清冊列印交接無誤後簽章，請單位財產管理人先行將離職人員所使用、保管財物，移轉至現職適當人員，待新進人員報到後，始依原移交清冊辦理財物移轉作業，請各單位財產保管人清查，並依事實變更保管人與存置地點，以確實掌握財物使用情形，充分發揮其使用效能。部分單位全校盤點時發現財產保管人已離職或退休或財物存置地點名稱變更的情形，仍請依規定適時辦理變更。
8. 完成製作財產每月折舊清冊、動產管理系統增刪更新維護、網路財產管理系統新進、離職、退休、異動資料維護、伺服器管理與維護、系統異常問題單與廠商之聯絡與溝通，系統問題排除等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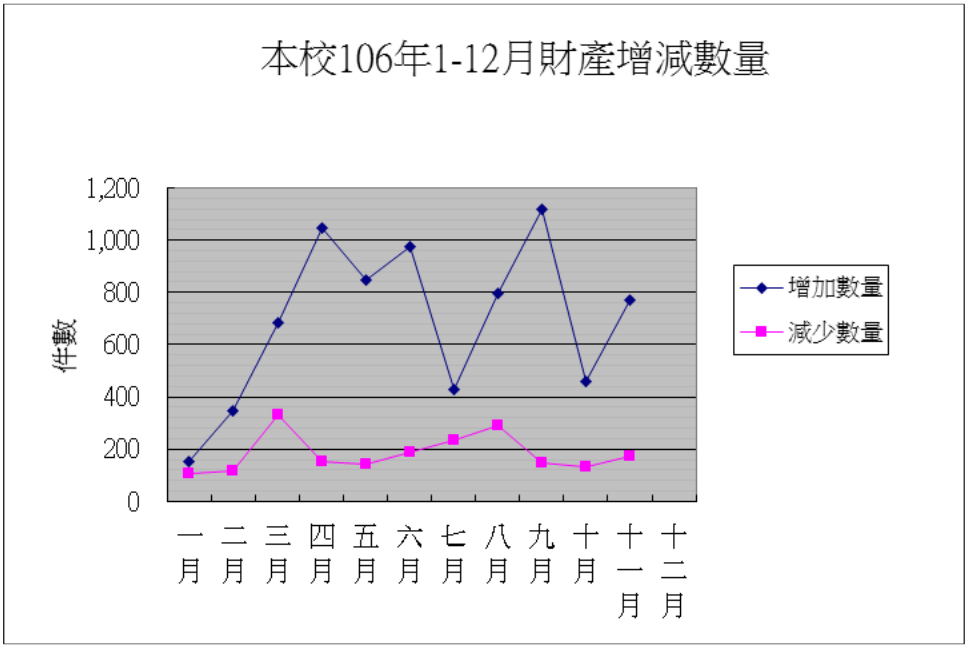

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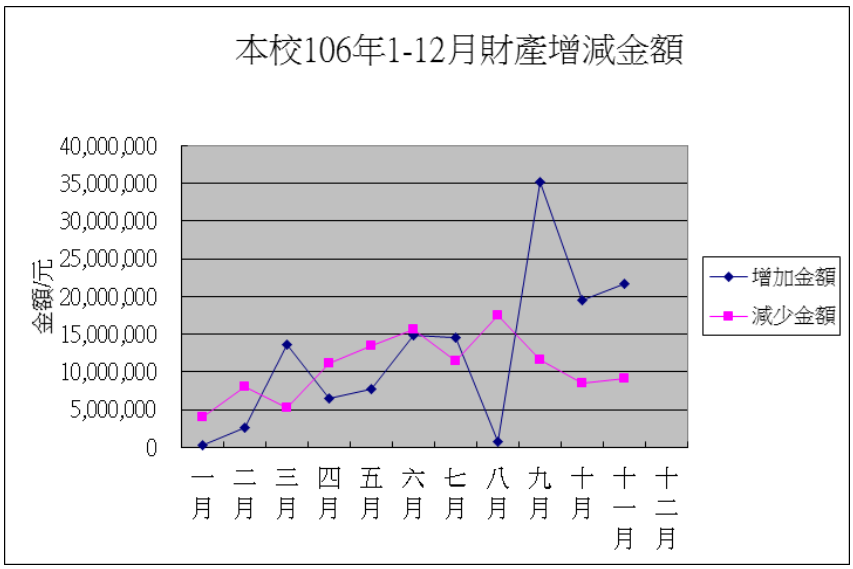
本校106年1-12月財產增減金額
40,000,000
35,000,000
30,000,000
25,000,000
20,000,000
15,000,000
10,000,000
5,000,000
0
金額/元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增加金額
減少金額

圖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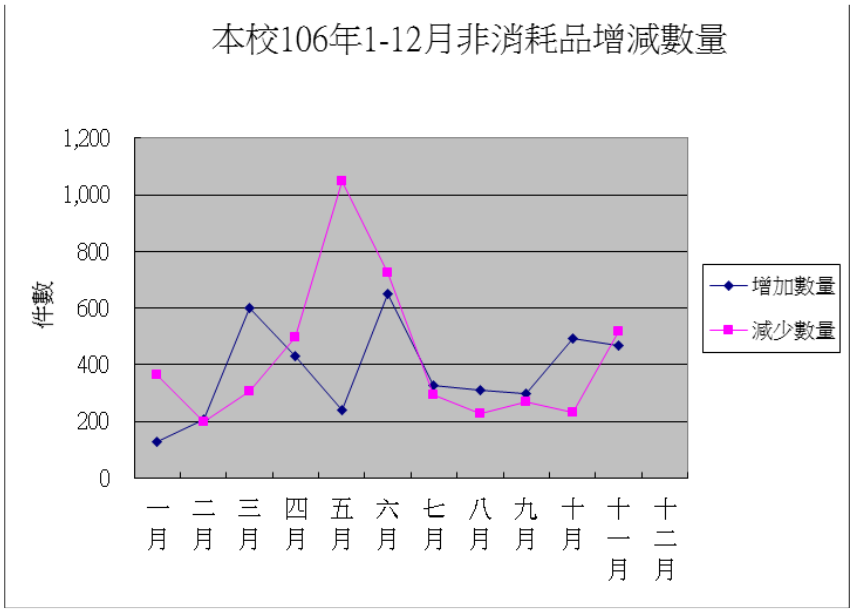
本校106年1-12月非消耗品增減數量
1,200
1,000
800
600
400
200
0
件數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增加數量
減少數量

圖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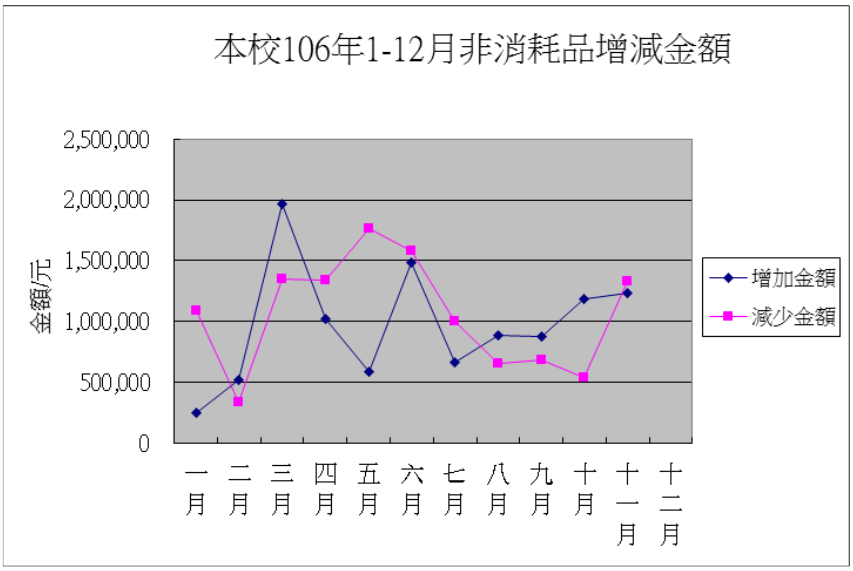
本校106年1-12月非消耗品增減金額
2,500,000
2,000,000
1,500,000
1,000,000
500,000
0
金額/元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增加金額
減少金額

圖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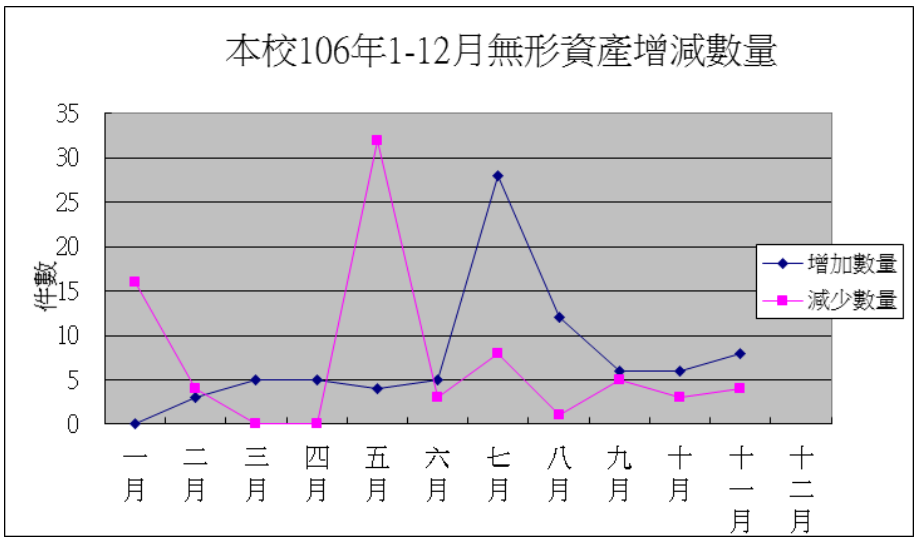
本校106年1-12月無形資產增減數量
件數
35
30
25
20
15
10
5
0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增加數量
減少數量

圖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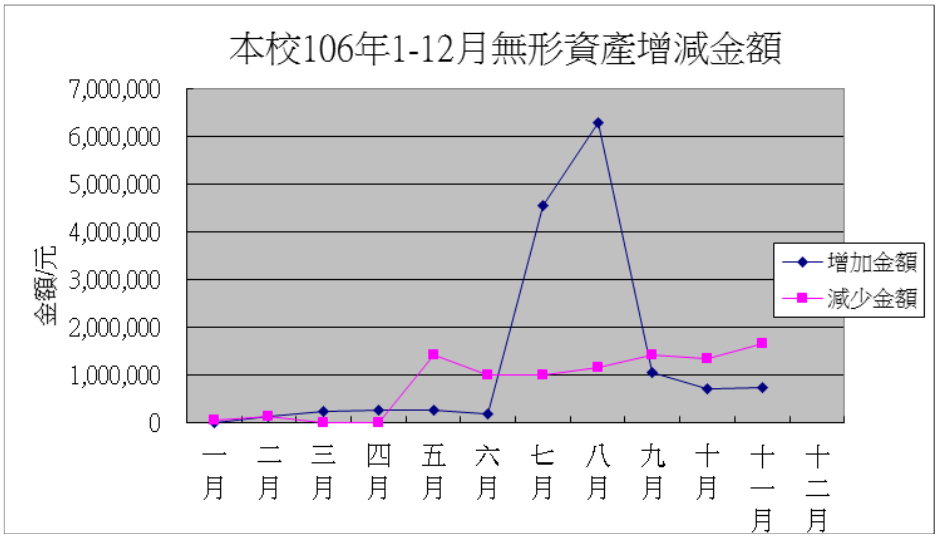
本校106年1-12月無形資產增減金額
金額/元
7,000,000
6,000,000
5,000,000
4,000,000
3,000,000
2,000,000
1,000,000
0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增加金額
減少金額

圖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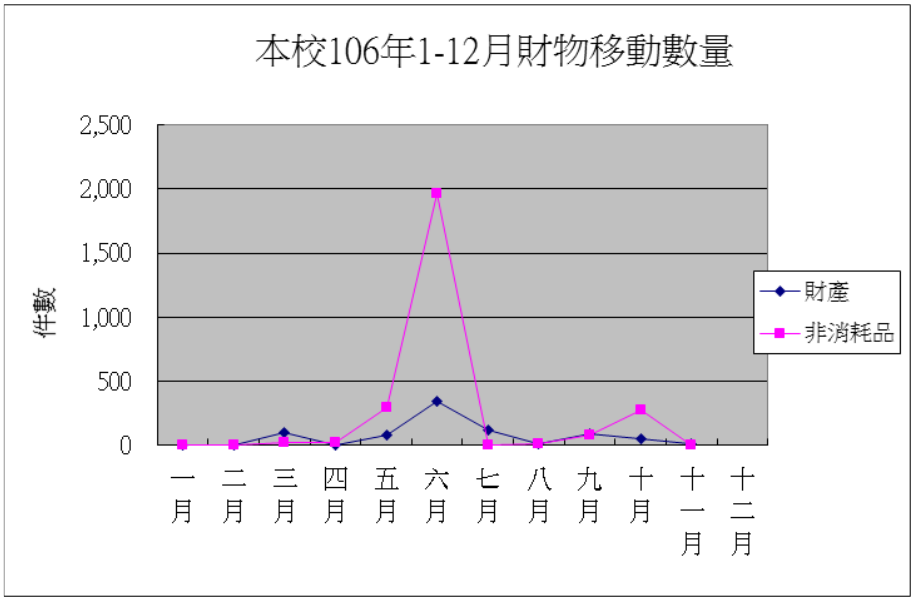
本校106年1-12月財物移動數量
件數
2,500
2,000
1,500
1,000
500
0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財產
非消耗品

圖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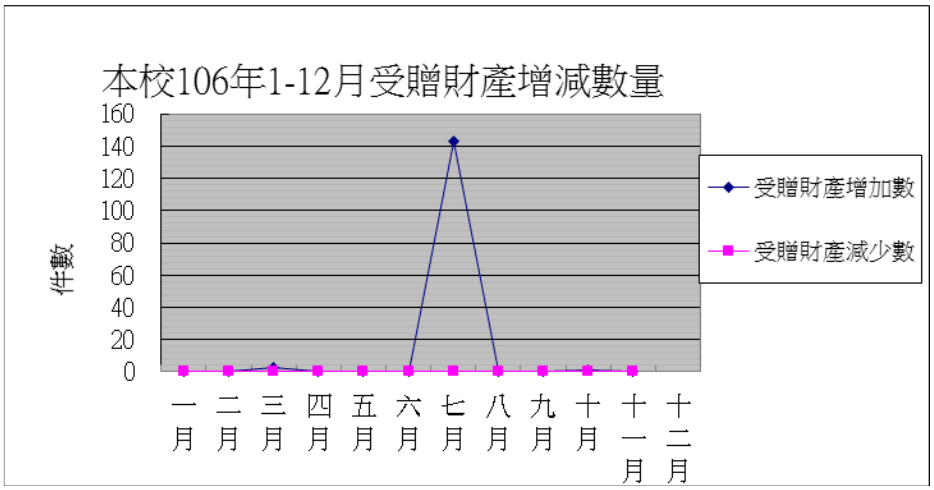

圖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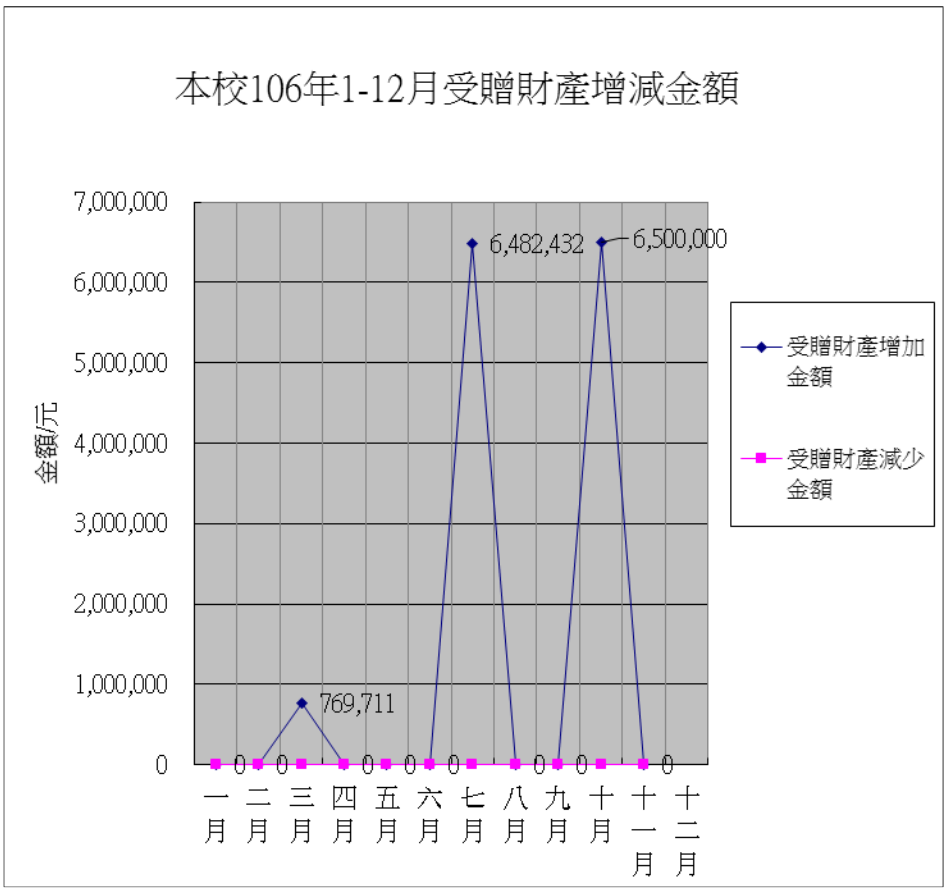

圖 9

(二)不動產及場租管理業務：

1. 106 年 1 月至 11 月份場地租用收入繳交校務基金總計金額 4,585,906 元整(含年繳)，營業稅 218,391 元整，並依規定繳納。
2. 106 年 11 月 16 日海總保字第 1060023220 號函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基隆郵局辦理本校設置自動櫃員機續約事宜，以完成續約程序；另通知各廠商預開 107 年度各出租場地租金支票，生活家事業有限公司及五楠圖書股份有限公司已繳納；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已繳納 106 年 8 月至 107 年 7 月回饋獎學金及銷售回饋金。

3. 106 年 12 月 15 日教育部臺教秘(一)字第 1060182153 號函填製經管國有公用財產活化運用成果表，於 107 年 1 月 15 日前函送教育部，已通知主計室及研發處於 107 年 1 月 1 日協助提供 106 年度全校活化場地之金額，俟彙整後陳核報部。
4. 106 年 12 月 26 日基隆市政府基府財產貳字第 1060257491 號函本校填報「106 年 7-12 月市有動產、不動產（含珍貴）之財產半年報」，俟 107 年 1 月 1 日印製報表陳核後免備文寄送至基隆市政府財政處。

(三)宿舍管理業務：

1. 自 105 年 12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25 日止，客座有眷宿舍借用 17 間次，客座單身宿舍借用 22 間次。
2. 106 年 12 月 11 日於夜間執行宿舍訪查本校現在祥豐街的多房間與單房間職務宿舍等 23 戶居住狀況及宿舍使用情形，並依訪查結果製成彙整表簽案陳閱，依行政院訂定之「宿舍居住事實查考及認定作業原則」及「宿舍管理手冊」第 14 條規定一年兩次實際訪查宿舍使用情形。
3. 106 年第四季宿舍管理系統例行性報表及清冊之線上申報，已於 12 月 8 日申報完成。

(四)學位服借用業務：

1. 有關 107 級畢業生借用學位服，業於 106 年 11 月 7 日至 12 月 14 日開放線上申請，截至 12 月 14 日止，全校學、碩士班、進修部總計 75 班，尚有 21 個系所，25 班未團體借用或領取學位服。
2. 冬季畢業典禮截至 106 年 12 月 25 日止，商船系學生人數 A、B 兩班共 136 名，借用 11 名，輪機系動力工程組學生人數 62 名、能源應用組 49 名，無人借用，進修學士班學士後商船系學生 47 名，借用學位服 39 名。學士後輪機學生 37 名，無人借用。
3. 師長借用學位服之統計，已分別於 12 月 8 日及 12 月 14 日及 12 月 26 日以電子郵件惠請各系所協助，截止日期原為 12 月 22 日延長至 28 日。本組依統計結果將於 12 月 28 日前，發送各需求單位轉發借用人。
4. 107 級應屆畢業生借用後如有剩餘庫存，將開放非應屆畢業生借用學位服，每次借用期限以兩週為限，逾期歸還罰款與應屆生相同，已有學生依本組製作借用流程與借用相關表格借用及歸還。
5. 申請教學務系統已開放，有關班級及各學制、年級人數統計表供保管組查詢，以利統計應屆畢業生人數，俾利整備庫存學位服數量。
6. 本組網頁有公告各學制及學門學位服代表顏色，以及各學系授予學位名稱，保管組為確認各學制及學門學位服代表顏色之正確性，除已請廠負責商清洗後套袋打包時，勿混入不同學制；亦請借用人當場核對學制及各學門學位服代表顏色之正確性。

(五)物品管理業務：

106 年 11 月份辦理各單位領用物品申請與發放統計表如下：

編號	領用單位	領用人	申請日期	物品名稱	單位	數量
1	企劃組	莊立在	106/11/14	中大型公文封 50 個/捆	捆	4
2	產學技轉中心	倪麗媛	106/11/28	無底大型公文袋 50	捆	4
3	事務組	周麗珠	106/11/29	西式信封 50 個/捆	捆	2

4	營繕組	張震宇	106/11/23	中型橫式信封 50 個/捆	捆	1
5	人事第二組	張嘉芳	106/11/17	中型橫式信封 50 個/捆	捆	1
6	人事第二組	張嘉芳	106/11/17	中大型公文封 50 個/捆	捆	2
7	人事第二組	張嘉芳	106/11/17	無底大型公文袋 50	捆	2
8	海洋中心	黃偉誠	106/11/13	中大型公文封 50 個/捆	捆	2
9	教學中心	林右千	106/11/16	西式信紙 100 張/本	本	3
10	教學中心	林右千	106/11/20	中大型公文封 50 個/捆	捆	2
11	航運管理學系	陳思如	106/11/01	小型橫式信封 50 個/捆	捆	1
12	航運管理學系	陳思如	106/11/01	中型橫式信封 50 個/捆	捆	1
13	航運管理學系	陳思如	106/11/01	中大型公文封 50 個/捆	捆	2
14	航運管理學系	陳思如	106/11/01	無底大型公文袋 50	捆	1
15	航運管理學系	陳思如	106/11/01	有底大型公文袋 25 個	捆	1
16	航運管理學系	陳思如	106/11/01	西式信封 50 個/捆	捆	2
17	航運管理學系	陳思如	106/11/01	西式信紙 100 張/本	本	1
18	水產養殖學系	冉繁華	106/11/07	中大型公文封 50 個/捆	捆	3
19	海洋生物研究所	陳玉萍	106/11/15	中型橫式信封 50 個/捆	捆	3
20	海洋生物研究所	陳玉萍	106/11/15	中大型公文封 50 個/捆	捆	5
21	海洋生物研究所	陳玉萍	106/11/15	白公文夾 10 個/捆	捆	6
22	海洋生物研究所	陳玉萍	106/11/15	西式信封 50 個/捆	捆	3
23	應用經濟研究所	游雯瓊	106/11/13	中型橫式信封 50 個/捆	捆	6
24	工學院	石昱真	106/11/20	有底大型公文袋 25 個	捆	2
25	河海工程學系	洪麗娟	106/11/24	小型橫式信封 50 個/捆	捆	5
26	河海工程學系	洪麗娟	106/11/24	中型橫式信封 50 個/捆	捆	2
27	河海工程學系	洪麗娟	106/11/24	中大型公文封 50 個/捆	捆	2
28	河海工程學系	洪麗娟	106/11/24	無底大型公文袋 50	捆	2
29	河海工程學系	洪麗娟	106/11/24	有底大型公文袋 25 個	捆	2
30	博雅教育組	林韋良	106/11/03	無底大型公文袋 50	捆	5

六、營繕組工作報告

(一)電資暨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經基隆市政府於 106/6/23 同意備查,水保計畫於 106/8/16 核定,加強坡審於 106/9/28 核定,建照於 106/11/8 核定，目前進行五大管線、綠建築、智慧建築送審及發包圖說審查。另因應物價上漲，106/12/18 函文報請教育部同意增加總預算，預計明(107)年發包。

(二)進修教育推廣大樓新建工程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經基隆市政府於 106/6/5 召開本案第 1 次都審委員會，經市府討論溝通後，106/8/18 簽准調整內容，將 1 樓改為機車停車場,1 樓教室移至 2 樓,原 354 床住宿空間調整為 294 床。106/11/16 市府召開第 2 次委員會，會議結論略為「依各委員意見落實修正(或加強說明無法修正之理由)，送業務單位函請委員書面複審，若如無重大疑義時，由業務單位循程序簽報核定」。預計 107 年 1 月再送修訂本，主要為增加二樓教室樓梯、調整機車車道寬度、修改正面植栽槽、說明交通影響等。

(三)海洋生物培育館新建工程於 106/7/22 開工，目前完成基礎及一樓結構體，預計 107/5/31 前實體竣工，並於 107/7/30 前取得使用執照。

(四)聲學實驗中心新建工程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經基隆市政府於 106/6/22 核定，目前申請建照中。

(五)工學院至學生活動中心地下道整修工程，基隆市政府於 106/9/1 備查都審報告書，建照於 106/12/12 核定，惟其備註內容尚須溝通，俟領照後即依相關程序請施工廠商安排時間(需天候良好)進場安裝頂板玻璃。

(六)祥豐校區建築物污水接管工程於 106/7/27 開工,106/12/17 完成綜合研究中心、圖書館、綜合二館、人社大樓、陸生動物實驗中心、食科系館、食科工廠、藻類中心、校史館、海事大樓、海洋系館、綜合一館、男一舍、夢泉餐廳、綜三館、女一舍、生科館、漁學館污水接管。另因天候不佳，考量道路工程施工品質並為避免影響學期中之教學研究活動，道路刨鋪工程部分於 106/11/30 簽准延至明(107)年暑假間再行施工，其餘部分先辦理分段驗收。除本工程開挖臨鋪之 AC 路面將於 107 年暑假進行刨鋪外,其餘祥豐校區道路以及展示廳前方至技術大樓道路亦評估經費額度於明年暑假進行刨鋪。

(七)育樂館旁邊坡崩塌修復工程已於 106/11/5 開工，因天候不佳影響工進，預計將施工至 107 年 1 月底，施工期間育樂館側邊部分道路(約 30 公尺長)，封閉汽車停車格，請各單位協助需宣導遠離施工區域，以維安全。

(八)女一舍後方邊坡於 106/6/2 因豪雨發生崩塌情形,經爭取教育部補助尚不足支應修復經費，106/12/21 校長指示再報部爭取補助。

(九)濱海校區污水下水道接管工程,廠商因施工不易,主張岩盤、湧水問題無法施工，經多次協調未果，於 104/10/5 函文廠商終止契約並沒收履約保證金，廠商遂提出民事訴訟。106/4/12 基隆地方法院宣判，原告(施工廠商)請求駁回，費用由原告負擔。廠商上訴高等法院，106/9/15 開庭，目前審理中。為免影響校園安全，本案預計 107 年重新招標。

(十)工學院及造船系館屋頂防水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案已於 106/12/14 開標評審,訂於 106/12/27 議價，明(107)年暑假施工。

(十一)機械系 A 棟及航管系館屋頂防水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案已於 106/12/20 議價決標，接續進行設計，明(107)年暑假施工。

(十二)行政大樓耐震補強工程奉校長 106/12/21 指示續行辦理，以維安全，俟完成後再辦理屋頂防水工程。

(十三)107 年度開口修繕工程已於 106/12/25 決標。

(十四)水生動物中心前方養殖設施遷移工程於 106/11/17 簽辦，106/12/24 核准，目前設計中，預計明年 3 月辦理。

(十五)圖書館三樓海洋主題多功能室業經管理單位於 106/12/1 簽准，目前準備招標文件。

(十六)圖書館與綜合二館連通走廊環境整修，106/11/20 校長交辦，106/12/21 校長指示再規劃。

(十七)機械系 A 館後側至航管二館間環境改善工程，含拆除舊北寧路圍牆、增設機車位、舊北寧路 AC 刨鋪，將於 107 開始規劃，待濱海汙水下水道工程完工後施工。

(十八)濱海籃球場整修，目前估價中，預計明年暑假施工。

(十九)本年度全校一般土木修繕工程外，主要完成業務包含(1)生科館戶外木平台整修、(2)男二舍修復、(3)海洋工程科技學士學位學程(系)使用空間(原河工二館地下室)整修、(4)海洋夢想基地(原臨海工作站)室內初步整修、(5)育樂館木地板修繕、(6)圖書館 3 至 5 樓原廁所改設為典藏空間、(7)工學院餐廳室外整修、(8)工學院校門入口廣場改善、(9)商船系館(圍牆側)至沛華大樓間增設排水溝、(10)工學院地下道至活動中心前方水溝改善(更新 28 公尺水溝蓋並挖除汙泥及固化物)、(11)圖資處辦公室、萬海廳、河工一館、電機一館屋頂防水工程、(12)耐震能力詳細評估、(13)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14)年度工學院海堤監測、一餐 3 樓(文創系)整修工程補辦室內裝修及消防許可。

七、環安組工作報告

(一)環境保護與環境教育：

1. 本校於 106 年 12 月 15 日提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7 年上半年「補（捐）助民間團體及學校辦理環境教育」公開徵求案計畫申請，經費為新台幣 33 萬 8,600 元，擬於 107 年 6 月 5 日(世界環境日)，辦理系列環境教育宣導活動，活動內容主要包括(1)配合本校已通過環保署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之「海大雨水公園」，及校區臨海特性與關係造就之「防波牆」為主體，舉辦「親近海洋」創意彩繪與創作，認識海洋相關議題，並建立日後親海、知海及面對海洋相關問題的基本能力，推廣山海學園的環境永續概念與環境教育。(2)藉由「雨水收集與利用構思創意競賽」之雨水利用議題，使參與者與學生明瞭水循環與水環境議題，清楚當前臺灣水環境的危機與問題所在。(3)藉由「夏日好時光，綠色市集」活動的餐與與推廣，使參與者與學生明瞭基隆的傳統產業和生產力的價值，發現基隆的山海人文珍奇，原來就藏在我們習以為常的各個社區中。
2. 本校參選「第六屆國家環境教育獎(學校組)，於 106 年 9 月間獲本市初審評定為優勝，代表基隆市參加全國複選，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排定於 107 年 1 月 22 日(星期一)上午 9：30~12：00 蒞校實地查訪評比作業，預計有 5~7 位委員查訪，「國家環境教育獎」為環境教育推動全國評比的最高榮譽，本組將依相關作業規定積極準備，極力爭取校譽。
3. 行政院環保署發布「應符合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之第一批公告場所」，本校圖書館為符合公告場所之列管對象，圖書館管制室內空氣汙染物項目為：二氧化碳、一氧化碳、甲醛、細菌、粒徑小於等於 10 微米之懸浮微粒等 5 項，基隆市政府於 106 年 10 月間辦理轄區列管場所之室內空氣品質管理評比，本校獲選為 106 年度室內空氣品質管理優良單位，於 106 年 12 月 21 日獲頒獎牌。
4. 有關教育部 107 年度永續校園局部改造計畫案，本案經本組與總務處研商並邀請國立基隆海事高級職業、基隆市立隆聖國小等，提出永續校園整合計劃案，整合案主要議題為「永續的雨水回收、回滲、再利用」。提出相關補助申請(每

校上限 250 萬元，3 校合計申請 750 萬元)。

5. 公告本校辦理 107 年度「報廢財產物品預約式單價」標售採購發包案，依據「各機關奉准報廢財產之變賣及估價作業程序」辦理，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14 日(星期四)下午 1 時整在本校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開、決標。

(二)校園環保及環境綠美化：

1. 12 月份各單位整理共 11 處大型廢棄物之清運。
2. 12 月份全校各單位完成報廢程序及已噴漆之財產清運。
3. 協助水電小組將校園內修繕後損壞之燈管燈具集中至資源回收場貨櫃暫放，將另委請環保局協助回收。
4. 進行人文大樓 1 樓周邊及地下室聯合實驗室蚊蟲消毒工作。
5. 本月發生兩次違禁物放置垃圾車遭環保局退運情事，已公告自 107 年起各單位需使用透明或半透明垃圾袋，方得放置垃圾車或需接受現場抽檢。
6. 11 月份全校實驗室化學廢液共計 45 桶收至暫時貯存場。
7. 圖書館身障電梯修繕及定期保養工作。
8. 協助圖資處電算中心鼠患及鼠屍處理工作。
9. 規劃服務學習學生(包括僑生、弱勢生)參與協助校園環境維護工作，成效良好。本學期服務學習課程共計 23 名學生參與，服務情形良好，至 12 月 27 日止已有 11 名同學完成本學期服務時數並給予分數。
10. 行政大樓應景耶誕節紅植栽更替放置。
11. 辦理本校 107 年度校園戶外清潔維護暨廢棄物清運採購案，已順利開標由「和成環保工程有限公司」得標接續服務。
12. 本校 107 年館舍清潔維護採購案，於 106 年 12 月 14 日進行廠商評選會議，評選結果由「全世賢有限公司」得標進駐服務，希望提昇校內館舍清潔。

(三)校園公用飲水及廢(污)水設備機維護保養：

1. 完成 106 年 12 月全校於公共區域(含學生宿舍)共 140 臺飲水機之月保養。
2. 截至 12 月 27 日止飲水機報修事項已全數結案，各處飲水機目前皆順利運作中。
3. 協助體育館雨水回收系統馬達損壞造成全棟停水修繕工作。

(四)消防及其廣播設備安全設施管理維護：

1. 本年度消防檢修申報作業已於 11 月 25 日完成，已送交消防局網站申報。
2. 完成全校各單位報修共計 12 棟消防設備損壞修繕及改善。
3. 完成工學院共 4 棟大樓樓頂廣播主機線路移位修繕調整。
4. 完成 106 年下半年自衛消防編組演練教育訓練，本次特發函納入空大、馬祖校區新系所等新單位場地管理人員接受訓練，以期提昇校園公安。
5. 多益考試當日鐘聲設定及消防廣播系統設定及待命現場服務等工作。

八、駐警隊工作報告

(一)校園維安部份(106 年 1 月份至 12 月份止)：

1. 傷害救助總計共有 34 件。
2. 遺失物品處理總計共有 54 件(遺失物失主已領回)。
3. 警報處理總計共有 25 件－消防警報故障誤報、緊急電話、女廁緊急求助鈴誤報及各室門禁故障誤報。

(二)北寧停車場自 106 年 1 月份至 12 月份止汽機車違規 381 件，逕行裁罰 200 件，181 件未至本隊銷單。(違規地點：北寧停車場機車違停汽車格內、活動中心前機車違停黃網區、汽車違停汽車通道中)。

附件 1

校內各建築物過去 3 個月主電源用電度彙整表				
電錶位置/日期	106 年 10 月	106 年 11 月	106 年 12 月	供電使用系所單位
工學院 1 錶	25,920	20,439	15,750	電機系、工學院、工學院餐廳
工學院 2 錶	140,304	110,307	95,401	河工系、造船系
電機二館 1 錶	3,612	2,452	2,520	電機系、電資學院
電機二館 2 錶	29,451	20,681	19,201	資工系
海工館	4,120	2,620	2,793	河工系
河工二館	27,944	24,591	21,014	河工系
空蝕水槽	64,927	57,976	57,104	造船系
航管系館	14,627	11,324	10,004	航管系
航管二館	11,025	9,062	6,739	航管系
海空大樓	41,629	33,242	33,833	海運學院、法政學院、海法所、環安組、事務組(水電)、游泳池、空大
技術大樓	57,291	42,594	36,681	輪機系、通訊與導航系、運輸與航海系
商船系館	54,256	45,049	36,524	商船系、機械系 A、操船模擬室
臨海工作站	3,712	4,271	4,598	養殖系臨海工作站（小艇碼頭）
綜合研究中心	45,290	51,000	68,512	光電所、材料所、郵局、保管組
綜合二館	112,209	92,840	82,799	生技所、海生所、電顯中心、光電所、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
人文大樓	29,108	21,968	19,054	人社院、教研所、共同教育中心、外語中心、師培中心、光電所&生技所&海生所實驗室
綜合一館	34,671	27,045	23,033	海資院、海資所、應地所、環態所、海洋系、養殖系、船務中心、網球場
養殖系館	12,912	17,681	20,527	養殖系、環態所、技轉中心
海洋系館	7,456	5,990	5,357	海洋系、養殖系、海事大樓 E 化教室冷氣
海事甲棟	22,261	18,926	16,631	應經所、首長宿舍(含短期學人用)、生物實驗室
漁學館	25,012	22,017	18,205	海資所、環漁系
食科工廠	25,234	19,241	16,411	食科系、動物實驗中心
食科系館	23,724	20,000	17,494	食科系
生科院(舊)	2,300	2,200	2,050	藻類研發中心
生科院館	132,417	107,745	94,791	生科院辦、養殖系、水產品檢驗中心、海洋中心、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
輪機工廠	2,442	572	2,079	輪機系、機械系、風雨走廊照明、游泳池及學生宿舍前路燈
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76,616	86,220	95,019	養殖系
環態所	4,935	4,407	3,894	環態所
游泳池	27,501	21,963	23,877	體育室
育樂館	4,726	52,728	15,139	體育室

體育館	73,566	62,169	49,340	體育室、國際事務處(100.2.10 遷入)
行政大樓	22,702	20,291	18,746	行政大樓、駐警隊、籃球場、路燈
電算中心	36,033	37,040	34,217	電算中心、機械系 B、風鈴巷海音咖啡
海洋廳	4,502	4,271	5,149	海洋廳、展示廳
圖書館	10,570	9,827	8,956	採編組、閱覽組、參考諮詢組、藝文中心、五南書局
學生活動中心	69,240	51,095	45,966	學務處(OK 便利商店、貴族世家)
男一舍	46,254	60,543	20,377	住輔組、綜合三館、海事大樓乙棟照明、研發處
男二舍	103,645	81,619	68,867	住輔組、全家便利商店（海洋店）
男三女二舍	116,252	106,821	99,080	住輔組、勇泉商場(第二餐廳)
女一舍	24,354	19,709	16,694	住輔組
總計	1,574,7503	1,410,536	1,234,426	

註：

一、106 年 10 月份 106 年 10 月 31 日抄錶。

二、106 年 11 月份 106 年 11 月 30 日日抄錶。

三、106 年 12 月份 106 年 12 月 29 日抄錶。

表一　106 年 12 月校內自設電錶用電(量)較去年同期之變動情形

館舍	供電使用系所單位	電錶位置	105 年 12 月用電量(度)	106 年 12 月用電量(度)	變動百分比(%)
教學館舍	電機系、工學院、工學院餐廳	工學院 1 錶	18,047	15,750	-12.73%
	河工系、造船系	工學院 2 錶	93,253	95,401	2.30%
	電機系、電資學院	電機二館 1 錶	1,249	2,520	**101.76%**
	資工系	電機二館 2 錶	17,520	19,201	9.59%
	河工系	海工館	10,921	2,793	**-74.43%**
	河工系	河工二館	18,443	21,014	13.94%
	造船系	空蝕水槽	53,466	57,104	6.80%
	航管系	航管系館	9,706	10,004	3.07%
	航管系	航管二館	8,147	6,739	-17.28%
	海運學院、法政學院、海法所、事務組(水電)、環安組、空大	海空大樓	29,547	33,833	14.51%
	輪機系、通訊系、運輸系	技術大樓	38,526	36,681	-4.79%
	商船系、機械系 A 館、操船模擬室	商船系館	47,053	36,524	-22.38%
	養殖系臨海工作站(小艇碼頭)	臨海工作站	8,618	4,598	**-46.65%**
	光電所、材料所、郵局、保管組	綜合研究中心	42,040	68,512	**62.97%**
	海生所、電顯中心、光電所、**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	綜合二館	72,374	82,799	14.40%
	人社院、教研所、師培中心、共同教育中心、應英所、光電所&**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海生所實驗室	人社院大樓	17,148	19,054	11.11%
	海資院、海資所、應地所、環態所、海洋系、船務中心、網球場	綜合一館	30,521	23,033	-24.53%
	養殖系、環態所、技轉中心	養殖系館	21,732	20,527	-5.54%
	海洋系、養殖系、海事大樓 e 化教室冷氣	海洋系館	4,970	5,357	7.79%
	應經所、首長宿舍(含短期學人用)、生物實驗室	海事甲棟	15,376	16,631	8.16%
	海資所、環漁系	漁學館	16,796	18,205	8.39%
	食科系、動物房	食品工程館	17,592	16,411	-6.71%
	食科系	食品科學館	16,816	17,494	4.03%
	藻類研發中心	養殖系	2,300	2,050	-10.87%
	生科院辦、養殖系、水產品檢驗中心、**海洋中心**、**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	生科院館	94,652	94,791	0.15%
	輪機系、機械系、風雨走廊照明、運動中心及學生宿舍前路燈	輪機工廠	10,602	2,079	**-80.39%**
	養殖系	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89,603	95,019	6.04%
	環態所	環態所	3,277	3,894	18.83%

	合　計		810,295	828,018	**2.19%**
	供電使用系所單位	電錶位置	105 年 12 月用電量(度)	106 年 12 月用電量(度)	變動百分比(%)
行政單位館舍	運動中心(游泳池)	體育室	20,852	23,877	14.51%
	體育室	育樂館	5,263	15,139	**187.65%**
	體育室、國際事務處	體育館	49,473	49,340	-0.27%
	行政大樓、駐警隊、籃球場、路燈	行政大樓	11,070	18,746	**69.34%**
	電算中心、機械系 B、風鈴巷餐廳	電算中心	28,273	34,217	21.02%
	海洋廳、展示廳	海洋廳	6,654	5,149	-22.62%
	採編組、閱覽組、參考諮詢組、藝文中心、五南書局	圖書館	17,605	8,956	**-49.13%**
	學務處、OK 商店、貴族世家	學生活動中心	57,874	45,966	-20.58%
	合　計		197,064	201,390	**2.20%**
	供電使用系所單位	電錶位置	105 年 12 月用電量(度)	106 年 12 月用電量(度)	變動百分比(%)
學生宿舍	住輔組、綜合三館、海事大樓乙棟照明、研發處	男一舍	39,018	20,377	**-47.78%**
	住輔組、全家便利商店	男二舍	18,860	68,867	**265.15%**
	住輔組、勇泉商場(第二餐廳)	男三舍	86,389	99,080	14.69%
	住輔組	女一舍	16,682	16,694	0.07%
	合　計		160,949	205,018	**27.38%**
總　計			1,168,308	1,234,426	**5.66%**

表二　106 年 10 月~106 年 12 月校內總用電(量)之變動情形

日期	106 年 10 月	106 年 11 月	106 年 12 月
總用電量(度)	1,574,750	1,410,536	1,234,426
較去年同期之變動百分比(%)	4.65%	3.84%	**5.66%**

備註：

總務處 99 年 11 月底建置電能節能需量控制系統，各館舍用電(含電壓、電流、即時功率及累計用電度數)可透過系統傳輸紀錄，經與現場電錶顯示度數比對後，確認以下用電度數異常情形：

一、育樂館用電大幅增加。

二、男二舍 105 年整修關閉，106 年 7 月重新開放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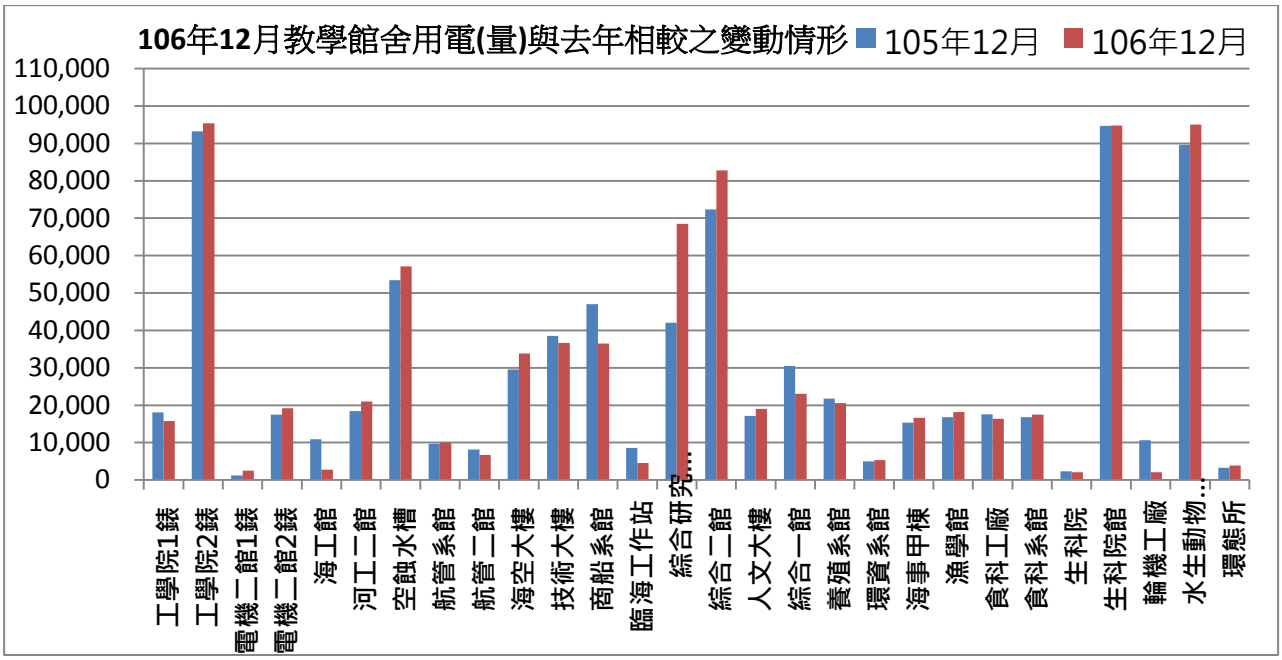
106年12月教學館舍用電(量)與去年相較之變動情形
105年12月
106年12月
110,000
100,000
90,000
80,000
70,000
60,000
50,000
40,000
30,000
20,000
10,000
0
工學院1錢
工學院2錢
電機二館1錢
電機二館2錢
海工館
河工二館
空蝕水槽
航管系館
航管二館
海空大樓
技術大樓
商船系館
臨海工作站
綜合研究...
綜合二館
人文大樓
綜合一館
養殖系館
環資系館
海事甲棟
漁學館
食科工廠
食科系館
生科院
生科院館
輪機工廠
水生動物...
環態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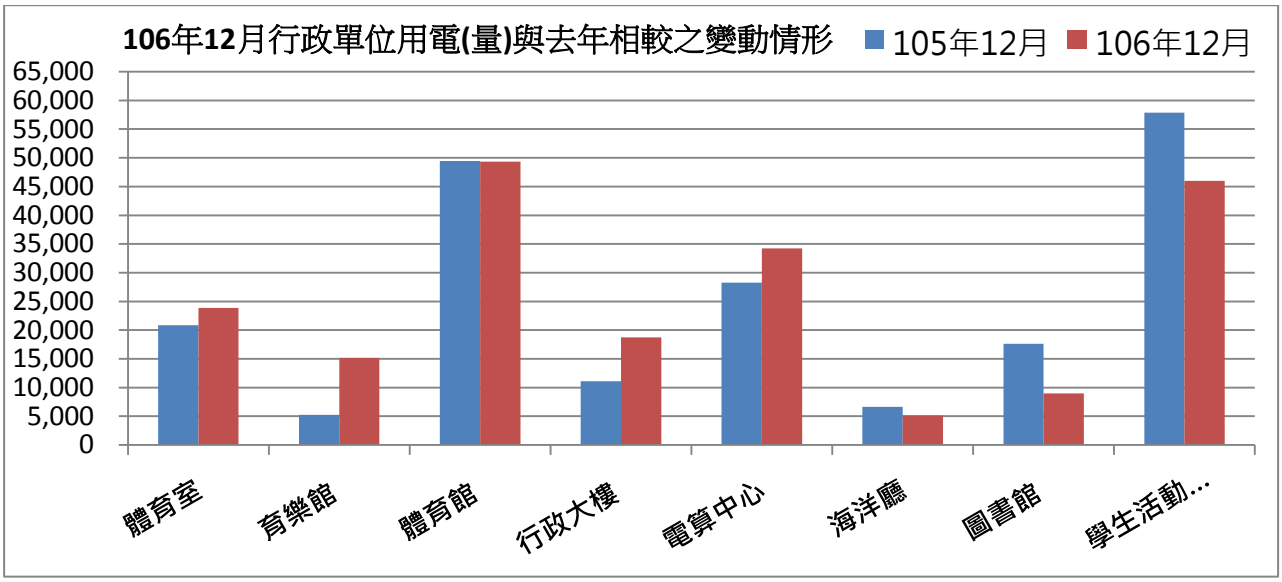
106年12月行政單位用電(量)與去年相較之變動情形
105年12月
106年12月
65,000
60,000
55,000
50,000
45,000
40,000
35,000
30,000
25,000
20,000
15,000
10,000
5,000
0
體育室
育樂館
體育館
行政大樓
電算中心
海洋廳
圖書館
學生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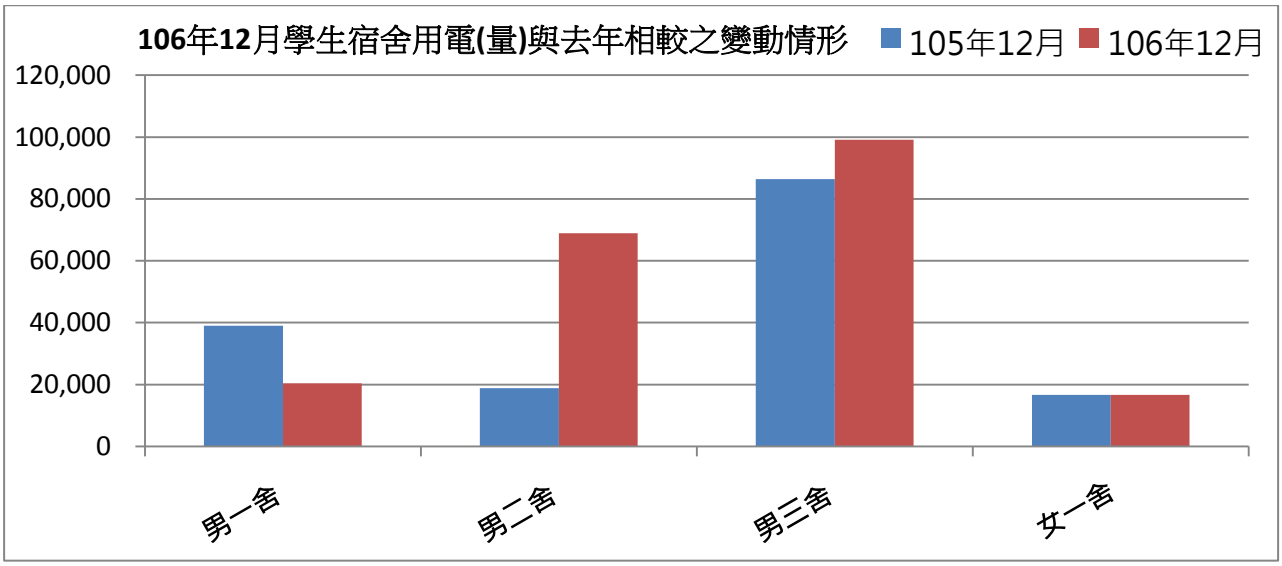
106年12月學生宿舍用電(量)與去年相較之變動情形
105年12月
106年12月
120,000
100,000
80,000
60,000
40,000
20,000
0
男一舍
男二舍
男三舍
女一舍

表三：106 年 12 月校內用水(量)較去年同期之變動情形

每月用水(登載資料為當月耗水量)			105 年 12 月	106 年 12 月	變動百分比%
航管系	水號 11-01-0452-002	實用度數(度)	**6,209**	**11,498**	**85.18%**
綜合二館	水號 11-01-0453-006	實用度數(度)	**19,415**	**15,390**	**-20.73%**
變電站	水號 11-01-0453-095	實用度數(度)	**9,585**	**9,218**	**-3.83%**
漁學館	水號 11-01-0461-001	實用度數(度)	**2,760**	**2,591**	**-6.12%**
生科院	水號 11-01-0463-103	實用度數(度)	**674**	**1,828**	**171.22%**
祥豐校門	水號 11-01-0463-009	實用度數(度)	**2,277**	**122**	**-94.64%**
大型空蝕水槽	水號 11-01-0453-100	實用度數(度)	**3,924**	**5,780**	**47.30%**
學生活動中心	水號 11-01-0453-158	實用度數(度)	**604**	**2,648**	**338.41%**
		總用水量(度)	**45,448**	**49,075**	**7.98%**

資料來源：自來水公司 106 年 12 月自來水費收據（計費期間：106/10/20~106/11/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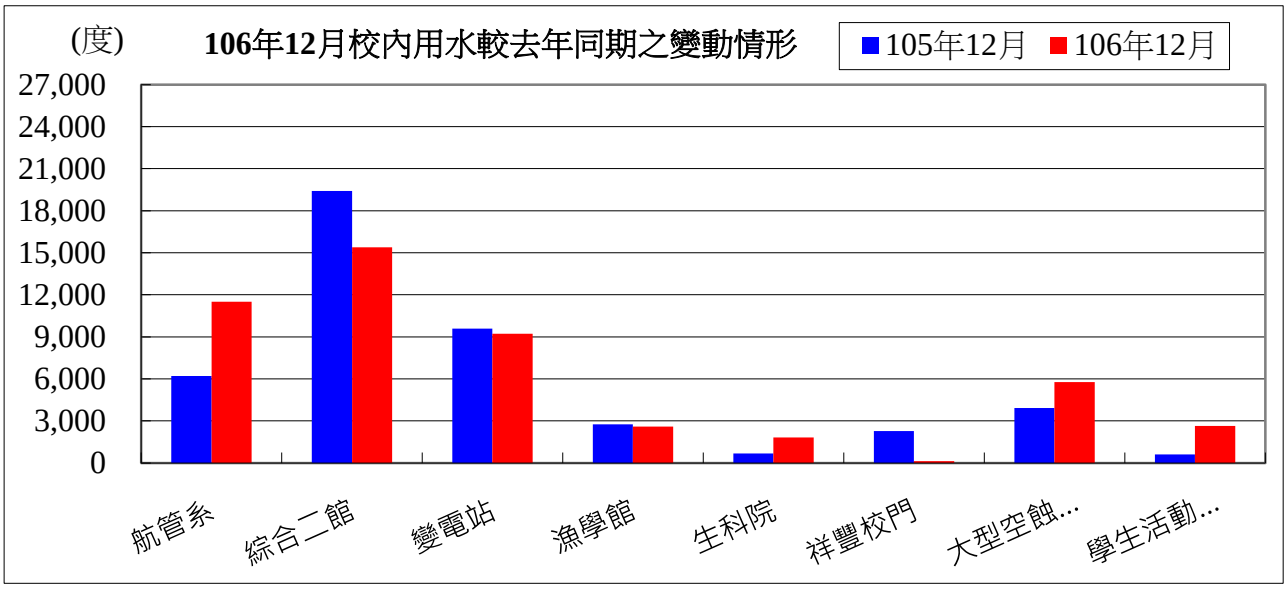

備註：用水大幅增加自來水供水區及使用館樓：

一、用水量較去年同期增加，供水區域及館樓為

(一)生科院：生科院館

(二)學生活動中心：學務處、貴族世家、OK 便利商店

(三)航管系：男二、三舍、技術大樓、育樂管、商船系館

(四)大型空型水槽：工學校區全部館樓

二、持續追蹤記錄各供水區及館樓用水量，減少自來水管路漏水。

用水量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106 年度	**36,898**	**37,442**	**26,012**	**37,378**	**34,529**	**40,194**	**42,518**	**39,708**
105 年度	**44,794**	**44,250**	**25,433**	**37,132**	**46,506**	**56,548**	**44,461**	**47,486**
相差(度)	**-7,896**	**-6,808**	**579**	**246**	**-11,977**	**-16,354**	**-1,943**	**-7,778**

用水量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小計
106 年度	31,372	43,010	49,351	49,075	467,487
105 年度	35,332	39,083	41,709	45,448	508,182
相差(度)	-3,960	3,927	7,642	3,627	-40,6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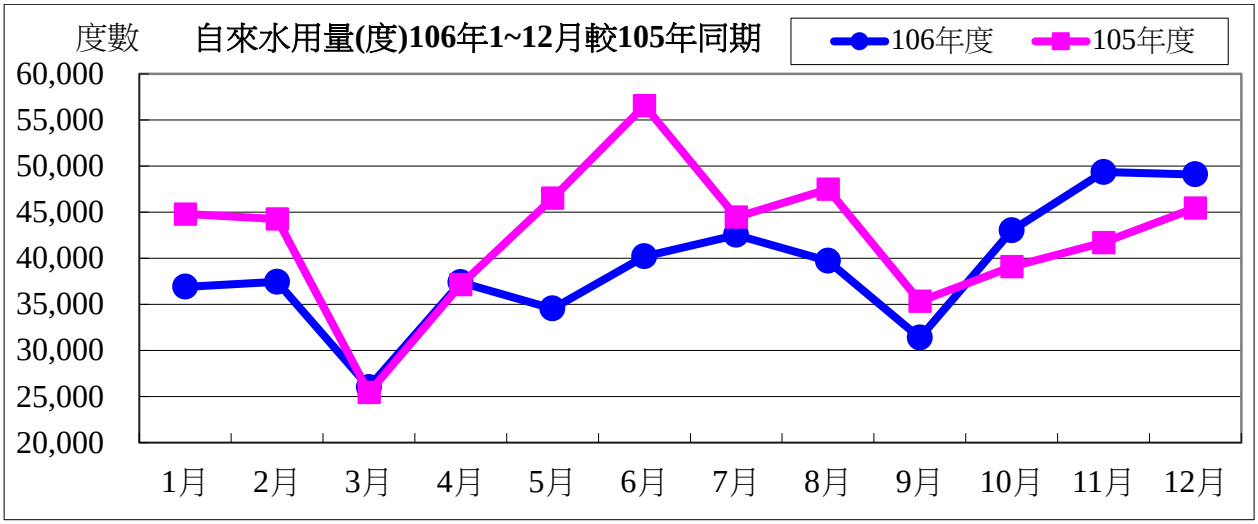

自來水費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106 年度	478,422	485,304	340,716	484,492	448,453	520,119	549,516
105 年度	578,308	571,426	333,392	481,385	599,963	726,995	574,092
相差(元)	-99,886	-86,122	7,324	3,107	-151,510	-206,876	-24,576

自來水費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小計
106 年度	513,967	408,519	555,739	635,952	632,458	6,053,657
105 年度	612,362	458,616	506,064	539,282	586,579	6,568,464
相差(元)	-98,395	-50,097	49,675	96,670	45,879	-514,8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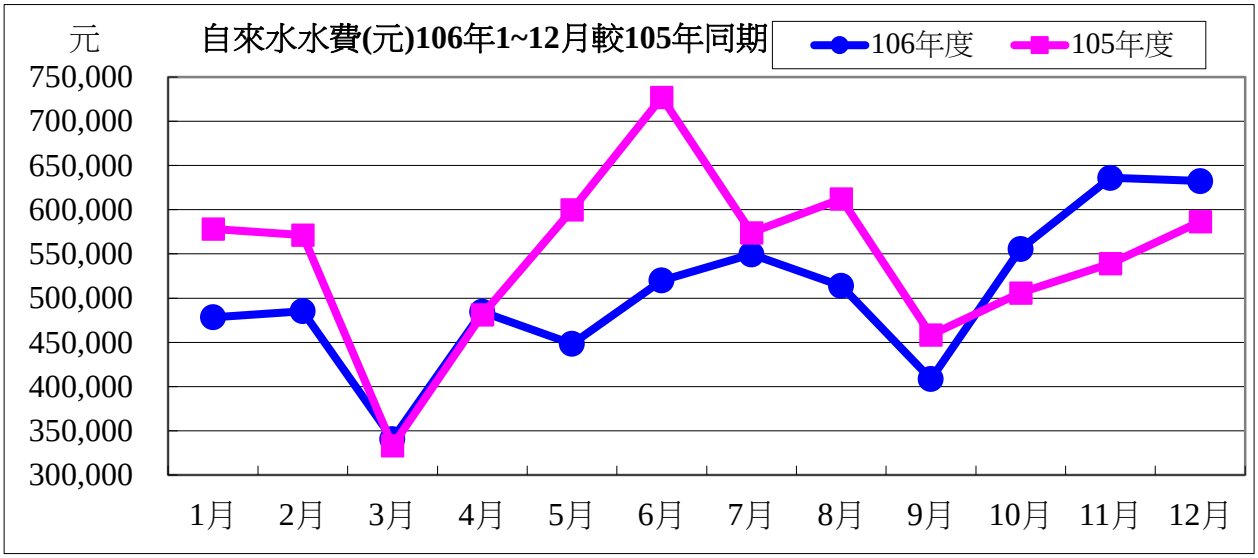

106 年度自來水用水與 105 年度同期相較

用水度	-40,695 度	成長率	-8.01%
用水費	-514,807 元	成長率	-7.84%

表四：106 年 12 月校內用電(量)較去年同期之變動情形

用電量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106 年度	1,552,400	1,280,600	1,116,600	1,494,000	1,543,000	1,864,000	2,074,800
105 年度	1,558,400	1,338,000	1,088,600	1,543,800	1,593,400	2,096,600	2,200,200
相差(度)	-6,000	-57,400	28,000	-49,800	-50,400	-232,600	-125,400

用電量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小計
106 年度	1,976,400	1,952,200	2,168,200	1,927,800	1,666,200	20,616,200
105 年度	1,958,600	1,886,800	1,819,400	1,989,200	1,626,600	20,699,600
相差(度)	17,800	65,400	348,800	-61,400	39,600	-83,400

用電資料來源：電力公司 106 年 12 月電費收據（計費期間：106/11/1~106/11/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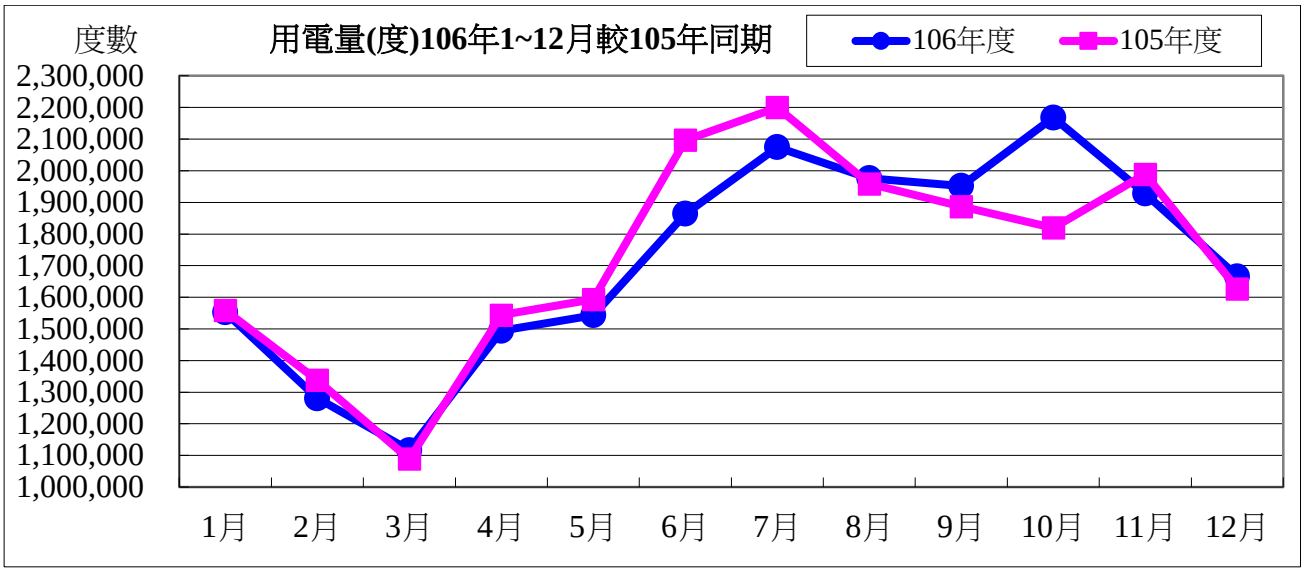

電費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106 年度	3,861,162	3,187,691	2,899,438	3,764,809	3,759,458	4,476,906	6,335,002
105 年度	4,441,720	3,788,528	3,158,411	4,388,151	4,008,936	5,256,180	7,044,971
相差(元)	-580,558	-600,837	-258,973	-623,342	-249,478	-779,274	-709,969

電費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小計
106 年度	5,957,603	6,098,005	6,757,257	4,666,081	4,160,515	55,923,927
105 年度	6,096,160	6,044,177	5,801,929	4,901,027	4,175,393	59,105,583
相差(元)	-138,557	53,828	955,328	-234,946	-14,878	-3,181,6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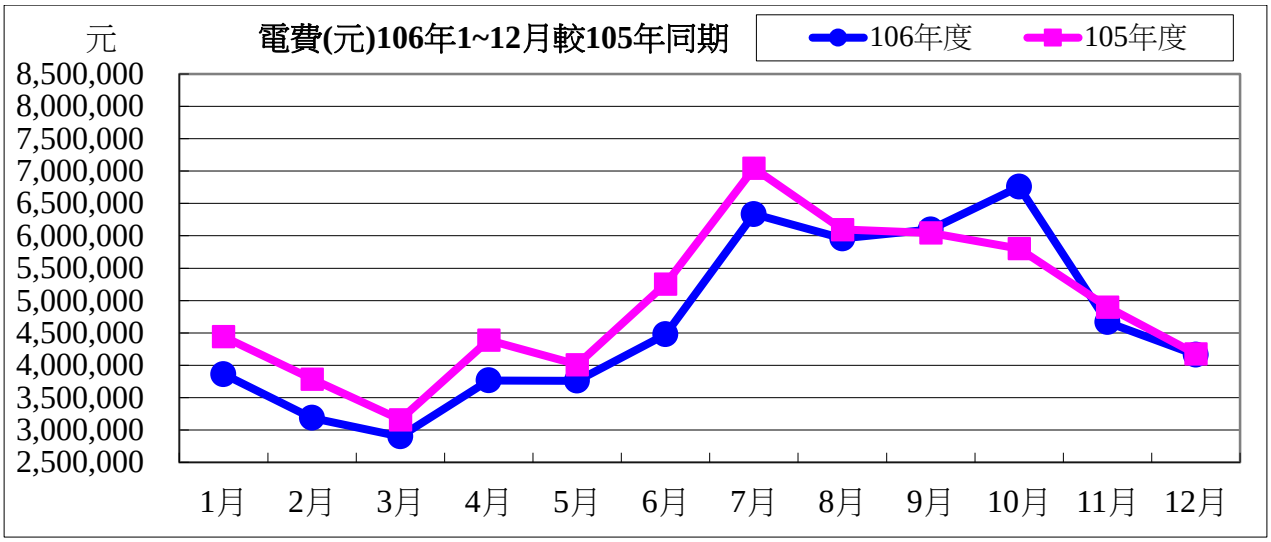

106 年度 12 月用電與 105 年度同期相較

用電度	-83,400 度	成長率：	-0.40%
用電費	-3,181,656 元	成長率：	-5.38%

註：電費負成長原因，為臺灣電力公司分別於 104 年 4 月 1 日、10 月 1 日及 105 年 4 月 1 日，調降用電度電價。

表五：106 年 11 月用油量與 105 年度同期相較

用油量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106 年度	304.46	98.43	187.42	161.29	97.72	175.44	153.19
105 年度	143.95	85.00	221.22	173.39	215.69	118.83	130.08
相差(度)	160.51	13.43	-33.80	-12.10	-117.97	56.61	23.11

用油量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小計
106 年度	217.44	225.68	137.68	258.77	2017.52
105 年度	303.87	112.57	195.59	126.52	1,826.71
相差(度)	-86.43	113.11	-57.91	132.25	190.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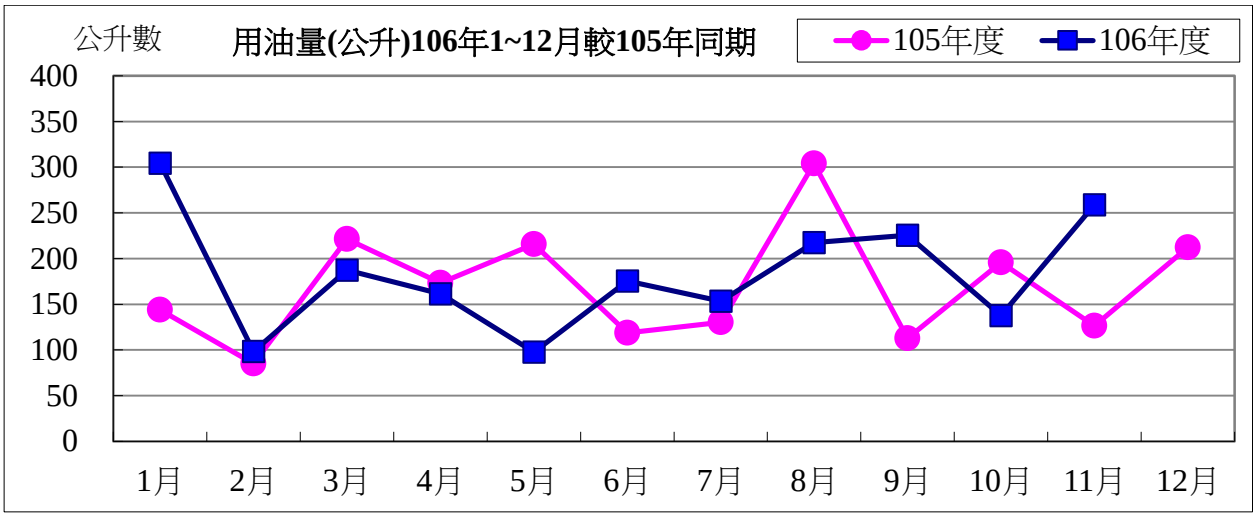

用油費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106 年度	7,805	2,595	4,595	3,928	2,448	3,984	3,754
105 年度	2,963	1,757	4,637	3,709	4,647	2,894	3,001
相差(元)	4,842	838	-42	219	-2,199	1,090	753

用油費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小計
106 年度	5,239	5,528	3,380	6,567	49,823
105 年度	6,745	2,732	4,668	2,810	40,563
相差(元)	-1,506	2,796	-1,288	3,757	9,2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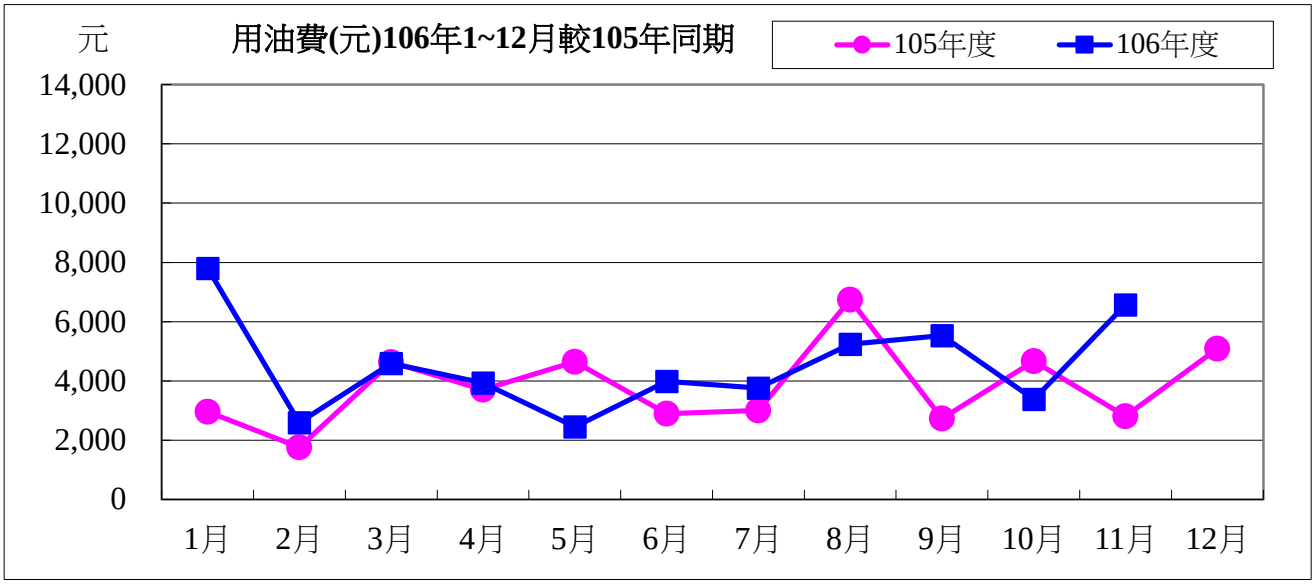

106 年度 11 月用油與 105 年度同期相較

用油量	190.81 公升	成長率：	10.45%
用油費	9,260 元	成長率：	22.83%

附件　五

圖書暨資訊處報告事項：

一、圖書處重點彙整報告

(一)圖資處於 12 月 6 日召開圖書館智慧化推展會議，除已核准於圖書館 3 樓建置海洋主題書區外，另擬邀請本校老師，於 107 年開始共同推動 1.「海底探索教學互動 VR 系列」2.「圖書館新書推撥系統」3.「海大圖書館之北聯大圖書資源共享平台讀者便捷功能」4.「圖書館預約代借自動取書櫃系統」5.「書籍書架指引系統」等，其中「海底探索教學互動 VR 系列」將結合使用水下無人載具並邀請本校資工系老師共同開發製作 VR 影片，未來除可提供校內教學研究使用外，更可規劃朝向出版，提供各校使用。以上各項草案，擬訂於 107 年 1 月 12 日假佳渝廳，向校長、莊副報告。

(二)圖資處 12 月份開發系統功能情形

1.系統功能開發

系統/功能名稱	業務單位
選課系統/查詢學生抽籤志願分發結果(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校務系統組
選課系統/超額學分數名單查詢(教務處進修推廣組)	校務系統組
圖書館電子看版子系統自行開發	圖書系統組

2.E-Mai 系統

系統/功能名稱	業務單位	完成時間
email 轉 gmail 之後端管理介面開發 (包括使用者名稱自動存取、gmail 新增帳號檔案、email 自動通知等功能)	圖書系統組	106 年 12 月

3.專案

專案名稱	業務單位	完成時間
學習助學金專案程式開發 (每週與使用單位學務處生輔組討論)	校務系統組	107 年 2 月

(三)圖書館週活動特寫報導

1.12/1 推出「圖書館有獎徵答」活動：5 個 0 連成一線即可過關。全部答對者可獲得 1 次扭蛋機會。獎項內容有寶可夢 x 史奴比文具公仔 x 舟斗動物園共 650 份。於 12/14 中午 12:30 開始領獎並延長兌換時間至晚上 9 點以嘉惠夜間部同學。此次活動反應非常熱烈，獎品已於當日全部兌換完畢！來不及參加扭蛋者另提供安慰獎。活動統計至 12/25 止共有 1,042 人參加活動；全部答對者 959 人，領獎人數 716 人。

答對者排隊報到	選擇機台簽名領獎

2. 本年度期刊圖書拍賣於 12 月 13 日至 15 日於臨時閱讀區辦理並圓滿結束，此次拍賣所得 26,510 元已繳校務基金帳戶，住輔組並取回所需期刊，其餘已由環安組請廠商回收。

本校教職員工生踴躍參與購買	

(四)圖系組完成 107 年度自動化系統維護案簽約，維護案金額 94 萬元。

(五)於 12 月 14 日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辦理臺北聯合大學圖書資源共享平台採購案開標事宜，北聯大採購案決標金額：747,000 元，本校分擔金額：13% => 97,110 元，圖系組辦理後續。

(六)網路組資安通報

1. 機械系電腦被檢舉 admin 密碼為 1234，此密碼屬設定過於簡單，易被駭客入侵利用。已告知管理者盡速變更管理者帳號。
2. 為降低來至校外對印表機的攻擊，已於骨幹防火牆中，將網路印表機所需的連接埠(TCP-9100)全部拒絕連線，可完全阻擋校外對校內的攻擊。
3. HP 近 50 款印表機的韌體發現簽章驗證不足，導致駭客利用該漏洞就可於遠端任意執行程式碼，屬於高風險漏洞。已於 11 月 23 日通知全校師生，除留意韌體更新之外，也盡量於下班時後關閉印表機電源，除降低被入侵的風險之外，也可減能減碳。

(七)網路組原 VPN (FortiNet 110C) 僅提供 100 連線數，與總頻寬流量為 80Mbps，更換 FortiNet 300D 後，則可提供 500 個連線數，和總頻寬流量提升為 350Mbps。新 VPN 已於 12 月 6 日正式提供服務。

(八)教學支援組首頁製作研究所專區頁面，整合全校研究所清單，並提供網頁與 Facebook 連結。

(九)教學支援組於 12 月 14 日舉辦【R 統計軟體】教育訓練，參加人數共 94 人，出席踴躍。

(十)採編組完成 106 年度圖書設備及期刊暨資料庫經費執行與核銷，並配合辦理相關驗收作業。

(十一)採編組進行 107 年度期刊暨資料庫請購，以提供全校師生研究及教學所需，達成資料不斷線、不斷刊。除參加各種聯盟取得有利購得價格，並持續與廠商議定最佳匯率以節省採購成本。

(十二)106 年 11 月圖書藝文諮詢服務情形如統計表。 106.12.22 製

諮詢服務類別	諮詢服務次數	建議抱怨申訴	諮詢服務類別	諮詢服務次數	建議抱怨申訴
書刊介購	0		館際合作	52	
圖書經費	24		推廣活動	35	
館內閱覽	2		電腦使用問題	2	
館藏諮詢(實體+電子館藏)	47		空間借用	17	
資料借還相關流通	91		館舍環境與品質	25	
圖書代尋	16		指示性諮詢	0	
典藏諮詢	16		其他服務	0	

二、採編組工作報告

(一)完成 CONCERT 聯盟資料庫採購調查與確認回覆，並進行請購作業。

(二)完成 106 年度圖書設備及期刊暨資料庫經費執行與核銷，並配合辦理相關驗收作業。

(三)進行 107 年度期刊暨資料庫請購，以提供全校師生研究及教學所需，達成資料不斷線、不斷刊。除參加各種聯盟取得有利購得價格，並持續與廠商議定最佳匯率以節省採購成本。

(四)持續充實與海洋相關主題的圖書與視聽資料，於採購進館後即儘速處理以供師生借閱。

(五)採編組 106 年 11 月份新編圖書資料 540 冊（件），總金額新臺幣 329,586 元，包括中日文紙本圖書 421 冊、西文紙本圖書 30 冊、贈書 32 筆、視聽資料 15 件、附件 42 筆，紙本新書展示即時借出 688 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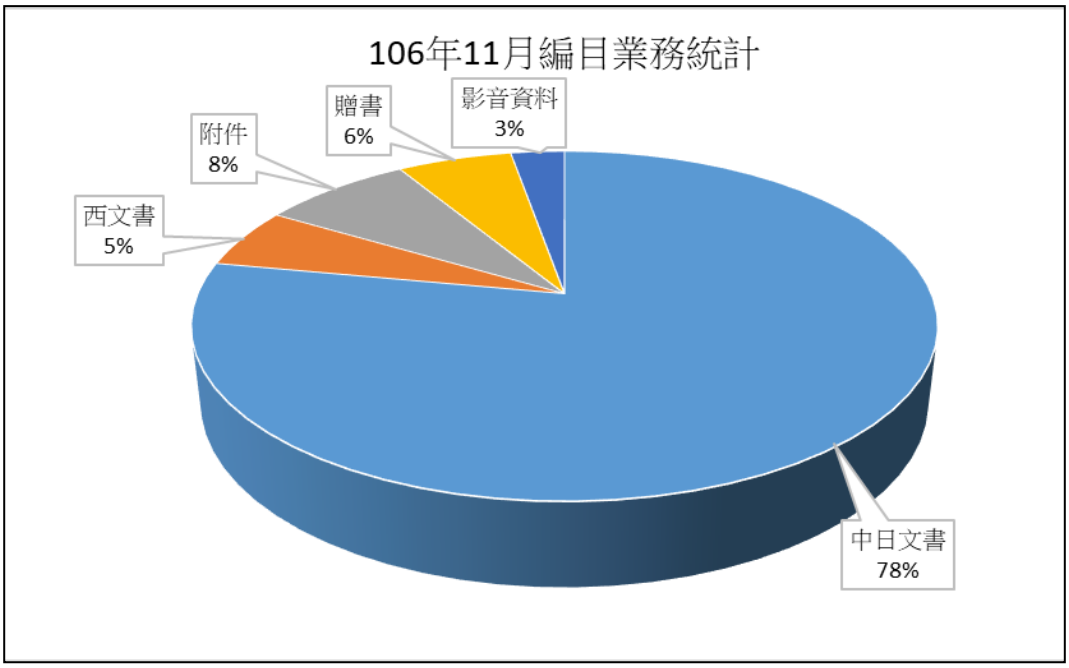

(六)採編組 106 年 11 月份接受老師介購圖書 15 件（其中訂購中 10 件、處理完畢已流通 3 件、絕版 1 件、本館已有電子書 1 件）；學生介購 5 件（訂購中 1 件、處理完畢已流通 4 件），為師生預約並通知其介購書已到 7 件。優先處理未上架書 5 件，錯誤書目回報 0 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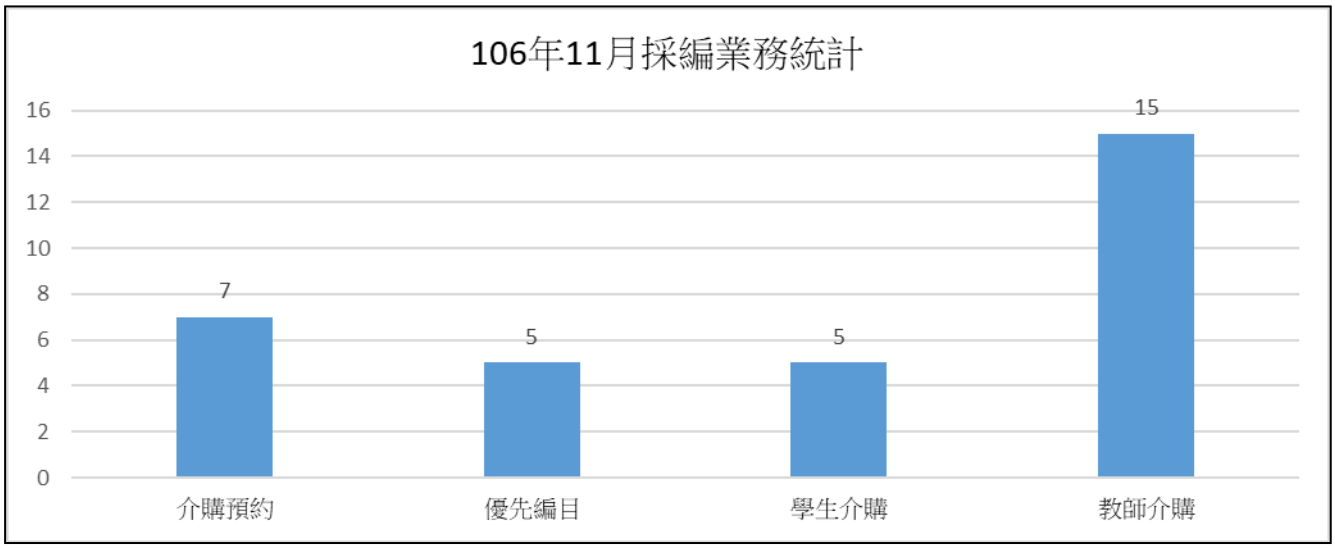

三、閱覽組工作報告

(一)106 年 11 月除發送圖書即將到期、逾期及預約可借 e-mail 通知外，各項業務統計如下表：

項　　目	數　　量
進館人次(不含全興書苑)	23,587 人次
圖書流通冊數	11,489 冊
借書人次	1,974 人次
團體視聽室借用次數	6 次/26 人次

違規停權/復權	0 人/0 人
證件申請(含校友、館合證、眷屬借書證等)	3 張
校外人士「夜間、假日無線網路服務」帳密申請	57 次
讀者資料建檔（含門禁)、更新及內碼補正	444 件
調閱特藏資料及罕用圖書	4 冊
預約書撤架	90 件
期刊人工借閱	14 冊
代尋圖書	16 件
新書展示	665 冊
還書箱冊數/人次	659 冊/350 人次
點收中、外文現期期刊	314 本

(二)驗收登錄及加工期刊(中/英/日文)314 本及催缺。

(三)完成撤架電腦書報廢註記與打包。連同其他報廢資料共已註記 12,955 冊，已進行資料整理後即辦理報廢作業。

(四)整理特藏室論文。

(五)完成 750 冊待裝訂期刊送裝作業，並於系統註記與公告，待廠商送回後處理後續作業。

(六)檢查各書架架標內容。

(七)本年度期刊圖書拍賣於 12 月 13 日至 15 日於臨時閱讀區辦理並圓滿結束，此次拍賣所得 26,510 元已繳校務基金帳戶，住輔組並取回所需期刊，其餘已由環安組請廠商回收。

(八)持續清查架上破損圖書，若為 5 年內有人借閱，且可修補者，即修補後上架供閱。

(九)主題書區整修簽呈於 12 月 1 日由校長簽准，總經費 1,329,830 元，業務費由教育部 106 年度「購置教學研究相關圖書儀器及設備改善計畫」支應；設備費擬由 107 年校統籌款支應，相關簽呈影才已送營繕組辦理後續作業。

(十)完成 107 年夜間館員、門禁系統維護及自動繳款機年度維護合約請購簽核，將辦理後續合約用印事宜。

(十一)臺北聯合大學系統進行開發借書平台，依臺北科技大學通知提供相關資料與時程辦理。

(十二)辦理離校離職 82 件。

(十三)補基本資料 4 件、新進教職員工建檔(含兼任)11 件及學生資料個別鍵檔 24 件。

(十四)辦理校友借書證 4 件。

(十五)補發證件資料維護 124 件。

(十六)館舍安全與環境品質維護：

1. 每月 2 次特定區域清潔。
2. 每日安全巡視檢測。
3. 請修各樓層燈管、桌燈、插座及廁所等故障多處。
4. 全館飲水機清潔。
5. 領取衛生紙，洗手乳更換及備品。

四、圖書系統組工作報告

（一）系統維護開發方面：

1. 圖資處網頁：

修改網頁相關資訊共 4 次。

2.博碩士論文系統：

(1)完成第四季保養維護。

(2)12 月 18 日博碩士論文系統完成功能擴充

(3)12 月 20 日核定 107 年度博碩士論文系統維護。

3.Mylib：

(1)完成電子看版子系統開發

(2)完成新版 mylib 申請表單子系統更新。

(3)完成新版 mylib 主題書展子系統更新。

4.館藏系統：

(1)完成第四季保養維護。

(2)12 月 14 日完成 107 年度自動化系統維護案簽約，維護案金額 94 萬元。

5.海大機構典藏系統：

博碩士論文系統轉海大機構典藏系統 734 筆博碩士論文資料。

(二) 電腦硬體維護：

1.電子看版電腦及公用區電腦維護共 5 次。

2.11 月 27 日 email 系統儲存設備的控制器發生問題，下午廠商來更換，中斷 email 服務 1 個小時。

3.12 月 18 日 email 主機 1 顆硬碟毀損，因在保固內，經報原採購單位進行更換新硬碟作業，無影響現有 email 服務。

(三)email 系統：

1.郵件系統 11 月 24 日至 12 月 21 日，新增 36 個帳號，目前帳號計 39099 個。

2.12 月 4 日完成 email 轉 gmail 之後端管理介面，包括使用者名稱自動存取、gmail 新增帳號檔案、email 自動通知等功能

3.12 月 15 日海大資工系學會社團申請建立 email 帳號，並於 12 月 20 日完成 gmail 申請建立。

4.協助發送 82 封全校廣播信件

5.新增 100 本校 gmail 帳號，目前帳號計 4677 個

6.信件收信分析表(11 月 24~12 月 21 日)

	11月24~12月21日
正常信	433588 (59.82%)
垃圾信	288253 (39.77%)
病毒信	2968 (0.41%)
信件總數	724809 (100.00%)

(四)圖書館冷氣及發電機維護：

1.完成 11 月份發電機保養。

2.完成第 4 季全館空調送風機濾網清洗。

3.12 月 21 日簽准 107 年度 UPS 設備維護案

(五)台北聯合大學系統圖書資源平台

12 月 14 日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辦理臺北聯合大學圖書資源共享平台採購案開標事宜，決標和分擔金額如下：

北聯大採購案決標金額：747,000元

各校攤支比例與金額

北科：31% => 231,570元

北大：31% => 231,570元
北醫：25% => 186,750元
海大：13% => 97,110元

(六)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12 月 20 日下午 2 時辦理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小組會議。

五、參考諮詢組工作報告

(一)資料庫請購與管理

1. 進行 2018 年資料庫續訂及請購作業。包含：聯合線上原版報紙資料庫、月旦知識庫、法源法律網－法學資料庫、CMMC、ERC、EconLit、JCR、ABI/INFORM Complete、AGRICOLA、ASFA、LLBA、Biological Sciences Database、CEPS 中文電子期刊資料庫暨平台服務、Education Database、Web of Science、Engineering Village-Compendex、IEL、WestLaw、EndNote 書目管理軟體、Discovery Service 資源探索服務系統等資料庫。
2. 持續更新資源探索服務系統。
3. 資料庫試用：萬方數據知識服務平台、月旦影音論壇、World eBook Library 電子書圖書資料庫、PROQUEST Career & Technical Education Database、PROQUEST RESEARCH LIBRARY 資料庫、Emerald 新興市場個案研究、Grolier Online 葛羅里百科全書線上資料庫、華藝文獻相似度檢測服務(PlagChecker)等，敬請把握時間，即刻體驗。

(二) 圖書資訊資源利用推廣

1. 推出 2017 年圖書館週系列活動：

(1)11/13 推出北聯大聯合有獎徵答活動：由四校各出二道題目共八題，全部答對者即有機會參加抽獎。獎品 3 份各獲得全家禮券 1000 元。本校共 503 人參加，已通知得獎同學領取完畢。

(2)12/1 推出「圖書館有獎徵答」活動：5 個 0 連成一線即可過關。全部答對者可獲得 1 次扭蛋機會。獎項內容有寶可夢 x 史奴比文具公仔 x 舟斗動物園共 650 份。於 12/14 中午 12:30 開始領獎並延長兌換時間至晚上 9 點以嘉惠夜間部同學。此次活動反應非常熱烈，獎品已於當日全部兌換完畢！來不及參加扭蛋者另提供安慰獎。活動統計至 12/25 止共有 1,042 人參加活動；全部答對者 959 人，領獎人數 716 人。

答對者排隊報到

選擇機台簽名領獎

(3)12/1 推出「圖書館奪寶－奇幻聖誕旅程」:至圖書館參考諮詢組領取奪寶圖，烙上 5 個印記完成旅途者即可領取獎品。獎品內容有全家便利商店 100 元禮

物卡、卡娜赫拉及 Tsum Tsum 造型置物架共四種款式。累計至 12/25 日止獎品已送出 324 份，活動持續進行中。

(4)12/1 推出「電子書聖誕市集」：此活動為「圖書館奪寶－聖誕奇幻旅程」之其中一個環節。邀請數位閱讀館 UDN、華藝電子書、HyRead ebook、Emerald 四家電子書廠商於 12/5,6,7,14 四天早上 11:00 至下午 3:00 於圖書館二樓入口處擺設攤位以推廣電子書閱讀。其中 UDN 及華藝當天再提供 6 份禮卷供參與同學摸彩。累計共 184 位同學參與。

(5)12/4~12/29 推出「海洋電影饗宴」：此活動為「圖書館奪寶－聖誕奇幻旅程」之其中一個環節。精選「探索海洋－主題書展」14 部影片於每日早上 10:20 至 16:00 於圖書館二樓團體視聽室播放。

2. 為配合教學需要，並協助學生善用本校訂購之資源，支援其學習，及蒐集論文撰寫所需參考文獻，參考組可至系所或利用圖書館資訊素養教室舉辦「圖書資源利用說明會－學會資料怎麼找」，內容包含圖書館紙本與電子資源查詢、文獻傳遞服務與館際合作、圖書資訊服務、推廣活動介紹等。欲線上申請說明會及查詢已安排課程可至「圖資處網頁－推廣活動/說明會」查詢，網址 http://li.ntou.edu.tw/net_demo.php。另外，針對特定資料庫資源亦可邀請專業講師蒞校舉辦說明會，歡迎線上申請預約。繼 9-11 月份已完成的 19 場次外，12 月份陸續進行 2 個場次，如下所示：

日期	單位名稱		對象	時間／活動地點	課程內容
106/11/23	生科系與參考組合辦		開放報名	12:30~2:00 電腦教室 301	SciFinder 資料庫說明會
106/11/30	生科系與參考組合辦		開放報名	3:10~4:55 電腦教室 301	SciFinder 資料庫說明會

（三）館際合作

1. 為充實圖書館教學研究資源，提昇資訊服務品質，本處與台北大學、臺北醫學大學、台大、台科大、台師大、中研院等 32 所單位圖書館簽訂館際圖書互借協議。歡迎師生　至參考組換發證件親洽合作館借書。
2. 本處加入全國文獻傳遞服務系統(NDDS)，可以提供國內四百多所圖書館館藏文獻複印　(國內複印件，博碩士論文圖書借閱由校長專款支應，全校教職員學生免付費使用)及國內圖書借閱、國外複印(自費)申請，歡迎多加利用。
3. 本校加入北區圖書資源服務平台，與 17 校 20 館共同提供「館際借書證」及「代借代還」服務，計畫預定於今年底結束。10/2~12/29 推出加入「海洋大學圖資處官方 LINE 好友」集點卡活動，對外校借書成功，借閱 1 本書即贈送 1 點(直接於 LINE 集點)，集滿 5 點即可兌換無印良品文具乙份。參與單位為：東吳大學、真理大學、政治大學、陽明大學、臺北大學、臺北藝術大學、臺灣海洋大學、國防醫學院、淡江大學、景文科技大學、實踐大學、臺北市立大學、輔仁大學、銘傳大學、文化大學、康寧大學、法鼓文理學院共計十七校。11 月申請對外借書 578 件、受理校外申請 73 件；館際借書證對外申請 9 件、受理外來申請 9 件。

(四)資料提供：教育部補助「資訊應用能力躍升方案」執行效益結案報告-參考組；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自評表－參考組

(五)106 年 11 月參考諮詢組服務統計

1. 參考諮詢服務 (BBS、e-mail、電話或親自到館詢問)：解答讀者有關實體館

藏與電子資源利用疑問、協助資料查詢與取得、答覆推廣活動、列印/掃描、空間借用、無線上網，及圖書流通等詢問計 178 件。

2. 文獻傳遞服務對外申請件數（複印+圖書）：142 件。
3. 文獻傳遞服務外來申請件數（複印+圖書）：13 件。
4. 電子資源帳號密碼審核件數：1 件。
5. 圖書互借證申請件數：6 件。
6. 光碟資料庫借出次數：0 次。
7. 個人研究小間申請件數：1 件。
8. 討論室借用次數：140 次（660 人次）。
9. 無線網路借用次數：33 次。
10. 監視器調閱次數：1 次。
11. 電子書閱讀器借用統計：17 次

六、校務系統組工作報告

(一)校務系統自力開發維運：

1. 校務系統暨子系統功能維護：

系統/功能名稱	需求單位	程式數	報表數	異動資料庫表格欄位數	需求功能內容說明
校友中心網頁/年度傑出校友簡介	校友中心	2	0	0	105 年度傑出校友前台及後台改為 106 年度。
學籍/申請休退學作業	招生組	1	0	0	修改下拉式選單，避免學生選到錯誤的返校年度。
申請轉系	註課組	2	0	0	新增博士班轉系作業。
招生考試/審查維護考生資格	招生組	2	0	0	審核考生資料按「選擇學校」後，進入開窗畫面資料，無法帶回學校代碼，須修正。
招生考試/登錄考生專長	招生組	2	0	0	進入編輯畫面，身分別為不同教育資歷學生，畫面參考資料有誤，須修正。
招生考試/(初試)維護/匯出合格名單	招生組	2	1	0	無法列印考生專長資料表，須修正。
招生考試/(特殊選才)登錄考生專長	招生組	2	1	0	107 年特殊選才招生考試增加「各系均優先錄取不同教育資料學生一名」方案，提供考生申請優先錄取項目。
招生考試/承辦人登錄考生專長	招生組	2	0	0	同上。
招生考試/列印放榜會議用成績表	招生組	4	0	0	同上。
招生考試/維護放榜會議結論	招生組	1	0	0	同上。

招生考試/批次處理放榜會議後考生成績資料	招生組	5	0	2	同上。
招生考試/列印榜單	招生組	2	0	0	同上。
招生考試/考生查詢成績放榜結果	招生組	2	0	0	同上。
招生考試/查詢考生成績	招生組	5	0	0	同上。
招生考試/列印成績通知單	招生組	3	3	0	同上。
學生宿舍管理系統/安排床位	住宿輔導組	2	0	0	學生提出更換床位，住輔組取消學生床位後，卻無法再排入床位，須修正。
學生宿舍管理系統/安排床位	住宿輔導組	0	0	1	兩位外籍生同學於申請床位保留，系統顯示發生錯誤的訊息，處理方式增加聯絡地址的欄位長度改為 255 字元。
選課系統/維護教學大綱	系所	1	0	0	改進複製教學大綱功能。
忘記密碼	學生	1	0	0	改進密碼輸入錯誤訊息。
出納繳費/批次和線上作業產出繳費單	出納組	2	0	0	繳費金額扣除貸款網路使用費金額，以及產單時不同時間產出電腦使用費繳費單。
本月程式數總計：43 報表數總計：5 異動資料庫表格欄位數總計：3					

2.系統設備更新：

名稱	目前進度	預計完成年度
教學務系統網頁伺服器更新	原 7 部學生及全校教職員生使用主機，汰換機齡最舊的二部，簡述如下： 舊主機 2 部：CPU 4 核心 RAM 8GB 採購日期 98 年 8 月。 新主機 2 部：CPU 20 核心 RAM 16GB 採購日期 104 年 12 月。 執行期間：自 10 月 17 日進行作業系統採購，迄至 12 月 11 日完成教學務系統服務安裝與上線驗證。	107 年 1 月

3.校務系統暨子系統功能開發：

系統/功能名稱	需求單位	程式數	報表數	異動資料庫表格欄位數	需求功能內容說明
選課系統/查詢學生抽籤志願分發結果	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6	0	0	當學生洽詢業務窗口，針對個人當學期抽籤分發結果產生疑問時，可查詢相關抽籤分發資訊，改善承辦人執行抽籤分發流程的困擾。
選課系統/超額學分數名單查詢	教務處進修推廣組	8	0	3	依教務處提供業務規則，針對修習「畢業論文」本學期未達 6 學分學生，篩選並匯出相關名冊與概況。讓教務處協助出納組，收取學生畢業論文學分費業務的確實度檢核。
本月程式數總計：14 報表數總計：0 異動資料庫表格欄位數總計：3					

(二)其他業務協助及諮詢服務狀況：

其他業務協助		
需　求　單　位	需　求　內　容	匯出資料表/資料數
註冊課務組	匯入非本國籍學生資料。	136 筆
	協助學位學程、抵免、成績單、預警、五年一貫 、轉系等作業。	約 20 筆
學術服務組	依學術服務組需求，12 月 20 日刪除 1061 學期列入免評鑑的校際選課課程。	36 筆
國際處	為彙整歷年學生蒞校研修人數，惠請協助開放教育部高教庫 99 年 10 月、100 年 3 月、100 年 10 月、101 年 3 月、101 年 10 月，計 5 期，國際處的權限。	5 期
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	協助匯出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 106 學年度課程大綱，以作為廣東海洋大學擬與本校合作推動大學部交換學生 3+1 計畫之用。	1/89 筆
教務處	回覆 ENRT040 與 ENRC410 裡有 2017/11/20 更新的"松山"關鍵字資料的學校代碼 "323301"市立松山高中"消失了。	462 筆
事務組	因停車管理系統需判斷人員是否在職，將原本提供的行政資訊網資料庫的 view 再新增相關欄位。	1

保管組	協助更正同學誤刪的已繳費之學位服繳費單。	1
出納組	協助修改 email 繳費通知單。	1 份
	協助一銀檔銷帳作業。	1 份
生輔組	匯出 11 月份學生學習助學金網路請購人事印領清冊/印領匯入資料表。	2 份
	協助審查減免補助資格類別修正。	186 筆
人事室	協助比對 11 月薪資內控作業。	4 份
諮詢服務狀況：		
電話諮詢：合計 216 件	郵件諮詢：合計 63 件	

(三)例行性業務工作：

業務內容	業務內容	受理件數
教學務資料庫	12/18 執行測試資料庫還原。	1
權限管理	11 月 21 日至 12 月 20 日受理本校教職員申請教學務系統功能權限(業務需求：1 件;學生：1 件)。	2 件
	106 年 11 月 22 日建立 1 組教學務系統的群組權限定義，新的群組名稱為在學學生群組_轉系。當學生登入系統後，系統自動判斷予應有申請轉系功能權限，以利承辦人審核轉系作業。	1 組
107 年度教學務系統駐點諮詢服務請購	(1)11 月 24-28 日撰寫服務規範書、進行請購。 (2)12 月 11 日已決行之請購單正本送至採購單位。 (3)12 月 21 日進行議價。	1 件
1062 第一階段選課	教務處 1062 第一階段選課期程：12 月 1 日 8:30~12 月 7 日 24:00，最高峰為 12 月 2 日 13:11 達 1007 人。 對比 1052 第一階段：12/2 08:30 ~12/8 23:59 最高人數為 12/2 日 10:30 分同時 679 人上線。	
1062 抽籤分發	教務處 1062 抽籤分發期程：12 月 15 日 8:30~12 月 19 日 24:00，最高峰為 12 月 15 日 13:08 達 1018 人。	
行政資訊網	流程調整:16 件，諮詢服務:39 件，權限管理:9 件，其它:3 件，系統 bug 資料修正:6 件。	73
主機代管區	11/23 通知主計室所屬的 server 其中一顆硬碟顯示異常燈號,協助廠商更換硬碟。	1

(四)專案工作進度：

專案名稱	目前進度	預計完成年度
學習助學金專案	程式開發階段	107 年 2 月
教學務系統網頁	原 7 部學生及全校教職員生使用主機，汰換機齡最	107 年 1 月

伺服器更新	舊的二部，簡述如下： 舊主機 2 部：CPU 4 核心 RAM 8GB 採購日期 98 年 8 月。 新主機 2 部：CPU 20 核心 RAM 16GB 採購日期 104 年 12 月。 執行期間：自 10 月 17 日進行作業系統採購，迄至 12 月 11 日完成教學務系統服務安裝與上線驗證。	

七、校園網路組工作報告

(一)海洋雲

1. 雲端主機至 106 年 12 月 21 日止，記憶體資源使用約 67%，硬碟空間使用約 66%。目前常態開機狀態下約使用 90 台。
2. 目前常態開機狀態下約使用 85 台。

(1)目前老師申請使用情形:

通訊系張淑淨老師(AIS 海氣象資訊服務及電子海事專題課程共 2 台)
環態所龔國慶老師(海洋鮮聞)
電機系呂紹偉老師(學期授課教學使用共 3 台)
應英所黃馨週老師(英語教學網站)
資工系馬尚彬老師(學生專題)
光電所洪文誼老師(實驗室網站)
運輸系杜孟儒老師(雲端應用及 RFID 共 2 台)
運輸系鍾武勳老師(研究教學軟體)
電機系謝易錚老師(實驗室網頁)

(2)目前學生申請使用情形:

海大學生商會(領先創業交易平台)
郭同學學生團隊(海大資訊整合平台)
廖同學學生團隊(社團網站平台及專題研究用共 6 台)
資工研究所徐同學等 7 位(專題研究用共 11 台)

(3)目前行政/系所單位申請使用情形:

教學中心(播客系統等共 5 台)
共教中心(全校閱讀寫作系統)
文書組(無紙化會議平台)
環安組(實驗場所 e 化系統)
招生組(考試報名系統等共 4 台)
研發處(產學合作網路平台)
出納組(帳務系統資料備分)
校友中心(校友中心網站、資料庫備援主機)
圖資處(TronClass 教學系統等共 35 台)
應英所(英語線上學習系統共 3 台)
電機系(申請國科會計畫評估實驗)

3. 雲端硬碟至 106 年 12 月 21 日止，已有 2014 人使用(上個月 1964 人)，約使用 934GB　空間(上個月 930GB)。
4. 雲端硬碟服務於 12 月 20 日完成硬體升級，提供更穩定的使用環境。

(二)無線網路來賓帳號開通

1. 協助校友服務中心於 11 月 28 日建立 wifi 來賓長期帳號，供不特定校友來訪時使用。
2. 協助教學中心於 12 月 4 日建立 wifi 來賓帳號，供其於 12 月 6 日舉辦的講座課程使用。
3. 協助教學中心於 12 月 15 日建立 wifi 來賓帳號，供其於 12 月 19 日舉辦的講座課程使用。

(三)機房 1 號冷氣因 A 馬達故障，導致馬達自動切換設備發生異常而造成冷氣停機。經手動方式固定由 B 馬達運作後，1 號冷氣已可持續正常運作。

(四)基隆海事網頁開啟異常，協請中研院與教育部電算中心檢查網路路由協定並無異常，經重複測試後，發現是光電轉換器故障導致網頁網路封包傳送異常，經更換光電轉換器後，於 11/21 日恢復正常。

(五)因主計室會計系統主機持續發生被外部攻擊入侵，經研判該系統僅需提供校內使用，不須對校外開放，故於 11 月 22 日將該主機 IP 放入不對校外開放名單。如同仁需要於校外使用，建請改用 VPN 方式連線使用。

(六)資安通報

1. 機械系電腦被檢舉 admin 密碼為 1234，此密碼屬設定過於簡單，易被駭客入侵利用。已告知管理者盡速變更管理者帳號。
2. 為降低來至校外對印表機的攻擊，已於骨幹防火牆中，將網路印表機所需的連接埠(TCP-9100)全部拒絕連線，可完全阻擋校外對校內的攻擊。
3. HP 近 50 款印表機的韌體發現簽章驗證不足，導致駭客利用該漏洞就可於遠端任意執行程式碼，屬於高風險漏洞。已於 11 月 23 日通知全校師生，除留意韌體更新之外，也盡量於下班時後關閉印表機電源，除降低被入侵的風險之外，也可減能減碳。

(七)電子郵件系統於 12 月 4 日遭外部異常攻擊，協助將校外多組 IP 加以封鎖。

(八)原 VPN (FortiNet 110C) 僅提供 100 連線數，與總頻寬流量為 80Mbps，更換 FortiNet 300D 後，則可提供 500 個連線數，和總頻寬流量提升為 350Mbps。新 VPN 已於 12 月 6 日正式提供服務。

(九)DNS 設定 ad.ntou.edu.tw <-> 140.121.99.146

(十)網路不當使用通報：

106 年 11 月 17 日至 106 年 12 月 16 日止，本校共計 8 件資安通報，詳如下列：

日期	IP	事件
11/17	140.121.71.27	疑似對外部主機 TCP 445 Port 進行攻擊
11/22	140.121.81.210	主機進行提升權限攻擊
11/23	140.121.110.4	遭濫用為影音下載網站，且遭置放阿拉伯文影音下載網站等異常狀況。
11/28	140.121.171.150	教育部所屬「台日文化饗宴-多元文化融入日語學習課程計劃」網站淪為挖礦網站情形。
12/05	140.121.199.157	疑似對外部主機 TCP 445 Port 進行攻擊
12/11	140.121.110.105	疑似對外部主機 TCP 445 Port 進行攻擊
12/12	140.121.179.189	疑似對外部主機 TCP 445 Port 進行攻擊
12/14	140.121.179.143	疑似對外部主機 TCP 445 Port 進行攻擊

PS：因持續發生多起校內透過 TCP 445 port 攻擊外部資訊設備，故於骨幹防火牆中將 445 port 封鎖。

八、教學支援組工作報告

(一)諮詢服務狀況統計

系統類別	諮詢維護次數	系統類別	諮詢維護次數	系統類別	諮詢維護次數
電腦教室	8	非同步遠距教學	13	網頁	12
公文處理	4	授權軟體	10	其他	14

(二)例行性工作：

1.TronClass

(1)如下表所示 11-12 月維持 TronClass 非同步教學平台運作

	帳號問題	系統使用	功能問題	系統重置
人次	2	2	8	0

(2)12 月 8 日更新系統優化線上測驗、教材排序、討論區回覆等功能項目及 bug 問題修復。

2.電腦教室

	軟體安裝	程式異常	機器故障	廣播系統	其他
次數	2	2	2	0	2
處理時間(時)	4	2	4	0	2

(1)R1-37 和 R2-13 電腦故障，更換備品排除問題。。

(2)SAS 統計軟體展延授權檔案更新。

3.校園授權軟體

(1)新增 Matlab 伺服器模組授權設定，老師認購之模組可鎖定機器使用。

(2)為提升 Matlab Server 安全性及確保授權使用，調整防火牆設定，限校內 IP 可連線，校外網路環境需透過 SSL VPN 連線。

(3)新增常見問題分類查詢選單，使用者可更易查詢問題。

4.海大中文首頁

於 12 月 15 日更新首頁 SSL 憑證。

	新增/修改頁面	程式修改
次數	3	0

5.AD 伺服器：

因應選課時教學務系統資料庫忙碌，造成 AD 同步程式無法順利連接教學務系統資料庫取得新密碼，修改 AD 同步程式，延長連線逾時時間，並增加錯誤重連機制。

6.資訊素養教育訓練

於 12 月 14 日舉辦【R 統計軟體】教育訓練，參加人數共 94 人。

7.冬季畢業典禮網站

於 12 月 6 日上線使用。

8.世界網路大學排名

(1)106 年 12 月份教學單位網域網頁總數：

系所單位	網頁數
海運暨管理學院	808
商船學系	2860
航運管理學系	1460
運輸科學系	3170

系所單位	網頁數
材料工程研究所	373
海洋工程科技博士學位學程	2
海洋工程科技學士學位學程	91
電機資訊學院	356

輪機工程學系	662	電機工程學系	627
海洋經營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126	資訊工程學系	4770
生命科學院	931	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	761
食品科學系	5450	光電科學研究所	404
水產養殖學系	3430	光電與材料科技學士學位學程(學系)	265
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	20883	人文社會科學院	676
海洋生物研究所	510	應用經濟研究所	3390
食品安全與風險管理研究所	36	教育研究所	1020
海洋生物科技博士學位學程	131	海洋文化研究所	3560
海洋生物科技學士學位學程	153	應用英語研究所	1060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	116	師資培育中心	1580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525	人文社會教學研究中心	99
海洋環境資訊系	4660	海洋文創設計產業學士學位學程	429
地球科學研究所	703	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	187
海洋事務與資源管理研究所	1260	海洋法律研究所	787
海洋環境與生態研究所	1450	海洋觀光管理學系(學士學位學程)	753
海洋資源與環境變遷博士學位學程	13	海洋法政學士學位學程(學系)	437
工學院	279	海洋政策碩士學位學程（研究所）	44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1310	共同教育中心	137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900	海洋中心	668
河海工程學系	7190	臺灣海洋教育中心	3820

網頁總數公式說明：

指標	搜尋引擎	搜尋語法	範例說明
Size	Google	site：tsweb.ntou.edu.tw (針對不同系所查詢僅需修改網域名稱)	在 google 搜尋引擎搜尋「site:tsweb.ntou.edu.tw」，即可得到運輸科學系網域之網頁總數

(2)搜尋筆數是依據各系所網域「網頁數」做為指標，故增加網站內容為提升搜尋筆數的主要方式。

針對網頁數超過 1 萬的系所，查看其 google 搜尋結果，分析出現頻率較多的連結後，歸納出以下幾種原因。其中一至三項不建議使用，因為該方法並非真正增加系所網頁的內容；四至八項則可推薦給網頁數較少的系所參考：

A. 網址加入時間參數：同一個網頁只要瀏覽的時間不同，伺服器便會產生快取網頁，google 會因網址不同而辨識為不同的網頁。

B. 留言版遭洗版。

C. 加入搜尋功能：搜尋時只要關鍵字不同，伺服器就會產生快取網頁，因此會增加網頁數。

D.建立公告系統且每筆有獨立連結。
E.放置系所相關規章、辦法、表格、申請書等。
F.建立活動花絮專區：系所活動相關照片。
G.放置教師本身相關著作檔案。(與機構典藏系統性質相似)
H.放置課程相關資訊、學生報告檔案。(與 moodle 性質相似)
另外該指標是以網域為單位，將放置於非系所網域的網頁，遷移回系所網域內，即可增加網頁數。因放置在非系所網域的網頁，統計時並不會計算在該系所下。

(三)公文簽核系統檔案伺服器於 6/20 檔案遭加密事件：

1.被加密程度：檔案被加密數約 75 萬筆(伺服器內檔案總數約 480 萬筆)，集中於 101 年至 103 年之檔案。

2.當下緊急處置：

(1)將被加密之檔案從備份檔還原原始資料，資料全數還原成功。
(2)刪除兩個可疑帳號。
(3)進行系統掃毒，刪除可疑程式。

3.後續規劃：

(1)重新檢視軟體防火牆規則(已完成)。
(2)納管至硬體防火牆(已完成)。
(3)重新規劃公文系統架構，提升備份頻率、增加備份型式，強化安全性，初步規劃與進度如下：

第一階段(建置新系統)		
名稱	執行單位	完成
設定實體防火牆，限定 AP 開放80 port	網路組、教學組	V
確認作業系統版本	教學組、文書組	V
建置虛擬主機	教學組	V
安裝作業系統	教學組	V
設定伺服器內部 IP 並確認連線正常	教學組、網路組	V
安裝並設定軟體防火牆	教學組	V
資料轉移	教學組	V
安裝公文系統程式	廠商	進行中
確認系統可正常運行	文書組、廠商、教學組	
修改 eClient 路徑	教學組、文書組	
第二階段(建置備份備援機制)		
名稱	執行單位	完成
規劃備份虛擬機放置位置	教學組	待確認服務放置位置
建置 AP、DB、FS 備份虛擬機	教學組	
測試備份虛擬機能否正常運行	文書組、廠商、教學組	
評估及測試資料備份軟體	教學組	V
評估及測試虛擬機備份軟體	教學組	V
規劃所有伺服器內檔案備份頻率與規則	教學組	V

規劃所有伺服器之病毒掃描、作業系統更新、虛擬機備份、檔案備份排程	教學組	V
設定 AP 檔案備份排程(備份虛擬機、備份專用虛擬機、中華電信 S3)	教學組	
設定 DB 檔案備份(備份虛擬機、備份專用虛擬機、中華電信 S3)	教學組	
設定 FS 檔案備份(備份虛擬機、備份專用虛擬機、中華電信 S3)	教學組	

(四)製作研究所專區頁面，整合全校研究所清單，並提供網頁與 Facebook 連結。

附件　六

國際事務處報告事項：

一、國際合作組

(一)境外生招生

1.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春季班)共有 12 名外籍生通過審查，預計於 107 年 1 月 2 日進行校級複審與獎學金甄審會議。

2.持續辦理緬甸專班事宜，預計 107 年 1 月將至緬甸進行招生說明會相關事宜。

(二)國際、大陸地區學術參訪交流

1.11 月 25-29 日接待印尼艾爾朗加大學(Airlangga University) Agoes Soegianto 教授至本校參訪與洽談兩校未來合作事宜。

2.11 月 30 日至 12 月 4 日接待馬來西亞登嘉樓大學 Dato Dr Nor Aieni bt Hj Mokhtar 校長率團一行 4 人至本校簽訂合作備忘錄與洽談雙學位、交換學生與科研合作事宜。

3.12 月 8 日接待鹿兒島大學 Kazuhiko Anraku 教授至本校參訪並討論兩校未來合作事宜。

4.12 月 12 日科技部、DAAD 德國學術交流總署及德國在台協會率團一行 8 人至本校參訪。

5.12 月 13-16 日接待印尼哈薩努丁大學 6 名教授至本校討論雙聯碩士合作議題與參訪本校特色研究室。

6.12 月 14-15 日接待英國史旺西大學至本校進行學術研討會並討論合作事宜。

7.12 月 19 日接待美國詹姆士麥迪遜大學至本校討論交換學生與暑期夏令營課程事宜。

8.辦理本校 3 名學生 12 月 24 日至 30 日赴哈爾濱工程大學參加第五屆海峽兩岸大學生北國文化之旅事宜。

(三)國際、大陸地區學術交流合約締結

1.11 月 25 日與印尼艾爾朗加大學(Airlangga University)磋商簽訂合作備忘錄事宜

2.12 月完成與馬來西亞 UCSI 大學合約磋商事宜，現已進入傳遞合約階段。

3.12 月 8 日與鹿兒島大學磋商校級合作備忘錄，預計 107 年 1 月啟動簽約流程。

4.12 月 15 日完成本校與英國史旺西大學簽訂兩校合作備忘錄。

(四)交換生事項

1.辦理日本姐妹校東京海洋大學(Tokyo University of Marine Science and Technology) 1 名交換學生申請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蒞本校環漁系進行短期研修事宜。

2.辦理美國姐妹校紐約州立大學海運學院(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Maritime College) 1 名交換學生申請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蒞本校海洋系進行短期研修事宜。

3.協助航管系碩士班 1 名、海洋系大學部 4 名、海法所碩士班 1 名，計 6 名學生申請韓國姊妹校中央大學(Chung-Ang University) 2018 年寒假交流計畫(International Winter Program)。

4.辦理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大陸地區姐妹校 201 位學生來臺短期交換（研修）入台申請事宜。

5.辦理本校工學院與福州大學土木工程學院雙聯學位 2 名碩士生入台申請事宜。

6.12 月持續辦理規劃美國羅德島大學（全球供應鏈管理）移地教學課程。安排相關住宿、交通與接送機、文化參訪、保險、翻譯與導遊等項目。活動辦理期程 106 年 12 月 31 日起至 107 年 1 月 14 日止共計 14 天。共計美國方 15 名學生參與，本校 17 名學生參與。

(五)其他專案事項

1.106 學年度(2017-2018)國際體驗學習計畫業於 12 月 5 日公告錄取學生名單，本次計 100 人報名，錄取 57 人，擬於 107 年 1 月上旬舉行第一次說明暨訓練會議。

2.2018 年暑期美加研習營

(1)業於 12 月 19 日假行政大樓第二演講廳舉行「2018 年美國詹姆斯麥迪遜大學暑期研習營說明會」，將邀請該校計畫負責人 Felix Wang 前來進行活動介紹。

(2)擬於 107 年 1 月 3 日假行政大樓第二演講廳舉行「2018 年美國羅德島大學暑期研習營說明會」，將邀請該校 Shaw Chen 教授前來進行活動介紹。

二、國際學生事務組

(一)僑生及港澳生參訪

1.業於 12 月 09 日接待僑大先修部，共計 62 名師生來訪。

2.業於 12 月 12 日接待馬來西亞新山寬柔中學，共計 32 名師長來訪。

3.業於 12 月 13 日接待馬來西亞砂拉越州農業考察團，共計 12 名貴賓來訪。

4.業於 12 月 21 日接待印尼培民中學、汶萊馬來奕中學、汶萊中華中學、汶萊詩里亞中正中學、印尼華文師資培訓團聯合參訪團，共計 50 人。

5.業於 12 月 21 日接待印尼留台同學會來訪，共計 54 名師生及家長來訪。

(二)僑生及港澳生招生

1.持續積極辦理僑生單獨招生宣傳，截至 12 月 19 日申請資料如下表列(按申請順序排列)：

序	姓名	性別	僑居地	申請科系	審查進度
1	方子瑜	女	美國	海法系	已獲系上錄取
2	王偉斌	男	馬來西亞(新山寬柔中學)	資工系	已獲系上錄取
3	吳家毅	男	馬來西亞(日新讀中)	航管系	已獲系上錄取
4	曾昭浚	男	香港	海法系	已獲系上錄取
5	劉子欣	女	澳門	補件中	學生資料補件中
6	邱琬淇	女	馬來西亞(班台育青中學)	海洋系	學生資料補件中
7	卓翊婷	女	馬來西亞(斗湖巴華中學)	航管系	已送系上審查
8	楊景翔	男	馬來西亞(怡保深齋中學)	航管系	已送系上審查
9	王挺安	男	馬來西亞(古達培正中學)	食科系	已送系上審查
10	余秋薇	女	馬來西亞(古達培正中學)	商船系	已送系上審查
11	余雯玲	女	馬來西亞(樂育國民型中學)	資工系	已送系上審查
12	余頌雯	女	香港	海生系	已送系上審查
13	林錦音	女	馬來西亞(新山寬柔中學)	商船系	已送系上審查
14	張秋敬	男	馬來西亞(古達培正中學)	補件中	學生資料補件中
15	張詩琴	女	馬來西亞(古達培正中學)	航管系	已送系上審查
16	陳奕豪	男	馬來西亞(古達培正中學)	商船系	已送系上審查
17	曾曉佩	女	馬來西亞(古達培正中學)	運輸系	已送系上審查

18	黃桂珊	女	馬來西亞(古達培正中學)	資工系	已送系上審查
19	顏釗灝	男	香港	補件中	學生資料補件中
20	關子傑	男	馬來西亞(古達培正中學)	養殖系	已送系上審查

(三)境外生活動

1. 業於 12 月 19 日辦理境外生聖誕節聯誼活動，計有 160 名師生共同報名參與，稍解外國學生及陸生思鄉之情，使感受佳節溫馨與師長關懷。
2. 業於 12 月 22 日至基隆市東信國小參與國際日活動，計有 10 名不同國籍之外籍生參與，以使本市國小體驗異國文化，拓展國際視野。
3. 擬於 107 年 1 月 4 日於展示廳辦理「106-1 陸生交換生歡送會」，計有 70 名師生共同參與。
4. 擬於 107 年 1 月 4 日由本校 4 名外國學生參與基隆高級海事職業學校辦理「大手牽小手-我國高生中與大專校院外籍生交流計畫」，本校外國學生至該校參與課程互動，增進外籍生與高中生之異國文化交流。
5. 擬於 107 年 2 月 9 日辦理境外生春節聚，使未返國之境外生感受學校師長之關懷。

(四)境外生輔導

1. 截至 12 月 15 日止，合計共陸生 6 人與外籍生 1 人申請傷病醫療保險理賠。
2. 福建農林大學輔導員陳炳智老師 12 月協助費簽呈已完成簽核，辦理完成。

三、新南向計畫相關

(一)於 12 月 12 日完成區域型田野調查聯合審查會議，並將初審結果提送教育部。

(二)業於 12 月 21 於教育部進行新南向區域型期末簡報。

(三)業於 12 月 20 日完成越南產學資源中心網站與 APP 軟體架構建置，預計於 107 年 3 月完網站初步建置。

(四)擬於 107 年 1 月 27-28 日擬由鄭處長於中興大學參加新南向學術型聯盟集合會議，會中進行今年度期末報告及明年度規劃報告。

附件　七

秘書室報告事項：

一、秘書組

(一)各項會議

1. 行政會議

(1)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業於 106 年 12 月 7 日上午 9 時 0 分於行政大樓二樓演講廳召開完畢，本次會議討論本校延長服務作業要點一案，經修改部分文字後通過。

(2)會議紀錄於 12 月 13 日製作完成，陳核後以電子郵件寄送一、二級單位、行政單位副主管及秘書存參，並於行政資訊網及無紙化會議系統公告，且以郵件提醒各教職員同仁上網參閱。會議紀錄載有各行政單位報告事項及提案決議，若有全校性或涉及各教職員工生權益事項，惠請相關單位儘速辦理，並將訊息傳達所屬教師及同仁知悉。

(3)行政會議決議執行情形追蹤表發送各相關單位填復執行情形，本次(含未結案件)追蹤情形計有總務處 1 案、學務處 1 案、研發處 3 案、教務處 1 案。

(二)行政效能

1. 行政品質評鑑

106 學年度受評單位(秘書室、體育室、人事室及主計室)線上「行政滿意度調查」問卷作業，業於 106 年 12 月 4 日展開，至 107 年 1 月 14 日止，彙整問卷結果並進行相關統計分析，將於 106 年 3 月底前將問卷調查結果送交受評單位，據以填具檢討報告。

2. 績效型補助款衡量指標

105 年度本校績效型補助款衡量指標未達最高分者計有 4 項，106 年 11 月改善執行情形如附件 1 第 143 頁所示，其中「預算編制及執行_預決算編製及執行之妥適性」一項需待於年底尚能了解其執行情形，故僅針對 3 項進行追蹤。

3. 財務控管

本校 106 年 11 月份資本支出執行率為 78.37%，執行情形表業於 106 年 12 月 4 日報部。

4. 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

依教育部 106 年 8 月 22 日臺教高(二)字第 1050116219 號函，填報 105 年 10 月「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資料檢核表於 12 月 21 日完成報部。

(三)內部控制與稽核

1. 為辦理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本室業已研擬 105 年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計畫，並於 106 年 12 月 11 日函請各一級行政單位進行 106 年之自行評估(評估期間為 106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各單位自評結果訂於 107 年 1 月 5 日回傳秘書室，俟彙整完畢後提送內控小組會議審議。

2. 本學期內部控制專案小組預定於 106 年 1 月中旬召開，本次會議擬進行 105 年度自行評估結果及內部稽核報告之確認。

3. 本校校務基金 106 年度內部稽核建議改善事項，有關報廢財物之管交事宜，目前已由總務處保管組及環安組共同會簽，共同確認報廢待變賣品項。對於工學

院未達使用年限已損壞之分離式冷氣機應報請報廢除帳事宜，目前仍待工學院簽核，另對本校對外場館收費評估與房屋與建築預算執行落後事宜，將一併於內控會議中討論。

4. 監察院日前對於國立大學校務基金稽核人員之設置、聘任與辦理稽核事務之績效，去函教育部要求陳報各校執行情形，並調查稽核報告所見事項之改善情形，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 22 條，略以「稽核人員或稽核單位應定期追蹤前項缺失或異常事項至改善為止」。故各校稽核報告內容之改善情形，將成為監察院檢視之常態。建請本校各單位重視並配合改善。

二、校友服務中心

(一)更新校友資料庫資料人次統計共 162 筆。

統計區間：自 106 年 11 月 28 日至 106 年 12 月 28 日止

更新校友資料來源明細	更新筆數
1. 申辦校友卡證校友資料更新	14
2. 申辦借書卡校友資料更新	2
3. 辦理畢業證書及成績單校友資料更新	4
4. 退還借書卡校友資料更新	1
5. 捐款單校友資料更新	41
6. 參加高雄校友會會員大會	36
7. 聯絡校友同步更新資料	63
8. 電機工程學系-陳錦昌助教更新校友資料	1
合　　計	162

(二)海內外校友會及系所友會服務

1. 11 月 29 日陪同校長、莊副校長出席臺北校友會假臺北長榮桂冠酒店辦理第七屆第二次理監事會議，會中討論有關本校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續辦事宜。
2. 12 月 2 日臺中校友會假臺中桑尼廣場 2 樓辦理第八屆第五次理監事會議，會中報告校友會工作及經費使用事宜。
3. 12 月 10 日陪同校長、莊副校長、校友總會王光祥總會長、臺中校友會林允進理事長出席高雄校友會假高雄圓山大飯店辦理第二屆第二次會員大會，會員將近百人出席，大會熱鬧隆重。
4. 12 月 16 日校友總會假臺北福華大飯店辦理第二屆第三次理監事會議，會中由校長及王總會長簽署校友專書合作備忘錄，預計於海大 65 週年校慶時出版。校友總會理監事也於當天進行委員會小組討論，討論各委員會 107 年度工作計畫事宜。
5. 12 月 16 日臺北聯合大學系統校友聯合會假臺北福華大飯店辦理第二次策委會，四校總會長、秘書長出席會議，討論 107 年度工作事項。
6. 12 月 16 日陪同校長、莊副校長、王總會長及校友總會理監事出席臺北聯合大學系統校友聯合會第四、五屆總會長交接典禮，由北科王小瀋總會長交接臺北大學謝士滄總會長，席開 21 桌，場面熱鬧非凡。

(三)校友活動

1. 11 月 28 日陪同校長、馬來西亞拿督陳紹厚學長及其友人拜訪全興國際水產(股)公司董事總經理柯吉剛學長，討論產學合作事宜。
2. 12 月 8 日出席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建華海運獎學金頒獎典禮，典禮假第二演講廳辦理。建華海運董事長是本校傑出校友李曙光學長，學長自 102 年起每年

捐助新臺幣 60 萬元整，目前已有 164 名學生通過申請，頒發獎學金 212 萬元。

(四)校友返校接待服務

1. 12 月 8 日 70 級航管系 35 位校友辦理同學會，由校長親自導覽校園並回到母系由盧華安主任做系務介紹及發展簡報。
2. 12 月 12 日李清豐學長(60 級航海系)返校拜會校長。
3. 12 月 13 日曾衍嘉學長(64 級航管系)偕同女兒返校捐贈「航管系羅故教授祖謙紀念獎學金、關懷弱勢學生安心就學助學金」由校友中心接待並致贈紀念品，並返回航管系由盧華安主任親自接待。

(五)捐贈收入統計及募款相關業務

本校校務基金（自 106 年 11 月 28 日至 106 年 12 月 28 日止）捐贈明細如附件 2 第 146 頁，共 73 筆捐贈累計金額新臺幣 8,505,246 元。

(六)捐贈致謝業務

1. 12 月 27 日於本校畢東江博士會議廳辦理「106 年昇恆昌股份有限公司捐贈儀式暨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捐資興學致謝典禮」，昇恆昌股份有限公司為培養海洋法政國際專業人才暨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院務推展，捐贈本校新台幣 500 萬元整。為感謝熱心校友及企業多年來支持海洋大學校務發展，同時配合教育部捐資教育事業獎勵作業辦理本次捐資興學致謝典禮頒贈教育部獎牌、獎狀及本校為感謝捐款者所製作之海鷗水晶琉璃獎座，典禮過程溫馨隆重。
2. 寄送捐款收據、捐贈明細表(捐物)及由校長親簽之感謝信函共 73 件。
3. 102 年 10 月起熱心捐款校務建設累計達新臺幣 10 萬元之捐贈者及 106 年度起捐款及捐物達新臺幣 50 萬元以上之捐贈者，將銘刻葉片永誌於行政大樓一樓—涓滴成流終為海大之捐款芳名牆上，累計至 106 年 12 月 29 日，共 153 片金葉子。

(七)校友資料庫及相關網站業務

1. 校友資料更新共計 162 筆。
2. 協助校友企業刊登徵才服務於本校電子布告欄、校友服務中心網頁、「海大校友臉書社群網站」、「海大校友臉書粉絲團」、「海洋大學校友會 NTOU Alumni 社團」、「海大校友－噗浪」、「海大校友－推特」及「職涯發展專區」各 1 件。
3. 更新校友活動花絮及參訪相簿 4 本。
4. 主動關懷校友平臺寄發電子生日卡共計 2,938 筆。

(八)推廣校友卡證、成績單及學位證書申請服務

1. 持本校校友卡者，可於本校推廣教育、體育場以及特約商店享優惠折扣服務，106 年 11 月 28 日至 106 年 12 月 28 日止共計 14 人申請，總計申請人數達 3,729 人。
2. 校友借書證 106 年 11 月 28 日至 106 年 12 月 28 日止共計 2 人申請，總計申請人次達 854 人。
3. 106 年 11 月 28 日至 106 年 12 月 28 日止共代辦成績單及學位證書等共計 4 件。

(九)特約商店

1. 本校特約商店總計 148 家。
2. 特約商店續簽合約計 1 件:
   「貝里西斯麵包坊」#002(基隆市，美食類)提供餐飲折扣優惠。
3. 106 年 11 月 28 日至 106 年 12 月 28 日止更新店家優惠資訊內容共 1 件。
   特約商店網頁：
   http://www.alumni.ntou.edu.tw/special_store.php?p_area=&p_kind=&p_keyword=

三、新聞公關

(一)綜合業務

1.106 年 11 月 24 日至 106 年 12 月 27 日發行 12 則海報電子報新聞，詳見電子報，網址：http://blog.ntou.edu.tw/oceannews/。

2.106 年 11 月 24 日至 106 年 12 月 27 日發布中央通訊社訊息平臺新聞訊息 12 則。

3.各單位如需新聞服務，請上網下載新聞服務申請表，網址：http://blog.ntou.edu.tw/oceannews/，並依說明辦理。

4.106 年 11 月各類與本校相關之平面媒體、網路新聞報導分別為 175 則，剪報資料已陸續上網，如有需要可上網查詢下載，網址：http://blog.ntou.edu.tw/~vodka/main.php。

5.更新及維護本校校長室網頁、海大電子報網站系統、LED 電視牆。

6.106 年 11 月 24 日至 106 年 12 月 27 日共受理 LED 電視牆風雨走廊 47 件、濱海校門 47 件、工學院 11 件申請案。LED 服務申請表請上網下載，網址 http://www.pr.ntou.edu.tw/，歡迎大家多加利用。

(二)媒體服務

1.106 年 11 月 24 日至 106 年 12 月 27 日發布 13 則新聞稿、採訪通知。

2.106 年 11 月 24 日至 106 年 12 月 27 日安排媒體採訪、配合媒體專題報導 1 件。

四、校史博物館

(一)參觀人數自 103 年 10 月 1 日起算，截至 106 年 12 月 29 日止共計 9,371 人。

(二)學校網頁之海大校景照片及歷史照片持續更新中。

五、出版中心

(一)海事英文

文稿及錄音檔已送交廠商進行編輯中，預計 1 月份完成印製。

(二)傑出校友專書

校友總會與本校之傑出校友專書合作備忘錄，已委由校友中心與校友總會完成簽約，預計 9 月底前完成編印。

(三)海洋科學概論

已於 12 月 21 日召開海洋科學概論工作小組會議，確定相關工作期程，預計 107 年 6 月底出版。

本校 105 年度績效型補助款衡量指標_106 年 11 月改善情形彙總表

追蹤彙整單位：秘書室秘書組

類別	衡量項目	指標訂定依據或說明	計算分數說明	105 年度分數	具體改善措施或其他說明
壹、配合教育部施政重點	一、 **節能措施(總務處)** 衡量指標 **EUI 相較前一年或基準年之執行情形評定分數**	配合行政院 100 年 5 月 23 日院臺經字第 1000096737 號函核定「政府機關及學校四省專案計畫」,其每年用電量以負成長為原則,並以 96 年為基期年，至 104 年總體節約能源以 10％為目標。	1. 自評 EUI 較前一年度負成長 5％(含)以上者：10 分。 2. 自評 EUI 較前一年度負成長大於 3％，未滿 5％者：8 分。 3. 自評 EUI 較前一年度為零成長或負成長未滿 3％者：5 分。 4. 自評 EUI 較前一年度為正成長，自評 EUI 較基準年負成長 4％(含)以上者：3 分。 5. 自評 EUI 較前一年度為正成長，自評 EUI 較基準年未達負成長 4％(含)以上者：0 分。	105 年度 EUI 值 101.92，104 年度 EUI 值 99.43，增加 2.50%，且自評 EUI 較基準年負成長 4％以上，分數為 3 分。	一、用電量相較（教育部 106 年 3 月 17 日臺教資(六)字第 1060036910A 號函核定樓地板面積 206,411 平方公尺） (一) 106 年 1~11 月用電為 **18,950,000** 度，EUI 為 **91.81**。 (二) 105 年 1~11 月用電為 **19,073,000** 度，EUI 為 **92.40**。 (三) 106 年 1~11 月較 105 年同期用電量**負成長 123,000 度(-0.64%)**。 (四) 因台灣電力公司多次調降電價，106 年 1~11 月較 105 年同期電費負成長 **3,166,778 元(-5.77%)**。 二、具體改善措施 (一) 各冷氣機自 18 時起至翌日 6 時，每 2 小時停電 5 分鐘。 (二) 依 103 年 5 月 8 日行政會議決議，各單位新購冷氣機出廠即設定最低運轉溫度為 25℃。 (三) 利用行政資訊網宣導節約用電、冷氣機依行政院規定設定適宜溫度(26℃~28℃)、定期清洗濾網及隨手關燈。 (四) 規畫辦理建研所補助圖書館門禁、消防、照明及空調統合系統。 (五) 中午休息關燈半小時。 (六) 全校飲水機共 149 台，扣除學生宿舍用餘 84 台實施節能停機，自每日 22 時起至翌日 7 時止，星期日全天停機。

本校 105 年度績效型補助款衡量指標_106 年 11 月改善情形彙總表

追蹤彙整單位：秘書室秘書組

<table>
<tr><th>類別</th><th>衡量項目</th><th>指標訂定依據或說明</th><th>計算分數說明</th><th>105 年度分數</th><th>具體改善措施或其他說明</th></tr>
<tr><td></td><td>九、資本門預算執行(主計室)
衡量指標
資本門預算執行情形</td><td>行政院要求各機關資本門預算執行率需達 90%以上，爰依各校資本門支出執行情形。</td><td>1.當年度可支用預算數達 3 億元：
(1)資本門預算執行率達 90%以上：10 分。
(2)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80%以上未達 90%：8 分。
(3)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70%以上未達 80%：6 分。
(4)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60%以上未達 70%：4 分。
(5)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50%以上未達 60%：2 分。
(6)資本門預算執行率未達 50%：0 分。</td><td>105 年度執行間計有 12 個月未達標準，平均資本支出執行率為 62.25%，分數為 4 分。</td><td>106 年 11 月資本支出執行率如下：
<table>
<tr><th>月份</th><th>資本支出執行率</th><th>是否達 90%以上</th></tr>
<tr><td>10611</td><td>78.37%</td><td>否</td></tr>
</table>
一、房屋及建築執行數較預算分配數減少 3,071 千元，主要係海洋生物培育館新建工程建築許可申請及開工申請審查時程冗長。其中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 104 年 8 月 11 日送件，105 年 6 月 4 日核定；水土保持計畫 104 年 9 月 30 日送件，105 年 8 月 12 日核定；建照申請 105 年 9 月 1 日送件，105 年 12 月 23 日核發。相關建築許可審查時程冗長，致 105 年所編列預算需保留於 106 年度繼續執行。五大管線 106 年 1 月 25 日陸續送件，至 106 年 4 月 17 日(電氣)核可。106 年 4 月 21 日第 1 次工程招標公告，流標，106 年 5 月 15 日第 2 次工程招標公告，106 年 5 月 24 日決標，得標廠商積極申辦建管開工及水保開工，建管及水保開工申請均於 106 年 7 月 21 日核定，依工程契約開工日為 106 年 7 月 22 日，目前工程已全面展開辦理中。
二、機械及設備執行數較預算分配數減少 33,758 千元，主要係因應教學研究需要，跨領域整合校內不同院系所之特色購置儀器設備，目前正依計畫及合約辦理中。</td></tr>
</table>

本校 105 年度績效型補助款衡量指標_106 年 11 月改善情形彙總表

追蹤彙整單位：秘書室秘書組

<table>
<tr><th>類別</th><th>衡量項目</th><th>指標訂定依據或說明</th><th>計算分數說明</th><th>105 年度分數</th><th>具體改善措施或其他說明</th></tr>
<tr><td rowspan="3">叁、校務基金</td><td>受贈收入成長率(秘書室校友中心)</td><td rowspan="3">本項指標可衡量學校募款之績效。</td><td rowspan="3">1. 年度受贈收入較上年度成長比率大於 100%以上：3 分。
2. 本年度受贈收入較上年度成長比率大於 50%且小於 100%：2 分。
3. 本年度受贈收入較上年度成長比率大於 0%且小於 50%：1 分。
4. 本年度受贈收入較上年度成長比率小於 0%：0 分。</td><td rowspan="3">本校 105 年度受贈收入為 34,807,745 元，104 年度受贈收入為 33,310,707 元，受贈收入成長率為 4.49%，分數為 1 分。</td><td rowspan="3">106 年 11 月受贈收入成長率如下：
<table>
<tr><th>月份</th><th>本年度受贈收入(元)</th><th>上年度同期受贈收入(元)</th><th>受贈收入成長率(%)</th></tr>
<tr><td>10611</td><td>4,191,680</td><td>1,969,750</td><td>113%</td></tr>
</table>
106 年度 11 月受贈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新臺幣 2,221,930 元。</td></tr>
<tr><td>衡量指標</td></tr>
<tr><td>受贈收入成長率</td></tr>
</table>

附件 2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捐贈明細表

統計區間：106.11.28-106.12.28

編號	日期	姓名	金額	用途
1	11 月 30 日	周良輝	$10,000	河工系第 19 屆（1982 級）獎助學金專用
2	11 月 30 日	施文貴	$4,000	海大橄欖球隊
3	11 月 30 日	陳文典	$4,000	海大橄欖球隊
4	11 月 30 日	許舜耕	$4,000	海大橄欖球隊
5	11 月 30 日	陳成基	$7,000	海大橄欖球隊
6	11 月 30 日	陳宏林	$7,000	海大橄欖球隊
7	11 月 30 日	徐博鑫	$4,000	海大橄欖球隊
8	11 月 30 日	區峰德	$10,000	海大橄欖球隊
9	11 月 30 日	黃智泉	$50,000	海大橄欖球隊
10	11 月 30 日	雲俊凱	$5,000	海大橄欖球隊
11	11 月 30 日	蘇宏仁	$3,000	海大橄欖球隊
12	11 月 30 日	林勇誠	$3,000	海大橄欖球隊
13	11 月 30 日	吳家倫	$3,000	海大橄欖球隊
14	11 月 30 日	林俊男	$3,000	海大橄欖球隊
15	11 月 30 日	胡盛淵	$3,000	海大橄欖球隊
16	11 月 30 日	林士超	$2,000	海大橄欖球隊
17	11 月 30 日	王照中	$2,000	海大橄欖球隊
18	11 月 30 日	鄧筠璋	$2,000	海大橄欖球隊
19	11 月 30 日	賴健雄	$2,000	海大橄欖球隊
20	11 月 30 日	賴展鴻	$2,000	海大橄欖球隊
21	11 月 30 日	黃義恩	$2,000	商船系急難救助
22	11 月 30 日	財團法人世豐善智慈善事業基金會	$120,000	財團法人世豐善智慈善事業基金會互助獎助學金
23	12 月 4 日	昇達科技（股）公司	$25,000	電機所電子物理實驗室研究生獎助學金
24	12 月 4 日	蘇健民	$3,000	運輸系獎助學金

編號	日期	姓名	金額	用途
25	12 月 4 日	王天楷	$112,000	學生社團-敬拜讚美社
26	12 月 4 日	友聖航運（股）公司	$160,000	友聖關係企業航運獎助學金
27	12 月 5 日	陳丁旺	$50,000	河工系第 19 屆（1982 級）獎助學金專用
28	12 月 5 日	熱心教職員	$10,000	樂齡大學
29	12 月 11 日	林國興	$30,000	海運學院惜福餐券
30	12 月 11 日	熱心教職員	$10,000	海資所獎助學金
31	12 月 13 日	益航（股）公司	$90,000	益航（股）公司清寒獎助學金
32	12 月 13 日	曾衍嘉	$60,000	航管系羅故教授祖謙紀念獎學金（3 萬）、關懷弱勢學生安心就學助學金（3 萬）
33	12 月 13 日	日本海事協會	$60,000	日本海事協會 Class NK Award 獎助金
34	12 月 13 日	能源航運（股）公司	$500,000	關懷弱勢學生安心就學助學金
35	12 月 14 日	中華航運學會	$20,000	航管系辦理研討會使用
36	12 月 19 日	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	$3,500	海洋生物研究所海洋生態暨保育研究室
37	12 月 19 日	熱心人士	$6,400	藝文中心藝文活動
38	12 月 19 日	鄭燦鋒	$500,000	河工系海工館離岸風電基礎試驗研究專用
39	12 月 19 日	林財生	$10,000	林財生校友捐贈清寒獎學金
40	12 月 19 日	海瀧船務代理（股）公司	$40,000	海瀧船務代理（股）公司捐贈英文獎學金
41	12 月 19 日	宇泰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30,000	宇泰工程顧問公司獎學金
42	12 月 19 日	黃海實業有限公司	$72,000	黃海實業有限公司獎學金
43	12 月 19 日	黃駿	$50,000	67 級系友清寒獎學金
44	12 月 19 日	財團法人沛華沛榮教育基金會	$100,000	航管系沛華及沛榮集團獎學金
45	12 月 19 日	昌和船務代理（股）公司	$20,000	昌和船務代理（股）公司捐贈獎助學金
46	12 月 19 日	訊昌有限公司	$50,000	訊昌有限公司捐贈獎助學金
47	12 月 20 日	呂佳揚	$1,000	關懷弱勢學生安心就學助學金

編號	日期	姓名	金額	用途
48	12 月 20 日	熱心校友	$500	校務發展基金
49	12 月 20 日	王和盛	$1,000	通訊系學會球類運動
50	12 月 20 日	黃謝田	$500	養殖系學生社團活動
51	12 月 20 日	賴仁旺	$1,000	清寒助學金
52	12 月 20 日	李建德	$1,000	校務發展基金
53	12 月 20 日	何朝和	$1,000	校務發展基金
54	12 月 20 日	陳毅	$1,000	校務發展基金
55	12 月 20 日	林君憶	$200	海龜救傷中心
56	12 月 20 日	王若凡	$200	海龜救傷中心
57	12 月 20 日	洪昇揚	$2,000	商船系急難救助金 1000 元、關懷弱勢學生安心就學助學金 1000 元
58	12 月 20 日	柯孟瑋	$1,000	獎助學金
59	12 月 20 日	郭泰佑	$12,000	海洋大學橄欖球隊
60	12 月 21 日	洪英正	$13,992	校務發展基金
61	12 月 21 日	張勝鄉	$24,954	校務發展基金
62	12 月 22 日	第一商業銀行	$50,000	校務發展基金
63	12 月 27 日	昇恆昌（股）公司	$5,000,000	培養海洋法政國際專業人才暨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院務推展
64	12 月 28 日	財團法人旭日教育基金會	$1,000,000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藻類學術研究用
65	12 月 28 日	蔡國煇	$30,000	資工系系務推展
66	12 月 28 日	蔡希真	$10,000	支持大學生短期出國進修計畫
67	12 月 28 日	鄭明岐	$10,000	支持大學生短期出國進修計畫
68	12 月 28 日	李承中（校友）	$10,000	支持大學生短期出國進修計畫
69	12 月 28 日	孫定國	$20,000	支持大學生短期出國進修計畫
70	12 月 28 日	鍾朝昌	$10,000	支持大學生短期出國進修計畫
71	12 月 28 日	陳毅（校友）	$10,000	支持大學生短期出國進修計畫
72	12 月 28 日	李建德（校友）	$10,000	支持大學生短期出國進修計畫
73	12 月 28 日	王慧仙	$20,000	支持大學生短期出國進修計畫
合計		新臺幣：$8,505,246 元		

附件　八

人事室報告事項：

一、報告事項

為增進各單位情誼及同仁向心力，本校與教師會於 107 年 1 月 12 日（星期五)晚上 17：00~20：30 假 988 餐廳舉辦 106 年度歲末聯歡餐會。為鼓勵同仁踴躍參加，增添歡樂氣氛，本次活動除援例請各行政與教學單位一級主管及系所主管自由樂捐摸彩品外，校方準備摸彩禮品共 20 份，另對於參加餐會未中獎之同仁，每人各發給如意獎 1 份。此外，基於對同仁返家安全性考量，本校亦將租賃遊覽車 2 輛，餐畢搭載同仁返回臺北，給予同仁最周全之安排。

二、宣導事項

(一)有關專任教師赴大陸地區交流係依教育部 98 年 12 月 2 日台陸字第 0980203497 號函規定：「現行與大陸地區公立學校交流政策，關於『研究、教學人員交流』部分僅限於一般交流常態之短期客座講學，請勿涉及聘任我方人員擔任教職或研究職務事宜。」爰現行並未同意教師得赴大陸地區學校兼職或兼課。

(二)國立大專校院專任教師承接計畫，其計畫性質無論是委託研究計畫(包含產學合作及政府、公民營委託計畫等)或補助計畫，均應由學校具名簽訂合約；如無法由學校具名簽訂合約(如擔任其他學校或民營機構研究計畫案之共同主持人或協同主持人或其以學會名義接受委辦計畫等)，仍應依學校行政作業程序取得許可。

(三)行政院為賡續落實洗錢防制工作，建立人民正確的觀念，擴大辦理洗錢防制國家向前全民宣導工作，將陸續製播防制洗錢短片、海報、懶人包、專訪及辦理有獎徵答、路跑、體驗等與民互動活動，並透過電視、廣播、平面媒體及社群相關網路對全民宣導防制洗錢對國家金融健全、金流透明、貿易發展、接軌國際的重要性，其中語音廣播部分，已完成「代言人-支持洗錢防制措施篇」、「新南向境外公司篇」及「台灣買房購金置產篇」等 3 則政令文宣。另廣播檔同步置於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官網(網址：http: //www.amlo.moj. gov.tw）。

(四)有關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者，且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進用時，仍應適用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有關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滿 10 年之規定辦理。

三、執行事項

(一)本校 105 學年度產學研究成就獎獲獎人為莊水旺教授；特聘教授獲獎人為賴禎秀教授、李明安教授及王星豪教授等 3 人。

(二)本校專案工作人員 106 年度年終考核受考人共計 143 人，本室業於 106 年 12 月 22 日召開本校職員人事評議委員會審議完竣。

(三)為協助自 105 年 11 月迄今之新進人員瞭解本校組織文化、各單位業務並營造優質健康的工作環境，提升行政及服務品質， 106 年 12 月 27 日(星期三)上午 09:00~12:10 於行政大樓第二演講廳舉辦「106 新進人員研習活動」，參加人數 37 人，參加率超過 80%。

四、規劃事項

(一)為增添新春氣息及同仁間相互拜年，本校 107 年度新春團拜訂於 107 年 2 月 22 日(星期四)上午 11:00 於行政大樓 1 樓展示廳舉行，歡迎同仁踴躍參加。

(二)本校公務人員（含舊制職員及稀科人員）106 年年終考績受考人計 64 人，本室

訂於 107 年 1 月 4 日(星期四)辦理考績說明會， 107 年 1 月 18 日(星期四)召開本校職員人事評議委員會審議。

五、106 年 12 月人事動態：(詳如下表)

(一)公務人員：1 人新進。

(二)專案工作人員：新僱 3 人、育嬰留職停薪 1 人及離職 3 人（含二管輪 1 人）。

單　　位	職　稱	姓 名	動態內容	日　期	備　註
人事室 第一組	組員	魏榮廷	到　　職	106.12.13	
海事發展與訓練中心 研發組	行政專員	王授彥	新　　僱	106.12.01	
總務處 保管組	行政組員	陳琬翎	新　　僱	106.12.04	
學生事務處 課外活動指導組	行政組員	謝宜潔	新　　僱	106.12.15	
總務處 保管組	行政專員	林可欣	育嬰留職停薪	106.12.04	
學生事務處 生活輔導組	行政專員	朱怡潔	離　　職	107.01.01	
海事發展與訓練中心 航海人員訓練組	行政組員	吳岳隆	離　　職	107.01.01	
研究發展處 研究船船務中心	二管輪	崔為積	離　　職	107.01.01	

附件　九

主計室報告事項：

一、108 會計年度概算即將籌編，擬請各一級單位就所掌業務，覈實估列收支並提供經費需求表及相關說明，本室已將相關附表分送各主辦單位，請各單位配合辦理並於 1 月 25 日前送本室彙整。

二、檢附 106 年截至 12 月底止各單位經常門及資本門預算執行狀況表(詳附件 1 第 152 頁)。

三、截至 106 年 11 月底止本校收支餘絀及資本支出情形：

(一)收支餘絀情形：實際收入數 21 億 9,843 萬 5,601 元，實際支出數 20 億 7,578 萬 6,708 元，本期賸餘 1 億 2,264 萬 8,893 元，較預計短絀數 8,391 萬 7,000 元，轉虧為盈增加 2 億 656 萬 5,893 元，主要係其他補助收入、雜項業務收入、利息收入、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受贈收入較預算數增加，及建教合作成本、推廣教育成本、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研究發展費用及雜項業務費用等配合業務需要核實支出較預算數減少所致。(詳附件 2 第 161 頁)

(二)資本支出情形：資本支出累計預算分配數為 1 億 6,205 萬 8,000 元，實際累計執行數為 1 億 2,701 萬 1,013 元，執行率 78.37%，其中房屋及建築 1,320 萬 8,812 元，執行率為 81.14%，係海洋生物培育館新建工程於 106 年 7 月 22 日核准開工，刻正積極辦理中所致；機械及設備 8,122 萬 7,646 元，執行率為 70.64%；交通及運輸設備 620 萬 1,512 元，執行率 106.08%，主要係因應教學研究需要，跨領域整合校內不同院系所之特色購置儀器設備，目前正依計畫辦理中；什項設備 2,637 萬 3,043 元，執行率為 105.72%。(詳附件 3 第 162 頁)

四、106 會計年度經費核銷作業刻正積極辦理中，俟完成後將依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編製要點及教育部會計處通報等相關規定辦理決算，。

附件 1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部門預算執行狀況表

排序:部門計畫+經費用途

計算截止日期:106.12.26　　單位:元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尚可動支數	執行率%
106T160 圖資處(圖資處)									
106T160	100-1 人事費(B)	84,632	65,196	0	19,402	0	84,598	34	99.96
106T160	300 業務費	349,250	88,537	0	260,500	0	349,037	213	99.94
106T160	700 設備費	39,000	13,800	0	25,200	0	39,000	0	100.00
106T160	合　　計	472,882	167,533	0	305,102	0	472,635	247	99.95
106T161 圖書設備(採編組)									
106T161	700 設備費	7,000,000	6,050,765	0	949,235	0	7,000,000	0	100.00
106T161	合　　計	7,000,000	6,050,765	0	949,235	0	7,000,000	0	100.00
106T162 全校期刊及資料庫(採編組)									
106T162	300 業務費	39,110,400	31,451,352	0	7,607,700	0	39,059,052	51,348	99.87
106T162	合　　計	39,110,400	31,451,352	0	7,607,700	0	39,059,052	51,348	99.87
106T163 藝文中心(藝文中心)									
106T163	300 業務費	1,159,000	745,625	0	390,553	0	1,136,178	22,822	98.03
106T163	合　　計	1,159,000	745,625	0	390,553	0	1,136,178	22,822	98.03
106T164 校務系統組(校務系統組)									
106T164	300 業務費	297,349	218,169	0	78,597	0	296,766	583	99.80
106T164	700 設備費	500,000	285,367	0	214,633	0	500,000	0	100.00
106T164	合　　計	797,349	503,536	0	293,230	0	796,766	583	99.93
106T165 校園網路與教學支援組(網路支援)									
106T165	300 業務費	1,999,825	1,358,711	0	634,680	0	1,993,391	6,434	99.68
106T165	700 設備費	675,000	389,667	0	285,333	0	675,000	0	100.00
106T165	合　　計	2,674,825	1,748,378	0	920,013	0	2,668,391	6,434	99.76
106T166 教學支援組(教學支援組)									
106T166	300 業務費	2,147,083	242,283	0	1,904,800	0	2,147,083	0	100.00
106T166	700 設備費	380,000	358,500	0	21,500	0	380,000	0	100.00
106T166	合　　計	2,527,083	600,783	0	1,926,300	0	2,527,083	0	100.00
106T168 採編閱覽參考館藏 4 組(採編等 4 組)									
106T168	300 業務費	2,559,493	2,157,949	0	399,078	0	2,557,027	2,466	99.90
106T168	700 設備費	835,000	688,583	0	146,417	0	835,000	0	100.00
106T168	合　　計	3,394,493	2,846,532	0	545,495	0	3,392,027	2,466	99.93
106T170 國際事務處(國際事務處)									
106T170	100-1 人事費(B)	30,000	0	0	22,655	0	22,655	7,345	75.52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尚可動支數	執行率%
106T170	300 業務費	560,100	524,725	0	27,502	0	552,227	7,873	98.59
106T170	500 國外旅費	270,000	0	0	0	0	0	270,000	0.00
106T170	501(B)國外旅費	90,000	0	0	0	0	0	90,000	0.00
106T170	700 設備費	29,900	29,900	0	0	0	29,900	0	100.00

106T170	合　　計	980,000	554,625	0	50,157	0	604,782	375,218	61.71
106T180 體育室(體育室)									
106T180	300 業務費	2,674,832	2,083,593	0	577,544	0	2,661,137	13,695	99.49
106T180	700 設備費	334,168	334,168	0	0	0	334,168	0	100.00
106T180	合　　計	3,009,000	2,417,761	0	577,544	0	2,995,305	13,695	99.54
106T190 軍訓室(軍訓室)									
106T190	133 值班費(B)	244,000	98,900	0	0	0	98,900	145,100	40.53
106T190	300 業務費	466,100	334,799	0	65,075	63,711	463,585	2,515	85.79
106T190	700 設備費	65,027	65,027	0	0	0	65,027	0	100.00
106T190	合　　計	775,127	498,726	0	65,075	63,711	627,512	147,615	72.74
106T280 漁業推廣中心(漁業推廣中心)									
106T280	300 業務費	201,000	75,224	0	125,187	0	200,411	589	99.71
106T280	700 設備費	0	0	0	0	0	0	0	0.00
106T280	合　　計	201,000	75,224	0	125,187	0	200,411	589	99.71
106T290 研發處(研發處)									
106T290	100-1 人事費(B)	87,343	83,939	0	3,404	0	87,343	0	100.00
106T290	300 業務費	560,657	546,580	0	5,611	0	552,191	8,466	98.49
106T290	合　　計	648,000	630,519	0	9,015	0	639,534	8,466	98.69
106T297 產學技轉中心自籌款(產學技轉中心)									
106T297	300 業務費	3,430,971	804,073	0	59,475	0	863,548	2,567,423	25.17
106T297	合　　計	3,430,971	804,073	0	59,475	0	863,548	2,567,423	25.17
106T300 生命科學院(生命科學院)									
106T300	300 業務費	415,622	398,062	0	16,902	0	414,964	658	99.84
106T300	301 業務費(B)	4,000	4,000	0	0	0	4,000	0	100.00
106T300	700 設備費	598,518	598,518	0	0	0	598,518	0	100.00
106T300	合　　計	1,018,140	1,000,580	0	16,902	0	1,017,482	658	99.94
106T302 食品科學系(食品科學系)									
106T302	300 業務費	1,206,985	999,221	0	187,705	0	1,186,926	20,059	98.34
106T302	700 設備費	1,667,602	1,108,602	0	559,000	0	1,667,602	0	100.00
106T302	合　　計	2,874,587	2,107,823	0	746,705	0	2,854,528	20,059	99.30
106T303 水產養殖學系(水產養殖學系)									
106T303	300 業務費	1,218,821	1,137,566	0	50,547	0	1,188,113	30,708	97.48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尚可動支數**	**執行率%**
106T303	700 設備費	1,321,218	1,242,218	0	73,500	0	1,315,718	5,500	99.58
106T303	合　　計	2,540,039	2,379,784	0	124,047	0	2,503,831	36,208	98.57
106T304 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									
106T304	300 業務費	901,802	858,324	0	43,478	0	901,802	0	100.00
106T304	700 設備費	882,452	882,452	0	0	0	882,452	0	100.00
106T304	合　　計	1,784,254	1,740,776	0	43,478	0	1,784,254	0	100.00
106T324 海洋生物研究所(海洋生物研究所)									
106T324	300 業務費	416,142	314,188	1,140	93,622	0	408,950	7,192	98.27
106T324	700 設備費	468,906	468,906	0	0	0	468,906	0	100.00

106T324	合　　計	885,048	783,094	1,140	93,622	0	877,856	7,192	99.19
106T327 海洋生技博士學程(海洋生技博士學程)									
106T327	300 業務費	31,932	23,445	0	8,487	0	31,932	0	100.00
106T327	合　　計	31,932	23,445	0	8,487	0	31,932	0	100.00
106T500 工學院(工學院)									
106T500	300 業務費	484,650	469,892	0	4,625	0	474,517	10,133	97.91
106T500	301 業務費(B)	8,000	8,000	0	0	0	8,000	0	100.00
106T500	700 設備費	614,719	584,719	0	30,000	0	614,719	0	100.00
106T500	合　　計	1,107,369	1,062,611	0	34,625	0	1,097,236	10,133	99.08
106T501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106T501	300 業務費	735,898	735,616	0	0	0	735,616	282	99.96
106T501	700 設備費	1,030,255	1,030,255	0	0	0	1,030,255	0	100.00
106T501	合　　計	1,766,153	1,765,871	0	0	0	1,765,871	282	99.98
106T502 河海工程學系(河海工程學系)									
106T502	300 業務費	950,276	939,423	0	10,853	0	950,276	0	100.00
106T502	700 設備費	1,330,383	1,309,361	0	21,022	0	1,330,383	0	100.00
106T502	合　　計	2,280,659	2,248,784	0	31,875	0	2,280,659	0	100.00
106T508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機械系)									
106T508	300 業務費	1,277,397	1,216,132	0	61,265	0	1,277,397	0	100.00
106T508	700 設備費	1,122,993	1,092,622	0	30,371	0	1,122,993	0	100.00
106T508	合　　計	2,400,390	2,308,754	0	91,636	0	2,400,390	0	100.00
106T514 海研二號(海研二號)									
106T514	300 業務費	7,715,000	7,634,613	0	8,777	0	7,643,390	71,610	99.07
106T514	700 設備費	341,000	340,850	0	150	0	341,000	0	100.00
106T514	合　　計	8,056,000	7,975,463	0	8,927	0	7,984,390	71,610	99.11
106T525 材料工程研究所(材料工程研究所)									
106T525	300 業務費	543,524	500,075	0	43,041	0	543,496	28	99.99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尚可動支數	執行率%
106T525	700 設備費	218,905	218,905	0	0	0	218,905	0	100.00
106T525	合　　計	762,429	718,980	0	43,041	0	762,401	28	100.00
106T600 電機資訊學院(電機資訊學院)									
106T600	300 業務費	835,042	760,887	0	74,155	0	835,042	0	100.00
106T600	301 業務費(B)	4,000	4,000	0	0	0	4,000	0	100.00
106T600	700 設備費	932,278	832,278	0	100,000	0	932,278	0	100.00
106T600	合　　計	1,771,320	1,597,165	0	174,155	0	1,771,320	0	100.00
106T602 電機工程學系(電機工程學系)									
106T602	300 業務費	1,290,755	1,285,697	0	4,299	0	1,289,996	759	99.94
106T602	700 設備費	1,455,550	1,455,310	0	240	0	1,455,550	0	100.00
106T602	合　　計	2,746,305	2,741,007	0	4,539	0	2,745,546	759	99.97
106T603 資訊工程學系(資訊工程學系)									
106T603	300 業務費	1,375,917	807,734	0	537,195	0	1,344,929	30,988	97.75
106T603	700 設備費	1,023,570	873,570	0	150,000	0	1,023,570	0	100.00

106T603	合　　計	2,399,487	1,681,304	0	687,195	0	2,368,499	30,988	98.71
106T607 通訊與導航工程系(通訊與導航工程系)									
106T607	300 業務費	647,390	538,892	0	101,202	0	640,094	7,296	98.87
106T607	700 設備費	871,228	871,228	0	0	0	871,228	0	100.00
106T607	合　　計	1,518,618	1,410,120	0	101,202	0	1,511,322	7,296	99.52
106T628 光電科學研究所(光電科學研究所)									
106T628	300 業務費	457,150	295,478	0	137,066	0	432,544	24,606	94.62
106T628	700 設備費	350,485	350,485	0	0	0	350,485	0	100.00
106T628	合　　計	807,635	645,963	0	137,066	0	783,029	24,606	96.95
106T629 光電與材料系(光電材料系)									
106T629	300 業務費	263,742	208,930	0	44,729	0	253,659	10,083	96.18
106T629	700 設備費	155,893	155,893	0	0	0	155,893	0	100.00
106T629	合　　計	419,635	364,823	0	44,729	0	409,552	10,083	97.60
106T700 海運暨管理學院(海運暨管理學院)									
106T700	300 業務費	547,813	539,821	0	1,834	0	541,655	6,158	98.88
106T700	301 業務費(B)	20,000	20,000	0	0	0	20,000	0	100.00
106T700	700 設備費	307,057	267,057	20,000	20,000	0	307,057	0	100.00
106T700	合　　計	874,870	826,878	20,000	21,834	0	868,712	6,158	99.30
106T701 商船學系(商船學系)									
106T701	300 業務費	1,884,180	1,863,534	0	18,407	0	1,881,941	2,239	99.88
106T701	700 設備費	239,451	239,451	0	0	0	239,451	0	100.00
106T701	合　　計	2,123,631	2,102,985	0	18,407	0	2,121,392	2,239	99.89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尚可動支數**	**執行率%**
106T703 航運管理學系(航運管理學系)									
106T703	300 業務費	518,972	518,621	0	0	0	518,621	351	99.93
106T703	700 設備費	802,213	802,213	0	0	0	802,213	0	100.00
106T703	合　　計	1,321,185	1,320,834	0	0	0	1,320,834	351	99.97
106T704 運輸科學系(運輸科學系)									
106T704	300 業務費	1,007,652	757,532	0	211,915	0	969,617	38,035	96.23
106T704	700 設備費	951,687	939,637	0	12,050	0	951,687	0	100.00
106T704	合　　計	1,959,339	1,697,169	0	223,965	0	1,921,304	38,035	98.06
106T705 輪機工程系(輪機工程學系)									
106T705	300 業務費	864,954	842,009	0	11,772	0	853,781	11,173	98.71
106T705	700 設備費	1,337,021	1,337,008	0	13	0	1,337,021	0	100.00
106T705	合　　計	2,201,975	2,179,017	0	11,785	0	2,190,802	11,173	99.49
106T706 海洋觀光管理學系(海洋觀光管理學系)									
106T706	300 業務費	130,829	130,799	0	0	0	130,799	30	99.98
106T706	700 設備費	184,792	184,792	0	0	0	184,792	0	100.00
106T706	合　　計	315,621	315,591	0	0	0	315,591	30	99.99
106T800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									
106T800	300 業務費	377,960	360,288	0	13,387	0	373,675	4,285	98.87
106T800	700 設備費	522,040	382,040	0	140,000	0	522,040	0	100.00

106T800	合　　計	900,000	742,328	0	153,387	0	895,715	4,285	99.52
106T804 海洋環境資訊系(海洋系)									
106T804	300 業務費	603,000	562,223	0	40,704	0	602,927	73	99.99
106T804	700 設備費	852,000	782,938	0	69,062	0	852,000	0	100.00
106T804	合　　計	1,455,000	1,345,161	0	109,766	0	1,454,927	73	99.99
106T805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環漁系)									
106T805	300 業務費	690,000	653,448	0	36,552	0	690,000	0	100.00
106T805	500 國外旅費	73,000	72,758	0	0	0	72,758	242	99.67
106T805	700 設備費	956,000	941,945	0	14,055	0	956,000	0	100.00
106T805	合　　計	1,719,000	1,668,151	0	50,607	0	1,718,758	242	99.99
106T826 應用地球科學研究所(地球科學研究所)									
106T826	300 業務費	293,000	234,934	0	37,321	0	272,255	20,745	92.92
106T826	700 設備費	415,000	243,840	0	171,160	0	415,000	0	100.00
106T826	合　　計	708,000	478,774	0	208,481	0	687,255	20,745	97.07
106T827 海洋資源管理研究所(海洋事務與資源管理研究所)									
106T827	300 業務費	281,000	245,296	0	25,626	0	270,922	10,078	96.41
106T827	700 設備費	397,000	392,767	0	4,233	0	397,000	0	100.00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尚可動支數**	**執行率%**
106T827	合　　計	678,000	638,063	0	29,859	0	667,922	10,078	98.51
106T829 海洋環境化學與生態研究所(海洋環境與生態研究所)									
106T829	300 業務費	409,469	408,515	0	954	0	409,469	0	100.00
106T829	700 設備費	212,531	212,531	0	0	0	212,531	0	100.00
106T829	合　　計	622,000	621,046	0	954	0	622,000	0	100.00
106T900 人文社會科學院(人文社會科學院)									
106T900	300 業務費	326,958	228,862	0	91,652	0	320,514	6,444	98.03
106T900	700 設備費	86,307	86,307	0	0	0	86,307	0	100.00
106T900	合　　計	413,265	315,169	0	91,652	0	406,821	6,444	98.44
106T902 數學小組(數學小組)									
106T902	300 業務費	115,000	115,000	0	0	0	115,000	0	100.00
106T902	700 設備費	85,000	85,000	0	0	0	85,000	0	100.00
106T902	合　　計	200,000	200,000	0	0	0	200,000	0	100.00
106T903 生物實驗室(生物實驗室)									
106T903	300 業務費	231,000	231,000	0	0	0	231,000	0	100.00
106T903	700 設備費	85,000	84,973	0	27	0	85,000	0	100.00
106T903	合　　計	316,000	315,973	0	27	0	316,000	0	100.00
106T904 化學實驗室(化學實驗室)									
106T904	300 業務費	650,000	647,103	0	2,897	0	650,000	0	100.00
106T904	700 設備費	85,000	85,000	0	0	0	85,000	0	100.00
106T904	合　　計	735,000	732,103	0	2,897	0	735,000	0	100.00
106T905 物理小組(物理小組)									
106T905	300 業務費	231,000	100,959	0	71,608	0	172,567	58,433	74.70
106T905	700 設備費	85,000	84,800	0	200	0	85,000	0	100.00

106T905	合　　計	316,000	185,759	0	71,808	0	257,567	58,433	81.51
106T911 教務處(進修推廣教育)(教務處(進修推廣教育))									
106T911	100-1 人事費(B)	40,125,100	27,170,568	0	2,114,785	0	29,285,353	10,839,747	72.99
106T911	151 學生獎助學金及急難救助金(B)	4,320,562	0	0	0	0	0	4,320,562	0.00
106T911	210-1 水電費(B)	0	0	0	0	0	0	0	0.00
106T911	900-1 校務基金(B)	0	0	0	0	0	0	0	0.00
106T911	合　　計	44,445,662	27,170,568	0	2,114,785	0	29,285,353	15,160,309	65.89
106T911-2 進修推廣教育保留款(教務處(進修推廣教育))									
106T911-2	100 人事費	0	0	0	0	0	0	0	0.00
106T911-2	100-1 人事費(B)	1,948,609	1,906,470	0	0	0	1,906,470	42,139	97.84
106T911-2	101 論文口試費	612,349	254,400	0	0	0	254,400	357,949	41.54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尚可動支數**	**執行率%**
106T911-2	300 業務費	0	0	0	0	0	0	0	0.00
106T911-2	301 業務費(B)	290,000	289,800	0	0	0	289,800	200	99.93
106T911-2	合　　計	2,850,958	2,450,670	0	0	0	2,450,670	400,288	85.96
106T913 進修推廣教育校統籌款(校長室)									
106T913	301 業務費(B)	2,542,456	124,868	0	0	0	124,868	2,417,588	4.91
106T913	701 設備費(B)	2,392,899	0	0	0	74,000	74,000	2,318,899	0.00
106T913	合　　計	4,935,355	124,868	0	0	74,000	198,868	4,736,487	2.53
106T913-1 進修推廣教育學制-學生班級活動費(諮商輔導組)									
106T913-1	301 業務費(B)	94,245	57,806	0	12,990	0	70,796	23,449	75.12
106T913-1	合　　計	94,245	57,806	0	12,990	0	70,796	23,449	75.12
106T920(5131)進修推廣組(進修推廣組)									
106T920	100-1 人事費(B)	10,000	9,836	0	0	0	9,836	164	98.36
106T920	301 業務費(B)	740,000	525,003	0	66,887	0	591,890	148,110	79.99
106T920	合　　計	750,000	534,839	0	66,887	0	601,726	148,274	80.23
106T922 食科系進修學士班(食科系進修學士班)									
106T922	301 業務費(B)	354,145	156,180	0	197,930	0	354,110	35	99.99
106T922	701 設備費(B)	314,592	311,921	0	2,671	0	314,592	0	100.00
106T922	合　　計	668,737	468,101	0	200,601	0	668,702	35	99.99
106T923 航管系進修學士班(航管系進修學士班)									
106T923	301 業務費(B)	831,376	405,433	0	425,576	0	831,009	367	99.96
106T923	701 設備費(B)	755,021	755,021	0	0	0	755,021	0	100.00
106T923	合　　計	1,586,397	1,160,454	0	425,576	0	1,586,030	367	99.98
106T926 學士後輪機學士學位學程班(輪機工程學系)									
106T926	125 協助費(B)	46,513	46,513	0	0	0	46,513	0	100.00
106T926	301 業務費(B)	231,588	190,250	0	40,840	0	231,090	498	99.78
106T926	合　　計	278,101	236,763	0	40,840	0	277,603	498	99.82
106T927 學士後商船學士學位學程班(商船學系)									
106T927	301 業務費(B)	538,559	426,380	0	91,067	0	517,447	21,112	96.08
106T927	合　　計	538,559	426,380	0	91,067	0	517,447	21,112	96.08
106T930 航管系物流碩專班(航管系物流碩專班)									

106T930	101 論文口試費	262,500	179,058	0	0	0	179,058	83,442	68.21
106T930	301 業務費(B)	245,145	223,534	0	21,142	0	244,676	469	99.81
106T930	701 設備費(B)	173,000	172,406	0	594	0	173,000	0	100.00
106T930	合　　計	680,645	574,998	0	21,736	0	596,734	83,911	87.67
106T931 環漁系碩專班(環漁系碩專班)									
106T931	101 論文口試費	336,000	159,781	0	0	0	159,781	176,219	47.55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尚可動支數	執行率%
106T931	125 協助費(B)	60,000	54,000	0	0	0	54,000	6,000	90.00
106T931	301 業務費(B)	223,605	142,573	0	81,032	0	223,605	0	100.00
106T931	701 設備費(B)	155,000	105,521	0	49,479	0	155,000	0	100.00
106T931	合　　計	774,605	461,875	0	130,511	0	592,386	182,219	76.48
106T932 食科系碩專班(食科系碩專班)									
106T932	101 論文口試費	425,000	193,020	0	0	0	193,020	231,980	45.42
106T932	125 協助費(B)	116,210	95,500	0	20,710	0	116,210	0	100.00
106T932	301 業務費(B)	320,862	31,656	0	223,112	0	254,768	66,094	79.40
106T932	701 設備費(B)	202,000	202,000	0	0	0	202,000	0	100.00
106T932	合　　計	1,064,072	522,176	0	243,822	0	765,998	298,074	71.99
106T933 航管系碩專班(航管系碩專班)									
106T933	101 論文口試費	500,000	374,428	0	0	0	374,428	125,572	74.89
106T933	125 協助費(B)	141,472	106,400	0	8,000	0	114,400	27,072	80.86
106T933	301 業務費(B)	602,277	552,939	0	47,012	0	599,951	2,326	99.61
106T933	701 設備費(B)	425,000	425,000	0	0	0	425,000	0	100.00
106T933	合　　計	1,668,749	1,458,767	0	55,012	0	1,513,779	154,970	90.71
106T934 海洋系碩專班(海洋系碩專班)									
106T934	101 論文口試費	336,000	203,112	0	0	0	203,112	132,888	60.45
106T934	125 協助費(B)	75,788	39,000	0	3,000	0	42,000	33,788	55.42
106T934	301 業務費(B)	126,771	37,900	0	44,800	0	82,700	44,071	65.24
106T934	701 設備費(B)	147,000	146,000	0	1,000	0	147,000	0	100.00
106T934	合　　計	685,559	426,012	0	48,800	0	474,812	210,747	69.26
106T935 河工系碩專班(河工系碩專班)									
106T935	101 論文口試費	462,500	270,285	0	0	0	270,285	192,215	58.44
106T935	125 協助費(B)	75,788	70,000	0	0	0	70,000	5,788	92.36
106T935	301 業務費(B)	382,265	259,247	0	123,018	0	382,265	0	100.00
106T935	701 設備費(B)	228,000	228,000	0	0	0	228,000	0	100.00
106T935	合　　計	1,148,553	827,532	0	123,018	0	950,550	198,003	82.76
106T936 商船系碩專班(商船系碩專班)									
106T936	101 論文口試費	560,000	143,946	0	0	0	143,946	416,054	25.70
106T936	125 協助費(B)	116,210	116,128	0	0	0	116,128	82	99.93
106T936	301 業務費(B)	218,347	154,144	0	13,099	0	167,243	51,104	76.60
106T936	701 設備費(B)	212,000	212,000	0	0	0	212,000	0	100.00
106T936	合　　計	1,106,557	626,218	0	13,099	0	639,317	467,240	57.78
106T937 海法所碩專班(海法所碩專班)									

106T937	101 論文口試費	448,000	193,700	0	0	0	193,700	254,300	43.24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尚可動支數	執行率%
106T937	125 協助費(B)	75,788	75,788	0	0	0	75,788	0	100.00
106T937	301 業務費(B)	695,676	531,066	0	160,601	0	691,667	4,009	99.42
106T937	701 設備費(B)	196,130	196,130	0	0	0	196,130	0	100.00
106T937	合　　計	1,415,594	996,684	0	160,601	0	1,157,285	258,309	81.75
106T938 電機系碩專班(電機系-進修推廣教育)									
106T938	101 論文口試費	476,000	255,000	0	0	0	255,000	221,000	53.57
106T938	125 協助費(B)	75,788	54,000	0	0	0	54,000	21,788	71.25
106T938	301 業務費(B)	234,973	180,043	0	15,801	0	195,844	39,129	83.35
106T938	701 設備費(B)	204,000	173,386	0	30,614	0	204,000	0	100.00
106T938	合　　計	990,761	662,429	0	46,415	0	708,844	281,917	71.55
106T939 教研所碩專班(教育研究所)									
106T939	101 論文口試費	476,000	251,150	0	0	0	251,150	224,850	52.76
106T939	125 協助費(B)	75,788	75,788	0	0	0	75,788	0	100.00
106T939	301 業務費(B)	337,434	291,925	0	8,000	0	299,925	37,509	88.88
106T939	701 設備費(B)	161,090	161,090	0	0	0	161,090	0	100.00
106T939	合　　計	1,050,312	779,953	0	8,000	0	787,953	262,359	75.02
106T93B 輪機系碩專班(輪機工程學系)									
106T93B	101 論文口試費	275,000	38,300	0	0	0	38,300	236,700	13.93
106T93B	125 協助費(B)	69,697	60,000	0	0	0	60,000	9,697	86.09
106T93B	301 業務費(B)	122,555	85,182	0	31,260	0	116,442	6,113	95.01
106T93B	701 設備費(B)	128,000	128,000	0	0	0	128,000	0	100.00
106T93B	合　　計	595,252	311,482	0	31,260	0	342,742	252,510	57.58
106T93C 資工系碩專班(資訊工程學系)									
106T93C	101 論文口試費	125,000	24,000	0	0	0	24,000	101,000	19.20
106T93C	125 協助費(B)	7,056	4,580	0	0	0	4,580	2,476	64.91
106T93C	301 業務費(B)	95,652	0	0	67,340	0	67,340	28,312	70.40
106T93C	701 設備費(B)	103,000	103,000	0	0	0	103,000	0	100.00
106T93C	合　　計	330,708	131,580	0	67,340	0	198,920	131,788	60.15
106T951 教育研究所(教育研究所)									
106T951	300 業務費	201,316	183,676	0	13,235	0	196,911	4,405	97.81
106T951	301 業務費(B)	18,000	18,000	0	0	0	18,000	0	100.00
106T951	700 設備費	171,314	171,314	0	0	0	171,314	0	100.00
106T951	合　　計	390,630	372,990	0	13,235	0	386,225	4,405	98.87
106T952 應用經濟研究所(應用經濟研究所)									
106T952	300 業務費	330,786	327,842	0	2,944	0	330,786	0	100.00
106T952	700 設備費	320,241	320,241	0	0	0	320,241	0	100.00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尚可動支數	執行率%
106T952	合　　計	651,027	648,083	0	2,944	0	651,027	0	100.00
106T953 海洋法律研究所(海洋法律研究所)									
106T953	300 業務費	256,044	255,970	0	0	0	255,970	74	99.97

106T953	700 設備費	176,867	176,867	0	0	0	176,867	0	100.00
106T953	合　　計	432,911	432,837	0	0	0	432,837	74	99.98
106T954 應用英語研究所(應英所)									
106T954	300 業務費	481,612	435,855	0	43,127	0	478,982	2,630	99.45
106T954	301 業務費(B)	4,200	4,200	0	0	0	4,200	0	100.00
106T954	700 設備費	314,244	314,149	0	95	0	314,244	0	100.00
106T954	合　　計	800,056	754,204	0	43,222	0	797,426	2,630	99.67
106T961 共同教育中心(共同教育中心)									
106T961	300 業務費	693,145	636,431	0	54,414	2,300	693,145	0	99.67
106T961	700 設備費	179,365	178,707	0	658	0	179,365	0	100.00
106T961	合　　計	872,510	815,138	0	55,072	2,300	872,510	0	99.74
106T962 師資培育中心(師資培育中心)									
106T962	300 業務費	359,385	211,071	0	114,822	0	325,893	33,492	90.68
106T962	700 設備費	101,400	101,400	0	0	0	101,400	0	100.00
106T962	合　　計	460,785	312,471	0	114,822	0	427,293	33,492	92.73
106T964 海洋文化研究所(海洋文化研究所)									
106T964	300 業務費	306,554	241,785	0	64,769	0	306,554	0	100.00
106T964	700 設備費	166,997	166,997	0	0	0	166,997	0	100.00
106T964	合　　計	473,551	408,782	0	64,769	0	473,551	0	100.00
106T965 海洋文創系(文創系)									
106T965	300 業務費	168,826	162,798	0	6,028	0	168,826	0	100.00
106T965	700 設備費	78,350	78,350	0	0	0	78,350	0	100.00
106T965	合　　計	247,176	241,148	0	6,028	0	247,176	0	100.00
106T980 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海洋法政學院)									
106T980	300 業務費	52,550	47,390	0	0	0	47,390	5,160	90.18
106T980	301 業務費(B)	22,000	22,000	0	0	0	22,000	0	100.00
106T980	700 設備費	105,300	58,251	0	47,049	0	105,300	0	100.00
106T980	合　　計	179,850	127,641	0	47,049	0	174,690	5,160	97.13
106T981 海洋法政學系(海洋法政學系)									
106T981	300 業務費	211,118	186,219	0	7,957	0	194,176	16,942	91.98
106T981	700 設備費	59,500	59,500	0	0	0	59,500	0	100.00
106T981	合　　計	270,618	245,719	0	7,957	0	253,676	16,942	93.74
106T982 海洋政策碩士學位學程(海洋政策碩士學位學程)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尚可動支數**	**執行率%**
106T982	300 業務費	350,000	344,000	0	6,000	0	350,000	0	100.00
106T982	合　　計	350,000	344,000	0	6,000	0	350,000	0	100.00
總　計		190,997,511	142,449,948	21,140	21,475,199	140,011	164,086,848	26,910,663	85.84

附件 2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表

中華民國106 年11月份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法定預算數	本年度截至本月份累計數			
			實 際 數	預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業務收入		2,010,459,000	2,009,785,880.00	1,838,397,000	171,388,880.00	9.32
教學收入		1,129,613,000	1,024,029,762.00	1,028,728,000	-4,698,238.00	-0.46
學雜費收入	一、日間部：大學部、博碩士、暑修班學費收入 二、推廣教育：進修推廣學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學費收入	484,118,000	432,651,289.00	437,507,000	-4,855,711.00	-1.11
學雜費減免(-)	低收入戶學生及中低收入戶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及其子女、撫恤軍公教遺族學生、現役軍人子女、原住民籍學生、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等學雜費減免	-20,000,000	-18,195,190.00	-20,000,000	1,804,810.00	-9.02
建教合作收入	國科會、農委會及業內業外等經常性試驗等委託研究收入	650,000,000	589,108,857.00	595,826,000	-6,717,143.00	-1.13
推廣教育收入	學分班收入	15,495,000	20,464,806.00	15,395,000	5,069,806.00	32.93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2,000,000	1,947,529.00	1,826,000	121,529.00	6.66
權利金收入	技術移轉授權收入(無後續提供服務)	2,000,000	1,947,529.00	1,826,000	121,529.00	6.66
其他業務收入		878,846,000	983,808,589.00	807,843,000	175,965,589.00	21.78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教育部年度補助收入	824,680,000	756,043,000.00	756,043,000	0.00	
其他補助收入	教育部撥頂尖、教學卓越及其他政府單位專案補助收入	48,866,000	221,693,075.00	46,900,000	174,793,075.00	372.69
雜項業務收入	考試報名費收入	5,300,000	6,072,514.00	4,900,000	1,172,514.00	23.93
業務成本與費用		2,153,625,000	2,016,085,616.00	1,973,988,000	42,097,616.00	2.13
教學成本		1,788,763,000	1,660,194,632.00	1,644,723,000	15,471,632.00	0.94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1,197,991,000	1,130,804,272.00	1,103,380,000	27,424,272.00	2.49
建教合作成本		585,000,000	525,537,198.00	536,085,000	-10,547,802.00	-1.97
推廣教育成本	學分班支出	5,772,000	3,853,162.00	5,258,000	-1,404,838.00	-26.72
其他業務成本		81,505,000	116,390,832.00	71,108,000	45,282,832.00	63.68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學生工讀金及獎助學金等	81,505,000	116,390,832.00	71,108,000	45,282,832.00	63.68
管理及總務費用		264,117,000	227,721,074.00	240,511,000	-12,789,926.00	-5.32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行政單位支用之人事費、業務費等	264,117,000	227,721,074.00	240,511,000	-12,789,926.00	-5.32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15,000,000	9,336,308.00	13,706,000	-4,369,692.00	-31.88
研究發展費用	教育部補助研討會及產學等支用之人事費、業務費等	15,000,000	9,336,308.00	13,706,000	-4,369,692.00	-31.88
其他業務費用		4,240,000	2,442,770.00	3,940,000	-1,497,230.00	-38.00
雜項業務費用	考試支出	4,240,000	2,442,770.00	3,940,000	-1,497,230.00	-38.00
業務賸餘(短絀-)		-143,166,000	-6,299,736.00	-135,591,000	129,291,264.00	-95.35
業務外收入		118,751,000	188,649,721.00	101,724,000	86,925,721.00	85.45
財務收入		20,891,000	16,477,202.00	9,672,000	6,805,202.00	70.36
利息收入	定存及活存及留本獎學金利息收入	20,500,000	16,029,384.00	9,281,000	6,748,384.00	72.71
投資賸餘	股票投資利得	391,000	447,818.00	391,000	56,818.00	14.53
其他業務外收入		97,860,000	172,172,519.00	92,052,000	80,120,519.00	87.04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宿舍租金、場地收入、宿舍網路費及貴儀設備使用收入	65,221,000	97,528,280.00	62,157,000	35,371,280.00	56.91
受贈收入	外界捐贈現金收入	25,733,000	67,252,537.00	23,584,000	43,668,537.00	185.16
賠(補)償收入	學士服(帽)、圖書遺失賠償收入	9,000	2,017,346.00	8,000	2,009,346.00	25,116.83
違規罰款收入	廠商違約罰款收入	983,000	767,924.00	891,000	-123,076.00	-13.81
雜項收入	成績單申請費、暑期英文班報名費、游泳班等活動報名費、出售廢品收入等	5,914,000	4,606,432.00	5,412,000	-805,568.00	-14.88
業務外費用		54,722,000	59,701,092.00	50,050,000	9,651,092.00	19.28
其他業務外費用		54,722,000	59,701,092.00	50,050,000	9,651,092.00	19.28
雜項費用	暑期活動及宿舍網路等相對費用、宿舍折舊費用	54,722,000	59,701,092.00	50,050,000	9,651,092.00	19.28
業務外賸餘(短絀-)		64,029,000	128,948,629.00	51,674,000	77,274,629.00	149.54
本期賸餘(短絀-)		-79,137,000	122,648,893.00	-83,917,000	206,565,893.00	-246.16

備註：壹、本年度截至本月份作業收支分析，主要差異原因如下：

附件 3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購建固定資產計畫執行情形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 年 11 月份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名稱	本年度可用預算數					累計預算分配數(2)	執行情形						差異或落後原因
	以前年度保留數	本年度法定預算數	本年度奉准先行辦理數	調整數	合計(1)		實際執行數				比較增減(-)		
							實支數	應付未付數	合計(3)	%(3)/(2)	金額 (4)=(3)-(2)	%(4)/(2)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74,051,205	269,857,000	0	0	443,908,205	162,058,000	127,011,013	0	127,011,013	78.37	-35,046,987	-21.63	
房屋及建築	150,534,588	96,980,000	0	0	247,514,588	16,280,000	13,208,812	0	13,208,812	81.14	-3,071,188	-18.86	主要係海洋生物培育館新建工程於106/05/24決標後即積極申辦建管開工，本案已於106/07/21核准開工，工程歡至106/11/30之預定進度 28.032%，實際進度 28.268%，惟施工廠商106年10月及11月均未申請估驗計價。
房屋及建築	150,534,588	96,980,000	0	0	247,514,588	16,280,000	1,151,863	0	1,151,863	7.08	-15,128,137	-92.92	
未完工程-房屋及建築	0	0	0	0	0	0	12,056,949	0	12,056,949		12,056,949		
機械及設備	23,318,717	126,318,000	0	0	149,636,717	114,986,000	81,227,646	0	81,227,646	70.64	-33,758,354	-29.36	主要係因應教學研究需要，跨領域整合校內不同院系所之特色購置儀器設備，目前正依計畫及合約辦理中。
機械及設備	23,318,717	126,318,000	0	0	149,636,717	114,986,000	81,227,646	0	81,227,646	70.64	-33,758,354	-29.36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8,708,000	0	0	8,708,000	5,846,000	6,201,512	0	6,201,512	106.08	355,512	6.08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8,708,000	0	0	8,708,000	5,846,000	6,201,512	0	6,201,512	106.08	355,512	6.08	
什項設備	197,900	37,851,000	0	0	38,048,900	24,946,000	26,373,043	0	26,373,043	105.72	1,427,043	5.72	
什項設備	197,900	37,851,000	0	0	38,048,900	24,946,000	26,373,043	0	26,373,043	105.72	1,427,043	5.72	
總計	174,051,205	269,857,000	0	0	443,908,205	162,058,000	127,011,013	0	127,011,013	78.37	-35,046,987	-21.63	

附件　十

體育室報告事項：

一、人事：

配合 106 學年度教師評鑑作業，本室計有 1 位專任教師應受評鑑，擬依評鑑辦法所評鑑項目檢附相關佐證資料，完成所屬教師評鑑作業並將資料送交中心辦公室審議。

二、課程：

(一)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體育課程排課作業已完成，預計開設日間部 85 班、特別班 1 班、進修部 9 班，並於 12 月 01 日至 07 日配合學校行政作業規劃，進行第一階段選課。

(二)為使大四畢業生能順利修習游泳課程，於 12 月 1 日至 7 日第一段選課時，保留游泳課程讓大四學生優先選課，俟 12 月 29 日第二階段選課時才將游泳課程釋放全校學生選課。

(三)本室於 11 月 22 日至 29 日配合學校行政作業辦理期中退選作業。

(四)本室體育課程於 12 月 15 日至 19 日配合學校進行電腦抽籤作業。

三、活動競賽:

(一)106 學年度全國大專院校排球聯賽一般組分區預賽於本校育樂館舉辦,競賽時間:男子組 12 月 7 日至 12 月 8 日、女子組 12 月 15 日至 12 月 16 日。在校長及全校師生加油下,男子排球運動代表隊及女子排球運動代表隊分別榮獲一般男子組及一般女子組分組第一名晉級全國複賽。

(二)106 學年度全國大專院校籃球聯賽一般男子組分區預賽，於 12 月 10 日至 12 月 14 日假本校育樂館舉辦，在全校師生加油下，本校榮獲一般男子組分組第三名晉級分區決賽。

四、運動場館設施與設備：

(一)育館羽球教室地墊翻修鋪設工程預計於 12 月 25 日完成，將重新劃設場地線。

(二)羽球教室近北寧路窗框嚴重滲水乙案，已與營繕組協同廠商會勘，擬於窗框底部增加隔水設備，防止雨水滲入羽球教室地墊下方，避免再次造成地墊隆起毀損。

(三)人工草皮操場橡膠顆粒填補工程，預計 12 月底驗收完工。

(四)因應學生需求，工學院紅土壘球場進行打擊網架施作工程，預計於 12 月 21 日完工。

(五)航海人 73 號重型帆船修復工程已完工，後續將安排下水試航作業。

(六)15 呎教學型帆船新風帆帆布製作，已於 12 月 12 日完成驗收。

由【帝諾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劉立仁學長】捐贈的 40 呎貨櫃於 12 月 1 日運送至小艇碼頭，未來可供放置更多水域設備以提升水域課程教學環境。

(七)游泳運動中心添購水底吸塵器，作為泳池池底清潔及維護使用。

(八)游泳運動中心後方鐵欄杆加裝透明帆布阻擋強風，避免冬季期間師生受寒。

附件　十一

職業安全衛生中心報告事項：

一、工作場所管理

(一)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職災通報系統。

資料來源：人事室、圖資處；統計與通報：職業安全衛生中心

資料時間	雇用勞工人數	總工作日數	總經歷工時	是否發生職災
10601	532（男 228,女 304）	7,815	62,245	否
10602	518（男 215,女 303）	7,459	59,563	否
10603	537（男 234,女 303）	10,342	82,032	否
10604	516（男 222,女 294）	7,870	61,947	否
10605	556（男 247,女 309）	10,062	79,949	否
10606	549（男 243,女 306）	11,380	90,072	否
10607	463（男 186,女 277）	8,055	64,432	否
10608	558（男 233,女 325）	10,016	79,970	否
10609	587（男 249,女 338）	10,868	83,340	否
10610	593（男 251,女 342）	10,482	82,628	否
10611	588（男 247,女 341）	11,085	89,004	否

二、化學品管理

(一)毒性化學物質申請購買統計

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申請購買件數	2	6	4	6	6	5	7	4	5	7	8

(二)依教育部來函發函本校各單位調查場所內囤積化學品種類及數量，依專案計畫期程於 12 月申報，經回收統計本校申報數量如下：

項目	種類	重量(公斤)
1	不具備核可文件之毒性化學物質	0.001
2	具備核可文件之毒性化學物質(但已無使用者)	37.833
3	不明化學品(標籤已脫落成分不明者)	19.298
4	一般化學品(過期或已無使用者)	353.336
總　　計		410.468

(三)再次通知本校未進行化學品分級管理之實驗場所，確實執行及繳交相關資料，職安中心將於購置化學品時進行管控。

三、教育訓練

(一)研發處海洋能源與政策研究中心承作台電風波能發電系統共置示範計畫可行性研究，於 11 月 29 日(三)至河工系辦理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業務宣導，計有 7 位老師與計畫人員參加。

(二)於 12 月 13 日(三)至生科院院務會議進行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業務宣導，計有 43 位同仁參加。

四、承攬管理

(一)本校承攬管理依性質分為「A 類承攬作業(全校性長期合約)」與「B 類承攬作業(短期、一次性)」及「C 類承攬作業(研究船、貢寮等場所)」。

(二)106 年度統計至 12 月 28 日為止，已進行危害告知並簽署安全衛生注意事項同意書之承攬作業分別為 A 類 24 件、B 類 16 件、C 類 9 件，共計 49 件。

(三)為加強承攬作業安全衛生管理，請購單位與承攬商進行危害告知確認時，除了承攬商負責人(現場作業主管)簽名確認,承攬商進行該作業之所有作業人員也應了解承攬作業安全衛生注意事項並同意遵守相關規定，確認後簽名，作業人員簽名表同危害告知書及同意書送至職安中心登錄備查。

(四)107 年度承攬商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暨協調會議於 12 月 28 日(四)10：00 召開，教育訓練內容包含承攬相關法規宣導、巡視承攬作業場所之常見缺失等，共計 11 間承攬商出席，並於會中簽署 107 年度 A 類承攬作業文件。

五、健康管理

(一)新進人員體格檢查

1.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20 條暨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規定，新進人員應自費至指定醫院辦理勞工一般體格檢查或特殊體格檢查，並於報到一週內繳交體檢影本或正本及「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在職教職員工健康紀錄表」至職業安全衛生中心存查。
2. 今年度新進人員與異動人員共計 22 人尚未繳交體格檢查報告。依到職日一個月後仍未繳交體格檢查表以電話通知，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46 條規定，未繳交之同仁經勞動部查獲可處新臺幣 3000 元以下罰鍰。

(二)在職人員健康檢查

1. 為照顧同仁健康，本校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20 條及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規定，今年度安排 43 歲以上且到校服務滿 3 年的同仁,進行每 3 年 1 次的健康檢查，符合規定共有 456 人，健檢費用（640 元）由學校補助，計畫助理之雇主為計畫主持人，計畫助理健康檢查費用由計畫經費支應。105 與 106 年度已申請公務人員健檢費用補助之受檢人員不得重覆申請在職勞工一般健康檢查補助。若已完成健檢者，可不再受檢，仍應繳交規定項目之健檢報告。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46 條規定，未依規定受檢之同仁經勞動部查獲可處新臺幣 3000 元以下罰鍰。
2. 已通知符合 107 年度須體檢人員共 65 人，於 107 年 9 月 30 前繳交在職勞工一般健康檢查報告，健檢費用（640 元）由學校補助，計畫助理之雇主為計畫主持人，計畫助理健康檢查費用由計畫經費支應。
3. 106 年度尚有 191 人未繳交健康檢查報告，將持續宣導請相關同仁自行前往合格醫院參加在職勞工一般健康檢查並繳交報告。

單位	缺交人數	單位	缺交人數	單位	缺交人數	單位	缺交人數	單位	缺交人數
秘書室	2	海運學院	2	海資院	0	材料所	4	師培中心	6
教務處	4	商船系	4	環漁系	7	電資學院	1	海文所	4
研發處	3	航管系	12	海洋系	5	電機系	7	應英所	4
學務處	5	運輸系	9	地科所	3	資訊系	9	文創系	1
總務處	7	輪機系	9	海資所	3	通訊系	8	共教中心	3
圖資處	1	生科院	0	環態所	2	光電所	0		
人事室	0	食科系	10	工學院	1	法政學院	0		
主計室	1	養殖系	11	機械系	10	海法所	2		
職安中心	0	生科系	8	造船系	8	人社院	0		
		海生所	3	河工系	10	應經所	3		

4. 目前已收集健康檢查報告 500 份，經分析評估後，製作個人健康評估結果並寄至每個人信箱，必要時親自面談或配合職業醫師臨廠服務了解個人健康情況，並為同仁做健康管理規劃。

(三)人員資料管理

統計 106 年 11 月 19 日至 12 月 27 日止，共 10 位計畫助理新進、33 位助理轉計畫、14 位計畫助理離職；4 位教職員新進，1 位教職員留職停薪。

(四)健康促進

1. 鼓勵同仁養成運動習慣，體育室開放星期四下午 15:10-16:40 為教職員工免費時段。
2. 統計開辦起至 12 月 27 日，共計 108 人次參與健身房健康促進活動。

(五)健康服務

1. 依據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 3 條辦理：事業單位之同一工作場所，勞工人數在三百人以上者，應視該場所之規模及性質，僱用或特約從事勞工健康服務之醫師，辦理臨廠健康服務。於 12 月 6 日邀請基隆市立醫院院長楊冠洋醫師到校服務，感謝同仁參與。
2. 為照護同仁於 12 月 21 日舉辦 50 歲以上教職員工免費施打流感疫苗，共 28 人施打。

六、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

12 月 6 日召開 106 年度第 4 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暨管理審查會議，擬定 107 年度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與績效目標，修訂採購安全衛生管理要點與承攬作業安全衛生管理要點，專案報告完成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建置，並於會中討論職業安全衛生相關議題。

附件　十二

海運暨管理學院報告事項：

一、院務報告：

(一)海事教育及學生實習

1. 航管系於 12 月 6 日舉辦升學暨就業輔導講座邀請周佩儀同學分享赴交通部航港局實習經驗。
2. 航管系於 12 月 8 日由盧華安主任、陳秀育老師共同舉辦「2017 航運專題創新競賽」,邀請貨櫃儲運協會吳哲榮理事長及臺北大學企管系劉仲矩教授、李慕武總經理前來評審，活動圓滿落幕。
3. 本學院桑院長與盧華安主任於 12 月 11 日前往長榮航空探視本校實習生。
4. 運輸科學系於 12 月 19 日辦理 1061 學期校外實習分享會。

(二)國際化及學術交流

1. 運輸系系鍾武勳助理教授於 11 月 28 至 12 月 2 日赴台南參加 2017EcoDesign 生態設計研討會。
2. 香港理工大學呂錦山教授及楊冬教授於 12 月 4 日赴航管系及運輸系宣傳「香港理工大學物流及航運學系碩士班招生說明會」。
3. 本院桑國忠院長接受陸委會委託於 12 月 1-2 日前往馬祖辦理「106 年分區學者座談會連江場次」活動，此次座談會本校張校長、陸委會主委及相關領域專家學者共同餐與。
4. 輪機系陳俊隆教授於 12 月 1-3 日前往國立中正大學出席科技部電力學門 105 年度專題計畫研究成果發表會,且參訪電機系再生能源與電力系統實驗室執行教學及研究的交流。
5. 輪機系胡海平教授於 12 月 1-2 日前往台中參加 106 年度科技部機械固力、能源及熱流學門聯合成果發表會大會。
6. 輪機系黃國銘專案助理教授於 12 月 1-2 日前往台中參加中國機械工程學會。
7. 運輸系張玉君主任、吳繼虹及黃聖騰助理教授於 12 月 7-8 日前往台北參加 2017 運輸年會暨國際學術論文研討會。
8. 本院所屬海運研究中心於 12 月 13 日於九淵廳舉辦「2017 船舶資訊研討會」計邀請世詠電子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周詠傑總經理、航運管理學系林泰誠副教授、運輸科學系高聖龍博士、商船學系陳光治專案助理教授及輪機工程學系黃道祥副教授等人進行專題演講。本次研討會計有 120 多位師生參加。

(三)招生

1. 商船學系於 12 月 8 日舉行 107 學年度大學特殊選才招生面試暨 1062 學期轉系生招生面試。
2. 海洋經營管理系於 12 月 8 日辦理特殊選才複試面試(11/28-29 初試書審)，共計 8 位考生應考。
3. 運輸科學系系楊明峯教授於 12 月 13 日前往蘭陽女中招生宣導。
4. 輪機工程系於 12 月 19 日召開 106 學年度第 1 次系招生會議。

(四)其他

1. 本院於 12 月 1 日舉辦 ISO:9001:2015 改版課程說明會。
2. 本院於 12 月 4 日召開院評會議，會議中討論新聘教師案。
3. 本院院長於 12 月 8 日與本院參加多益研習營學生進行意見交流並鼓勵學生認真學習。

4.本院12月28日院教師評鑑會議，會議中討論航管及運輸系教師評鑑案。

二、各系所工作報告：

(一)學術交流與演講

1.商船學系

(1)本系於12月1日邀請本校海洋教育中心吳靖國主任演講，講題為「質性研究的概念與方法」。

(2)本系於12月4日邀請朱財義船副演講，講題為「救生艇筏與救難艇之船上操演實作及裝備使用、保養維護和PSC檢查重點」。

(3)本系於12月5日邀請長榮海運公司史習飛經理演講，講題為「甲板保養實務」。

(4)本系於12月7日邀請台北港引水人辦事處黃昭玲領港演講，講題為「應用操船模擬機分享船舶操縱的要領」。

(5)本系於12月11日邀請海巡署特勤隊鄧世緯少校區隊長演講，講題為「我國船舶海難援救機制與直升機救援實務」。

(6)本系於12月12日邀請長榮海運公司柳志明課長演講，講題為「進出港繫泊實務」。

(7)本系於12月14日邀請長榮海運劉繽方助理副課長演講，講題為「派駐英國工作之經驗分享」。

(8)本系學士後學位學程於12月16日邀請台北港引水人辦事處黃昭玲領港演講，講題為「商船系的未來不是夢」。

(9)本系於12月19日邀請長榮海運公司黃淙勛船長演講，講題為「氣象導航與避颱措施」。

(10)本系於12月26日邀請長榮海運公司呂佩緻大副演講，講題為「避碰規則與雷達應用」。

2.航運管理學系：

(1)本系張志清教授於12月1-2日赴馬祖南竿辦理行政院陸委會106年分區學者座談會連江場次。

(2)香港理工大學呂錦山教授及楊冬教授於12月4日至本系宣傳「香港理工大學物流及航運學系碩士班招生說明會」。

(3)本系於12月4日航運學術講座邀請陽明海運資訊部張錫昌協理進行演講，演講題目為「貨櫃航商及聯盟」。

(4)本系於12月5日航運學術講座邀請長榮海運二副張榕峻系友進行演講，演講題目為「海上航行的航管人」。

(5)本系系學會於12月6日升學暨就業輔導講座邀請本系秦嘉欣同學分享赴加拿大紐芬蘭大學交換經驗。

(6)本系系學會於12月6日升學暨就業輔導講座邀請本系周佩儀同學分享赴交通部航港局實習經驗。

(7)本系系學會於12月6日升學暨就業輔導講座邀請台塑石化國外處風險管理組分析管理師林建嘉系友回本系演講，演講題目為「新未來心啟航」。

(8)本系與中華海運研究協會於12月6日共同舉辦航運產業講座，邀請小英韓式泡菜商行塗仙鳳行銷總監演講，演講題目為「網路商店如何增加知名度與曝光率，成功創造營收」。

(9)本系於12月7日升學暨就業輔導講座邀請本系研究所黃琦同學分享如何準備本系研究所經驗。

(10)本系於 12 月 8 日由盧華安主任，陳秀育老師及航管系師生全力支持舉辦「2017 航運專題創新競賽」,感謝貨櫃儲運協會吳哲榮理事長，臺北大學企管系劉仲矩教授及李慕武總經理前來評審及各校參與的師生，活動圓滿落幕。

(11)本系與中華海運研究協會於 12 月 13 日共同舉辦航運產業講座，邀請茂迪公司劉育成主任工程師演講，演講題目為「行銷自我」。

(12)本系於 12 月 15 日航運學術講座邀請長榮大學邵珮琪助理教授進行演講，演講題目為「遠航與我」。

(13)本系於 12 月 19 日航運學術講座邀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簡任技正兼科長唐淑華小姐進行演講，演講題目為「參與國際會議經驗分享與新世代創新思維」。

(14)本系與中華海運研究協會於 12 月 20 日共同舉辦航運產業講座，邀請中華科技大學航空服務管理系董孝行教授演講，演講題目為「臺灣低成本航空之營運與願景」。

(15)本系於 12 月 22 日航運學術講座邀請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張徐錫工程師進行演講，演講題目為「我國主要港口定位與發展現況分析」。

3. 輪機工程學系：

(1)本系於 12 月 1 日「海運菁英培育講座(二)_輪機」邀請長榮海運李國隆演講，講題為「船用電力系統及應急電源」。

(2)本系於 12 月 7 日邀請經濟部礦務局曾保忠組長演講，講題為「我國海洋非生物資源調查探勘的過去、現在與未來」。

(3)本系於 12 月 8 日「海運菁英培育講座(二)_輪機」邀請長榮海運錢建明副理演講，講題為「船舶燃油優化管理」。

(4)本系於 12 月 14 日邀請財團法人船舶暨海洋產業研發中心遊艇產業處陳明忠處長演講，講題為「臺灣環保電動船之發展」。

(5)本系於 12 月 15 日「海運菁英培育講座(二)_輪機」邀請長榮海運陸王均經理演講，講題為「新型船用主機探討」。

(6)本系於 12 月 22 日「海運菁英培育講座(二)_輪機」邀請長榮海運楊施傑課長演講，講題為「冷氣與冰機系統管理」。

(7)本系於 12 月 22 日「海運菁英培育講座(二)_輪機」邀請長榮海運 EP 小組演講，講題為「環保法規遵守與執行」。

4. 運輸科學系：

(1)本系於 12 月 14 日邀請國立台北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應國卿教授演講，講題為「從曹操論中式領導藝術」。

(2)本系蘇健民老師、高聖龍老師於 12 月 12 日帶領學生至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公司參訪。

(3)本系張玉君老師於 12 月 25 日帶領學生至桃園國際機場參訪。

(4)本系蘇健民老師、高聖龍老師於 12 月 26 日帶領學生至崧旭資訊(股)公司、自強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參訪。

(5)本系於 12 月 19 日辦理 1061 學期校外實習分享會。

5. 海洋經營管理學士學位學程(系)

(1)本系於 12 月 14 日邀請長榮海運歐洲課李伯毅業務代表演講，講題為「船公司經驗分享」。

(2)本系於 12 月 14 日邀請現代商船美國線廖翊豪業務代表演講，講題為「船

公司經驗分享」。

(3)本系於 12 月 21 日邀請台灣高鐵營業處孫鴻文副總經理演講，講題為「高鐵產品行銷經驗分享」。

(二)其他

1.商船學系：

(1)本系於 12 月 8 日舉行 107 學年度大學特殊選才招生面試暨 1062 學期轉系生招生面試。

(2)本系於 11 月 13 日召開本學期第 3 次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議。

2.航運管理學系：

106 年 12 月 7 日學校舉行大一新生校歌比賽，本系日間部 1B 榮獲活力獎及優秀賞(特殊賞)殊榮。

3.輪機工程系：

(1)本系於 106 年 12 月 15 日召開 106 學年度第 2 次系評會議。

(2)本系於 106 年 12 月 15 日召開 106 學年度第 3 次博碩審會議。

(3)本系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召開 106 學年度第 1 次系招生會議。

(4)本系於 106 年 12 月 29 日召開 106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

4.運輸科學系：

(1)本系蘇健民助理教授於 12 月 8 日前往淡江大學出席 106 年度教育部友善校園獎頒獎表揚。。

(2)本系楊明峯教授於 12 月 13 日前往蘭陽女中招生宣導。

5.海洋經營管理學士學位學程(系)

本系於 12 月 8 日辦理特殊選才複試面試(11/28-29 初試書審)，共計 8 位考生應考。

附件　十三

生命科學院報告事項：

一、院務報告

(一)人事

106 年 12 月 12 日召開院教師評鑑小組會議，審議本學院 106 學年度教師評鑑事宜。

(二)產學合作

1. 106 年 12 月 8 日食科系張祐維老師帶領約 90 位學生至宜蘭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參訪。
2. 106 年 12 月 15 日食科系蕭心怡老師帶領學生 43 人赴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湖口園區進行參訪交流，期使學生能以食品科學的專業知識為基礎，輔以產業界觀摩實務的經驗，深入瞭解食品業界現況發展。

(三)漁業推廣

1. 106 年 12 月 4 日環漁系何平合推廣教師至基隆市中正區特定漁業產銷班第 3 班，輔導漁民定置網漁獲拍賣及經營經驗交流。
2. 106 年 12 月 7 日養殖系劉秉忠推廣教師、汪俊昇養殖技師、蘇毓閔產銷履歷主導稽核員至屏東縣佳冬鄉水產養殖產銷班第 7 班，輔導漁民通路行銷、養殖管理、養殖技術。

(四)其他

1. 106 年 11 月 29 日辦理海洋生物科技學士學位學程與校長有約座談會，校長、老師與該學程全體學生面對面的近距離溝通。
2. 106 年 12 月 13 日召開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院務會議，審議食安所研究生修業規則(草案)、海洋生物科技學士學位學程組織規程、修正本學院生物實驗安全委員會設置辦法、本學院生物實驗安全委員會改隸本校職安中心等議案。
3. 106 年 12 月 25 日召開第 3 次生物實驗安全委員會議，審查教師所提之基因重組實驗申請同意書、生物材料使用同意書、生物材料輸入輸出申請同意書。

二、各系所工作報告

(一)人事

1. 養殖系

106 年 12 月 19 日召開系務會議討論新聘教師事宜。

2. 海生所

(1)程一駿老師、張正老師、黃將修老師、陳天任老師、陳義雄老師、林綉美老師、彭家禮老師、曾令銘老師榮獲生命科學院 105 學年度研究績優獎。

(2)陳歷歷老師、彭家禮老師榮獲本校服務年資滿 10 年之獎勵。

(二)課務與招生

1. 食科系

107 學年特殊選才招生入學考試，共有 13 人報名，錄取 2 人。

2. 養殖系

(1)106 年 11 月 28 日召開 107 學年度「大學特殊選才」預備會議討論初、複審試務，於會後進行書面審查(初審)，並於 12 月 8 日進行面試(複審)，共計 14 名考生參加初審，9 名考生通過初審(參加複審)，計錄取 2 名。

(2)106 年 12 月 6 日辦理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系申請面試，僅 1 名同學申請轉入。

(3)106 年 12 月 8 日召開 106 學年度寒假轉學考預備會議，並於 12 月 15-20 日進行(線上)資料審查作業。

3.生科系

(1)106 年 11 月 2 日進行學生修讀學、碩士五年一貫學程申請書面審核，計有 2 位大學部學生申請。

(2)106 年 12 月 4 日進行外國學生申請入學書面審核，計有 3 位外籍生申請。

(3)106 年 12 月 18 日進行 106 年寒假轉學生招生書面審查，計有 4 名申請二年級，1 名申請三年級。

4.海生所

(1)106 年 12 月 13 日大陸短期交換生寧波大學海洋學院研究生二年級徐鵬申請本所碩士班。

(2)本所碩士班甄試一般生名額共計 13 位，錄取 12 位，本校登記就讀意願至 106 年 12 月 20 日下午 5 點止，共計有 9 人登記本所碩士班。

5.食安所

106 年 11 月 19 日召開所務會議，訂定本所學生修讀學、碩士五年一貫學程辦法。

6.海洋生技系

106 年 11 月 29 日辦理與校長有約座談會，校長、老師與本系全體學生面對面的近距離溝通。

(三)學術交流及演講

1.食科系

106 年 12 月 12 日邀請日本交流學者太田千穗博士於本系實習工廠舉辦一場「日語料理秀」，說明日本料理中食品營養、科學的關係。

2.養殖系

(1)陸振岡、呂明偉及邱品文等 3 位老師於 106 年 11 月 19~23 日前往越南胡志明及芽莊參加越南學術訪問與國際交流活動。

(2)黃謝田助教於 106 年 12 月 8~12 日前往帛琉執行「帛琉共和國農漁業輔導計劃」。

(3)周信佑老師於 106 年 12 月 10~14 日前往日本沖繩參加「萬國津梁大異業交流會 OKINAWA Venture Market」。

(4)陸振岡及龔紘毅等 2 位老師於 106 年 11 月 28 日至 12 月 1 日前往中國青島進行學術交流及參訪。

(5)106 學年度「全興國際水產講座」課程邀請演講情形：

日期	講座	講題
11 月 28 日	蘇郁純經理及王詳仁高級專員	吃是享受，身心無負擔
12 月 5 日	柯宣宇經理及廖碧娟高級專員	打國際盃的水產食品，該如何一上場就上手?
12 月 12 日	林文祥總經理	好食品被看見—水產食品的行銷之道
12 月 19 日	石明昌經理	南向經驗分享與產業願景

3.生科系

(1)106 年 12 月 6 日邀請中央研究院化學所涂熊林助研究員至系演講，講題：Biophysical and Bioengineering Interrogation of Cell Signaling Reactions。

(2)106 年 12 月 13 日邀請海洋大學水產養殖系廖柏凱助理教授至系演講,講題:Biological Timing and Tissue Patterning。

4.海生所

(1)黃將修老師於 106 年 11 月 26~29 日前往韓國成均館大學生物科學系與 Jae-Seong Lee 商討學術合作研究事宜。

(2)曾令銘老師於 106 年 12 月 4~9 日前往日本千葉縣立博物館進行移地合作研究及討論撰寫論文。

(3)陳義雄老師於 106 年 12 月 7 日邀請中央研究院細胞與個體生物研究所曾庸哲助研究員至本所演講，講題為:「水生動物的生理生態學」。

(4)黃將修老師於 106 年 12 月 11～16 日前往高雄市蓮潭國際會館參與「2017 台美民用核能合作會議」與蒐集研究相關資料，會後前往高雄醫學大學撰寫論文及分析研究資料。

(5)陳義雄老師於 106 年 12 月 28 日邀請臺灣師範大學生命科學系陳仲吉教授至本所演講，講題為:「水生動物的生理生態學」。

5.海洋生技系

(1)106 年 12 月 6 日邀請美國康乃狄克大學陳鐵雄教授蒞校演講「Current Trend of Development in Marine Biotechnology」。

(2)106 年 12 月 13 日邀請美國康乃狄克大學陳鐵雄教授蒞校演講「Transgenic Fish Technology: Principle and Biotechnological Application」。

(3)106 年 12 月 20 日邀請食品科學系陳泰源副教授演講「食品一定要加工嗎？」

(4)106 年 12 月 27 日邀請耀集食品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張國書廠長演講「煉製品的開發應用」。

(5)107 年 1 月 3 日邀請水產養殖學系李孟洲助理教授演講「臺灣之藻類資源與產業應用」。

(四)其他

1.食科系

(1)106 年 11 月 19 日召開臨時系務會議。

(2)106 年 12 月 16 日舉辦本系北區系友會理監事會議及系友大會。

(3)106 年 12 月 20 日中午舉辦研究生與陸生的一場耶誕餐會，邀請本系教師歡聚。

2.養殖系

(1)本系與環漁系於 106 年 12 月 2 日帶領國合會獎學金受獎生 10 名(養殖系 6 名、環漁系 4 名)，前往崑山科技大學參加「國際合作策略聯盟 TICA CUP 趣味競賽」。

(2)系學會於 106 年 12 月 18 日於海洋廳舉辦「養殖之夜」活動，全系約有 350 名師生共襄盛舉，活動圓滿成功。

(3)北區南一中校友會快樂登山隊一行 45 人於 106 年 11 月 19 日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4)中國山東省漁業海洋廳及漁業技術推廣站站長鄧丕岳等一行 30 人於 106 年 11 月 20 日由臺灣永續協會廖正信理事長等人陪同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5)中國福建莆田市秀嶼區民俗文化研究會副會長(黃國輝)等一行 10 人於 106 年 11 月 21 日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6)中國山東省海洋與漁業廳市場與質監處處長等一行 18 人於 106 年 11 月 24

日由臺灣漁經協會人員陪同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7)印尼泗水大學教授一行3人於106年11月27日由國際處人員陪同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8)中國廣東海洋大學教授一行5人於106年11月28日由人員陪同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9)雲林縣獸醫師公會水產獸醫師及公所獸醫人員一行30人於106年11月30日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10)中國廣東海洋大學教授參訪團一行22人於106年11月30日由國際處人員陪同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11)馬來西亞大學校長及教授一行4人於106年12月1日由國際處人員陪同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12)日本鹿兒島大學教授一行2人於106年12月8日由國際處人員陪同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13)北部大專院校外籍生一行80人於106年12月9日由國際處人員陪同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14)馬來西亞寬柔中學師生一行32人於106年12月12日由國際處人員陪同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15)馬來西亞沙勞越農業考察團一行8人於106年12月13日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16)印尼大學教授一行6人於106年12月14日由國際處人員陪同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17)美國麥迪遜詹姆士大學(姊妹校)教授2人於106年12月19日由國際處人員陪同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3.生科系

(1)106年12月4日公告1061學期教學評鑑施測作業，提醒同學上網填答。

(2)106年12月14日公告106學年第2學期第2階段電腦選課作業與抽籤作業。

(3)106年12月11日公告1061學期大學部成績優異提前畢業注意事宜與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成績優異提前畢業辦法。

(4)106年12月18日公告107學年度宿舍床位申請事宜，提醒學生107學年度舊生床位申請提前於106年12月辦理。

4.海生所

(1)黃將修老師於106年12月20~22日前往高雄醫學大學分析研究資料、撰寫論文與執行計畫相關事宜。

(2)程一駿老師於106年12月22日前往臺東海巡署東巡局參與由海巡署主辦、林務局協辦之「海洋事務論壇」。

5.食安所

106年11月11日張祐維所長與楊劍東老師至物流共和國台北園區進行參訪。

6.漁推會

(1)106年12月4日環漁系何平合推廣教師至基隆市中正區特定漁業產銷班第3班，輔導漁民定置網漁獲拍賣及經營經驗交流。

(2)106年12月7日養殖系劉秉忠推廣教師、汪俊昇養殖技師、蘇毓閔產銷履歷主導稽核員至屏東縣佳冬鄉水產養殖產銷班第7班，輔導漁民通路行銷、養殖管理、養殖技術。

附件　十四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報告事項：

一、院務報告

(一)國際化及招生(含宣導、鼓勵學生出國及提昇外語能力等)

1. 海資所黃向文教授於 12 月 11 日至 17 日出席國際鳥盟(International BirdLife, BLI)在紐西蘭舉辦之海鳥辨識工作坊。
2. 海資所於 12 月 21 日舉辦碩一學生英文演講比賽，評選成績優異前三名頒發獎助學金鼓勵。
3. 本院海資所黃向文教授於 11 月 11 日至 25 日出席摩洛哥馬拉喀什舉行之國際大西洋鮪類保育委員會第 25 屆定期會議。
4. 本院海資所劉光明教授於 11 月 28 日至 12 月 4 日出席於日本清水市舉行之北太平洋灰鯖鮫資料準備會議。

二、各系所工作報告

(一)人事

(二)課務

1. 海資所：
   (1)海資所於 12 月 6 日召開 106 學年度第 1 學第 2 次所教評會議。
   (2)海資所於 12 月 21 日舉辦碩一英文演講比賽暨耶誕節交換禮物餐會。

(三)學術交流與演講：

1. 環漁系：
   (1)環漁系於 12 月 7 日邀請天和生物股份有限公司曾凰宜人事部經理進行客戶服務專題演講。
   (2)環漁系於 12 月 14 日邀請基隆區漁會吳常媖專員進行台灣漁會新進人員考試制度及任用專題演講。
   (3)環漁系於 12 月 21 日邀請天和生物股份有限公司林渝婷主任進行新零售新服務概念專題演講。
2. 海洋系
   (1)海洋系 12 月 1 日邀請中央氣象局氣象衛星中心技正張育承博士蒞系進行專題演講，題目：「IDL 軟體開發氣象衛星資料的應用」。
   (2)海洋系 12 月 6 日邀請天氣風險管理公司總監賈新興博士蒞系進行專題演講，題目：「洞燭機先：從聖嬰現象談天氣和氣候預報」。
3. 地球所:
   (1)基礎天文學課程學生於 12 月 1 日參訪台北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
   (2)地球所碩士班研究生翁國璨 12 月 1 日至 31 日廣東海洋大學海洋科學系-孔德明老師實驗室進行短期研究交流。。
   (3)地球所博士生王守誠前往基隆女中演講「基隆的再生能源」。
   (4)王天楷教授於 12 月 8 日赴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參加 東沙環礁構造研究期末審查會議
   (5)李昭興名譽教授與博士生王守誠拜訪德州農工大學海洋系退休教授 Thomas Hilde。
   (6)王天楷教授於 12 月 15、18 日赴經濟部能源局參加 石油基金研究發展計畫期末審查會議。

(7)陳明德教授、李昭興名譽教授與博士班王守誠(壁報)於 12 月 10-16 日赴紐奧良參加「2017 美國地球物理聯合會秋季會議(AGU)」暨「古海洋期刊編輯會議」。

(8)陳明德教授 12 月 16 日赴紐奧良參加「古海洋期刊編輯會議」。

(9)本所與海資院及姊妹系文化大學地質系於 12 月 18 日聯合舉辦課群重整計畫學生壁報比賽。

(10)李昭興名譽教授與博士生王守誠拜訪德州大學聖安東尼奧分校之德州永續能源研究中心教授 Les Shephard。

(11)地球所博士生王守誠擔任宜蘭縣環評委員參與環境影響評估審查會議。

(12)王天楷教授於 12 月 26 日赴地調所參加「 臺灣東北海域資源潛能調查－震測及地熱流調查研究」107 年服務建議書審查會議。

4.海資所：

(1)海資所邱文彥教授於 12 月 12 日受邀參加於台北福華國際文教會館舉辦之「第三屆離岸風力發電國家政策與法律國際研討會」進行演說，講題：「Marine Policy and Offshore Wind Energy Development」。

(2)海資所於 12 月 14 日邀請國立中山大學還洋環境及工程學系陸曉筠副教授至所進行專題演講，講題：「氣候變遷下環境因應與調適策略」。

(3)海資所黃向文教授於 12 月 19 日應邀赴海巡署勤指中心演講，講題：「海洋保護區管理之國際趨勢」。

5.環態所：

(1)環態所蔣國平老師於 12 月 6 日受邀至廈門大學生命科學院演講，講題為:「Feeding Mechanisms of Mixotrohpic nanoflagellates (haptophytes), focusing on the coupling of hetrotrophic with authrotrophic behaviour」。

(2)本所蔣國平老師於 12 月 8 日受邀至國家海洋局第三海洋研究所演講，講題為:「Feeding Mechanisms of Mixotrohpic nanoflagellates (haptophytes), focusing on the coupling of hetrotrophic with authrotrophic behaviour」。

(四)實習與參訪：

1.環漁系：

(1)曾煥昇老師講授「海巡法規」、「國際關係與國際漁業合作」課程於 12 月 19 日帶領 22 位學生前往海岸巡防署海洋巡防總局北部地區機動海巡隊進行戶外教學，藉以瞭解海巡勤務內容、工作任務及配合漁業管理政策之業務。

(2)藍國瑋老師講授大學部二年級「漁法學」課程於 11 月 24 日帶領 60 位學生前往新北市貢寮區漁會、卯澳灣之栽培漁業示範區、宜蘭縣大溪漁港進行戶外教學，瞭解海洋漁業之保育、復育規劃及不同的漁具漁法之漁撈作業方式及漁獲魚種。

2.海洋系：

海洋系黃世任老師因「海洋氣象」課程需要於 106 年 12 月 13 日率學生吳庭葦等一行 40 人，赴交通部中央氣象局預報中心、衛星中心及海象中心等單位進行教學參訪，聽取業務簡報並進行意見交流，同時參觀各項科學儀器及重要設施。

3.地球所:

(1)陳惠芬所長於 11 月 16 日帶領本所舉辦之「地球之第四紀與未來國際研討會

-人類與海洋之和諧共存」與會人員進行東北角海岸線之第四紀野外考察，並赴蘭陽博物館參觀剛出土之漢本文化遺址。

(2)邱永嘉副教授於11月21日帶領研究助理前往台大參加氣候智慧水資源計畫內部會議。

(3)陳明德院長教授邀請俄羅斯科學院遠東分院-研究員 Dr. Bosin Aleksandr 及 Dr. Antonina Artemova 於11月24日至28日來研究室進行短期研究交流。

(4)陳惠芬所長與吳冠何同學於11月25日參加國際礦物展，並於展場進行招生宣傳。

(5)邱永嘉副教授於11月25日至26日帶領普通地質學修課學生前往苗栗、台中、南投進行野外實習。

(6)張英如與其研究生至臺北市野雁保護區採樣，以進行溢油環境之風化實驗。

(7)邱永嘉副教授於11月29日帶領實驗室研究生前往南投名間參加美國水文地質學家林裕豐博士光纖量測地溫剖面試驗。

4.海資所:

海資所於11月7日安排「海洋資源總論」課群學生至宜蘭壯圍石斑魚養殖場、卯澳漁村與新北市海洋資源復育中心等地進行校外體驗教學。

(五)其他：

1.環漁系：

(1)環漁系藍國瑋老師於12月18日帶領林子翔、吳研綸等研究生前往中國文化大學參加106年度聯合專題研究壁報競賽，並發表學術論文:

A.林子翔發表太平洋大目鮪各年級群釣獲率與組成比例之研究。

B.吳研綸發表氣候變遷對三大洋黃鰭鮪空間分布之影響

2.海洋系:

海洋系106學年度「師長獎學金」、「胡世棻教育基金會獎學金」及「許長煇獎學金」業經本年12月11日系務會議審議核定。「師長獎學金」核定給獎名單為三年級曾子芸及陳建豪同學，二年級郭人豪及杜冠廷同學，共計4位同學獲獎，每位同學各頒發獎學金新台幣 6,000 元整。「胡世棻教育基金會獎學金」核定給獎名單為三年級張浩駿同學，頒發獎學金新台幣 10,000 元整。另「許長煇獎學金」核定給獎名單為三年級馬嘉謙同學，頒發獎學金新台幣12,000元整。

3.環態所：

(1)本所陳穎萱同學經周文臣教授指導，成績優良且有創意獲科技部「105年度大專學生研究創作獎」！

(2)周文臣教授指導大專生陳穎萱同學獲科技部「105年度大專學生研究創作獎」，榮獲科技部頒發「指導有方」獎牌！

附件　十五

工學院報告事項：

一、院務報告：

(一)國際化

1. 12/2 溫博浚老師至雲林虎尾科技大學參加 2017 臺灣智慧農業機械國際研討會(ICOIAM-2017TAIWAN)並發表論文。
2. 12/6-12/9 林資榕老師至高雄中山大學參加 OPTIC2017 國際研討會及光電學門成果發表會。
3. 12/8 溫博浚老師至高雄中山大學參加 Automation 2017 研討會發表計畫成果。
4. 12/14 吳俊毅老師及機械系大學部同學參加日本吳工業高等專科學校來訪活動。
5. 12/8 溫博浚老師至高雄中山大學參加 Automation 2017 研討會發表計畫成果。
6. 12/22-12/24 周昭昌老師至台北科技大學參加 GREEN2017 國際會議並擔任會議主持人。
7. 本院機械系莊水旺教授於 107 年 1 月 13 日至 21 日前往瑞士烏茲威爾(Uzwil)與德國紐倫堡(Nuremburg)、蘭茨胡特(Landshut)、萊興根(Laichingen)出席“Euroguss 2018”發表論文。

(二)演講

1. 本院 12 月 22 日宇泰講座舉辦演講：「A Modified Method of Approximate Particular Solutions for Solving Linear and Nonlinear PDEs」，由 University of Southern Mississippi 陳清祥教授主講。
2. 本院 12 月 22 日宇泰講座舉辦演講：「Generalized Linear Notch Mechanics for Failure Strength using MFS」，由 Kyushu Sangyo University Prof. Wataru Fujisaki 主講。
3. 本院 12 月 22 日宇泰講座舉辦演講：「Global-Local-Integration-based Kernel Approximation Methods」，由 Cit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韓耀宗教授主講。
4. 本院 12 月 22 日宇泰講座舉辦演講：「Bimodular rock-like materials with meshless finite block method」，由 Queen Mary, University of London 文丕華教授主講。

(三)產學合作

1. 12/8 莊水旺老師拜訪雲林縣斗六市楊崧鋁業有限公司。
2. 12/15 莊水旺老師拜訪桃園市中壢市中國精密壓鑄股份有限公司。

(四)榮譽與其他

本院 12 月召開會議如下：12/8 召開 106 學年度第 3 次院教評會議；12/12 召開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12/20 召開 106 學年度院教師評鑑小組會議；12/26 召開 106 學年度第 1 次博士學位考試資格及考試委員資格審查會議。

二、各系所工作報告：

(一)招生

1. 機械系

(1)12/14-12/21 106 學年度寒假轉學考書面審查作業。
(2)12/26-2/22 107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入學報名。
(3)12/28 舉辦 107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錄取生之教師研究說明會。

(二)課務

1.機械系

(1)12/1-12/7 1062 第一階段電腦選課。
(2)12/15-12/19 1062 電腦選課抽籤作業。
(3)12/29-1/4 1062 第二階段電腦選課。

2.造船系

(1)12/13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課程委員會議，修訂輔修課程及雙主修規定。
(2)12/29~1/4 1062 第二階段電腦選課。

3.河工系

(1)1062 學期第一階段選課於 106 年 12 月 1 日至 12 月 7 日。
(2)本系於 106 年 12 月 8 日進行 107 年度特殊選才面試。
(3)107 學年度碩士班入學考試及碩士在職專班於 106 年 12 月 26 日開始報名。

4.海工系

1062 第一階段學生選課。

(三)學術交流與演講：

1.機械系

(1)12/1-12/2 閻順昌主任、林鎮洲老師、任貽明老師、莊水旺老師及周昭昌老師赴台中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參加中國機械工程學會第 34 屆全國學術研討會。
(2)12/2 溫博浚老師拜訪雲林虎尾科技大學徐炯勛老師研究團隊，討論穿戴力學量測技術。
(3)12/9 莊水旺老師至台北市台灣科技大學參加 106 年台灣鑄造學會並發表論文。
(4)12/12 周昭昌老師至台北市台北科技大學參加 CAPVIDIA FlowVision 熱流分析最新解決方案研討會。

2.造船系

(1)12/1 專題演講/講者：張栢灝 博士 奇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講題：Mechanics of Fan-Induced Sound and Vibration Occur in System。
(2)12/5 工程經濟學，專題演講/講者：李欣哲 博士 工研院綠能研究所副組長/講題：再生能源發電系統成本與電能收購機制之案例分析。
(3)12/8 專題演講/講者：龔紹祖 博士 光寶科技總經理/講題：成為一個人才。
(4)12/15 專題演講/講者：詹德譯 博士 國家實驗研究院科技政策研究與資訊中心創新創業組組長/講題：創新價值建構及科技新創團隊之成長蛻變。
(5)12/22 專題演講/講者：楊子儀 博士 交通大學土木系副教授/講題：應用強形式無網格法求解邊界值問題。

3.河工系

(1)日本吳工業高等專門學校師生共 78 名於 106 年 12 月 14 日至本校參訪，並由河工系、機械系和資工系等 4 名老師及河工系系學會學生、機械系及資工系學生進行交流活動。
(2)本系於 106 年 11 月 21 日 13:10~15:00 邀請「本系第 30 屆畢業羅光裕學長」至本系河海工程概論課程，進行個人求學經歷、工作經驗等分享，上課地點：

河工二館 504 教室。

(3)本系於 106 年 11 月 28 日 13:10~15:00 邀請「本系第 37 屆畢業張雅婷學長」至本系河海工程概論課程，進行個人求學經歷、工作經驗等分享，上課地點：河工二館 504 教室。

(4)本系於 106 年 12 月 05 日 13:10~15:00 邀請「本系第 41 屆畢業陳柏源學長」至本系河海工程概論課程，進行個人求學經歷、工作經驗等分享，上課地點：河工二館 504 教室。

(5)本系於 106 年 12 月 12 日 13:10~15:00 邀請「本系第 41 屆畢業張育瑄學長」至本系河海工程概論課程，進行個人求學經歷、工作經驗等分享，上課地點：河工二館 504 教室。

(6)本系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 13:10~15:00 邀請「本系第 45 屆畢業陳秉權學長」至本系河海工程概論課程，進行個人求學經歷、工作經驗等分享，上課地點：河工二館 504 教室。

(7)本系於 106 年 11 月 23 日 13:10~15:00 特邀「經濟部水利署水利規劃試驗所陳春伸正工程司」至本系進行專題演講，題目為：「前瞻思維、跨域學習」，地點：河工二館 504 教室。

(8)本系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 13:10~15:00 特邀「交通大學土木系楊子儀副教授」至本系進行專題演講，題目為：「應用無網格法求解邊界值問題」，地點：河工二館 504 教室。

(9)本系於 106 年 12 月 07 日 13:10~15:00 特邀「工研院綠能所 柳志錫副組長」至本系進行專題演講，題目為：「地熱能源應用與開發技術介紹」，地點：河工二館 504 教室。

(10)本系於 106 年 12 月 14 日 13:10~15:00 特邀「交通大學土木工程學系葉克家教授」至本系進行專題演講，題目為：「橋墩沖刷之應用研究--以中沙大橋為例」，地點：河工二館 504 教室。

(11)本系於 106 年 12 月 21 日 13:10~15:00 特邀「台灣電力公司李在平工程師」至本系進行專題演講，題目為：「臺灣高放射性核廢料處置計畫現況與發展」，地點：河工二館 504 教室。

4.材料所

(1)12/5 專題演講，講者：江銘峰(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研究發展處研究員)，講題：先進汽車材料及其結合技術(材料所綜合教學中心 202 室)。

(2)12/19 專題演講，講者：何家驊(華邦電子記憶體研究發展處主任)，講題：摩爾定律的困局以及創新突圍 (材料所綜合教學中心 202 室)。

(3)12/26 專題演講，講者：郭俞麟(國立台灣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教授)，講題：Metal Oxide Materials Prepared by Air Atmospheric Pressure Plasma Jet (材料所綜合教學中心 202 室)。

5.海工系

(1)12/5，1500-1700 宇泰工程顧問有限公司王志成總經理至本系 B06 教室演講「離岸風電專用碼頭規劃設計」。

(2)12/12，1500-1700 河海工程學系黃然老師至本系 B06 教室演講「海洋腐蝕與防制」。

(3)12/19，1500-1700 電機工程學系張忠誠老師至本系 B06 教室演講「淺談智慧箱網養殖系統」。

(4)12/26，1500-1700 國際海洋船舶技術顧問公司蔡明格經理至本系 B06 教室

演講「離岸風機運維概況介紹」。

(四)實習與參訪

1.機械系

12/1 公告 107 年昇恆昌公司及金士頓公司實習機會。

2.河工系

本系福大交換生於 106 年 12 月 16 日(六)8:00 舉辦「宜蘭及蘭陽博物館-校外參訪」(於本系集合出發)。

(五)其他

1.機械系

12/7 中午假機械 A 館 414 會議室召開 106 學年度第 2 次系務座談會。

2.造船系

(1)12/8 辦理 107 學年度特殊選才口試事宜，共有 8 名考生口試。

(2)12/14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學術委員會議。

(3)12/23 福大交換生至東北角及宜蘭蘭陽博物館參訪。

3.河工系

(1)因應少子化及配合學校招生宣傳工作，本系范佳銘老師及洪麗娟助教於 106 年 12 月 5 日至桃園內壢高中進行本校及河工系介紹宣傳。

(2)因應少子化及配合學校招生宣傳工作，本系方惠民老師及李孟哲助教於 106 年 12 月 6 日至台東女中及台東高中進行本校及河工系介紹宣傳。

(3)本系一年級及福州大學交換學生於 106 年 12 月 7 日參與學校校歌比賽。

(4)本系系學會於 106 年 12 月 7 日(四)18:30 於河工二館地下室 B05 室舉辦「聖 P 得飽烤雞派對」，進行烤雞 PIZZA 大餐及交換禮物活動，活動順利圓滿。

(5)本系系學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二)舉辦河工第九屆鬼屋活動「屍噤」，參與人次約 800 多人次，已圓滿完成。

4.材料所

本所蔡履文老師於 106 年 12 月 18 日赴桃園龍潭「原能會核能研究所」討論計畫研究事宜，以擴展本所產學交流合作之機會。

附件　十六

電機資訊學院報告事項：

一、院務報告

(一)國際化

1. 106 年 12 月 14 日本學院資工系辦理日本吳工業專科學校參訪，透過系學會表演及參觀實驗室、電腦教室之行程安排，受接待之日本學生對本校印象良好。
2. 106 年 11 月 28 日廣東海洋大學安排三位教師至本校進行學術交流，並由本學院資工系教師負責接待，來訪之三位教師表示期待未來與本校間之學術合作機會。

(二)招生

1. 資工系 106 學年度寒假轉學考名額，二年級 3 名、三年級 1 名；二年級報名 16 名，正取 3 名。
2. 資工系 107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名額 29 名，報名 84 名，正取 29 名，備取 35 名。
3. 資工系 107 學年度博士班甄試名額 1 名，報名 3 名(含列本系為第二志願 1 名)，正取 1 名。
4. 資工系 107 學年度特殊選才名額 3 名，報名 36 名，進入複試 18 名，正取 3 名，備取 11 名。
5. 資工系 107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單獨招生報考 1 名，通過 1 名。
6. 106 年 12 月 8 日舉行大學部特殊選才面試，通訊系計有 12 名考生參與，錄取 2 名。
7. 通訊系 106 學年度寒假轉學考計有 5 人報名，其書面審查正在進行。
8. 通訊系協助確認 107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尚未填寫就讀意願之考生狀況。
9. 電機系 106 學年度寒假轉學考報名三年級 1 名。
10. 106 年 12 月 12 日電機系召開大學部學生修讀學、碩士五年一貫學程甄選委員會通過四年級 5 位同學申請案。

(三)課務

1. 106 年 12 月 15 日舉辦 106 年度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學院課程重構「智慧製造」創新實作競賽活動，共有 6 隊報名，100 多人與會。
2. 106 年 12 月 21 日召開軟體工程學程委員會議，審查申請學生是否符合學程證書核發之規定，共計 13 人申請。

(四)教學空間整理及教學環境整潔

1. 電資學院程光蛟院長並不定期巡視各系所，並請各系所主管督導教學空間維護及教學環境整潔。
2. 電機系
   (1)電機 2 館 3 樓走道天花板固定架塌陷，迄今已完工。
   (2)電機 1 館 5、6 樓陽台橫樑暴裂，目前已通報營繕組處理。
   (3)電機 1 館 412 教學實驗室窗台牆壁漏水，目前已通報營繕組處理。
3. 資工系
   (1)每日安排學生清潔系館各樓層公共區域、走廊、樓梯及各開放使用之教室。
   (2)將資工系館二樓 212 教室空間規劃為資工系討論室。

(五)人事

1. 106 年 12 月 27 日資工系召開系教評會。
2. 106 年 12 月 20 日光電所召開 106 學年度第 1 次光電所教師評鑑委員會，辦理本年度所上教師評鑑事宜。
3. 通訊系高健淇助理教授預計於 107 年 1 月 11 日辦理離職，相關簽呈目前已獲鈞長同意。
4. 通訊系預計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聘任陳鏡明先生為兼任副教授級專業技術教師，目前正待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中。
5. 106 年 12 月 21 日電機系林正凱老師升等副教授案，已獲校教評會議通過。
6. 電機系辦理 106 學年度教師評鑑共 5 人，系教評會已審核通過，續送學院審議。
7. 106 年 12 月 11 日召開「院教評會議」。

(六)實習與參訪

106 年 12 月 6 日電機系黃培華老 帶領學生共 132 人前往新北市八里垃圾焚化廠教學參觀。

(七)學術交流與演講

1. 106 年 12 月 1 日邀請本校電機系兼任副教授蕭灌修老師蒞臨本學院演講，講題：「科技業的產學合作與創新」。
2. 106 年 12 月 7 日邀請普立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池昱慶協理蒞臨本學院演講，講題：「3D 列印的技術原理、應用與未來大趨勢(二)」。
3. 106 年 12 月 8 日邀請晶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術經理江永權先生蒞臨本學院演講，講題：「創客的世界-機器人」。
4. 106 年 12 月 14 日邀請臺灣大學嚴慶齡工業研究中心專案管理實務課程專班楊宏毅顧問蒞臨本學院演講，講題：「英語正音與自然發音法」。
5. 106 年 12 月 15 日邀請本校電機系兼任副教授蕭灌修老師蒞臨本學院演講，講題：「半導體產業全球競爭：從策略，經營模式與領導觀點探討」。
6. 106 年 12 月 21 日邀請本校教務處諮商輔導組諮商輔導師郭淑君老師蒞臨本學院演講，講題：「刺蝟情人的特質」。
7. 106 年 12 月 22 日邀請本校電機系兼任副教授蕭灌修老師蒞臨本學院演講，講題：「全球記憶半導體產業：三星的支配力，下一個競爭態勢與新競爭者」。
8. 106 年 12 月 28 日邀請本校應用地球科學所名譽教授李昭興老師蒞臨本學院演講，講題：「能源自主對台灣的重要性」。

(八)其他

1. 106 年 12 月 4 日電資學院程光蛟院長出席「研究所招生委員會議」。
2. 106 年 12 月 6 日電資學院程光蛟院長參與「107 級畢業照」拍攝。
3. 106 年 12 月 11 日電資學院程光蛟院長出席「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
4. 106 年 12 月 12 日電資學院程光蛟院長參與「南通大學來訪餐敘」。
5. 106 年 12 月 15 日電資學院程光蛟院長出席「特殊選才放榜會議」。
6. 106 年 12 月 18 日電資學院程光蛟院長出席「轉系放榜會議」。
7. 106 年 12 月 18 日電資學院程光蛟院長出席「校長與學生座談會議」。
8. 106 年 12 月 21 日電資學院程光蛟院長出席「校教評會議」。

9.106 年 12 月 25 日電資學院程光蛟院長出席「寒假轉學考放榜會議」。
10.106 年 12 月 26 日電資學院程光蛟院長出席「第二次教務會議」。
11.106 年 12 月 27 日電資學院程光蛟院長出席「學務會議」。
12.106 年 12 月 27 日電資學院召開「107 電資科學體驗營前會議」。
13.106 年 12 月 28 日電資學院程光蛟院長參與「海洋科學概論」課程演講。
14.106 年 12 月 29 日電資學院召開「獎勵參與校外競賽補助委員議」。

二、各系所工作報告

(一)人事

1.電機系

(1)106 年 12 月 21 日系上林正凱老師升等副教授案，已獲校教評會議通過。

(2)系上辦理本年度教師評鑑共 5 人，系教評會已審核完畢，續送學院審議。

2.通訊系

(1)本系高健淇助理教授預計於 107 年 1 月 11 日辦理離職，相關簽呈目前已獲鈞長同意。

(2)因高健淇教師請辭，目前已寫簽呈，待鈞長批示是否保留此一名額。

(3)本系預計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聘任陳鏡明先生為兼任副教授級專業技術教師，目前正待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中。

(二)課務

1.電機系

106 年 12 月 12 日系上大學部學生修讀學、碩五年一貫學程甄選委員會通過四年級 5 位同學申請案。

2.資工系

(1)辦理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階段電腦選課。

(2)辦理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電腦選課抽籤作業。

(3)辦理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網路評鑑相關事宜。

3.通訊系

(1)協助同學申請五年一貫學程事宜。

(2)協助同學辦理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選課相關事宜。

(3)106 年 12 月 21 日召開工程認證諮詢委員會及課程委員會。

(三)學術交流與演講

1.電機系

(1)106 年 12 月 7 日「電機產業巡禮課程」邀請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電競周邊事業群創新研發部研發工程師沈元麒先生專題演講：影像顯示與虛擬實境。

(2)106 年 12 月 14 日「電機產業巡禮課程」邀請穩懋半導體光電製造課高以工程師廖志展先生專題演講：HBT 發展與應用。

(3)106 年 12 月 21 日「電機產業巡禮課程」邀請緯穎科技服務有限公司採購經理張世其先生專題演講：通訊產業發展。

(4)106 年 12 月 28 日「電機產業巡禮課程」邀請鉅安霸股份有限公司 VLSI 部研發經理廖繼文先生專題演講：IC 設計產業發展。

2.資工系

(1)106 年 12 月 7 日邀請中央研究院資創中心曹昱副研究員專題演講「Machine Learning and Signal Processing Technologies for Assistive Hearing Devices」。

(2)106 年 12 月 14 日邀請中央研究院資訊科學研究所黃文良研究員專題演講「Frame-based Sparse Analysis and Synthesis Signal Representations and Parseval K-SVD」。

(3)106 年 12 月 14 日邀請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軟體工程師吳偉國工程師專題演講「科技職場跟我想的不一樣」。

3.通訊系

(1)106 年 12 月 4 日邀請本系 103 學年度畢業系友洪振芳先生蒞臨演講，講題為：Rf front-end 架構介紹。

(2)106 年 12 月 7 日「通訊產業接軌企業講座」課程邀請致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洪堯廷先生，進行專題演講，分享在業界相關經驗。

(3)106 年 12 月 8 日「通訊.導航與控制概論」課程邀請本系 101 學年度畢業系友陳靜芬小姐，進行專題演講，分享在業界相關經驗。

(4)106 年 12 月 19 日邀請本系 104 學年度畢業系友卓志軒先生蒞臨演講，分享申請國外研究所相關經驗。

(5)106 年 12 月 21 日「專題討論」課程邀請安捷飛航訓練中心學員王珽瑨先生，進行專題演講，講題為：千萬別當機師。

4.光電所

106 年 12 月 21 日邀請國立台灣大學凝態中心博士後研究員周子勤博士演講，講題為「Strained-induced properties of platinum on epitaxial graphene nanowalls for hydrogen evolution reactions」。

(四)實習與參訪

1.電機系

106 年 12 月 6 日本系黃培華老師帶領學生共 132 人前往新北市八里垃圾焚化廠教學參觀。

2.通訊系

(1)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系上安排張聖義同學至龍德造船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全學期企業實習。

(2)持續與各實習公司保持聯繫。

(五)其他

1.電機系

106 年 12 月 19 日系上謝易錚老師指導學生許軒輊、陳振耀、羅宇欣、顧祥龍和楊雲翔以「導盲手環」參九 2017 年第二屆遠傳物聯網應用開發大賽，獲得佳作獎。

2.資工系

(1)本系進行系上財產物品報廢作業。

(2)106 年 12 月 19 日召開專題競賽行前會議。

(3)106 年 12 月 19 日舉辦 CPE 大學程式能力檢定。

(4)106 年 12 月 21 日舉辦系上專題競賽。
(5)106 年 12 月 21 日召開專題競賽名次會議。
(6)106 年 12 月 14 日召開學生事務委員會。
(7)106 年 12 月 20 日召開系務發展委員會。
(8)106 年 12 月 27 日召開系教評會。

3.通訊系

(1)106 年 12 月 11 日召開大學部二年級班會,提醒同學注意保暖並選舉 1062 學期班級幹部。
(2)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有 5 位碩士生提出口試申請,現正陸續辦理相關事宜。
(3)協助教師處理各項計畫相關事宜，如發文、請款等。
(4)辦理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項課程問卷及工程認證問卷。
(5)執行本系 106 年度學系教學品質提升計畫，並協助經費核銷事宜。

4.光電系

106 年 12 月 25 日光電系系學會於晚上舉辦期末會員大會暨交換禮物活動。

5.光電所

106 年 12 月 20 日召開 106 學年度第 1 次光電所教師評鑑委員會，辦理本年度所上教師評鑑事宜。

附件　十七

人文社會科學院報告事項：

一、院務報告

(一)國際化

1. 本院黃麗生院長率領詹滿色所長、卞鳳奎所長、顏智英主任、黃幼宜教授、莊育鯉助理教授參加日本神奈川大學主辦「第 5 屆東亞島嶼與海洋文化國際論壇 The 5th East Asian Island and Ocean Fourm 2017」，會中黃院長擔任主持人與圓桌論壇發言人，與會老師皆發表論文。(12/3-12/7)
   黃麗生院長，『The Navigation Narratives of Hainan Island in the Local　Chronicles of Ming Dynasty』
   詹滿色所長，『Measuring Consumer Demand for Regional Sustainable Eco-labeled Seafood in Taiwan』
   黃幼宜教授，『Will the Port Glory Reappear? The Port-City Relationships in Taiwan Ports: An Input-Output Analysis』
   卞鳳奎所長，『The Years of Rampant Smuggling: Smuggling in the early years of Taiwan Recovery A Discussion Focused on Taiwan and Okinawa(1946-1950)』
   顏智英主任，『A Study on Resisting Nuzhen in Poems of the Ming Dynasty Concerning the Sea-Battling Narratives』
   莊育鯉助理教授，『The visual image planning of local characteristics industry in Keelung’s Hoping Island』
2. 由本院海文所主辦，人社院、廈門大學國學研究院共同合辦，於畢東江廳舉辦「2017 海洋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以「近代以來東亞海域之文化交流與軍事活動」為主題，分六個子題進行研討，子題一：海上軍事力量的活動與較量；子題二、海洋文化交流與宗教信仰的傳播，；子題三：口岸貿易、變遷與人際網絡；子題四：海洋經理與敘事；子題五：觀海、航海與域外見聞；子題六：文創、觀光與港市發展。計有韓國、日本、大陸與台灣共有 24 位學者發表論文。(12/14-15)
3. 本院黃麗生院長參與海洋文化研究所主辦「2017 海洋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並發表論文『明代地方志中的海南島航海敘事』，會中擔任圓桌論壇主持人。(12/14-15)
4. 本院應經所孫金華教授邀請英國牛津大學 Martin School Dr. Ernesto Carrella 蒞校進行學術交流，上午安排參訪與座談，討論本校加入國際海洋資源管理研究團隊 POSEIDON 等議題，下午於應經所進行專題演講。(12/22)
5. 海南省政協文史資料委員會李朱全主任率隊拜訪人社院，與本院師長進行文化研究交流活動。(12/22)

(二)招生

1. 教研所、師培中心
   (1)本院教研所以 e-mail 方式請本所教師及學生協助招生宣傳。(12/7)
   (2)本院教研所網頁首頁公告招生訊息。(12/7)
   (3)本院教研所招生訊息函請基隆市政府教育處、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宜蘭縣政府教育處及基隆市各高中、國中及小學協助轉知教師。(12/12)

2.海文所

(1)本院海文所107學年度甄試入學考試共錄取3人，備取1人，4人均已完成線上就讀意願登記。

(2)本院海文所107學年度甄試錄取新生姚開陽同學申請提前入學。

3.應英所

(1)本院應英所發送招生海報給校內各系所，惠請公告周知。並張貼海報於校園各公佈欄；並e-mail給本所教師，請於課堂上宣導招生公告。(12/7)

(2)本院應英所辦公室以電子公文發函招生訊息至新北市、臺北市、基隆市、新竹縣市教育局處以及中小學。(12/7)

(3)本院應英所製作大張招生海報，並於應英所網頁公佈招生訊息。(12/11)

(4)本院應英所辦公室發送電子郵件給各專任、兼任、在校生、畢業校友，有關本所招生資訊。

(5)本院應英所辦公室以電子公文發函招生訊息至公私立大專校院。(12/11)

(6)本院應英所郵寄256份應英所招生海報,其中大專院校138份,基隆市國小、國中、高中各級學校74份，坊間補習班44份，惠請公告周知。(12/18)

4.文創設計系：

本院文創設系辦理特殊選才、校內轉系面談會議。(12/8)

(三)人事

1.應經所

本院應經所106學年度第2學期新聘教師作業，已完成新聘教師遴選委員會、所教師評審委員會及院教評會，送校教評會審議。

2.應英所

(1)本院應英所完成丹尼爾伍德專案教師之續聘案。(10/20~12/8)

(2)本院應英所調查兼任教師參加勞工保險意願，勞工退休金提繳申請並彙整清冊。(11/30~12/29)

(四)節能省碳

12月份本院各單位無紙化電子會議執行情形如下：

	電子化會議場次 (A)	所有會議場次 (B)	電子化比率 (C)
人社院	4	4	100%
應經所	1	1	100%
教研所	3	3	100%
海文所	3	3	100%
應英所	1	1	100%
文創系	6	6	100%
師培中心	3	3	100%
人社中心	0	0	100%
合計/平均	21	21	100%

(五)其他

本院「海洋英華講堂」第四場邀請海大三創基地負責人謝東凱博士授蒞校演講：「海洋文創在地化經營-海大三創基地的教育構思」，由教育研究所/師資培育中心主辦。(12/6)

二、各系所工作報告

(一)教務與計畫

1.文創設計系

(1)本院文創系完成106學年度第2學期開課事宜。

(2)本院文創系辦理特殊選才書面資料審查。(12/1)

(二)學術交流與演講

1.應經所

(1)本院應經所邀請大連海洋大學法學院劉洋講師蒞校演講:「中國休閒漁業管理初相識」。(12/1)

(2)本院應經所邀請School of Business, Monash University Malaysia潘慧菁副教授蒞校演講:「Do Institutional Innovations Matter in Growth-remittance Nexus: Evidence from Malaysia.」。(12/8)

(3)本院應經所邀請嘉義大學應用經濟學系林億明教授蒞校演講:「嘉義市國際管樂節效益評估」。(12/19)

(4)本院應經所邀請 Oxford Martin School, Oxford University, Ernesto Carrella UK/Post-doctoral fellow 蒞校演講:POSEIDON: a generic agent-based simulation of fisheries」。(12/22)

2.教研所、師培中心

(1)本院教研所邀請謝東凱博士主講:「海洋文創在地化經營—海大三創基地的教育構思」。(12/6)

(2)本院教研所邀請基隆市東光國小羅健霖主任主講:「深探多元文化教育議題」。(12/13)

(3)本院教研所邀請桃園市立大溪高級中黃君平老師主講:「教師檢定與甄試準備要點」 。(12/25)

3.海文所

(1)本所黃麗生教授執行106年獎勵大學教學創新試辦計畫學院課程重構-海洋文化觀光-產業媒合與行銷策略教師增能考察活動，帶領本所顏智英合聘教授、安嘉芳兼任副教授及陳怡君、楊哲瑋、黃碧霞、何蕙雯、廖聖芳、葉子琳等六名研究生一同前往嘉義布袋、東石進行考察。(12/9-10)

(2)本院海文所卞鳳奎教授「臺灣觀光資源」課程，邀請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基隆港務分公司劉懷萱老師蒞臨演講，演講題目：一艘千人的郵輪如何運作？(12/13)

(3)本院海文所卞鳳奎教授「臺灣觀光資源」課程，邀請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基隆港務分公司卓志軒老師蒞臨演講，演講題目：郵輪的一天？(12/13)

(4)本院海文所林谷蓉副教授「觀光行政與法規」課程，邀請美國北伊利諾大學美術與設計學院王士樵教授、東南亞研究中心副主任王瑞青教授蒞臨演講，演講題目：文化旅者的日常：在他鄉深入民間。(12/20)

4.應英所

(1)本院應英所黃如瑄副教授至海大海洋經營管理系大一國文課演講，講題為「從電影看文化:中西電影賞析」。(12/13)

(2)本院應英所黃如瑄副教授磨課師課程「英文摘要輕鬆寫」於Ewant平台上線開課。(12/20)

5.人社中心

(1)本院「海洋文化觀光課群」之「海洋運動休閒文化專題」課程邀請講師黃佳惠老師主講:「臺灣嘉南海洋運動休閒文化發展概況」。(12/1)

(2)本院「海洋文化觀光課群」之「基隆之美」課程邀請基隆文史工作者陳坤松老師主講：「基隆的輕便鐵道」。(12/5)

(3)本院「海洋文化觀光課群」之「休閒經濟」課程參訪中信金。(12/11)

(4)本院「海洋文化觀光課群」之「休閒經濟」課程參訪外貿協會。(12/13)

(5)本院「海洋文化觀光課群」之「臺灣海洋觀光資源」課程邀請基隆港務公司劉懷萱老師主講：「一艘千人的郵輪是如何運作」。(12/13)

(6)本院「海洋文化觀光課群」之「臺灣海洋觀光資源」課程邀請基隆港務公司卓志軒老師主講：「郵輪的一天」。(12/13)

(7)本院「海洋文化觀光課群」之「基隆之美」課程邀請海洋大學學生游智凱同學主講：「鐵道觀景窗」。(12/12)

(8)本院「海洋文化觀光課群」之「休閒經濟」課程邀請嘉義大學林億明老師主講：「嘉義市國際管樂節效益評估」。(12/19)

(9)本院「海洋文化觀光課群」之「休閒經濟」課程於邀請海科館吳玲毅研究員主講：「博物館休閒風」。(12/19)

(10)本院黃麗院長率領「教育部補助 106 年獎勵大學教學創新試辦計畫學院課程重構」計畫教師及學生進行「海洋文化觀光-產業媒合與行銷策略」教師增能考察活動。(12/9-10)

(11)本院舉辦「潮海遊—海洋文化觀光」微旅行遊程規劃跨校比賽頒獎典禮與菁英培育頒獎典禮，邀請遊程競賽得獎前 5 名參賽學生及指導老師出席，及每課程第一名同學出席受獎(12/26)

6.文創設計系

(1)本院文創設計系辦理「設計史」課程專題演講，邀請岑品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黃偉傑老師，講題「I SUN！和平島」，內容豐富精彩、同學反應熱烈。(11/21)

(2)本院文創設計系辦理「文創產業概論」課程專題演講，邀請君邑資訊有限公司視覺設計總監陳啟維老師，講題「文創商品的動態影像製作—Crazy Talk Animator 3 2D」。(11/21)

(3)本院文創設計系 辦理產學合作「熊米屋企業社-企業診斷及新產品開發設定研究計畫」期中報告，熊米屋、張榮發基金會皆有代表至系館聽取報告，並作充分的交流與討論。(11/24)

(4)本院文創設計系莊育鯉助理教授於「廣東海洋大學骨幹教師來臺研習交流活動」中擔任「教學 PPT 設計分享」課程講師。(11/30)

(5)本院文創設計系顏智英教授主任及莊育鯉助理教授參加第五屆東亞島嶼與海洋文化國際論壇，並發表論文。(12/3~12/7)

A.顏智英，〈明代抗女真海戰詩敘事初探—「戰士視角」的觀察〉。

B.莊育鯉，〈基隆和平島地域特色產業品牌規劃〉。

(6)本院文創設計系顏智英主任、莊育鯉助理教授、李奕璋助理教授參加 2017 海洋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近代以來東亞海域的文化交流與軍事活動」，並發表論文。(12/14~12/15)

A.顏智英，〈從陸戰到海戰：明代抗女真戰爭詩敘事初探(下-海戰)〉。

B.莊育鯉，〈從漁村地域特色探討在地產品之品牌與包裝設計視覺展現—以和平島為例〉。

C.李奕璋，〈從服務設計觀點探討海港特色非營利組織之經營策略—以某基隆愛心公益組織為例〉。

(7)本院文創設計系辦理「設計史」課程專題演講，邀請東揚建築師事務所室內設計師柯芃如老師，講題「設計者的態度與角色」。(12/5)

(8)本院文創設計系辦理「文創產業概論」課程專題演講，邀請遊戲橘子設計指導楊傑老師，講題「朝向行動化發展的使用者經驗設計」。(12/12)

(四)實習與參訪

1.應經所

經濟所為深化教學研究的海洋特色，並結合在地資源創新實踐，於 12 月 15 日辦理基隆港參訪，參與師生共約 25 名。

(五)其他

1.教研所、師培中心

本院師培中心辦理 106 學年度第 2 次聯合班會，計有 63 名師生參加。(12/13)

2.海洋文化研究所

(1)本院海文所召開「2017 海洋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工作人員會議。(12/6、13)

(2)本院海文所召開《海洋文化學刊》第 23 期編輯委員會議。(12/22)

3.應英所：

(1)本院應英所黃馨週教授擔任中科大學報審查委員。(12/4)

(2)本院應英所林綠芳副教授擔任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的資優鑑定審題教授出席 106 學年度英語評量工作坊。(12/5、12/12)

(3)本院應英所黃如瑄副教授擔任 Taiwan ESP journal 審稿委員。(12/8)

(4)本院應英所黃如瑄副教授擔任 2018 ACLL Conference 審稿委員。(12/11)

(5)本院應英所黃馨週教授擔任科技部專題計畫審查委員。(12/14)

(6)本院應英所林綠芳副教授擔任基隆市 106 年英語學藝競賽活動國中組演講比賽評審。(12/14)

(7)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大一英文寫作，實施班別為中高級班級 8 個班。

第 1 次寫作期程

106/10/25(三)~12/10(日) 同學登入「寫作系統」輸入英文作文。

106/12/04(一)~12/18(一) 開放查閱學員的作業，系統、教學助教、老師評分。

第 2 次寫作期程

106/11/15(三)~106/12/24(日) 同學登入「寫作系統」輸入英文作文。

106/12/25(一)~107/01/05(五) 開放查閱學員的作業，系統、教學助教、老師評分。

4.文創設計系：

(1)本院文創設計系莊育鯉助理教授擔任台北科技大學互動設計系期中評圖審查委員。(11/27)

(2)本院文創設計系顏智英主任應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邀請，於「武備論述與戰爭書寫：以元明清為中心學術研討會」，發表〈從「視角」看明詩海戰書寫的發展〉論文，地點：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11/30)

(3)本院文創設計系顏智英主任擔任國立臺灣師大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考試委員，對象：黃凱筠《論蕭綱詩寫景詠物中的「觀看」》。(12/19)

(4)本院文創設計系辦理 1061「海陸之間——魚雨嶼」期末成果展。開幕式訂於 12 月 25 日下午 1 點，地點位於展示廳。(展覽時間：12/25~29)

(5)本院文創設計系辦理本系「導師有約」活動，分別由導師、主任、助教與大一、大二學生進行分組座談。(10/24、10/31、11/14、11/28、12/12、12/19)

附件　十八

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報告事項：

一、院務報告

(一)組織調整

奉 106 年 12 月 12 日教育部臺教高（四）字第 1060177443 號函核定，觀光系自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由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調整至人文社會科學院。

(二)學術交流與演講

1. 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辦理本（1061）學期法政學院第九場『海洋法政講座』，由法政系邀請黃異客座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海洋政策與海洋法所為何事」。
2. 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辦理本（1061）學期法政學院第十場『海洋法政講座』，由海法所邀請國防大學法律系鍾秉正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社會補償法制之建構-國家責任新視野」。
3. 於 106 年 12 月 07 日辦理本（106）年度『性平講座』，由法政學院邀請臺灣防暴聯盟 Taiwan Coalition Against Violence 社工、基隆市基督教女青年會理事兼活動組長張欣耘女士蒞校演講，講題為「校騷擾及其他性別暴力」。
4. 於 106 年 12 月 14 日辦理本（1061）學期法政學院第十一場『海洋法政講座』，由海法所邀請義謙法律事務所尤伯祥律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律師的社會功能及律師制度改革」。
5. 於 106 年 12 月 15 日辦理本校與英國 Swansea University 斯旺西大學簽署合作備忘錄典禮。英國 Swansea University 斯旺西大學創立於 1920 年，設有法學院等 8 個學院，其法學院主要研究領域為： 國際海商法、貿易與商法、商貿與法律等，與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海洋法律研究所研究領域契合。此次簽署合作備忘錄，即首為推行英國 Swansea University 斯旺西大學法學院及本校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二校教師、學生之交流。

(三)產學合作

觀光系於 106 年 12 月 11 日假本校畢東江博士國際會議廳辦理與福華、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宇岳遊艇有限公司及瓦城泰統股份有限公司之產學合作備忘錄簽約儀式。

(四)學生活動與表現

1. 法政系一年級廖相華同學參加基隆市政府辦理 106 學年度基隆市學生音樂比賽鋼琴獨奏，獲大專 B 組甲等獎，將代表參加全國比賽。
2. 觀光系三年級林家和同學、二年級麥又文同學與張欣宜同學榮獲 106 學年度臺灣海洋社會企業獎助學金。
3.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海洋書卷獎得獎學生：
   (1)觀光系：四年級李念諮同學、李念穎同學與殷慕婷同學；三年級台佳欣同學、王順舉同學與葉桂岑同學；二年級肅欣婷同學、洪郁婷同學與蕭媗同學。
   (2)法政系：三年級蔡源庭同學、古貿任同學與陳怡萱同學；二年級楊典翰同學、陳凱勛同學、李郁瑩同學與呂佳倪同學。
4. 法政系同學申請「106 學年度國際體驗學習計畫」，共有二個團隊提出申請並獲審議通過，將於 107 年 7 月中上旬赴申請國家進行國際體驗學習。申請主題、訪問國家及團員分別為：
   (1)「106 學年度國際體驗學習計畫_國際海洋產業之現況與發展_從國際海洋法看國際海峽，麻六甲海峽」：訪問國家為新加坡，團員為陳旻萱、陳怡萱、白

翊及江敏。

(2)「106 學年度國際體驗學習計畫_國際海洋產業之現況與發展_從越南政權演變探討其海洋政策發展」:訪問國家為越南,團員為邱奕瑄、陳俞瑄及李采娟。

5. 觀光系一年級同學於 106 年 12 月 07 日校歌比賽獲佳績：貳獎、海洋活力獎與優秀賞。同學們在比賽前就不斷的加強練習，且這次的比賽也加入了小提琴(王宮綺 演奏)和鋼琴(吳晧陽 演奏)的優美旋律，使比賽整體大加分，在結尾的時候，也融入了觀光人應該有的特色，那就是朝氣、大方、熱情的元素，給了台下的師生們一個震撼的表演！

6. 觀光系、法政系與資工系系學會於 106 月 12 月 20 日聯合舉辦「聖誕舞會 電爆你的夜」活動，活動地點：學生活動中心 3F 之展演廳。

（五）節能減碳

106 年 12 月份無紙化電子會議執行情形如下：

	海法所	觀光系	法政系	海政所	法政學院	總計
電子化會議場次	0	0	0	1	2	3
所有會議場次	0	0	0	3	2	5
電子化會議比率	0	0%	0%	33%	100%	60%

二、各系所工作報告

（一）學術交流與演講

1. 海法所

(1)陳荔彤教授於 106 年 12 月 01 日及 12 月 02 日受邀參加「106 年連江縣學者交流會議」並擔任與談人，透過面對面直接溝通與在地學者專家交換兩岸相關議題之意見。

(2)許春鎮副教授受邀擔任國防部國家賠償事件處理會委員,並出席於 106 年 12 月 14 日召開之 106 年第 6 次國家賠償事件審議會議。

2. 觀光系

(1)林谷蓉主任於 106 年 12 月 01 日應花蓮東華海洋大學邀請，擔任「新形勢下的兩岸關係：挑戰與機遇國際研討會」暨「兩岸區域治理與區域制度創新研討會」暨「高長教授榮退紀念研討會」論文發表人，並進行交流。

(2)林谷蓉主任於 106 年 12 月 02 日應臺北市立大學邀請，擔任「跨領域人才培育計畫活動」之專家諮詢，帶領該校師生 40 餘人至本校參觀並導覽與解說本校與本系及其發展現況，並進行招生宣傳。

(3)林谷蓉主任於 106 年 12 月 05 日擔任本校學院課程重構計畫之「學院整合課群計畫」演講人，講題：「海洋觀光最新發展現況」，並進行招生宣傳。

(4)林谷蓉主任於 106 年 12 月 06 日之「觀光行政與法規」課程，邀請高雄餐旅大學餐旅暨會展行銷管理系吳繼文助理教授蒞校演講並交流。

(5)林谷蓉主任於 106 年 12 月 08 日應中國地方自治學會邀請，擔任「專業行政與審議式民主:地方政府發展策略學術研討會」論文發表人。臺北:銘傳大學。

(6)林谷蓉主任於 106 年 12 月 13 日之「觀光行政與法規」課程，邀請前屏東科技大學暨台灣國際郵輪顧問呂江泉博士蒞校演講並交流。基隆：臺灣海洋大學。

(7)林谷蓉主任於 106 年 12 月 14-15 日擔任「2017 海洋文化國際研討會」籌備會委員，出席「2017 海洋文化國際研討會」並發表論文。基隆：臺灣海洋大學。

(8)林谷蓉主任於106年12月16日接待韓國海洋水產部政策諮詢委員長暨海洋文化研究中心主席朱剛玄教授、奧地利年金保險人維也納邦醫師部主任Dr.med.Peter.Damjancic、空中大學和臺北市立大學教師來訪，交流臺灣的海洋文化與海洋觀光，聯合考察北海岸觀音山國家風景區、東北角暨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新北市：淡水至貢寮。

(9)王彙喬老師於106年12月18日協助進修推廣組樂齡大學課程，講授「島嶼觀光之遊程介紹」。

(10)林谷蓉主任於106年12月20日應航港局邀請，安排「觀光行政與法規」課程，進行航港局蒞校宣傳「郵輪就業 等你來現」服務就業宣導，以利學生明瞭最新相關法規之鬆綁與郵輪就業市場之需求與資格。

(11)林谷蓉主任於106年12月20日之「觀光行政與法規」課程，邀請美國伊利諾大學東南亞研究中心副主任王瑞青教授、美術教育系之王士樵教授蒞校演講並交流。

(12)王彙喬老師於106年12月21日邀請基隆市政府產業發展處漁業事務科蔡馥嚀科長蒞校演講，講題為「基隆海洋產業發展之變革與未來」，旨在培育學生具海洋保育、永續的概念，並對基隆當地魚產、魚具魚法、魚產加工品有更深入的認識。

(13)林谷蓉主任於106年12月22日應邀參加海南省政協文化研究交流協會來訪座談與交流。基隆：臺灣海洋大學。

(14)林谷蓉主任於106年12月27日應臺北海洋科技大學邀請，擔任「2017觀光休閒研討會」之專題演講人，講題：「海洋觀光發展新亮點」，並進行招生宣傳。

(15)林谷蓉主任於106年12月28日應共同教育中心邀請，擔任「海洋科學概論」之法政學院介紹之專題演講人。

3.法政系

(1)於106年11月28日辦理『產學巡禮課程_海洋事務概論講座』，由法政系邀請大連海洋大學法學院劉洋副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中國休閒漁業經濟初相識」。

(2)於106年11月30日辦理『海事行政法課程_學術演講講座』，由法政系邀請大連海洋大學法學院劉洋副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中國休閒漁業管理初相識」。

(二)實習與參訪

1.觀光系

(1)林谷蓉主任於106年12月04日接待瓦城泰統股份有限公司人資部張孟婷經理來訪，討論學生實習課程與交流合作事宜。

(2)林谷蓉主任於106年12月08日接待雄獅集團人力資源部和傑森全球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總監與經理團隊來訪，討論學生實習課程與交流合作事宜。

(3)林谷蓉主任於106年12月13日接待昇鴻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謙商旅股份有限公司之鄧湘齡董事長來訪，討論學生實習課程與交流合作事宜。

(4)林谷蓉主任於106年12月21日偕同雄獅集團入境事業處、基隆市旅遊聯盟促進會、宏岳國際有限公司共同討論和平島旅遊行程規劃並進行國際郵輪岸上行程踩線之產學交流活動。基隆：和平島。

(5)王彙喬老師於106年12月22日前往八斗子漁村踏查，帶領觀光系的學生瞭解漁村、走讀漁村，進而培育學生的漁村觀光導覽能力。

2.法政系

法政系「國際海事公約」課程應教學需要，於106年12月8日由授課教師張朝陽副教授帶領同學一行36人參觀臺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基隆廠，藉由參訪讓修課學生了解實務上船體建造與航行安全的管理模式。

(三)其他

1.海法所

(1)於106年12月21日辦理1061學期第3次博碩士班導生會及慶祝耶誕節應景活動，計有50名師生參加，凝聚師生情誼。

(2)海法所法律服務社於106年12月4日、12月11日下午5時至7時，假海空大樓501室辦理法律諮詢服務,服務對象包含校內教職員工生及一般民眾,該二次活動並邀請律師為提出法律諮詢者提供法律意見供參。

2.觀光系

(1)王彙喬老師於106年12月4日參與教務處教學中心的社會責任計畫-海大USR進度報告分享會。

(2)王彙喬老師於106年12月12日參與教務處教學中心的社會責任計畫-「北醫培力計畫訪視」活動。

(3)王彙喬老師於106年12月19日前往昇鴻遊艇管理公司洽談課程結合的方式，海洋休閒管理課程將與昇鴻遊艇管理公司結合，讓同學瞭解每一種遊艇的型式、遊玩方式、遊程規劃等。

(4)系學會於106年12月04日晚上六點假學生活動中心三樓展演廳舉辦「期末社大暨冬季觀光聚」(聯合班會)。

附件　十九

共同教育中心報告事項：

一、中心工作報告：

(一)會議

1. 12/1(五)博雅教育組第一次組教師評審會議，審查新聘專任教師及兼任講師。
2. 12/7(四)共同教育中心中心教師評審會議，審查新聘專任教師、改聘郭慧貞老師為博教育組兼任講師及三位體育教育組兼任教師、1061 教師評鑑案。
3. 12/20(四)共同教育中心中心課程委員會議,審查1062共教中心課程相關事宜。
4. 12/20(四)106 學年共同教育中心承辦性平演講：生涯與親密關係發展，講員：麥儷馨心理師，地點：第一演講廳。
5. 12/26(二) 博雅教育組第二次組教師評審會議，審查新聘兼任教師、新聘兼任講師為博教育組兼任講師。

(二)人事

106 學年度教師評鑑作業，本中心計有 3 位專任教師應受評鑑，擬依評鑑辦評鑑項目檢附相關佐證資料，完成所屬教師評鑑作業並將資料核備。

二、各系所工作報告：

(一)課務

1. 語文教育組

(1)12/8(五)辦理 1062 第一階段選課後，非配班課程需製作課程抽籤檔設定，完成第二外語超過人數需抽籤課程 22 班。

(2)12/14(四)1062 第一階段國文領域國文(二)課程，強制配班大一學系完成。

2. 博雅教育組

(1)持續辦理 1061 大一必修博雅 2 學分「海洋科學概論」第九次至第十次上課，上課主題分別為「西太平洋的颱風與海難事件」以及「前瞻海洋產業發展簡介」。

(2)持續辦理 12/2(六)、12/16(六)三創學程基礎課程專案管理實務。
12/9(六)、12/23(六) 三創學程基礎課程問題分析與解決方法。

(3)12/1(五)協助註冊課務組建置 1062 大一博雅必修「海洋科學概論」開課學系，強制配置修課名單作業。

(4)12/8(五)-12/9(六)課後，課程需製作課程抽籤檔設定，完成博雅超過人數需抽籤課程 103 班、設定博雅課程各學系、各年級可修課程數，計完成 22 學系 115 筆。

3. 華語中心

(1)12/2(六)-12/17(日)第一屆台灣在地華語短期師資培訓班。

(2)12/4(一)-1/12(五)2017 年冬季密集班開班。

(3)12/10(日)2018 年春季密集班招收一名英國籍學生。

(4)12/5(二)舉行華語中心春季密集班之正式教師面試及試教。

(5)12/11(一)協助秋季密集班越南籍學生赴外交部辦理居留證之事宜。

(6)12/15(五)華語中心網頁印尼語翻譯。

(7)12/20(三)徵求海洋大學華語中心 2018 寒假華語密集班實習教師。

(8)12/22(五)2018 年寒假特別密集班招收兩名越南籍學生。

(9)11/24(五)處理1062華語中心開設華語課程之課程大綱,於選課系統協建置,計 6 班。

(10)12/7(四)處理 1062 養殖系研究所國合會華語專班「中文」(二)修課學生，聯繫註課組強制配班作業。

4.體育教育組

(1)12/1(五)-12/7(四)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體育課程排課作業已完成，預計開設日間部 85 班、特別班 1 班、進修部 9 班，配合學校行政作業規劃，進行第一階段選課

(2)為使大四畢業生能順利修習游泳課程，於 12/1 至 12/7 第一段選課時，保留游泳課程讓大四學生優先選課，俟 12/29(五)第二階段選課時才將游泳課程釋放全校學生選課。

(3)11/22(三)本室配合學校行政作業辦理期中退選作業。

(4)12/15(五)-12/19(二)本室體育課程於配合學校進行電腦抽籤作業。

(二)學術交流(含參加研討會、期刊、專書發表)與演講：

1.語文教育組

(1)12/8(五)胡雲鳳副教授擔任「華語師資培訓班」講座講者，講題:〈漢字與拼音教學〉。

(2)12/20(三)簡卉雯副教授，邀請東吳大學日本語文學系朱廣興教授進行專題演講，講題:從「婚姻」談台日家庭男女的定位問題。

2.博雅教育組

(1)持續辦理北一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北一區推動通識教育增能社群方案分享會」，第七場次由國防醫學院辦理，主題為活化專業通識與跨領域學習第八場次由淡江大學辦理，主題為活化專業通識與跨領域學習。

(2)12/5(二)曾聖文助理教授辦理博雅組系列演講，主講人：羅瑩雪，演講主題：「誰有資格民主法治？」。

(3)12/22(五)黃駿助理教授辦理博雅組系列演講，主講人：黃自進，演講主題：「舊金山和約對東亞局勢的影響」

3.華語中心

(1)12/1(五)辦理華語師資培育系列講座 II: 漢語語言學，王楚蓁老師 陽明大學國際公共衛生碩博學程兼任講師、日本早稻田大學遠程教育華語教師。

(2)12/29(五)黃雅英老師主持國立台北教育大學第三次華語沙龍座談會教師教學場。

(3)1/4(四)黃雅英老師擔任講座政治大學華語文教學碩博學位學程實習講座。

4.藝文中心

卓越大師講座

(1)12/7(四)原定講員李家維先生(台灣中文版《科學人》雜誌總編輯/清華大學生科系教授)因車禍無法前來，改播放 1052 的演講影片，講題：瀕危的生物界—全球拯救行動。

(2)12/14(四)邀請蘇一仲先生(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講題：要最好您非變不可。

(3)12/21(四)邀請林正儀先生(國立故宮博物院院長)，講題：假如故宮院長是機器人。

(三)活動或課程參訪：

1.語文教育組

(1)12/6(三)辦理駐校作家系列演講，主講人：駐校作家汪啟疆，演講主題：「迎向海洋」。

(2)12/7(四)辦理駐校作家系列演講，主講人：駐校作家廖鴻基，演講主題：「海之文學與文學之海」。

(3)12/7(四)辦理駐校作家系列活動「文學與情感診療室」邀請駐校作家汪啟疆老師、廖鴻基老師

(4)12/1(五)-1/12(五)辦理第七屆海洋文學獎徵文活動並於本中心網站公告。

(5)持續辦理大一作文閱讀寫作第二次寫作，寫作主題：海洋相關或海大生活(配合第七屆海洋文學獎徵稿)

2. 藝文中心

(1)「～最後的天籟～阿班貝爾格四重奏大提琴艾爾本與台灣頂尖音樂家」活動內容分述如下：

A. 宣傳時程：11/16(四)公告活動資訊於中心網站、學校首頁活動情報、Facebook 粉絲團、全校 Email；11/21(二)發送 LINE@簡訊。

B. 11/22(三)於藝文中心開放索票，共 160 人次索取。索取身分統計如下圖，以科系統計，索票人次前 3 名科系分別行政單位、電機工程系及校外人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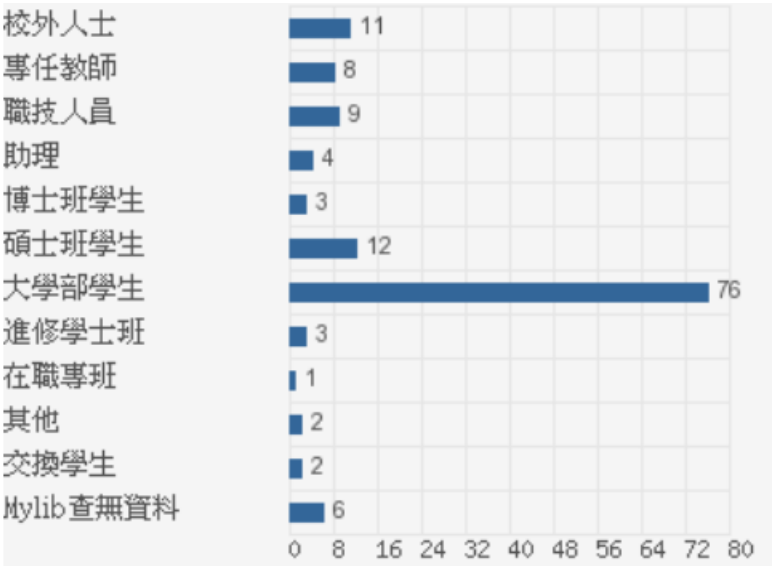

C. 演出當天約 192 人次觀賞演出，國際知名阿班貝爾格四重奏 Alban Berg Quartett 大提琴家 Valentin Erben，帶領國家交響樂團首席吳庭毓、李宜錦、藝文中心主任張正傑及中提琴家蕭宇沛共同詮釋舒伯特的樂曲，Valentin Erben 解說並示範欣賞重點，讓觀眾更融入樂曲中，精彩及純熟的詮釋，讓觀眾享受一場難得音樂饗宴，廣東海洋大學 22 位來訪骨幹教師亦到場欣賞。

(2)「台北曲藝團-鬼不語」活動內容分述如下：

A. 宣傳時程：11/23(四)公告活動資訊於中心網站、學校首頁活動情報、Facebook 粉絲團、全校 Email；11/28(二)發送 LINE@簡訊。

B. 11/29(三)於藝文中心開放索票，共 188 人次索取。索取身分統計如下圖，以科系統計，索票人次前 3 名科系分別食品科學系、河海工程系及行政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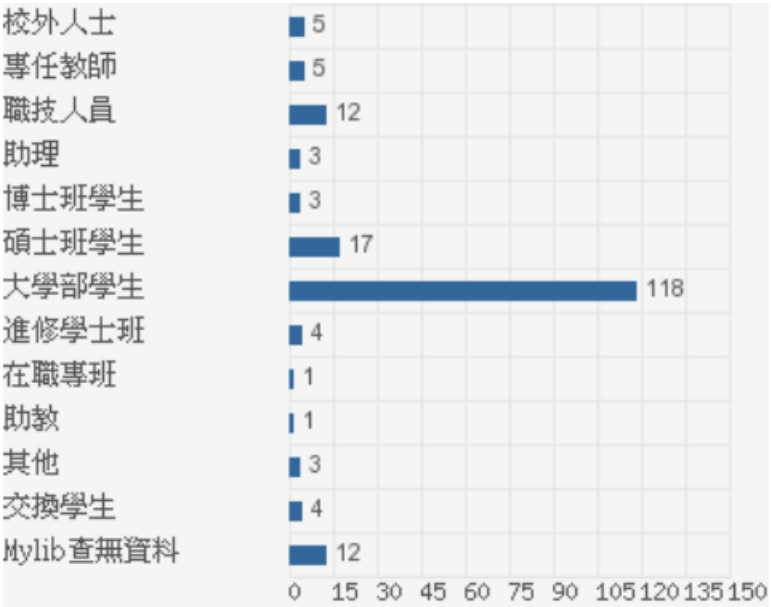

C.演出當天約 215 人次觀賞演出，由台北曲藝團葉怡均團長帶領多位相聲專家，以獨特創意嶄新詮釋古典文學，呈現文學、評書、音樂的新風格；演出片段於 12/18(一)上傳藝文中心網站。

(四)其他報告事項：

1.藝文中心

(1)統整本年度中心展演資訊提供基隆市文化局登錄文化部「全國藝文活動資訊系統」。

(2)進行半年一次藝文中心部落格資料備份。

附件　二十

海洋中心報告事項：

一、核心儀器：

(一)儀器使用人次：38 項儀器 106 年 12 月合計使用 1,081 人次。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洋中心核心儀器室使用統表

儀器名稱	106 年度使用人次
	12 月
凍結乾燥機	0(壞)
真空濃縮機	3
冷凍乾燥系統	40
桌上型低溫離心機	18
純水系統	85
超微量核酸定量光譜儀	123
紫外光可見光分光光譜儀	2
吸收光、螢光、冷光盤式分析儀	138
高階冷光螢光影像照相分析系統 (UVP AC)	140
自動生醫冷光螢光系統 (UVP 500)	33
奈米粒徑暨 ZETA 電位分析儀	19
X 光檢查儀	0
梯度 PCR 儀	1
同步定量核酸序列偵測系統 (ABI)	21
高通量即時螢光定量 PCR 系統 (Roche)	8
自動熱量計	0
高效能液相層析儀 (HPLC)	27
全自動高效蛋白質,胜肽,核酸多功能純化系統 (FPLC)	0
流式細胞儀	13
超極致液相層析串聯質譜儀	10
基質輔助雷射脫附飛行時間式質譜儀	3
解剖顯微鏡	7
倒立螢光顯微鏡	77
正立螢光顯微鏡 (BX51)	13
正立螢光顯微鏡 (BX53)	20
巨視螢光顯微鏡	0
全自動雷射細胞擷取系統	0
非侵入式分子影像系統	0
穿透式電子顯微鏡	33
組織脫水機	11
石蠟組織包埋機	8

組織切片機	34
硬組織冷凍切片機	6
製備型液相層析儀	0
雷射共軛焦顯微鏡	7
X 光粉末繞射儀	7
即時定量核酸反應儀 (Bio-Rad)	23
多功能全波長光譜分析儀 (H1m)	151
總計	**1,081**

(二)106 年 12 月儀器收費收入 24,300 元。

(三)106 年 11 月 28 日「全自動蛋白質層析色譜儀」第一次招標，12 月 8 日招標完成。

(四)106 年 12 月 5 日「組織包埋機」驗收完成。

(五)106 年 12 月 15 日「高效能真空超低溫乾燥系統」招標完成，12 月 28 日驗收完成。

(六)106 年 12 月 20 日舉辦「全自動蛋白質層析色譜儀」教育訓練，12 月 21 日驗收完成。

二、學術服務：

(一)106 年 11 月 27 日廣東海洋大學 22 位教師參觀核心儀器室。

(二)106 年 12 月 4 日馬來西亞大學 3 人參觀核心儀器室。

(三)106 年 12 月 11 日水產養殖學系龔紘毅老師邀請貴賓參觀核心儀器室。

(四)106 年 12 月 12 日南通大學 5 人參觀核心儀器室。

(五)106 年 12 月 13 日淮海工學院 7 人參觀核心儀器室。

三、成果推廣：

2017 年未來科技展集結科技部補助學研界科研成果、科學園區、國家實驗研究院、同步輻射中心、災害防救中心等研發成果，匯集 72 家學研單位參與，展出 109 件具科學突破與產業應用的前瞻技術，包含生技與新藥、醫材、電子與光電、金屬化工與新穎材料、智慧應用與能源環境等 5 大應用領域，本校共有 46 項參展，其中本中心周信佑主任「開發一條龍應用之新型態水產添加劑」為展場中唯一實體展。

四、資源爭取：

(一)106 年 11 月 27 日申提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二部分，特色領域領域研究中心計畫書。

(二)106 年 11 月 27 日教育部來文有關「邁向頂尖大學計畫」106 年度第 3 期款新臺幣 873 萬 5,626 元，准予照撥。

(三)106 年 12 月 14 日教育部來文有關 107 年度「生醫產業與新農業跨領域人才培育計畫」B 類「生醫產業與新農業創新創業人才培育計畫」構想書通過。

(四)106 年 12 月 20 日繳交教育部「臺灣人才躍昇計畫」第三期績效評估報告。

(五)106 年 12 月 29 日繳交教育部「邁向頂尖大學計畫」106 年執行成果報告。

附件　二十一

臺灣海洋教育中心報告：

一、中心整體事務報告

(一)本中心於本年 12 月 15 日公告「中心 LOGO 設計徵選」得獎名單共 7 件（特優 1 名、優選 1 名、佳作 5 名）。

(二)本中心於 106 年 12 月 6 日與教育部綜合規劃司司長座談，討論 107 年度中心計畫規劃情形。

(三)本中心於 106 年 12 月 18 日舉行博士後研究員暨計畫助理甄選面試，面試結果計畫助理正取 4 位備取 1 位，博士後研究員從缺，將辦理二招。

(四)本中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中午 12 時假本校教學中心會議室，參與「LIS 線上教學平台」交流座談，LIS 創辦人嚴天浩先生蒞臨分享線上教學影片製作歷程及教學心得。

(五)106 年 12 月 25 日海洋教育字第 1060025864 號函檢陳本中心 107 年度計畫書(含經費申請表-申請補助金額 610 萬元，自籌款 348 萬 5,254 元，共計 958 萬 5,254 元）至教育部待審。

(六)本中心本年 12 月底有 4 位專職人員（博士後研究員劉虹君、計畫助理劉璟儀、楊玉君、林豊勝）因生涯規劃辦理離職，除博士後研究員外，餘下 3 位計畫助理之業務皆依規定辦理交接。

二、業務推展情形

(一)政策發展組執行情形：

1. 本組職掌之 106 年度委辦案【海洋專業人才培育政策研究計畫】以下分點說明：

(1)本組於 106 年 12 月 11 日假本校佳渝廳辦理「離岸風電焦點團體座談會」，與會人員有本校許泰文副校長、商船學系林彬講座教授、產學技轉中心韓宛娟計畫專員、行政院能源及減碳辦公室楊鏡堂執行長、台灣海洋重工柯宗廷總經理、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呂學信校長、台北海洋科技大學海洋運動休閒系林高正助理教授、哥本哈根風能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許乃文總監、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張景翔人資經理、宏華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劉恩昊工務副總經理、金屬中心蕭珮瑄產業分析師、中華經濟研究院鄭睿合分析師共 13 位專家學者針對「離岸風電人才培育發展策略」進行討論。

(2)本組於 106 年 12 月 16、17 日於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辦理第四次「綠階海洋教育者培訓課程」，邀請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環境教育研究所洪鈴雅博士候選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產學交流組廖運志博士、荒野保護協會解說員蕭亦祐講師及瓦拉米環境探索工作室李榮華講師共同授課，共有 19 位學員參與。

(3)本組於 106 年 12 月 21 日赴工業技術研究院產業學院，與勞動部相關人員討論「海洋休閒觀光職能導向課程」推動勞動部認證事宜及可行性。

(4)各合作學校已於 12 月完成繳交「海洋休閒觀光職能導向課程」開辦費收支結算表及「海洋休閒觀光教師教學增能工作坊」成果報告。

2. 本組職掌之 106 年度中心案【臺灣海洋教育中心 106 年度計畫】以下分點說明：

(1)本組於 106 年 12 月 8 日召開「推動學生海洋職涯試探教學」第五次會議，檢討 24 場次巡迴到校服務執行狀況及討論明年度繼續推動之具體執行方式。

(2)本組於 106 年 12 月 21 日完成「2017 海洋專業人才培育論壇」成果手冊彙

整及排版設計。

(二)整合傳播組執行情形：

1.維運海洋教育網站學習平臺：(本期業務推展情形如下)：

日期	項目
11/15	【活動新聞】海洋休閒觀光職能導向課程試辦啟動
11/16	中心網站頁尾調整
11/20	中心網站頁面中區調整
11/21	【海洋教育新知】過動兒瘋狗浪《2017-07-27 中央氣象局數位科普網》
11/23	【訊息轉知】1061103 海洋教育政策說明(PPT 下載)
11/27	【活動訊息】★臺灣海洋教育中心 LOGO 線上票選★即日起至 12/6 止
11/30	【活動轉知】2017 Rainbow Warrior 參訪活動-彩虹勇士號
12/01	臺灣，需要什麼樣的海廢調查？(2017-11-20 綠色和平)
12/04	【訊息轉知】2017《海洋高雄》45 期
12/05	海水隱形的推手—海流《2017-07-27 中央氣象局數位科普網》
12/05	【中心公告】誠徵博士後研究員
12/06	【活動轉知】2017 海洋國家永續發展論壇-親海歷史與文化的重塑
12/08	【中心公告】誠徵博士後研究員一名及計畫助理二名
12/09	107 學年度各縣市推動海洋教育計畫上傳
12/13	人才資料庫新增-師資培育老師
12/14	海洋教案分類已成海洋休閒、海洋社會、海洋資源與永續
12/14	建立縣市專區樣板
12/15	【中心公告】臺灣海洋教育中心 LOGO 徵選得獎作品
12/18	【海洋教育新知】北極海禁漁協議達成 科學家環團叫好《2017-12-11 環境資訊中心》
12/18	【海洋教育新知】每年 13 萬遊客釀生態浩劫 入境帛琉要簽「保育誓詞」《2017-12-11thenewslens 關鍵評論》

2.海洋素養：

(1)本組於本年 11 月 11 日邀請測驗廠商來訪，商討 107 年度海洋素養正式施測採用劃卡相關事宜。

(2)本組於本年 11 月 20 日進行本年度國小六年級，國中九年級及高中十二年級預試試題修審會議。

(3)本組於本年 12 月 11 日進行本年度國小六年級，國中九年級及高中十二年級新試題命題會議。

3.海洋素養讀本：

本組於 106 年 11 月辦理讀本修審會議，高中階段海洋素養讀本排版中。

4.辦理全國海洋教育週：

海洋科普繪本已於 106 年 12 月 15 日截止收件，截至 12 月 27 日止收件統計如下表，共計 141 份參賽作品:

縣市 組別	基隆	臺北	新北	桃園	新竹	新竹	苗栗	臺中	彰化	南投	雲林	嘉義	嘉義	臺南	高雄	屏東	宜蘭	花蓮	臺東	澎湖	金門	連江	計合
國小組	3	5	5	5	2	4	2	5		5	5	5	5	5	1	1	3	5	5	5	1		77
國中組	2	5	5		1	1			5	2	5	5	5	5			2		1	1	1	2	48
高中職		1	1	1				1							1								5
大專組		2	1	1											1								5
教師組	1		2			1														2			6
合　計	6	13	14	7	3	6	2	6	5	7	10	10	0	10	3	1	5	5	6	8	2	2	141

5.106 學年度協助地方發展海洋教育計畫：

(1)本組於 106 年 10 月 30 日以海洋教育字第 1060021350 號檢陳「106 年度各直轄市、縣（市）海洋教育網路平臺評選辦法」乙份至國教署，106 年 11 月 22 日國教署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60123014 號函檢送「106 年度各直轄市、縣（市）海洋教育網路平臺評選實施計畫」一份至各縣市教育局處。

(2)本組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更新各縣市海洋教育網站網址。

(3)106 年 12 月 18 日至 106 年 12 月 29 日，為網站評選期間，進行評選中。

(4)本組於 106 年 12 月 15 日將 107 學年度各縣市推動海洋教育計畫申請公告事宜轉知國教署承辦人簽辦。

6.彙整海洋教育統計年報：

已完成 106 年度海洋教育統計年報人才供給報告初稿，待整合離岸風電及郵輪產業人才報告。

7.師資生海洋教育課程開設與教材編輯計畫：

(1)本組於 106 年 11 月 20 日完成「師資生海洋教育推動情形之研究」問卷收集，已回收 210 份問卷，後續配合深度訪談內容進行分析。

(2)本組於 106 年 12 月 6 日完成 10 位專家學者深度訪談，後續進行撰寫逐字稿與內容分析。

(3)本組於 106 年 12 月 18 日將師資生海洋教育教案徵選辦法送發公文，並請師培司代為轉發全國大專院校師資培育中心與各級學校。

(4)本組於 106 年 12 月 18 日完成師資生海洋教育網路專區之建置，將配合海洋教育教案徵選進行宣傳。

8.其他事項：

本組蔡良庭研究員、游嬿鈴助理及林玫均助理（新聘）於本年 12 月 21 日至本校佳渝廳參加由校長主持的「2018TARA 活動前置會議」。

附件　二十二

海事發展與訓練中心報告：

一、業務推展情形

(一)航海人員訓練組

1. 本組已於 106 年 12 月 28 日赴航港局參加「107 年船員岸上晉升訓練課程及收費標準與適任性評估流程規劃案」計畫案議價會議。
2. 本組於 106 年 12 月 15 日完成航港局「應急、職業安全、保全、醫護及求生船員專業訓練教材編撰」委託專業服務案期末報告審查會議結案報告。
3. 本組於 106 年 12 月 28 日至海運學院會議室參加中華品保協會指派專人輔導之「ISO 改版輔導」會議，以利後續中心 ISO 文件修訂及更新。
4. 本組於 106 年 12 月完成航港局委託辦理「106 年度船員專業訓練委託專業服務案」所有 25 項船員專業訓練。
5. 本組於 106 年 12 月 21 日接受航港局委託參與辦理「提升客船船舶航行安全及船員緊急應變能力講習訓練案」投標文件作業。

(二)研發組

1. 本組已於 106 年 12 月 6 日赴航港局進行「承認遊艇國際駕照可行性評估案」議價。
2. 本組已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前往昇鴻遊艇管理公司洽談動力小船駕訓班借用小船事宜。
3. 本組已於 106 年 12 月 28 日提報「航海人員測驗精進策略報告書」予航港局。
4. 本組已於 106 年 12 月 24 日參加中華海洋事業協會舉辦之「2017 年海峽兩岸海事專業講座」。
5. 本組已於 107 年 1 月 6 日參加高雄市政府舉辦之「2018 前瞻海洋新興科技提升競爭力論壇」。
6. 本組新聘組員王授彥已於 106 年 12 月 1 日報到。

(三)操船模擬組

本組已於 106 年 12 月份完成「"臺北港真時操船模擬試驗」操船操演。

附件　二十三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作業細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擬修正要點	現行要點	說明
七、研修期程 (一)「學海飛颺」及「學海惜珠」：不得低於 1 學期(季)，最高以 1 年為原則。 (二)「學海築夢」及「新南向學海築夢」：不得低於 30 天，最高以 1 年為原則(不包含來回途程交通時日)。但赴印尼實習者，於國外實習機構實習期間，不得少於二十五日(不包含來回途程交通時日)。	七、研修期程 (一)「學海飛颺」及「學海惜珠」：不得低於 1 學期(季)，最高以 1 年為原則。 (二)「學海築夢」及「新南向學海築夢」：不得低於 30 天，最高以 1 年為原則(不包含來回途程交通時日)。	配合教育部 106 年 12 月 8 日臺教文(三)字第 1060164769B 號令發布「教育部鼓勵國內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研修或國外專業實習補助要點」修正，新增赴印尼實習天數規定。
八、申請方式與名額：學生填報申請文件予所屬系所申請，系所審核後統一交予所屬學院，由學院向研究發展處推薦申請。 (一)「學海飛颺」及「學海惜珠」：無申請名額上限。 (二)「學海築夢」：同一學院如有超過 1 案則請學院註明推薦順序，再送研發處辦理。 (三)「新南向學海築夢」：~~無申請計畫件數上限。~~最多十案，超過十案送「選送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委員會議」審查決定薦送案件。	八、申請方式與名額：學生填報申請文件予所屬系所申請，系所審核後統一交予所屬學院，由學院向研究發展處推薦申請。 (一)「學海飛颺」及「學海惜珠」：無申請名額上限。 (二)「學海築夢」：同一學院如有超過 1 案則請學院註明推薦順序，再送研發處辦理。 (三)「新南向學海築夢」：無申請計畫件數上限。	配合教育部 106 年 12 月 8 日臺教文(三)字第 1060164769B 號令發布「教育部鼓勵國內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研修或國外專業實習補助要點」修正，修正新南向學海築夢申請件數上限。
九、申請文件與時程 (一)「學海飛颺」： 1.於申請期程內填寫申請書並檢附前一	九、申請文件與時程 (一)「學海飛颺」： 1.於申請期程內填寫申請書並檢附前一	1.針對推薦者另行通知繳交審查文件時間皆是配合配合「選送學生赴國外

學期成績單(註明系排名百分比)、相關語言能力證明、學生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送所屬系所申請。 2.獲學院推薦者於同年度計畫期程內 ~~6月30日前~~另行通知繳交歷年成績單、自傳、讀書計畫、經費試算表及其他有利審查文件1份予研究發展處，以安排甄選面試(「大學部新生入學獎勵要點」獎學金之獲獎生無需面試)。 (二)略… (三)略… (四)「新南向學海築夢」： 1.於申請期程內(2月最後一天前)，由計畫主持人(專任教師)填寫申請書並檢附教育部規定之計畫書申請格式1份予系所申請，並提供電子檔予本校研究發展處承辦人。 2.各學院於3月第一週的星期五前將計畫書初審結果提送研究發展處，~~書面審查後，於3月份將薦送計畫提送教育部申請。~~超過十案送「選送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委員會議」審查決定薦送案件，並經校內行政程序簽核後，將計畫書薦送教育部申請。	學期成績單(註明系排名百分比)、相關語言能力證明、學生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送所屬系所申請。 2.獲學院推薦者於同年度內6月30日前另行通知繳交歷年成績單、自傳、讀書計畫、經費試算表及其他有利審查文件1份予研究發展處，以安排甄選面試(「大學部新生入學獎勵要點」獎學金之獲獎生無需面試)。 (二)略… (三)略… (四)「新南向學海築夢」： 1.於申請期程內(2月最後一天前)，由計畫主持人(專任教師)填寫申請書並檢附教育部規定之計畫書申請格式1份予系所申請，並提供電子檔予本校研究發展處承辦人。 2.書面審查後，於3月份將薦送計畫提送教育部申請。	短期研修甄選委員會議」期程，故刪除日期改以計畫期程代替。 2.配合教育部106年12月8日臺教文(三)字第1060164769B號令發布「教育部鼓勵國內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研修或國外專業實習補助要點」修正新南向學海築夢申請件數上限及審查機制。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作業細則

101 年 12 月 6 日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訂定
101 年 12 月 20 日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
102 年 3 月 7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102 年 4 月 18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
103 年 1 月 16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103 年 3 月 6 日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中華民國 103 年 4 月 16 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修正第 4、7、8、9 點條文
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22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擴大行政會議通過修正第 8、9 條條文
中華民國 104 年 2 月 13 日 103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書面審查通過修正第 8、9 點條文
104 年 12 月 17 日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105 年 4 月 21 日 104 學年第 2 學期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修正第 1、2、3、10、11、12 點條文
106 年 1 月 19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106 年 4 月 13 日 105 學年第 2 學期第 3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修正第 2、4-5、7-10、12 點條文

一、本校為配合國家教育政策並促進國際合作，結合教務處、研究發展處及國際事務處共同推動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及交換學習，依教育部頒布之「學海系列計畫」規定，並依「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要點」薦送本校優質學生赴國外進行短期研修、專業實習或赴姊妹校交換學生，特訂定本甄選作業細則。

二、甄選項目：

(一)教育部學海系列計畫：

1.「學海飛颺」一般優秀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學分。

2.「學海惜珠」清寒優秀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學分。

3.「學海築夢」一般優秀學生赴國外非新南向國家短期專業實習。

4.「新南向學海築夢」一般優秀學生赴國外新南向國家短期專業實習。

前項第4款所稱新南向國家，指印尼、越南、寮國、汶萊、泰國、緬甸、菲律賓、柬埔寨、新加坡、馬來西亞、印度、巴基斯坦、孟加拉、尼泊爾、不丹、斯里蘭卡、紐西蘭及澳洲等十八國。

(二)赴姊妹校交換學生：除審核原則依本細則辦理外，申請時間及其他相關事項悉依本校「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要點」辦理。

三、申請資格：依本計畫當年度簡章規定並需符合本校「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要點」之規定

(一)具中華民國國籍，且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者。

(二)大學部歷年平均成績及格者，研究生需經指導教授同意。

(三)留學國語言能力證明需達本校規定之標準。

(四)於提出申請及赴國外研修(實習)期間均為本校在學學生，不含在職(專班)學生。大一上學期新生或當學期畢業之學生不得申請。

(五)「學海惜珠」申請者需提出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大學部前一學期成績達系排名前40%或每班排名前30名。

(六)本校「大學部新生入學獎勵要點」獎學金之獲獎生保障名額共15位。

四、研修(實習)方式及校院(機構)之選擇

(一)「學海飛颺」及「學海惜珠」：赴教育部認可、當地國政府學校權責機關或其認定之教育專業評鑑團體所認可之國外優良校院短期研讀學分。

(二)「學海築夢」及「新南向學海築夢」： 赴計畫主持人申請之優良企業與機構短期專業實習(不包含實驗室)。

五、獎助項目及額度

(一)「學海飛颺」：原則上補助一張國際來回經濟艙機票費全額，及學費總額之50%。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得酌情增加補助(需優先申請「學海惜珠」計畫)。

(二)「學海惜珠」：補助一張國際來回經濟艙機票費全額、學費及生活費，依教育部核定結果公告獲獎生名單及補助金額(依個案而異)。

(三)「學海築夢」：補助一張國際來回經濟艙機票費全額及生活費，依教育部核定結果公告計畫獲獎名單及金額。

(四)「新南向學海築夢」：補助一張國際來回經濟艙機票費全額及生活費，依教育部核定結果公告獲獎計畫名單及補助金額。

六、申請時間：

(一)學生送件至系所：每年12月1日～12月31日止，缺件或逾期者不予受理。

(二)學院推薦至研究發展處：每年1月10日前。

七、研修期程

(一)「學海飛颺」及「學海惜珠」：不得低於 1 學期(季)，最高以 1 年為原則。

(二)「學海築夢」及「新南向學海築夢」：不得低於 30 天，最高以 1 年為原則(不包含來回途程交通時日)。

八、申請方式與名額：學生填報申請文件予所屬系所申請，系所審核後統一交予所屬學院，由學院向研究發展處推薦申請。

(一)「學海飛颺」及「學海惜珠」：無申請名額上限。

(二)「學海築夢」：同一學院如有超過 1 案則請學院註明推薦順序，再送研發處辦理。

(三)「新南向學海築夢」：無申請計畫件數上限。

九、申請文件與時程

(一)「學海飛颺」：

1. 於申請期程內填寫申請書並檢附前一學期成績單(註明系排名百分比)、相關語言能力證明、學生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送所屬系所申請。
2. 獲學院推薦者於同年度內 6 月 30 日前另行通知繳交歷年成績單、自傳、讀書計畫、經費試算表及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1 份予研究發展處，以安排甄選面試(「大學部新生入學獎勵要點」獎學金之獲獎生無需面試)。

(二)「學海惜珠」：

1. 於申請期程內填寫申請書並檢附教育部所需文件 1 份送所屬系所主任申請。
2. 研發處於 3 月份辦理書面審查並註明推薦排序，完成後將獲薦生提送教育部申請。

(三)「學海築夢」：

1. 於申請期程內(2 月最後一天前)，由計畫主持人(專任教師)填寫申請書並檢附教育部規定之計畫書申請格式 1 份予系所申請，並提供電子檔予本校研究發展處承辦人。
2. 各學院於 3 月第一週的星期五前將已排序之薦送計畫書提送研究發展處。
3. 研究發展處彙整各學院之計畫書後，送「選送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委員會議」審查，並經校內行政程序簽核後，將計畫書薦送教育部申請。
4. 待教育部核定結果，始通知計畫主持人上傳相關資料至教育部網站。

(四)「新南向學海築夢」：

1. 於申請期程內(2 月最後一天前)，由計畫主持人(專任教師)填寫申請書並檢附教育部規定之計畫書申請格式 1 份予系所申請，並提供電子檔予本校研究發展處承辦人。
2. 書面審查後，於 3 月份將薦送計畫提送教育部申請。
3. 待教育部核定結果，始通知計畫主持人上傳相關資料至教育部網站。

十、審核原則：召開選送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委員會議，分別依下列原則審核之

(一)「學海飛颺」：依據外語能力 (30%)、在校成績(30%)、研修計畫及其他輔助文件(40%)進行評比，決定推薦補助之優先順序。

(二)「學海惜珠」：依據低收入戶證明者、中低收入戶證明者、歷年在校成績、外語能力、赴姊妹校之交換生等條件決定推薦申請之優先順序。

(三)「學海築夢」及「新南向學海築夢」：依據國外機構實習同意函或合作契約書取得情形、實習時數或本校採認或抵免、與系所專業課程之相關性高低、實習機構與薦送系所之關係性等條件決定推薦申請之優先順序。

(四)「赴姊妹校交換學生」：比照上述「學海飛颺」規定辦理。

(五)「大學部新生入學獎勵要點」獎學金之獲獎生保障名額：若人數達名額上限則依據歷年在校成績總平均決定推薦補助之優先順序。

十一、經費來源：由教育部補助及本校自籌收入支應。

十二、相關規定與義務

(一)本選送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委員會由研發長、國際長及各學院推薦代表各一人所擔任，為無給職。開會時應有全體委員二分之一(含)以上出席方得開會，會議得視需要邀請相關行政單位或教學單位代表列席。

(二)獲獎生於國外短期研修(實習)期間，應保有在學學籍，仍須在本校註冊繳費。

(三)獲獎生應於出國前 2 個月需完成本校相關行政契約書之簽署，相關之權力義務悉依契約書內容相關規定辦理。在取得留學國簽證後，可持護照、簽證文件、本校核定函、簽訂完成之行政契約書第一頁影本及存款帳戶封頁影本，於出國前 1 個月向研究發展處申請撥款。

(四)獲獎生變更研修學校(實習機構)或出國日期，需於原訂出發時程 2 個月前提出申請(更改 1 次為限)。

(五)「學海飛颺」及「學海惜珠」計畫獲獎學生研修 1 學期 (季)者，最少應修 4 學分專業課程；研修 2 學期(季)以上者，最少應修 8 學分專業課程。回國後應檢具相關成績與學分證明，經系所認可後，依教務處相關規定辦理學分抵免。

(六)獲獎生完成研修(實習)後 2 個月內需返國，返國後 2 星期內需繳交 1,500～2,000 字含四張照片以上之心得報告及經國外研修(實習)機構同意之經驗分享短片（得由本校自行運用），並依教育部經費核撥結報相關規定完成核銷程序。

(七)獲獎生與計畫主持人返國後應於本校公開發表心得分享，協助推動宣導本計畫。

(八)曾獲此獎學金但無故放棄者或已補助過之學生於同一學位期間，不得再提出申請。

十三、本細則經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附件　二十三～一(修正後條文)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作業細則

101 年 12 月 6 日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訂定
101 年 12 月 20 日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
102 年 3 月 7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102 年 4 月 18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
103 年 1 月 16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103 年 3 月 6 日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中華民國 103 年4 月16 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修正第 4、7、8、9 點條文
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22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擴大行政會議通過修正第 8、9 條條文
中華民國 104 年2 月13 日103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書面審查通過修正第 8、9 點條文
104 年 12 月 17 日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105 年 4 月 21 日 104 學年第 2 學期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修正第 1、2、3、10、11、12 點條文
106 年 1 月 19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106 年 4 月 13 日 105 學年第 2 學期第 3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修正第 2、4-5、7-10、12 點條文
107 年 1 月 11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第 7、8、9 條條文

一、本校為配合國家教育政策並促進國際合作，結合教務處、研究發展處及國際事務處共同推動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及交換學習，依教育部頒布之「學海系列計畫」規定，並依「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要點」薦送本校優質學生赴國外進行短期研修、專業實習或赴姊妹校交換學生，特訂定本甄選作業細則。

二、甄選項目：

(一)教育部學海系列計畫：

1.「學海飛颺」一般優秀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學分。
2.「學海惜珠」清寒優秀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學分。
3.「學海築夢」一般優秀學生赴國外非新南向國家短期專業實習。
4.「新南向學海築夢」一般優秀學生赴國外新南向國家短期專業實習。

前項第4款所稱新南向國家，指印尼、越南、寮國、汶萊、泰國、緬甸、菲律賓、柬埔寨、新加坡、馬來西亞、印度、巴基斯坦、孟加拉、尼泊爾、不丹、斯里蘭卡、紐西蘭及澳洲等十八國。

(二)赴姊妹校交換學生：除審核原則依本細則辦理外，申請時間及其他相關事項悉依本校「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要點」辦理。

三、申請資格：依本計畫當年度簡章規定並需符合本校「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要點」之規定

(一)具中華民國國籍，且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者。
(二)大學部歷年平均成績及格者，研究生需經指導教授同意。
(三)留學國語言能力證明需達本校規定之標準。
(四)於提出申請及赴國外研修(實習)期間均為本校在學學生，不含在職(專班)學生。大一上學期新生或當學期畢業之學生不得申請。
(五)「學海惜珠」申請者需提出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大學部前一學期成績達系排名前 40%或每班排名前 30 名。
(六)本校「大學部新生入學獎勵要點」獎學金之獲獎生保障名額共 15 位。

四、研修(實習)方式及校院(機構)之選擇

(一)「學海飛颺」及「學海惜珠」：赴教育部認可、當地國政府學校權責機關或其認定之教育專業評鑑團體所認可之國外優良校院短期研讀學分。

(二)「學海築夢」及「新南向學海築夢」： 赴計畫主持人申請之優良企業與機構短期專業實習(不包含實驗室)。

五、獎助項目及額度

(一)「學海飛颺」：原則上補助一張國際來回經濟艙機票費全額，及學費總額之50%。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得酌情增加補助(需優先申請「學海惜珠」計畫)。

(二)「學海惜珠」：補助一張國際來回經濟艙機票費全額、學費及生活費，依教育部核定結果公告獲獎生名單及補助金額(依個案而異)。

(三)「學海築夢」：補助一張國際來回經濟艙機票費全額及生活費，依教育部核定結果公告計畫獲獎名單及金額。

(四)「新南向學海築夢」：補助一張國際來回經濟艙機票費全額及生活費，依教育部核定結果公告獲獎計畫名單及補助金額。

六、申請時間：

(一)學生送件至系所：每年12月1日～12月31日止，缺件或逾期者不予受理。

(二)學院推薦至研究發展處：每年1月10日前。

七、研修期程

(一)「學海飛颺」及「學海惜珠」：不得低於 1 學期(季)，最高以 1 年為原則。

(二)「學海築夢」及「新南向學海築夢」：不得低於 30 天，最高以 1 年為原則(不包含來回途程交通時日)。但赴印尼實習者，於國外實習機構實習期間，不得少於二十五日(不包含來回途程交通時日)。

八、申請方式與名額：學生填報申請文件予所屬系所申請，系所審核後統一交予所屬學院，由學院向研究發展處推薦申請。

(一)「學海飛颺」及「學海惜珠」：無申請名額上限。

(二)「學海築夢」：同一學院如有超過 1 案則請學院註明推薦順序，再送研發處辦理。

(三)「新南向學海築夢」：最多十案，超過十案送「選送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委員會議」審查決定薦送案件。

九、申請文件與時程

(一)「學海飛颺」：

1.於申請期程內填寫申請書並檢附前一學期成績單(註明系排名百分比)、相關語言能力證明、學生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送所屬系所申請。

2.獲學院推薦者於同年度計畫期程內另行通知繳交歷年成績單、自傳、讀書計畫、經費試算表及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1 份予研究發展處，以安排甄選面試(「大學部新生入學獎勵要點」獎學金之獲獎生無需面試)。

(二)「學海惜珠」：

1. 於申請期程內填寫申請書並檢附教育部所需文件 1 份送所屬系所主任申請。

2. 研發處於 3 月份辦理書面審查並註明推薦排序，完成後將獲薦生提送教育部申請。

(三)「學海築夢」：

1. 於申請期程內(2 月最後一天前)，由計畫主持人(專任教師)填寫申請書並檢附教育部規定之計畫書申請格式 1 份予系所申請，並提供電子檔予本校研究發展處承辦人。
2. 各學院於 3 月第一週的星期五前將已排序之薦送計畫書提送研究發展處。
3. 研究發展處彙整各學院之計畫書後，送「選送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委員會議」審查，並經校內行政程序簽核後，將計畫書薦送教育部申請。
4. 待教育部核定結果，始通知計畫主持人上傳相關資料至教育部網站。

(四)「新南向學海築夢」:

1. 於申請期程內(2 月最後一天前)，由計畫主持人(專任教師)填寫申請書並檢附教育部規定之計畫書申請格式 1 份予系所申請，並提供電子檔予本校研究發展處承辦人。
2. 各學院於 3 月第一週的星期五前將計畫書初審結果提送研究發展處，超過十案送「選送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委員會議」審查決定薦送案件，並經校內行政程序簽核後，將計畫書薦送教育部申請。
3. 待教育部核定結果，始通知計畫主持人上傳相關資料至教育部網站。

十、審核原則：召開選送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委員會議，分別依下列原則審核之

(一)「學海飛颺」：依據外語能力 (30%)、在校成績(30%)、研修計畫及其他輔助文件(40%)進行評比，決定推薦補助之優先順序。

(二)「學海惜珠」：依據低收入戶證明者、中低收入戶證明者、歷年在校成績、外語能力、赴姊妹校之交換生等條件決定推薦申請之優先順序。

(三)「學海築夢」及「新南向學海築夢」：依據國外機構實習同意函或合作契約書取得情形、實習時數或本校採認或抵免、與系所專業課程之相關性高低、實習機構與薦送系所之關係性等條件決定推薦申請之優先順序。

(四)「赴姊妹校交換學生」：比照上述「學海飛颺」規定辦理。

(五)「大學部新生入學獎勵要點」獎學金之獲獎生保障名額：若人數達名額上限則依據歷年在校成績總平均決定推薦補助之優先順序。

十一、經費來源：由教育部補助及本校自籌收入支應。

十二、相關規定與義務

(一)本選送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委員會由研發長、國際長及各學院推薦代表各一人所擔任，為無給職。開會時應有全體委員二分之一(含)以上出席方得開會，會議得視需要邀請相關行政單位或教學單位代表列席。

(二)獲獎生於國外短期研修(實習)期間，應保有在學學籍，仍須在本校註冊繳費。

(三)獲獎生應於出國前 2 個月需完成本校相關行政契約書之簽署，相關之權力義務悉依契約書內容相關規定辦理。在取得留學國簽證後，可持護照、簽證文件、本校核定函、簽訂完成之行政契約書第一頁影本及存款帳戶封頁影本，於出國前 1 個月向研究發展處申請撥款。

(四)獲獎生變更研修學校(實習機構)或出國日期，需於原訂出發時程 2 個月前提出申請(更改 1 次為限)。

(五)「學海飛颺」及「學海惜珠」計畫獲獎學生研修 1 學期 (季)者，最少應修 4 學分專業課程；研修 2 學期(季)以上者，最少應修 8 學分專業課程。回國後應檢具相關成績與學分證明，經系所認可後，依教務處相關規定辦理學分抵免。

(六)獲獎生完成研修(實習)後 2 個月內需返國，返國後 2 星期內需繳交 1,500～2,000 字含四張照片以上之心得報告及經國外研修(實習)機構同意之經驗分享短片（得由本校自行運用），並依教育部經費核撥結報相關規定完成核銷程序。

(七)獲獎生與計畫主持人返國後應於本校公開發表心得分享，協助推動宣導本計畫。

(八)曾獲此獎學金但無故放棄者或已補助過之學生於同一學位期間，不得再提出申請。

十三、本細則經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附件　二十四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研究計畫約用人員管理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		
擬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四、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之進用資格及工作報酬，除悉依委託機構或本校各研究中心之規定辦理外，另應按其職責程度及所具知能條件依其職務自最低薪起敘為原則，如有任職國內公立機關(構)、民營機構、公私立大專校院或經中央主管機核准設立之財團法人機構之年資，符合服務成績優良(或成績考核 70 分以上)且與擬任職務性質相近、程度相關對執行業務確有助益之工作經驗，得檢附證明並簽請校方同意，按年提敘薪級，至多提敘五級為原則，並以一次為限，到職一個月內提出者，以到職日為提敘生效日;其後提出者，以當事人提出日，為提敘生效日;研究中心及計畫約用人員之工作報酬應參考本校「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計畫專任人員工作酬金參考表」。	四、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之進用資格及工作報酬，除悉依委託機構或本校各研究中心之規定辦理外，另應按其職責程度及所具知能條件依其職務自最低薪起敘，如有任職國內公立機關(構)、民營機構、公私立大專校院或經中央主管機核准設立之財團法人機構之年資，符合服務成績優良(或成績考核 70 分以上)且與擬任職務性質相近、程度相關對執行業務確有助益之工作經驗，得檢附證明並簽請校方同意，按年提敘薪級，至多提敘五級，到職一個月內提出者，以到職日為提敘生效日;其後提出者，以當事人提出日，為提敘生效日;研究中心及計畫約用人員之工作報酬可參考本校「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研究中心約用人員待遇支給參考表」。	為落實本校各類研究計畫聘用專任助理人員薪資之管理，擬修正旨揭管理要點部份條文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研究計畫約用人員管理要點

中華民國89年6月1日本校研究發展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中華民國89年6月20日89海人室字第050號函公告
中華民國93年11月5日本校研究發展會議通過修正第11、14條條文
中華民國93年11月26日海人字第0930010402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97年4月24日本校研究發展委員會議通過修正第7、11條條文
中華民國97年6月3日海研綜字第0970005905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99年4月15日本校研究發展委員會議通過修正第3條條文
中華民國99年5月21日海研綜字第0990006252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100年3月10日99學年度第2學期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中華民國100年3月21日海研計字第1000003439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100年5月12日99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中華民國101年12月6日101學年度第1學期第5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第4條
中華民國101年12月24日海研計字第1010019109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105年10月11日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第6條
中華民國105年10月25日海研計字第1050021264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106年5月4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第4、5、6、12、14條
中華民國106年6月20日本校第2屆第6次勞資會議協議通過
中華民國106年7月18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 5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中華民國106年8月7日海研計字第1060014777號令發布

一、本校為健全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之管理，特訂定本要點，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依本要點之規定辦理。

二、本要點所稱之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係指下列各項計畫所進用之人員：

(一)行政院科技部專案計畫。

(二)行政院農委會專案研究計畫。

(三)其他政府機關暨公民營企業專案研究計畫。

三、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之進用，由各計畫主持人自行辦理。各計畫主持人對於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應迴避不得進用為計畫人員。

四、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之進用資格及工作報酬，除悉依委託機構或本校各研究中心之規定辦理外，另應按其職責程度及所具知能條件依其職務自最低薪起敘，如有任職國內公立機關(構)、民營機構、公私立大專校院或經中央主管機核准設立之財團法人機構之年資，符合服務成績優良(或成績考核 70 分以上)且與擬任職務性質相近、程度相關對執行業務確有助益之工作經驗，得檢附證明並簽請校方同意，按年提敘薪級，至多提敘五級，到職一個月內提出者，以到職日為提敘生效日;其後提出者，以當事人提出日，為提敘生效日;研究中心及計畫約用人員之工作報酬可參考本校「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研究中心約用人員待遇支給參考表」。

五、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之進用，應登入本校研發處研究計畫管理系統線上填具約用申請表(附件一)及契約書(附件二)，經核定後送有關單位。

六、研究計畫約用人員於約用期間，須遵守本校差勤規定且親自辦理每日上、下班打卡簽到退事宜。另須接受計畫主持人、校方在工作上的督導，不得遲到早退或曠職，因故無法到班時，應依「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研究計畫約用人員給假一覽表」(附件三)辦理請假。

研究計畫約用人員於校外工作無法執行打卡規定，請計畫主持人須簽請校方同意，並每月將簽到情形以紙本送研發處計畫業務組備查。

每日工作時數為八小時，如因計畫需要調整上班時間，得在不違反勞動法令下，填具約用人員申請表異動之。另如在休息日工作者，工作時間在二小時以內者，其工資按平日每小時工資額另再加給一又三分之一以上;工作二小時後再繼續工作者，按平日每小時工資額另再加給一又三分之二以上;休息日之工作時間及工資之計算，四小時以內者，以四小時計;逾四小時至八小時以內者，以八小時計;逾八小時至十二小時以內者，以十二小時計。

研究計畫約用人員加班應經計畫主持人依實際業務需要指派，並應事先填報加班請示單，經校方核准後，憑以加班。加班起迄時間，應有簽到退紀錄以資證明。

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之加班費請領、特別休假於年度終結或契約終止而未休之日數及相關人事費用，則由計畫主持人之計畫經費支應。另有關本校實施之彈性放假期間，研究計畫約用人員是否比照學校辦理，則由計畫主持人與約用人員協商約定。本管理要點如有未規範事宜，依照本校進用專案工作人員相關規定辦理。

依勞動基準法施行細則第二十三條規定之紀念日、勞動節及中央主管機關規定之放假日，均應休假。但勞動節當日上班者，得於一個月內自行擇日補假。

如停止例假、休息日、休假(紀念日)、特別休假而照常工作者，工資加倍發給。另事件處理單位，依規定應於延長開始後二十四小時內報基隆市政府備查。

因天災、事變或突發事件，使研究計畫約用人員於正常工作日必須延長工時，延長之工作時間，工資加倍發給並應於事後給予適當之休息。勞動基準法第三十六條至三十八條之假期，工資加倍發給，事後並給予適當之補假休息。事件後處理單位應於事後二十四小時內，詳述理由，報請基隆市政府核備。

七、研究計畫約用人員須以全部時間擔任本計畫工作。如有特殊原因，必須兼職，須經計畫主持人及校方同意。但合作他方有限制規定者，應依其規定辦理。

八、研究計畫約用人員參與計畫作業所蒐集之資料及研究所得之成果，非經計畫主持人之同意，不得擅自利用或公開，違者除解約外，如涉及不法利益，得依法處理。

九、研究計畫約用人員應遵守本校及合作機構有關規定，如有違反，得隨時解約解僱。

十、研究計畫約用人員於約用期間得申請發給在職證明(附件四)，離職後得申請發給服務證明(附件五)。

十一、研究計畫約用人員得依委託機構之規定，辦理離職儲金或勞工退休金提撥。

十二、研究計畫約用人員應辦理勞工保險暨全民健保，約用期滿或中途離職應辦理退保，如未依規定辦理退保，因而衍生之費用，由其當事人或計畫主持人負責。

十三、研究計畫約用人員因故需於約滿前離職，應於一個月前提出離職申請表(附件六)，經計畫主持人、計畫執行單位、校長核准，並辦理離職手續後始發證明。

十四、本要點經本校勞資會議及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附件　二十四～一(修正後條文)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研究計畫約用人員管理要點

中華民國89年6月1日本校研究發展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中華民國89年6月20日89海人室字第050號函公告
中華民國93年11月5日本校研究發展會議通過修正第11、14條條文
中華民國93年11月26日海人字第0930010402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97年4月24日本校研究發展委員會議通過修正第7、11條條文
中華民國97年6月3日海研綜字第0970005905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99年4月15日本校研究發展委員會議通過修正第3條條文
中華民國99年5月21日海研綜字第0990006252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100年3月10日99學年度第2學期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中華民國100年3月21日海研計字第1000003439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100年5月12日99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中華民國101年12月6日101學年度第1學期第5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第4條
中華民國101年12月24日海研計字第1010019109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105年10月11日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第6條
中華民國105年10月25日海研計字第1050021264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106年5月4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第4、5、6、12、14條
中華民國106年6月20日本校第2屆第6次勞資會議協議通過
中華民國106年7月18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 5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中華民國106年8月7日海研計字第1060014777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107年1月11日106學年度第1學期第6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一、本校為健全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之管理，特訂定本要點，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依本要點之規定辦理。

二、本要點所稱之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係指下列各項計畫所進用之人員：

(一)行政院科技部專案計畫。

(二)行政院農委會專案研究計畫。

(三)其他政府機關暨公民營企業專案研究計畫。

三、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之進用，由各計畫主持人自行辦理。各計畫主持人對於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應迴避不得進用為計畫人員。

四、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之進用資格及工作報酬，除悉依委託機構或本校各研究中心之規定辦理外，另應按其職責程度及所具知能條件依其職務自最低薪起敘為原則，如有任職國內公立機關(構)、民營機構、公私立大專校院或經中央主管機核准設立之財團法人機構之年資，符合服務成績優良(或成績考核 70 分以上)且與擬任職務性質相近、程度相關對執行業務確有助益之工作經驗，得檢附證明並簽請校方同意，按年提敘薪級，至多提敘五級為原則，並以一次為限，到職一個月內提出者，以到職日為提敘生效日;其後提出者，以當事人提出日，為提敘生效日;研究中心及計畫約用人員之工作報酬應參考本校「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計畫專任人員工作酬金參考表」。

五、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之進用，應登入本校研發處研究計畫管理系統線上填具約用申

請表(附件一)及契約書(附件二)，經核定後送有關單位。

六、研究計畫約用人員於約用期間，須遵守本校差勤規定且親自辦理每日上、下班打卡簽到退事宜。另須接受計畫主持人、校方在工作上的督導，不得遲到早退或曠職，因故無法到班時，應依「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研究計畫約用人員給假一覽表」(附件三)辦理請假。

研究計畫約用人員於校外工作無法執行打卡規定，請計畫主持人須簽請校方同意，並每月將簽到情形以紙本送研發處計畫業務組備查。

每日工作時數為八小時，如因計畫需要調整上班時間，得在不違反勞動法令下，填具約用人員申請表異動之。另如在休息日工作者，工作時間在二小時以內者，其工資按平日每小時工資額另再加給一又三分之一以上;工作二小時後再繼續工作者，按平日每小時工資額另再加給一又三分之二以上;休息日之工作時間及工資之計算，四小時以內者，以四小時計;逾四小時至八小時以內者，以八小時計;逾八小時至十二小時以內者，以十二小時計。

研究計畫約用人員加班應經計畫主持人依實際業務需要指派，並應事先填報加班請示單，經校方核准後，憑以加班。加班起迄時間，應有簽到退紀錄以資證明。

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之加班費請領、特別休假於年度終結或契約終止而未休之日數及相關人事費用，則由計畫主持人之計畫經費支應。另有關本校實施之彈性放假期間，研究計畫約用人員是否比照學校辦理，則由計畫主持人與約用人員協商約定。本管理要點如有未規範事宜，依照本校進用專案工作人員相關規定辦理。

依勞動基準法施行細則第二十三條規定之紀念日、勞動節及中央主管機關規定之放假日，均應休假。但勞動節當日上班者，得於一個月內自行擇日補假。

如停止例假、休息日、休假(紀念日)、特別休假而照常工作者，工資加倍發給。另事件處理單位，依規定應於延長開始後二十四小時內報基隆市政府備查。

因天災、事變或突發事件，使研究計畫約用人員於正常工作日必須延長工時，延長之工作時間，工資加倍發給並應於事後給予適當之休息。勞動基準法第三十六條至三十八條之假期，工資加倍發給，事後並給予適當之補假休息。事件後處理單位應於事後二十四小時內，詳述理由，報請基隆市政府核備。

七、研究計畫約用人員須以全部時間擔任本計畫工作。如有特殊原因，必須兼職，須經計畫主持人及校方同意。但合作他方有限制規定者，應依其規定辦理。

八、研究計畫約用人員參與計畫作業所蒐集之資料及研究所得之成果，非經計畫主持人之同意，不得擅自利用或公開，違者除解約外，如涉及不法利益，得依法處理。

九、研究計畫約用人員應遵守本校及合作機構有關規定，如有違反，得隨時解約解僱。

十、研究計畫約用人員於約用期間得申請發給在職證明(附件四)，離職後得申請發給服

務證明(附件五)。

十一、研究計畫約用人員得依委託機構之規定，辦理離職儲金或勞工退休金提撥。

十二、研究計畫約用人員應辦理勞工保險暨全民健保，約用期滿或中途離職應辦理退保，如未依規定辦理退保，因而衍生之費用，由其當事人或計畫主持人負責。

十三、研究計畫約用人員因故需於約滿前離職，應於一個月前提出離職申請表(附件六)，經計畫主持人、計畫執行單位、校長核准，並辦理離職手續後始發證明。

十四、本要點經本校勞資會議及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附件　二十五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獎勵特殊優秀人才作業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		
擬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五、每年支領現職績優教師加給人數，至多以教師總人數30%為原則。因教學、研究、服務及輔導績效優良而獲獎勵者，分別佔獲獎勵教師總人數之15%、83%、2%為原則。副教授以下職級人數佔獲獎勵人數之最低比率以不低於20%為原則。 支領現職績優教師加給者，如留職停薪、離職、退休時，現職績優教師加給停止給與。留職停薪績優教師復職後，繼續給與至期滿為止。	五、每年支領現職績優教師加給人數，至多以教師總人數30%為原則。因教學、研究、服務及輔導績效優良而獲獎勵者，分別佔獲獎勵教師總人數之15%、83%、2%為原則。支領現職績優教師加給者，如留職停薪、離職、退休時，現職績優教師加給停止給與。留職停薪績優教師復職後，繼續給與至期滿為止。	因應教育部玉山計畫政策規劃，擬配合修正本校彈性薪資支給規定，增訂副教授以下職級人數佔獲獎勵人數之最低比率。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獎勵特殊優秀人才作業要點

99年9月9日99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通過訂定
99年10月7日99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100年1月6日99學年度第1學期校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100年1月25日海研字第1000001057號令發布
101年1月5日100學年度第1學期校務會議通過
101年2月20日教育部臺高(三)字第1010025147號函同意備查
中華民國101年2月22日海研計字第1010002040號令發布
102年1月10日101學年度第1學期校務會議通過修正
102年2月18日教育部臺高(三)字第1020022142號函同意備查
中華民國102年2月20日海研計字第1020002314號令發布
105年5月27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會議通過修正第3、4、10 、11條條文
中華民國105年6月24日海研計字第1050012437號令發布

一、本校為延攬及留住國內外優秀人才，特依教育部「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實施彈性薪資方案」，訂定本要點。

二、本校編制內專任教師，教學、研究、服務、輔導績效良好者，由審查委員會主動遴選或系(所)、學院推薦，經審查委員審議通過者，得給與現職績優教師加給。

本校新聘教師，須為國內第一次聘任者，始得依本要點規定給與新聘績優教師加給。

三、本校現職教師於教學、研究、服務、輔導有具體優良成果者，經審查後得依下列原則給與適當之績優教師加給：

(一)榮獲諾貝爾獎或其他相當獎項得獎人：每月支給25至30點績優教師加給。

(二)獲選中央研究院院士或總統科學獎：每月支給16點績優教師加給。

(三)曾獲教育部國家講座：每月支給10點績優教師加給。

(四)曾獲頒教育部學術獎或行政院傑出科技貢獻獎：每月支給8點績優教師加給。

(五)曾獲頒科技部特約研究員(含傑出研究獎三次)，每月支給6點績優教師加給；曾獲傑出研究獎二次，每月支給4點績優教師加給。

(六)曾獲科技部傑出研究獎一次，每月支給2至3點績優教師加給。

(七)最近五年內主持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五件以上(不含共同或協同主持人)，並於教學、研究、服務、輔導有具體優良成果：每月支給1至2點績優教師加給。

本款所稱專題研究計畫係指：

1.一般型研究計畫(含個別型及整合型)。

2.產學合作研究計畫。

3.新進人員研究計畫。

4.跨領域研究計畫。

5.雙邊國際合作研究計畫。

6.傑出學者養成計畫。

7.傑出學者研究計畫。

8.國家型科技計畫。

(八)最近五年內在應用研究上有具體重要發明成果，並達相當技轉金額，甚至商品化，對產業社會有重大貢獻，且具下列佐證者，支給績優教師加給：

1.累計獲得一百五十萬元以上未達四百萬元技轉金額，每月支給1點績優教師加給。

2.累計獲得四百萬元以上技轉金額，每月支給2點績優教師加給。

(九)最近五年內累計獲得公私立機構有相當行政管理費之研究計畫或規劃案並擔任主持人(不含共同或協同主持人)，於教學、研究、服務、輔導有具體優良成果，且具下列佐證者，支給績優教師加給：

1.累計行政管理費二百五十萬元以上，每月支給1點績優教師加給。

2.累計行政管理費五百萬元以上，每月支給2點績優教師加給。

(十)教學、研究、服務及輔導績效優良且具下列績優佐證之一者，每月支給2點績優教師加給：

1.曾獲本校傑出教學獎二次以上。

2.曾獲本校傑出導師獎二次以上。

3.曾獲本校傑出教學獎及傑出導師獎各一次。

(十一)教學、研究、服務及輔導績效優良且具下列績優佐證之一者，每月支給1點績優教師加給：

1.曾獲本校傑出教學獎或相關獎項一次。

2.曾獲本校傑出導師獎一次。

3.曾獲本校校級教學優良教師獎或相關獎項二次。

4.曾獲本校校級優良導師獎二次。

5.曾獲本校校級教學優良教師獎及校級優良導師獎各一次。

(十二)最近七年內(含新進教師)具多篇重要學術論文或專書、曾獲本校學術相關獎項或近十年具高被引用論文等具體學術表現者：每月支給1至2點績優教師加給。

(十三)在國內或國際上獲高度肯定，其學術成就或獲得獎項(如科技部吳大猷先生紀念獎)相當於本點第(二)款至第(六)款資格，經審議通過者比照各該款次支給績優教師加給。

(十四)知名國際院士或國際知名學者專家，得視其專業領域、學術地位、特殊技術及工作經歷等，參考其原國外服務單位待遇標準，簽奉校長核准後，每月支給點數由審查委員會決定之。

四、現職績優教師加給，原則上自審查通過當年八月一日起核給，惟教育部或科技部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教師符合第三點多款次者，以最高點數款次標準核給。

現職績優教師加給給與期限為一年，期滿後再依本要點規定審議通過者，得再核給。

五、每年支領現職績優教師加給人數，至多以教師總人數30%為原則。因教學、研究、服務及輔導績效優良而獲獎勵者，分別佔獲獎勵教師總人數之15%、83%、2%為原則。

支領現職績優教師加給者，如留職停薪、離職、退休時，現職績優教師加給停止給與。留職停薪績優教師復職後，繼續給與至期滿為止。

六、新聘績優教師得由系(所)、學院推薦，經審查委員會審議通過者，得給與新聘績優教師加給，其資格條件、給與標準及給與期限如下：

(一)新聘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在學術上有具體貢獻者或為國外知名大學、學術研究機構或事業機構聘任相當職務，並具相當第三點規定資格條件者。

(二)每月支給新聘績優教師加給1到30點不等。

(三)新聘績優教師加給給與期限一至三年。

支領新聘績優教師加給者，如留職停薪、離職時，新聘績優教師加給停止給與。留職停薪績優教師復職後，繼續給與至期滿為止。

七、審查委員會置委員九至十一人，副校長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教務長、研發長、學生事務長為當然委員，其餘委員由校長遴聘學術表現優良之校內外學者專家組成之，委員聘期一年，得連任之。開會時並得邀請相關單位主管列席。

八、審查核給績優教師加給程序如下：

每年四月由審查委員會或各系(所)、學院完成推薦現職績優教師程序後，將相關資料送研發處彙整，學校於每年六月底前召開審查委員會，審議通過並經核定者，給與現職績優教師加給。

新聘教師於聘任後，經系(所)、學院推薦，將相關資料送研發處彙整，學校即召開審查委員會，審議通過並經核定者，溯自聘任之日起給與新聘績優教師加給。

九、獲得現職或新聘績優教師加給教師，應致力於教學、研究、服務、輔導之提升，並於執行六個月及期末繳交執行績效報告。

審查委員會依前項執行績效報告之教學、學術研究、服務及輔導等表現是否達成預期目標，進行評估，作為下一年度核給績優教師加給之依據。

十、本校對延攬新聘績優教師及現職績優教師，依本校「校長設備費—基礎教學暨研發專款申請補助作業準則」、「專任教師赴國外姊妹校進行學術交流活動補助辦法」及「教師出席國外舉辦國際會議及國際短期學術訓練補助辦法」等相關規定優先提供必要之教學、研究及行政支援，績優教師得視需要專案簽准優先借用宿舍或提供租賃宿舍部分費用。

十一、現職及新聘績優教師加給，由本校校務基金自籌收入、「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100年起名稱修正為「邁向頂尖大學計畫」)、「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及「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補助款」經費支應。

現職及新聘績優教師加給每點折合率，每年視學校上開經費狀況另定之。

「邁向頂尖大學計畫」及「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經費以挹注於教學及產學服務之績優人才為主，另「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補助款」經費以挹注於研究及產學服務人才為主。

十二、本校特聘教授獎助金、學術優良教師獎勵金、產學研究成就獎勵金、傑出教學獎勵金、傑出導師獎勵金、現職及新聘績優教師加給，應擇一支領。

十三、本要點經行政會議審議，校務會議通過，報請教育部備查後施行。

附件　二十五～一(修正後條文)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獎勵特殊優秀人才作業要點

99年9月9日99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通過訂定
99年10月7日99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100年1月6日99學年度第1學期校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100年1月25日海研字第1000001057號令發布
101年1月5日100學年度第1學期校務會議通過
101年2月20日教育部臺高(三)字第1010025147號函同意備查
中華民國101年2月22日海研計字第1010002040號令發布
102年1月10日101學年度第1學期校務會議通過修正
102年2月18日教育部臺高(三)字第1020022142號函同意備查
中華民國102年2月20日海研計字第1020002314號令發布
105年5月27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會議通過修正第3、4、10 、11條條文
中華民國105年6月24日海研計字第1050012437號令發布
107年1月11日106學年度第1學期第6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第5條條文

一、本校為延攬及留住國內外優秀人才，特依教育部「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實施彈性薪資方案」，訂定本要點。

二、本校編制內專任教師，教學、研究、服務、輔導績效良好者，由審查委員會主動遴選或系(所)、學院推薦，經審查委員審議通過者，得給與現職績優教師加給。本校新聘教師，須為國內第一次聘任者，始得依本要點規定給與新聘績優教師加給。

三、本校現職教師於教學、研究、服務、輔導有具體優良成果者，經審查後得依下列原則給與適當之績優教師加給：

(一)榮獲諾貝爾獎或其他相當獎項得獎人：每月支給25至30點績優教師加給。

(二)獲選中央研究院院士或總統科學獎：每月支給16點績優教師加給。

(三)曾獲教育部國家講座：每月支給10點績優教師加給。

(四)曾獲頒教育部學術獎或行政院傑出科技貢獻獎：每月支給8點績優教師加給。

(五)曾獲頒科技部特約研究員(含傑出研究獎三次)，每月支給6點績優教師加給；曾獲傑出研究獎二次，每月支給4點績優教師加給。

(六)曾獲科技部傑出研究獎一次，每月支給2至3點績優教師加給。

(七)最近五年內主持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五件以上(不含共同或協同主持人)，並於教學、研究、服務、輔導有具體優良成果：每月支給1至2點績優教師加給。

本款所稱專題研究計畫係指：

1.一般型研究計畫(含個別型及整合型)。
2.產學合作研究計畫。
3.新進人員研究計畫。
4.跨領域研究計畫。
5.雙邊國際合作研究計畫。
6.傑出學者養成計畫。
7.傑出學者研究計畫。
8.國家型科技計畫。

(八)最近五年內在應用研究上有具體重要發明成果，並達相當技轉金額，甚至商品

化，對產業社會有重大貢獻，且具下列佐證者，支給績優教師加給：

1.累計獲得一百五十萬元以上未達四百萬元技轉金額，每月支給1點績優教師加給。

2.累計獲得四百萬元以上技轉金額，每月支給2點績優教師加給。

(九)最近五年內累計獲得公私立機構有相當行政管理費之研究計畫或規劃案並擔任主持人(不含共同或協同主持人)，於教學、研究、服務、輔導有具體優良成果，且具下列佐證者，支給績優教師加給：

1.累計行政管理費二百五十萬元以上，每月支給1點績優教師加給。

2.累計行政管理費五百萬元以上，每月支給2點績優教師加給。

(十)教學、研究、服務及輔導績效優良且具下列績優佐證之一者，每月支給2點績優教師加給：

1.曾獲本校傑出教學獎二次以上。

2.曾獲本校傑出導師獎二次以上。

3.曾獲本校傑出教學獎及傑出導師獎各一次。

(十一)教學、研究、服務及輔導績效優良且具下列績優佐證之一者，每月支給1點績優教師加給：

1.曾獲本校傑出教學獎或相關獎項一次。

2.曾獲本校傑出導師獎一次。

3.曾獲本校校級教學優良教師獎或相關獎項二次。

4.曾獲本校校級優良導師獎二次。

5.曾獲本校校級教學優良教師獎及校級優良導師獎各一次。

(十二)最近七年內(含新進教師)具多篇重要學術論文或專書、曾獲本校學術相關獎項或近十年具高被引用論文等具體學術表現者：每月支給1至2點績優教師加給。

(十三)在國內或國際上獲高度肯定，其學術成就或獲得獎項(如科技部吳大猷先生紀念獎)相當於本點第(二)款至第(六)款資格，經審議通過者比照各該款次支給績優教師加給。

(十四)知名國際院士或國際知名學者專家，得視其專業領域、學術地位、特殊技術及工作經歷等，參考其原國外服務單位待遇標準，簽奉校長核准後，每月支給點數由審查委員會決定之。

四、現職績優教師加給，原則上自審查通過當年八月一日起核給，惟教育部或科技部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教師符合第三點多款次者，以最高點數款次標準核給。

現職績優教師加給給與期限為一年，期滿後再依本要點規定審議通過者，得再核給。

五、每年支領現職績優教師加給人數，至多以教師總人數30%為原則。因教學、研究、服務及輔導績效優良而獲獎勵者，分別佔獲獎勵教師總人數之15%、83%、2%為原則。**副教授以下職級人數佔獲獎勵人數之最低比率以不低於20%為原則。**

支領現職績優教師加給者，如留職停薪、離職、退休時，現職績優教師加給停止給與。留職停薪績優教師復職後，繼續給與至期滿為止。

六、新聘績優教師得由系(所)、學院推薦，經審查委員會審議通過者，得給與新聘績優教師加給，其資格條件、給與標準及給與期限如下：

(一)新聘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在學術上有具體貢獻者或為國外知名大學、學術研究機構或事業機構聘任相當職務，並具相當第三點規定資格條件者。

(二)每月支給新聘績優教師加給1到30點不等。

(三)新聘績優教師加給給與期限一至三年。

支領新聘績優教師加給者，如留職停薪、離職時，新聘績優教師加給停止給與。留職停薪績優教師復職後，繼續給與至期滿為止。

七、審查委員會置委員九至十一人，副校長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教務長、研發長、學生事務長為當然委員，其餘委員由校長遴聘學術表現優良之校內外學者專家組成之，委員聘期一年，得連任之。開會時並得邀請相關單位主管列席。

八、審查核給績優教師加給程序如下：

每年四月由審查委員會或各系(所)、學院完成推薦現職績優教師程序後，將相關資料送研發處彙整，學校於每年六月底前召開審查委員會，審議通過並經核定者，給與現職績優教師加給。

新聘教師於聘任後，經系(所)、學院推薦，將相關資料送研發處彙整，學校即召開審查委員會，審議通過並經核定者，溯自聘任之日起給與新聘績優教師加給。

九、獲得現職或新聘績優教師加給教師，應致力於教學、研究、服務、輔導之提升，並於執行六個月及期末繳交執行績效報告。

審查委員會依前項執行績效報告之教學、學術研究、服務及輔導等表現是否達成預期目標，進行評估，作為下一年度核給績優教師加給之依據。

十、本校對延攬新聘績優教師及現職績優教師，依本校「校長設備費—基礎教學暨研發專款申請補助作業準則」、「專任教師赴國外姊妹校進行學術交流活動補助辦法」及「教師出席國外舉辦國際會議及國際短期學術訓練補助辦法」等相關規定優先提供必要之教學、研究及行政支援，績優教師得視需要專案簽准優先借用宿舍或提供租賃宿舍部分費用。

十一、現職及新聘績優教師加給，由本校校務基金自籌收入、「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100年起名稱修正為「邁向頂尖大學計畫」)、「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及「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補助款」經費支應。

現職及新聘績優教師加給每點折合率，每年視學校上開經費狀況另定之。

「邁向頂尖大學計畫」及「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經費以挹注於教學及產學服務之績優人才為主，另「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補助款」經費以挹注於研究及產學服務人才為主。

十二、本校特聘教授獎助金、學術優良教師獎勵金、產學研究成就獎勵金、傑出教學獎勵金、傑出導師獎勵金、現職及新聘績優教師加給，應擇一支領。

十三、本要點經行政會議審議，校務會議通過，報請教育部備查後施行。

附件　二十六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赴姊妹校交換暨短期研修施行細則 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四、報名時間： (一)赴姊妹校交換學生： ~~1.~~申請人應於公告日止將相關申請表件送至系所及學院登記核章後送至國際事務處，缺件或逾期者不予受理。 ~~2. 學院於公告日止彙整各系所提報資料後薦送至國際事務處。~~	四、報名時間： (一)赴姊妹校交換學生 1.申請人應於公告日止將相關申請表件送至系所登記核章，缺件或逾期者不予受理。 2.學院於公告日止彙整各系所提報資料後薦送至國際事務處。	依據現行辦理情況進行調整。
六、申請文件 (一)赴姊妹校交換學生：依個人申請赴國外或大陸地區姊妹校之期程，提交「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申請表」(附件)並檢附歷年成績單(註明系排名百分比)、相關語言能力證明、學生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自傳、讀書計畫及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各1份予國際事務處，以安排甄選事宜。 (二)短期研修學生：應於出國前一個月填寫「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申請表」(附件)並完成相關核章程序後提交國際事務處辦理。	六、申請文件 (一)赴姊妹校交換學生： 1.於報名時間內填寫「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申請表」並檢附前一學期成績單(註明系排名百分比)、相關語言能力證明、學生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送所屬系所申請。 2.獲學院推薦者，得依個人申請赴國外或大陸地區姊妹校之期程，於同年度公告日前繳交歷年成績單、自傳、讀書計畫及其他有利審查文件1份予國際事務處，以安排甄選事宜。 (二)短期研修學生：應於出國前一個月填寫「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申請表」並完成相關核章程序後提交國際事務處辦理。	1.依據現行辦理情況進行調整。 2.增加本細則與附件之關聯說明。
七、經費補助項目： (一)赴姊妹校交換學生： 1.經濟艙機票費~~全額~~。 2.學費補助(如已獲姐妹校學費減免者，則不再予以補助)： (1)赴國外姊妹校者：原則上補助該校學費總額百分之五十，不得高於新台幣八萬元。 (2)赴大陸地區姐妹校者，學費全額補助，但不得高於本校	七、經費補助項目： (一)赴姊妹校交換學生： 1.經濟艙機票費全額。 2.學費補助(如已獲姐妹校學費減免者，則不再予以補助)： (1)赴國外姊妹校者：原則上補助該校學費總額百分之五十，不得高於新台幣八萬元。 (2)赴大陸地區姐妹校者，學費	依據現行辦理情況進行調整，為鼓勵學生出國除機票費及學費補助外，提供部分生活費補助，補助標準依公費留學生請領公費項目及支給數額一覽表計算。

學費之百分之八十。 3.生活費(依公費留學生請領公費項目及支給數額一覽表計算)。 4.各姊妹校減免項目依兩校簽署之學術交流合作協議內容辦理。	全額補助，但不得高於本校學費之百分之八十。 3.各姊妹校減免項目依兩校簽署之學術交流合作協議內容辦理。	
九、相關規定與義務 (一)本選送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委員會~~主席由學術副校長擔任，並~~由研發長、國際長及各學院推薦代表各一人所擔任，為無給職。開會時應有全體委員二分之一(含)以上出席方得開會，會議得視需要邀請相關行政單位或教學單位代表列席。 (二)獲獎生於國外短期研修期間，應保有在學學籍，仍須在本校註冊繳費。 ~~(三)獲獎生應於出國前二個月需完成本校相關行政契約書之簽署，相關之權利義務悉依契約書內容相關規定辦理。在取得留學國簽證後，可持護照、簽證文件、本校核定函、簽訂完成之行政契約書第一頁影本及存款帳戶封頁影本，於出國前一個月向國際事務處申請撥款。~~ (三)欲申請學分抵免者，須於出國前與所屬之系所確認符合抵免之課程。並於返國後應檢具相關成績與學分證明，依各系所學分抵免流程辦理。 (四)赴姊妹校交換學生須於完成研修後一個月內返國。若有具體理由或不可抗力之情事須提前結束交換計畫者，須先取得兩校同意，不得自行終止及返國。	九、相關規定與義務 (一)本選送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委員會主席由學術副校長擔任，並由研發長、國際長及各學院推薦代表各一人所擔任，為無給職。開會時應有全體委員二分之一(含)以上出席方得開會，會議得視需要邀請相關行政單位或教學單位代表列席。 (二)獲獎生於國外短期研修期間，應保有在學學籍，仍須在本校註冊繳費。 (三)獲獎生應於出國前二個月需完成本校相關行政契約書之簽署，相關之權利義務悉依契約書內容相關規定辦理。在取得留學國簽證後，可持護照、簽證文件、本校核定函、簽訂完成之行政契約書第一頁影本及存款帳戶封頁影本，於出國前一個月向國際事務處申請撥款。 (四)欲申請學分抵免者，須於出國前與所屬之系所確認符合抵免之課程。並於返國後應檢具相關成績與學分證明，依各系所學分抵免流程辦理。 (五)赴姊妹校交換學生須於完成研修後一個月內返國。若有具體理由或不可抗力之情事須提前結束交換計畫者，須先取得兩校同意，不得自行終止及返國。	依據現行辦理情況進行調整。

(五)返國後一個月內需繳交1,500～2,000字心得報告至國際事務處(得由本處自行運用)，並協助推動宣導本計畫。 (六)曾獲獎助之學生若無故放棄者，不得再提出申請。 (七)具役男身分之同學需依法完成役男緩徵手續，並於交換期間結束後準時返國，不得滯留國外。如有違反之情況，須自負一切法律責任並按校規處置。	(六)返國後一個月內需繳交1,500～2,000字心得報告至國際事務處(得由本處自行運用)，並協助推動宣導本計畫。 (七)曾獲獎助之學生若無故放棄者，不得再提出申請。 (八)具役男身分之同學需依法完成役男緩徵手續，並於交換期間結束後準時返國，不得滯留國外。如有違反之情況，須自負一切法律責任並按校規處置。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申請表 是否具以下身份? (請勾選並附相關證明) □低收入戶學生 □中低收入戶學生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 □原住民學生學雜費減免資格 □獲教育部弱勢助學計畫助學金補助學生 □三代家庭無人上大學者 □新住民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申請表 ~~另請檢附右列文件各乙份，以A4大小書面呈現，並依編號順序以浮籤標記，由上而下，整理齊全。~~	1.依據現行辦理情況進行調整，各項計畫所需繳交文件已列於公告中，取消申請書上之內容，避免學生混淆。 2.配合高教深耕計畫，增加弱勢學生勾選欄位，以利提供弱勢學生相關協助。

附件

(擬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申請表

申請案編號：

中文姓名 Name in Mandarin		英文姓名 (需與護照相同) Passport Name		照片 (請貼2吋大頭照) Please attach 2 inch photo of your frontal face
出生年月日 Date of Birth(Y/M/D)		性別 Gender		
身分證字號 ID Number		學號 Student ID		
就讀系所(組) Department		就讀年級 Year Grade of Study	□學士____年級 Bachelor □碩士____年級 Master □博士____年級 Doctor	
聯絡方式 Personal Contact Information	電子信箱 Email Address			
	電話 Phone No.		手機 Mobile No.	
	地址 Address			
申請研修類別 Program Apply	□交換學生 Exchange Student　□暑期研習營 Summer Program　□其他：_____(請註明) Other (please state)			
擬赴國外研修之機構單位名稱 Institution to Apply		□姊妹校 Partner Institution □非姊妹校 Non-Partner Institution		
研修機構單位之國際聲望評價 International Rankings or Reputation the Institute	如：世界大學排名 ex. World University Ranking　(申請赴姊妹校者，得免填)			
擬赴國外研修系所或計畫名稱 Faculty/Department to Apply		□修取學分 Credit Gained □未修取學分 Non-credit Gained		
擬赴地點 Place to Study	_____國家 Country_____州 State_____城市 City			
研修期程 Duration of Study	□一學期 One Semester　□一學年 One Academic Year　□其他 Others 請詳填赴外時間： 自西元_____年____月_____日至西元_____年____月_____日(from Y/M/D to Y/M/D)			
研修經費來源 Financial Source during Overseas Study	□自費 Self-Found □學海系列 □申請本校「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獎學金」，需附**經費分析表**，如已獲得教育部學海系列獎學金者，不得申請本獎學金 □其他 Other：_____(請註明 please state)			
是否具以下身份? (請勾選並附相關證明)	□低收入戶學生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原住民學生學雜費減免資格 □三代家庭無人上大學者	□中低收入戶學生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 □獲教育部弱勢助學計畫助學金補助學生 □新住民		

註：申請者確認以上所填資料均屬事實無誤。此申請表需連同完整附件送至國際合作組辦理，所送申請書及附件資料查完畢後，不另寄還；如屬珍貴資料，得以經發文單位驗證之影本送審。Applicants must confirm all the information given above is correct. This application should be submitted to Division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OIA along with all required documents. The application and documents will not be returned to the applicant; if you consider any authentic document is precious, the officially notarized copy can be substituted.

For Official Approval				
申請人(簽章) Signature of Applicant	家長或監護人 Parents or Guardian	系主任/所長 Director of Department/Institute	院長 Dean of College	國際事務處 Office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赴姊妹校交換暨短期研修施行細則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25 日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際事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3 日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11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書面審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2 日海國合字第 1020006545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2 年 9 月 12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29 日海國合字第 1020018435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2 年 11 月 11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際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12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3 年 4 月 16 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修正第 7 點條文
中華民國 103 年 8 月 7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18 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修正第 5、6、8、9 點條文
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20 日海國合字第 1040000983 號令公布

一、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赴姊妹校交換暨短期研修施行細則(以下簡稱本細則)係依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赴國外研修要點訂定之。

二、研修類型：

(一) 赴姊妹校交換且研修期程為一學期以上。

(二) 短期研修，含短期研修學分、交換研究、遊學、實習...等。除了教育部學海系列計畫相關事項應依本校「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作業細則」辦理外，餘悉依本施行細則辦理。

三、申請資格：

(一) 赴姊妹校交換學生

1. 申請人於申請期間與赴國外研修期間皆應為本校註冊生，且非為大一上學期之新生或當學期畢業之學生。
2. 大學部學生需經該系推薦；研究所學生需經指導教授同意。
3. 外國語言能力證明需達本校規定之標準(赴大陸地區姊妹校者得免提送)。

(二) 短期研修學生：申請人於申請期間與赴國外研修期間皆應為本校註冊生，餘依相關簡章、公告或規定辦理。

四、報名時間：

(一) 赴姊妹校交換學生

1. 申請人應於公告日止將相關申請表件送至系所登記核章，缺件或逾期者不予受理。
2. 學院於公告日止彙整各系所提報資料後薦送至國際事務處。

(二) 短期研修學生依相關簡章規定辦理。

五、審核原則：

(一) 赴姊妹校交換學生：由國際處進行書面審查，視必要情形得召開選送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委員會議，依下列原則審核之。

1. 國外姊妹校：依據外語能力 (30%)、在校成績(30%)、研修計畫及其他輔助文件(40%)進行評比，決定推薦補助之優先順序。
2. 大陸地區姊妹校：依據在校成績(45%)、研修計畫及其他輔助文件(55%)進行評比，決定推薦補助之優先順序。

(二) 短期研修學生依相關簡章、公告或規定辦理。

六、申請文件

(一) 赴姊妹校交換學生：

1. 於報名時間內填寫「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申請表」並檢附前一學期成績單(註明系排名百分比)、相關語言能力證明、學生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送所屬系所申請。
2. 獲學院推薦者，得依個人申請赴國外或大陸地區姊妹校之期程，於同年度公告日前繳交歷年成績單、自傳、讀書計畫及其他有利審查文件1份予國際事務處，以安排甄選事宜。

(二) 短期研修學生：應於出國前一個月填寫「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申請表」並完成相關核章程序後提交國際事務處辦理。

七、經費補助項目：

(一)赴姊妹校交換學生：

1. 經濟艙機票費全額。
2. 學費補助(如已獲姐妹校學費減免者，則不再予以補助)：
   (1)赴國外姊妹校者：原則上補助該校學費總額百分之五十，不得高於新台幣八萬元。
   (2)赴大陸地區姐妹校者，學費全額補助，但不得高於本校學費之百分之八十。
3. 各姊妹校減免項目依兩校簽署之學術交流合作協議內容辦理。

(二) 短期研修學生依相關簡章規定辦理。

八、經費來源：校外獎助學金及本校五項自籌收入等。

九、相關規定與義務

(一) 本選送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委員會主席由學術副校長擔任，並由研發長、國際長及各學院推薦代表各一人所擔任，為無給職。開會時應有全體委員二分之一(含)以上出席方得開會，會議得視需要邀請相關行政單位或教學單位代表列席。

(二) 獲獎生於國外短期研修期間，應保有在學學籍，仍須在本校註冊繳費。

(三) 獲獎生應於出國前二個月需完成本校相關行政契約書之簽署，相關之權利義務悉依契約書內容相關規定辦理。在取得留學國簽證後，可持護照、簽證文件、本校核定函、簽訂完成之行政契約書第一頁影本及存款帳戶封頁影本，於出國前一個月向國際事務處申請撥款。

(四) 欲申請學分抵免者，須於出國前與所屬之系所確認符合抵免之課程。並於返國後應檢具相關成績與學分證明，依各系所學分抵免流程辦理。

(五) 赴姊妹校交換學生須於完成研修後一個月內返國。若有具體理由或不可抗力之情事須提前結束交換計畫者，須先取得兩校同意，不得自行終止及返國。

(六) 返國後一個月內需繳交1,500～2,000字心得報告至國際事務處（得由本處自行運用），並協助推動宣導本計畫。

(七) 曾獲獎助之學生若無故放棄者，不得再提出申請。

(八) 具役男身分之同學需依法完成役男緩徵手續，並於交換期間結束後準時返國，不得滯留國外。如有違反之情況，須自負一切法律責任並按校規處置。

十、本細則經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後發布施行。

附件　二十六～一(修正後條文)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赴姊妹校交換暨短期研修施行細則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25 日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際事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3 日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11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書面審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2 日海國合字第 1020006545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2 年 9 月 12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29 日海國合字第 1020018435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2 年 11 月 11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際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12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3 年 4 月 16 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修正第 7 點條文
中華民國 103 年 8 月 7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18 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修正第 5、6、8、9 點條文
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20 日海國合字第 1040000983 號令公布
中華民國 106 年 11 月 29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際事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7 年 1 月 11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行政會議通過

一、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赴姊妹校交換暨短期研修施行細則(以下簡稱本細則)係依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赴國外研修要點訂定之。

二、研修類型：
(一) 赴姊妹校交換且研修期程為一學期以上。
(二) 短期研修，含短期研修學分、交換研究、遊學、實習…等。除了教育部學海系列計畫相關事項應依本校「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作業細則」辦理外，餘悉依本施行細則辦理。

三、申請資格：
(一) 赴姊妹校交換學生
1. 申請人於申請期間與赴國外研修期間皆應為本校註冊生，且非為大一上學期之新生或當學期畢業之學生。
2. 大學部學生需經該系推薦；研究所學生需經指導教授同意。
3. 外國語言能力證明需達本校規定之標準(赴大陸地區姊妹校者得免提送)。
(二) 短期研修學生：申請人於申請期間與赴國外研修期間皆應為本校註冊生，餘依相關簡章、公告或規定辦理。

四、報名時間：
(一) 赴姊妹校交換學生：申請人應於公告日止將相關申請表件送至系所及學院登記核章後送至國際事務處，缺件或逾期者不予受理。
(二) 短期研修學生依相關簡章規定辦理。

五、審核原則：
(一) 赴姊妹校交換學生：由國際處進行書面審查，視必要情形得召開選送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委員會議，依下列原則審核之。
1. 國外姊妹校：依據外語能力 (30%)、在校成績(30%)、研修計畫及其他輔助文件(40%)進行評比，決定推薦補助之優先順序。
2. 大陸地區姊妹校：依據在校成績(45%)、研修計畫及其他輔助文件(55%)進行評比，決定推薦補助之優先順序。

(二) 短期研修學生依相關簡章、公告或規定辦理。

六、申請文件

(一) 赴姊妹校交換學生：依個人申請赴國外或大陸地區姊妹校之期程，提交「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申請表」(附件)並檢附歷年成績單(註明系排名百分比)、相關語言能力證明、學生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自傳、讀書計畫及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各 1 份予國際事務處，以安排甄選事宜。

(二) 短期研修學生：應於出國前一個月填寫「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申請表」(附件)並完成相關核章程序後提交國際事務處辦理。

七、經費補助項目：

(一)赴姊妹校交換學生：

1. 經濟艙機票費。
2. 學費補助(如已獲姐妹校學費減免者，則不再予以補助)：
   (1)赴國外姊妹校者：原則上補助該校學費總額百分之五十，不得高於新台幣八萬元。
   (2)赴大陸地區姐妹校者，學費全額補助，但不得高於本校學費之百分之八十。
3. 生活費(依公費留學生請領公費項目及支給數額一覽表計算)。
4. 各姊妹校減免項目依兩校簽署之學術交流合作協議內容辦理。

(二) 短期研修學生依相關簡章規定辦理。

八、經費來源：校外獎助學金及本校五項自籌收入等。

九、相關規定與義務

(一) 本選送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甄選委員會由研發長、國際長及各學院推薦代表各一人所擔任，為無給職。開會時應有全體委員二分之一(含)以上出席方得開會，會議得視需要邀請相關行政單位或教學單位代表列席。

(二) 獲獎生於國外短期研修期間，應保有在學學籍，仍須在本校註冊繳費。

(三) 欲申請學分抵免者，須於出國前與所屬之系所確認符合抵免之課程。並於返國後應檢具相關成績與學分證明，依各系所學分抵免流程辦理。

(四) 赴姊妹校交換學生須於完成研修後一個月內返國。若有具體理由或不可抗力之情事須提前結束交換計畫者，須先取得兩校同意，不得自行終止及返國。

(五) 返國後一個月內需繳交 1,500～2,000 字心得報告至國際事務處（得由本處自行運用），並協助推動宣導本計畫。

(六) 曾獲獎助之學生若無故放棄者，不得再提出申請。

(七) 具役男身分之同學需依法完成役男緩徵手續，並於交換期間結束後準時返國，不得滯留國外。如有違反之情況，須自負一切法律責任並按校規處置。

十、本細則經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後發布施行。

附件　二十七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大陸地區學生獎學金 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二、申請對象及資格: (一)合於「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規定之大陸地區學生(不含交換生)。 (二)授與學位之大陸地區學生，前一學期成績總平均達 80 分以上或班排名前 30%者為原則。	二、申請對象及資格: (一)合於「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規定之大陸地區學生(不含交換生)。 (二)授與學位之大陸地區學生，前一學期成績總平均達 80 分以上或班排名前 30%者。	※為達陸生獎學金發放主旨並鼓勵優秀陸生至本校就讀，擬調整修正審核原則。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大陸地區學生獎勵要點

103 年 5 月 8 日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通過訂定
103 年 5 月 16 日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訂定
103 年 5 月 28 日海國學字第 1030009050 號令發布
103 年 11 月 18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修正第 6 點
104 年 12 月 17 日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105 年 4 月 21 日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修正名稱及第 2-6、8 點
105 年 5 月 6 日海國學字第 1050008302 號令發布
105 年 12 月 15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106 年 4 月 13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修正第 7 點
106 年 5 月 1 日海國學字第 1060008090 號令發布

一、為獎勵大陸地區優秀學生至本校就讀，及依據「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訂定本作業要點。

二、申請對象及資格：

（一）合於「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規定之大陸地區學生（不含交換生）。

（二）授與學位之大陸地區學生，前一學期成績總平均達 80 分以上或班排名前 30%者。

三、獎勵額度及核給期間如下：

（一）每學期申請一次。

（二）獎勵額度及核給期間由審查小組審核。

四、獎勵來源：由本校各單位非政府機關補(捐)助之自籌收入支應。

五、獎勵名額：依當年度補助款總額分配之。

六、申請方式：每學期開學一個月內提出申請，申請人應於申請截止日前，檢附下列文件，向國際事務處國際學生事務組提出申請：

（一）獎勵申請表。

（二）前一學期成績單(大學部新生檢附高考成績單、碩博班新生檢附前一學位成績單)。

（三）其他有利審查之相關資料，如：研究表現優良事蹟證明等。

七、審核：由國際事務處處長、國際學生事務組組長、國際合作組組長等人組成審查小組，依本校當年度預算及申請者之學業成績及研究表現等進行審核。

八、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停止發放：

（一）休學、退學、變更學籍、喪失學生身份或開除學籍者。

（二）已完成畢業手續辦理之受獎生。

（三）經指導教授提出不適合續領申請者。

（四）有違校規之情事經查屬實者，停止發給並追繳已領之獎勵。

九、本作業要點經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附件　二十七～一(修正後條文)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大陸地區學生獎勵要點

103 年 5 月 8 日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通過訂定
103 年 5 月 16 日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訂定
103 年 5 月 28 日海國學字第 1030009050 號令發布
103 年 11 月 18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修正第 6 點
104 年 12 月 17 日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105 年 4 月 21 日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修正名稱及第 2-6、8 點
105 年 5 月 6 日海國學字第 1050008302 號令發布
105 年 12 月 15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106 年 4 月 13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修正第 7 點
106 年 5 月 1 日海國學字第 1060008090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7 年 1 月 11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一、為獎勵大陸地區優秀學生至本校就讀，及依據「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訂定本作業要點。

二、申請對象及資格：

（一）合於「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規定之大陸地區學生（不含交換生）。

（二）授與學位之大陸地區學生，前一學期成績總平均達 80 分以上或班排名前 30%為原則。

三、獎勵額度及核給期間如下：

（一）每學期申請一次。

（二）獎勵額度及核給期間由審查小組審核。

四、獎勵來源：由本校各單位非政府機關補(捐)助之自籌收入支應。

五、獎勵名額：依當年度補助款總額分配之。

六、申請方式：每學期開學一個月內提出申請，申請人應於申請截止日前，檢附下列文件，向國際事務處國際學生事務組提出申請：

（一）獎勵申請表。

（二）前一學期成績單(大學部新生檢附高考成績單、碩博班新生檢附前一學位成績單)。

（三）其他有利審查之相關資料，如：研究表現優良事蹟證明等。

七、審核：由國際事務處處長、國際學生事務組組長、國際合作組組長等人組成審查小組，依本校當年度預算及申請者之學業成績及研究表現等進行審核。

八、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停止發放：

（一）休學、退學、變更學籍、喪失學生身份或開除學籍者。

（二）已完成畢業手續辦理之受獎生。

（三）經指導教授提出不適合續領申請者。

（四）有違校規之情事經查屬實者，停止發給並追繳已領之獎勵。

九、本作業要點經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附件　二十八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專案工作人員管理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七、專案工作人員之報酬由本校年度校務基金自籌經費規定範圍內支應。 「諮商輔導師」具心理師證照及任職或協助圖書暨資訊處實際負責撰寫開發程式之「資訊專業人員」，表現優異，經單位主管簽核，提報職員人事評議委員會審議，陳請校長核定後，得另支「心理師證照加給」、「資訊加給」。 高級行政專員、行政專員、行政組員、行政辦事員及高級資訊專員、資訊專員、資訊組員、資訊辦事員表現優異者，其已晉支最高薪級滿三年，最近三年年終考核均考列甲等，且經單位主管提出具體優良事蹟，提報職員人事評議委員會同意者，得予辦理陞遷晉薪一級，如陞遷晉薪後滿三年，又符合前揭規定，得再辦理陞遷晉薪一級，至多以晉薪二級為限。 取得較高等級學歷(博士除外)，任現職滿二年且最近二年年終考核考列甲等，經單位主管提出具體優良事蹟，提報職員人事評議委員會同意，得予辦理陞任高一職務。學歷陞遷以一次為限。 專案工作人員報酬及加給支給標準如報酬標準表(如附件五)。 新僱專案工作人員應按其職責程度及所具知能條件依其	七、專案工作人員之報酬由本校年度校務基金自籌經費規定範圍內支應。 「諮商輔導師」具心理師證照及任職或協助圖書暨資訊處實際負責撰寫開發程式之「資訊專業人員」，表現優異，經單位主管簽核，提報職員人事評議委員會審議，陳請校長核定後，得另支「心理師證照加給」、「資訊加給」。 高級行政專員、行政專員、行政組員、行政辦事員及高級資訊專員、資訊專員、資訊組員、資訊辦事員表現優異者，其已晉支最高薪級滿三年、最近三年年終考核均考列甲等，且經單位主管提出具體優良事蹟，提報職員評議委員會同意者，得予辦理陞遷晉薪一級，如陞遷晉薪後滿三年，又符合前揭規定，得再辦理陞遷晉薪一級，至多以晉薪二級為限。 專案工作人員報酬及加給支給標準如報酬標準表(如附件五)。 新僱專案工作人員應按其職責程度及所具知能條件依其職務自最低薪級起敘，如有任職國內公立機關(構)、民營機構、公私立大專校院或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設立之財團法人機構之年資，符合服務成績優良(或成績考核70分以上)且與擬任職務性質相近、程度相當對執行業	一、本點第3項職員評議委員會修正為職員人事評議委員會。 二、為使專案工作人員處於穩定的工作狀態，並激勵士氣，另參酌國立臺灣大學、國立嘉義大學等相關規定，爰本點第4項增列是類人員之晉陞規定。 三、配合上開項次之增列，原4項及5項分別修正為第5項及第6項。

職務自最低薪級起敘，如有任職國內公立機關(構）、民營機構、公私立大專校院或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設立之財團法人機構之年資，符合服務成績優良(或成績考核70分以上）且與擬任職務性質相近、程度相當對執行業務確有助益之工作經驗，得填寫提敘申請表(如附件六)，並檢附證件，按年提敘薪級，至多提敘五級，到職一個月內提出者，以到職日為提敘生效日；其後提出者，以當事人提出日，為提敘生效日。但民營機構年資提敘須經職員人事評議委員會審議，陳請校長核定。	務確有助益之工作經驗，得填寫提敘申請表(如附件六)，並檢附證件，按年提敘薪級，至多提敘五級，到職一個月內提出者，以到職日為提敘生效日；其後提出者，以當事人提出日，為提敘生效日。但民營機構年資提敘須經職員人事評議委員會審議，陳請校長核定。	

附件一

(擬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專案工作人員職務序列表

職務	職責程度	知能條件	說明
資深高級行政專員、資深高級資訊專員	應在政策或行政指示下，運用廣泛之學識及豐富之專業經驗獨立判斷，辦理一般、專業或技術方面甚艱鉅之創造性規劃、設計、研究、專案業務。	內陞：高級行政專員、高級資訊專員表現優異者，已晉支最高薪級滿三年，最近三年年終考核均考列甲等，經依程序審查核准，陞遷晉薪為資深高級行政專員、資深高級資訊專員。	一、高級行政專員、行政專員、行政組員、行政辦事員及高級資訊專員、資訊專員、資訊組員、資訊辦事員表現優異者，其已晉支最高薪級滿三年，最近三年年終考核均考列甲等，且經單位主管提出具體優良事蹟，提報職員人事評議委員會同意者，得予辦理陞遷晉薪一級，如陞遷晉薪後滿三年，又符合前揭規定，得再辦理陞遷晉薪一級，至多以晉薪二級為限。 二、取得較高等級學歷(博士除外)，任現職滿二年且最近二年年終考核考
高級行政專員、高級資訊專員	應在政策或行政指示下，運用廣泛之學識及豐富之專業經驗獨立判斷，辦理一般、專業或技術方面較艱鉅之創造性規劃、設計、研究、專案業務。	1. 外補：博士畢業。 2. 內陞：行政專員、資訊專員表現優異者，已晉支最高薪級滿三年，最近三年年終考核均考列甲等，經依程序審查核准，陞遷晉薪為高級行政專員、高級資訊專員。	
行政專員、資訊專員	應在重點監督下，運用專業學識獨立判斷，辦理一般、專業或技術方面綜合性繁重事項之規劃、設計及研究業務。	1. 外補：碩士以上畢業。 2. 內陞： (1) 行政組員、資訊組員表現優異者，已晉支最高薪級滿三年，最近三年年終考核均考列甲等，經依程序審查核准，陞遷晉薪為行政專員、資訊專員。 (2) 行政組員、資訊組員取得碩士學歷，任現職滿二年且最近二年年終考核考列甲等，經依程序審查核准，得予辦理陞任為行政專員、資訊專員。	
行政組員、資訊組員	在一般監督下，運用專業學識獨立判斷，辦理一般、專業或技術方面事項之規劃、設計及研究業務。	1. 外補：大學以上畢業。 2. 內陞： (1) 行政辦事員、資訊辦事員表現優異者，已晉支最高薪級滿三年，最近三年年終考核均考列甲等，經依程序審查核准，陞遷晉薪為行政組員、資訊組員。 (2) 行政辦事員、資訊辦事員取得大學學歷，任現職滿	

職務	職責程度	知能條件	說明
		二年且最近二年年終考核考列甲等,經依程序審查核准,得予辦理陞任為行政組員、資訊組員。	列甲等，經單位主管提出具體優良事蹟，提報職員人事評議委員會同意者，得予辦理陞任高一職務。學歷陞遷以一次為限。
行政辦事員、資訊辦事員	在一般監督下,運用稍微專業之學識辦理辦理一般、專業或技術方面之規劃、設計業務。	1. 外補：專科畢業。 2. 內陞：行政書記、資訊書記取得專科學歷，任現職滿二年且最近二年年終考核考列甲等,經依程序審查核准,得予辦理陞任為行政辦事員、資訊辦事員。	
行政書記、資訊書記	在一般或直接監督下，運用基本學識辦理一般性工作。	1. 外補：高中（職）學校畢業。 2. 內陞：行政助理、資訊助理取得高中(職)學歷，任現職滿二年且最近二年年終考核考列甲等，經依程序審查核准，得予辦理陞任為行政書記、資訊書記。	
行政助理、資訊助理	在一般或直接監督下，運用基本學識辦理一般例行性工作。	外補：國中畢業。	

附件五

(擬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專案工作人員報酬標準表(一)

薪點	知能條件	國中畢業	高中畢業	專科畢業	大學以上畢業	碩士以上畢業	博士
564	70330						(晉薪) 資深高級行政專員 資深高級資訊專員
548	68340						
532	66340						15
516	64350						14
500	62350						13
484	60360						12 高 高
468	58360						11 級 級
452	56370						10 行 資
436	54370						9 政 訊
420	52380					(晉薪) 高級行政專員 高級資訊專員	8 專 專
404	50380						7 員 員
396	49390					12	6
388	48390					11 行 資	5
380	47390					10 政 訊	4
372	46390					9 專 專	3
364	45390				(晉薪) 行政專員 資訊專員	8 員 員	2
356	44400					7	1
348	43400				12	6	
340	42400				11 行 資	5	
332	41400				10 政 訊	4	
324	40410				9 組 組	3	
316	39410			(晉薪) 行政組員 資訊組員	8 員 員	2	
308	38410				7	1	
300	37410			12	6		
292	36420			11 行 資	5		
284	35420			10 政 訊	4		
276	34420		12	9 辦 辦	3		
268	33420		11 行 資	8 事 事	2		
260	32430		10 政 訊	7 員 員	1		
252	31430		9 書 書	6			
244	30430		8 記 記	5			
236	29430		7	4			
228	28440	10	6	3			
220	27440	9 行 資	5	2			
212	26440	8 政 訊	4	1			
204	25440	7 助 助	3				
196	24450	6 理 理	2				
188	23450	5	1				
180	22450	4					
172	21450	3					
164	20450	2					
156	19460	1					

說明

一、本標準表薪點折合率以每點124.7元計算，如有不足10元之畸零數均以10元計。

二、本標準表薪點折合率得配合政府公教人員調薪幅度及本校經費狀況作適度調整。

三、專案工作人員任職本校滿一年，其服務成績優良經續聘者，得本表範圍內晉級支薪。

四、任職或協助圖書暨資訊處實際負責撰寫開發程式之專業資訊人員「資訊加給」，係依其工作績效，在年度電腦網路暨軟體使用費規定額度內，學士學位者支給2,000元至10,000元；碩士學位以上者支給5,000元至20,000元，逐年核給之變動薪。計畫進用工作人員得準用之。

五、行政辦事員、行政組員、行政專員、高級行政專員及資訊辦事員、資訊組員、資訊專員、高級資訊專員，表現優異者，得依規定辦理陞遷晉薪。

六、本標準表適用範圍包含依本校「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專案工作人員管理要點」進用專案工作人員。

七、行政助理及資訊助理最低薪點依勞動部公佈基本工資逕予調整。

(擬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專案工作人員報酬標準表(二)

薪點 \ 知能條件		大學畢業	碩士畢業		說明
424	52880		7 專	7 專	承表(一) 專案諮商輔導師「心理師證照加給」，係依其績效表現，在非預算員額之外聘人員酬金項下，限採3,000元至10,000元額度內，逐年核給之變動薪。
408	50880		6 案	6 案	
392	48890		5 助	5 諮	
376	46890	7 專	4 教	4 商	
360	44900	6 案	3	3 輔	
344	42900	5 助	2	2 導	
328	40910	4 教	1	1 師	
312	38910	3			
296	36920	2			
280	34920	1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專案工作人員管理要點

中華民國 92 年 6 月 12 日 9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通
中華民國 92 年 6 月 16 日海人字第 0920004557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96 年 6 月 7 日 9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6 年 6 月 14 日海人字第 0960006431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96 年 12 月 6 日 9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 4 點、第 7 點
中華民國 96 年 12 月 14 日海人字第 09606100153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97 年 3 月 13 日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7 年 3 月 21 日海人字第 0970610037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98 年 10 月 15 日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 4 點、第 9 點及第 6 點附件三契約書(第 12 點（六）)
中華民國 98 年 11 月 2 日海人字第 0980013082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99 年 4 月 8 日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 4 點規定及第 6 點附件三契約書
中華民國 99 年 5 月 5 日海人字第 0990005381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99 年 12 月 16 日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 6 點(含附件 3 之契約書)
中華民國 99 年 12 月 24 日海人字第 0990016013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0 年 7 月 14 日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擴大）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 6 點附件 3 之勞動契約書及第 7 點附件 4 之報酬標準表，並自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生效。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7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 5 點、第 7 點(含附件四)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14 日海人字第 1020003968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12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25 日海人字第 1020022854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3 年 8 月 7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 7 點
中華民國 103 年 8 月 26 日海人字第 1030014557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4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附件四契約書(第 17 點、第 18 點、第 19 點)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12 日海人字第 1030022343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10 日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擴大)行政會議修正通過(含附件一、附件五)
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24 日海人字第 1040017826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17 日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擴大)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 13 點
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14 日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擴大)行政會議修正通過附件五報酬標準表(二)
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21 日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修正通過第 13 點及附件五報酬標準表(二)
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3 日海人字第 1050008319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11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擴大)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 6、7、13 點(含附件四、附件六)
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4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修正通過第 6、7、13 點(含附件四、附件六)
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16 日海人字第 1050022812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6 年 1 月 19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擴大)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 6 點(含附件四)
中華民國 106 年 2 月 20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書審通過第 6 點(含附件四)
中華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海人字第 1060003137 號令發布。

一、為健全校務基金專案工作人員之管理，以提昇其工作效率及服務品質，依據教育部頒布之「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訂定本要點。

二、本要點所稱專案工作人員，係指在本校年度校務基金自籌經費規定範圍內，進用之編制外工作人員。(不含建教合作及委託計畫聘用之工作人員)。

三、專案工作人員之職務按其業務性質、職責程度及所需知能條件(如附件一）區分如下：

（一）行政人員：分為（資深）高級行政專員、行政專員、行政組員、行政辦事員、行政書記、行政助理。

（二）資訊專業人員：分為（資深）高級資訊專員、資訊專員、資訊組員、資訊辦事員、資訊書記、資訊助理。

（三）專案助教、專案諮商輔導師依相關規定辦理。

專案工作人員之僱用應先填寫僱用需求表(如附件二），經核准後始得辦理僱用作業，以僱用行政組員或資訊組員為原則，如因業務需要，須進用行政專員或資訊專員以上人員時，應專案簽奉核准始得進用。

僱用應秉公開、公正、公平之原則辦理，由用人單位組成遴選委員會(委員至少五人，內需含用人單位一、二級主管，必要時得邀請人事室代表）辦理甄選作業，於選定擬僱人選簽奉校長同意後進用。

四、各單位進用專案工作人員應具有擬任職務所需之知能條件。

各單位僱用之專案工作人員不得為首長或所任單位主管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

專案工作人員應不具學生身分(夜間或假日上課者除外)且符合下列規定：

（一）除技術性人員得錄用專科以上畢業者及業務單位應業務之需求另有規定者外，以錄用大學以上畢業者為原則。

（二）諮商輔導師以具碩士畢業者為原則。

（三）資訊專業人員以電資相關科系所畢業者為原則。

（四）品性端正、無不良紀錄及嗜好。

（五）經體格檢查合格、無法定傳染病。

五、新進專案工作人員，應先經試用，試用期以三個月為原則。試用期滿經考核成績合格者，依規定正式僱用。試用期間併入工作年資計算。考核成績不合格者，即停止僱用，薪資發至停止試用日為止。(如附件三考核表）

專案工作人員僱用以一年一僱為原則，並配合會計年度，僱用期間自當年一月起至十二月止，惟因業務需要者，其聘期得依學年度僱用。

專案工作人員於僱用期間，須接受用人單位主管指揮監督，並遵守本校相關規定，如涉有不法，應移送有關單位處理。各用人單位均應善盡督導之責，並負相關之行政責任。

專案工作人員年終考核(如附件三）之程序、年終獎金發放標準及方式，依本校專案工作人員工作規則等相關規定辦理。

六、專案工作人員之僱期、工作項目、工作時間、薪資、契約終止、勞退金、保險及其他權利義務等事項，均依與本校簽訂之契約書(含具結書)(如附件四）及專案工作人員工作規則規定辦理。

專案工作人員之請假、例假、休假、特別休假及相關給假(如給假一覽表)、特別休假 依雙方協商排定。

專案工作人員因工作需要經主管同意延長工作時間(以下簡稱加班)，除配合本校寒暑彈性休假之加班外每月至多以三十六小時為限，加班時數得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請領延長工時之工資或補休假。

七、專案工作人員之報酬由本校年度校務基金自籌經費規定範圍內支應。

「諮商輔導師」具心理師證照及任職或協助圖書暨資訊處實際負責撰寫開發程式之「資訊專業人員」，表現優異，經單位主管簽核，提報職員人事評議委員會審議，陳請校長核定後，得另支「心理師證照加給」、「資訊加給」。

高級行政專員、行政專員、行政組員、行政辦事員及高級資訊專員、資訊專員、資訊組員、資訊辦事員表現優異者，其已晉支最高薪級滿三年、最近三年年終考核均考列甲等，且經單位主管提出具體優良事蹟，提報職員評議委員會同意者，得予辦理陞遷晉薪一級，如陞遷晉薪後滿三年，又符合前揭規定，得再辦理陞遷晉薪一級，至多以晉薪二級為限。

專案工作人員報酬及加給支給標準如報酬標準表(如附件五）。

新僱專案工作人員應按其職責程度及所具知能條件依其職務自最低薪級起敘，如有任職國內公立機關(構）、民營機構、公私立大專校院或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設立之財團法人機構之年資，符合服務成績優良(或成績考核 70 分以上）且與擬任職務性質相近、程度相當對執行業務確有助益之工作經驗，得填寫提敘申請表(如附件六)，並檢附證件，按年提敘薪級，至多提敘五級，到職一個月內提出者，以到職日為提敘生效日；其後提出者，以當事人提出日，為提敘生效日。但民營機構年資提敘須經職員人事評議委員會審議，陳請校長核定。

八、專案工作人員僱用期間，依規定參加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及勞工退休新制。

其勞、健保及勞工退休金提繳，雇主應負擔部分，由相關用人經費來源提繳。

九、專案工作人員於工作時間內，不得在校內外入學進修學位、選修學分、兼課及在校外兼職。

十、專案工作人員僱用期滿離職或僱用期間因故需提前離職時，應依本校專案工作人員工作規則第十條規定期限提出申請，經用人單位主管同意，且簽請核准辦妥離職手續。(如附件七離職交代表)

十一、本校於符合現行法令前提下，得視相關經費情形，衡酌辦理專案工作人員福利事宜。

十二、本要點如有未盡事項，依本校專案工作人員工作規則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十三、本要點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後發布實施。

附件　二十八～一(修正後條文)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專案工作人員管理要點

中華民國 92 年 6 月 12 日 9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通
中華民國 92 年 6 月 16 日海人字第 0920004557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96 年 6 月 7 日 9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6 年 6 月 14 日海人字第 0960006431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96 年 12 月 6 日 9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 4 點、第 7 點
中華民國 96 年 12 月 14 日海人字第 09606100153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97 年 3 月 13 日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7 年 3 月 21 日海人字第 0970610037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98 年 10 月 15 日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 4 點、第 9 點及第 6 點附件三契約書(第 12 點（六）)
中華民國 98 年 11 月 2 日海人字第 0980013082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99 年 4 月 8 日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 4 點規定及第 6 點附件三契約書
中華民國 99 年 5 月 5 日海人字第 0990005381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99 年 12 月 16 日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 6 點(含附件 3 之契約書)
中華民國 99 年 12 月 24 日海人字第 0990016013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0 年 7 月 14 日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擴大）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 6 點附件 3 之勞動契約書及第 7 點附件 4 之報酬標準表，並自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生效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7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 5 點、第 7 點(含附件四)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14 日海人字第 1020003968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12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25 日海人字第 1020022854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3 年 8 月 7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 7 點
中華民國 103 年 8 月 26 日海人字第 1030014557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4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附件四契約書(第 17 點、第 18 點、第 19 點)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12 日海人字第 1030022343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10 日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擴大)行政會議修正通過(含附件一、附件五)
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24 日海人字第 1040017826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17 日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擴大)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 13 點
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14 日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擴大)行政會議修正通過附件五報酬標準表(二)
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21 日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修正通過第 13 點及附件五報酬標準表(二)
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3 日海人字第 1050008319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11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擴大)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 6、7、13 點(含附件四、附件六)
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4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修正通過第 6、7、13 點(含附件四、附件六)
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16 日海人字第 1050022812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6 年 1 月 19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擴大)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 6 點(含附件四)
中華民國 106 年 2 月 20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書審通過第 6 點(含附件四)
中華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海人字第 1060003137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7 年 1 月 11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擴大)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 7 點(含附件一、附件五)

一、為健全校務基金專案工作人員之管理，以提昇其工作效率及服務品質，依據教育部頒布之「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訂定本要點。

二、本要點所稱專案工作人員，係指在本校年度校務基金自籌經費規定範圍內，進用之編制外工作人員。(不含建教合作及委託計畫聘用之工作人員)。

三、專案工作人員之職務按其業務性質、職責程度及所需知能條件(如附件一）區分如下：

（一）行政人員：分為（資深）高級行政專員、行政專員、行政組員、行政辦事員、行政書記、行政助理。

（二）資訊專業人員：分為（資深）高級資訊專員、資訊專員、資訊組員、資訊辦事員、資訊書記、資訊助理。

（三）專案助教、專案諮商輔導師依相關規定辦理。

專案工作人員之僱用應先填寫僱用需求表(如附件二)，經核准後始得辦理僱用作業，以僱用行政組員或資訊組員為原則，如因業務需要，須進用行政專員或資訊專員以上人員時，應專案簽奉核准始得進用。

僱用應秉公開、公正、公平之原則辦理，由用人單位組成遴選委員會(委員至少五人，內需含用人單位一、二級主管，必要時得邀請人事室代表）辦理甄選作業，於選定擬僱人選簽奉校長同意後進用。

四、各單位進用專案工作人員應具有擬任職務所需之知能條件。

各單位僱用之專案工作人員不得為首長或所任單位主管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

專案工作人員應不具學生身分(夜間或假日上課者除外)且符合下列規定：

(一)除技術性人員得錄用專科以上畢業者及業務單位應業務之需求另有規定者外，以錄用大學以上畢業者為原則。

（二）諮商輔導師以具碩士畢業者為原則。

（三）資訊專業人員以電資相關科系所畢業者為原則。

（四）品性端正、無不良紀錄及嗜好。

（五）經體格檢查合格、無法定傳染病。

五、新進專案工作人員，應先經試用，試用期以三個月為原則。試用期滿經考核成績合格者，依規定正式僱用。試用期間併入工作年資計算。考核成績不合格者，即停止僱用，薪資發至停止試用日為止。(如附件三考核表）

專案工作人員僱用以一年一僱為原則，並配合會計年度，僱用期間自當年一月起至十二月止，惟因業務需要者，其聘期得依學年度僱用。

專案工作人員於僱用期間，須接受用人單位主管指揮監督，並遵守本校相關規定，如涉有不法，應移送有關單位處理。各用人單位均應善盡督導之責，並負相關之行政責任。

專案工作人員年終考核(如附件三）之程序、年終獎金發放標準及方式，依本校專案工作人員工作規則等相關規定辦理。

六、專案工作人員之僱期、工作項目、工作時間、薪資、契約終止、勞退金、保險及其他權利義務等事項，均依與本校簽訂之契約書(含具結書)(如附件四）及專案工作人員工作規則規定辦理。

專案工作人員之請假、例假、休假、特別休假及相關給假(如給假一覽表)、特別休假 依雙方協商排定。

專案工作人員因工作需要經主管同意延長工作時間(以下簡稱加班)，除配合本校寒暑彈性休假之加班外每月至多以三十六小時為限，加班時數得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請領延長工時之工資或補休假。

七、專案工作人員之報酬由本校年度校務基金自籌經費規定範圍內支應。

「諮商輔導師」具心理師證照及任職或協助圖書暨資訊處實際負責撰寫開發程式之「資訊專業人員」，表現優異，經單位主管簽核，提報職員人事評議委員會審議，陳請校長核定後，得另支「心理師證照加給」、「資訊加給」。

高級行政專員、行政專員、行政組員、行政辦事員及高級資訊專員、資訊專員、資訊組員、資訊辦事員表現優異者，其已晉支最高薪級滿三年，最近三年年終考核均考列甲等，且經單位主管提出具體優良事蹟，提報職員人事評議委員會同意者，得予辦理陞遷晉薪一級，如陞遷晉薪後滿三年，又符合前揭規定，得再辦理陞遷晉薪一級，至多以晉薪二級為限。

取得較高等級學歷(博士除外)，任現職滿二年且最近二年年終考核考列甲等，經單位主管提出具體優良事蹟，提報職員人事評議委員會同意，得予辦理陞任高一職務。學歷陞遷以一次為限。

專案工作人員報酬及加給支給標準如報酬標準表(如附件五）。

新僱專案工作人員應按其職責程度及所具知能條件依其職務自最低薪級起敘，如有任職國內公立機關(構)、民營機構、公私立大專校院或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設立之財團法人機構之年資，符合服務成績優良(或成績考核 70 分以上）且與擬任職務性質相近、程度相當對執行業務確有助益之工作經驗，得填寫提敘申請表(如附件六)，並檢附證件，按年提敘薪級，至多提敘五級，到職一個月內提出者，以到職日為提敘生效日；其後提出者，以當事人提出日，為提敘生效日。但民營機構年資提敘須經職員人事評議委員會審議，陳請校長核定。

八、專案工作人員僱用期間，依規定參加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及勞工退休新制。其勞、健保及勞工退休金提繳，雇主應負擔部分，由相關用人經費來源提繳。

九、專案工作人員於工作時間內，不得在校內外入學進修學位、選修學分、兼課及在校外兼職。

十、專案工作人員僱用期滿離職或僱用期間因故需提前離職時，應依本校專案工作人員工作規則第十條規定期限提出申請，經用人單位主管同意，且簽請核准辦妥離職手續。(如附件七離職交代表)

十一、本校於符合現行法令前提下，得視相關經費情形，衡酌辦理專案工作人員福利事宜。

十二、本要點如有未盡事項，依本校專案工作人員工作規則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十三、本要點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後發布實施。

附件一

(修正後)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專案工作人員職務序列表

職務	職責程度	知能條件	說明
資深高級行政專員、資深高級資訊專員	應在政策或行政指示下，運用廣泛之學識及豐富之專業經驗獨立判斷，辦理一般、專業或技術方面甚艱鉅之創造性規劃、設計、研究、專案業務。	內陞：高級行政專員、高級資訊專員表現優異者，已晉支最高薪級滿三年，最近三年年終考核均考列甲等，經依程序審查核准，陞遷晉薪為資深高級行政專員、資深高級資訊專員。	一、高級行政專員、行政專員、行政組員、行政辦事員及高級資訊專員、資訊專員、資訊組員、資訊辦事員表現優異者，其已晉支最高薪級滿三年，最近三年年終考核均考列甲等，且經單位主管提出具體優良事蹟，提報職員人事評議委員會同意者，得予辦理陞遷晉薪一級，如陞遷晉薪後滿三年，又符合前揭規定，得再辦理陞遷晉薪一級，至多以晉薪二級為限。 二、取得較高等級學歷(博士除外)，任現職滿二年且最近二年
高級行政專員、高級資訊專員	應在政策或行政指示下，運用廣泛之學識及豐富之專業經驗獨立判斷，辦理一般、專業或技術方面較艱鉅之創造性規劃、設計、研究、專案業務。	1. 外補：博士畢業。 2. 內陞：行政專員、資訊專員表現優異者，已晉支最高薪級滿三年，最近三年年終考核均考列甲等，經依程序審查核准，陞遷晉薪為高級行政專員、高級資訊專員。	
行政專員、資訊專員	應在重點監督下，運用專業學識獨立判斷，辦理一般、專業或技術方面綜合性繁重事項之規劃、設計及研究業務。	1. 外補：碩士以上畢業。 2. 內陞： (1) 行政組員、資訊組員表現優異者，已晉支最高薪級滿三年，最近三年年終考核均考列甲等，經依程序審查核准，陞遷晉薪為行政專員、資訊專員。 (2) 行政組員、資訊組員取得較高學歷，任現職滿二年且最近二年年終考核考列甲等，經依程序審查核准，得予辦理陞任為行政專員、資訊專員。	
行政組員、資訊組員	在一般監督下，運用專業學識獨立判斷，辦理一般、專業或技術方面事項之規劃、設計及研究業務。	1. 外補：大學以上畢業。 2. 內陞： (1) 行政辦事員、資訊辦事員表現優異者，已晉支最高薪級滿三年，最近三年年終考核均考列甲	

職務	職責程度	知能條件	說明
		等，經依程序審查核准，陞遷晉薪為行政組員、資訊組員。 （2）行政辦事員、資訊辦事員取得較高學歷，任現職滿二年且最近二年年終考核考列甲等，經依程序審查核准，得予辦理陞任為行政組員、資訊組員。	年終考核考列甲等，經單位主管提出具體優良事蹟，提報職員人事評議委員會同意者，得予辦理陞任高一職務。學歷陞遷以一次為限。
行政辦事員、資訊辦事員	在一般監督下，運用稍微專業之學識辦理辦理一般、專業或技術方面之規劃、設計業務。	1. 外補：專科畢業。 2. 內陞：行政書記、資訊書記取得較高學歷，任現職滿二年且最近二年年終考核考列甲等，經依程序審查核准，得予辦理陞任為行政辦事員、資訊辦事員。	
行政書記、資訊書記	在一般或直接監督下，運用基本學識辦理一般性工作。	1. 外補：高中（職）學校畢業。 2. 內陞：行政助理、資訊助理取得較高學歷，任現職滿二年且最近二年年終考核考列甲等，經依程序審查核准，得予辦理陞任為行政書記、資訊書記。	
行政助理、資訊助理	在一般或直接監督下，運用基本學識辦理一般例行性工作。	外補：國中畢業。	

附件　二十九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人文社會科學院院長遴選辦法 修正條文對照表 1061220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三條　本院院長遴選委員會由下列委員組成之： 一、院內委員： 以現任院長為當然委員，各單位各推選一名專任教師擔任委員(教育研究所、師資培育中心合推一名)。 二、院外委員： 由校長推薦院外公正人士擔任，但不得超過總額三分之一。	第三條　本院院長遴選委員會由下列委員組成之： 一、院內委員： 以現任院長為當然委員，所、中心各推選一名專任教師擔任委員。但應用英語研究所與外語中心、教育研究所與師資培育中心各合推一名。 二、院外委員： 由校長推薦院外公正人士擔任，但不得超過總額三分之一。	1.因應本院增設大學部，應將大學部也列入院內委員。 2.刪除外語中心修正文字。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人文社會科學院院長遴選辦法

96 年 1 月 22 日人文社會科學院擴大院務會議通過
96 年 4 月 11 日校長核備
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10 日人文社會科學院院務會議通過
（修正第一、二、三、六、七、八、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條條文）
中華民國 101 年 6 月 7 日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1 年 6 月 27 日海文院字第 1010008306 號令發布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組織規程第十七條及教學研究單位主管遴聘要點第二點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本院應於院長任期屆滿六個月前或出缺後二個月內組成院長遴選委員會，進行遴選作業。

第三條　本院院長遴選委員會由下列委員組成之：

一、院內委員：以現任院長為當然委員，所、中心各推選一名專任教師擔任委員。但應用英語研究所與外語中心、教育研究所與師資培育中心各合推一名。

二、院外委員：由校長推薦院外公正人士擔任，但不得超過總額三分之一

第四條　遴選委員為院長候選人時，即不得擔任遴選委員，其遺缺由原單位另推選之。

第五條　院長應於遴選委員產生後一星期內召開第一次會議，現任院長為主任委員，若院長不得擔任遴選委員時，由遴選委員互選一人為主任委員。

第六條　院長遴選委員會之職責如下

一、公開徵求院長候選人。

二、徵詢具院長候選人資格者之意願。

三、接受推薦並審查院長候選人資格。

四、辦理院長遴選事宜。

第七條　本院院長候選人須具國內外大學相關領域教授資格，富學術成就、服務熱誠、高尚品德、行政經驗及領導能力者。

第八條　院長候選人之產生如下：

一、各界推薦符合資格之候選人。

二、自行登記參加遴選者。

第九條　院長候選人之遴選過程如下：

一、初選：

由遴選委員會就符合院長候選人資格者，在遴選委員會內作意見調查，每張調查表須圈選三人（圈選人數超過或不足三人時皆視同無效），以獲最高共識之前五人參與複選。

二、複選：

遴選委員會依初選結果提供全院教師進行意見調查，每張調查表須圈選二人（圈選人數超過或不足二人時皆視同無效），以獲最高共識之前二人呈請校長遴聘之。複選應於院長任期屆滿前一週或出缺六週內完成。

若候選人未超過五人（含五人），不辦理初選，以複選結果決定之。若候選人未超過二人（含二人），由遴選委員會逕行呈報校長決定之。

第十條　院長因故出缺至新任院長到任前，代理院長由校長自具教授資格之專任教師中擇聘之。代理期間不得逾一年，至新聘院長到職止。

第十一條　院長任期為三年，連選得續任一次。

如現任院長有續任意願，須於任期屆滿七個月前提出續任申請，召開院務會議，由院務會議委員互推產生主席，決議續任相關時程及作業，由本院專任教師三分之二以上進行投票表決，得同意票過半數為通過，報請校長續聘之。續任程序應於院長任期屆滿六個月前完成。

第十二條　院長因重大事由，經本院院務會議代表總數二分之一以上連署，得提不適任案。不適任案由校長或校長指定人選召開院務會議，由本院專任教師進行投票，經全院教師人數三分之二以上決議不適任者，報請校長免除院長職務。

第十三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依本校組織規程及其他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送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附件　二十九～一(修正後條文)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人文社會科學院院長遴選辦法

96 年 1 月 22 日人文社會科學院擴大院務會議通過
96 年 4 月 11 日校長核備
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10 日人文社會科學院院務會議通過
（修正第一、二、三、六、七、八、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條條文）
中華民國 101 年 6 月 7 日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1 年 6 月 27 日海文院字第 1010008306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7 年 1 月 11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組織規程第十七條及教學研究單位主管遴聘要點第二點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本院應於院長任期屆滿六個月前或出缺後二個月內組成院長遴選委員會，進行遴選作業。

第三條　本院院長遴選委員會由下列委員組成之：

一、院內委員：以現任院長為當然委員，各單位各推選一名專任教師擔任委員(教育研究所、師資培育中心合推一名)。

二、院外委員：由校長推薦院外公正人士擔任，但不得超過總額三分之一

第四條　遴選委員為院長候選人時，即不得擔任遴選委員，其遺缺由原單位另推選之。

第五條　院長應於遴選委員產生後一星期內召開第一次會議，現任院長為主任委員，若院長不得擔任遴選委員時，由遴選委員互選一人為主任委員。

第六條　院長遴選委員會之職責如下

一、公開徵求院長候選人。

二、徵詢具院長候選人資格者之意願。

三、接受推薦並審查院長候選人資格。

四、辦理院長遴選事宜。

第七條　本院院長候選人須具國內外大學相關領域教授資格，富學術成就、服務熱誠、高尚品德、行政經驗及領導能力者。

第八條　院長候選人之產生如下：

一、各界推薦符合資格之候選人。

二、自行登記參加遴選者。

第九條　院長候選人之遴選過程如下：

一、初選：

由遴選委員會就符合院長候選人資格者，在遴選委員會內作意見調查，每張調查表須圈選三人（圈選人數超過或不足三人時皆視同無效），以獲最高共識之前五人參與複選。

二、複選：

遴選委員會依初選結果提供全院教師進行意見調查，每張調查表須圈選二人（圈選人數超過或不足二人時皆視同無效），以獲最高共識之前二人呈請校長遴聘之。複選應於院長任期屆滿前一週或出缺六週內完成。

若候選人未超過五人（含五人），不辦理初選，以複選結果決定之。若候選人未超過二人（含二人），由遴選委員會逕行呈報校長決定之。

第十條　院長因故出缺至新任院長到任前，代理院長由校長自具教授資格之專任教師中擇聘之。代理期間不得逾一年，至新聘院長到職止。

第十一條　院長任期為三年，連選得續任一次。

如現任院長有續任意願，須於任期屆滿七個月前提出續任申請，召開院務會議，由院務會議委員互推產生主席，決議續任相關時程及作業，由本院專任教師三分之二以上進行投票表決，得同意票過半數為通過，報請校長續聘之。續任程序應於院長任期屆滿六個月前完成。

第十二條　院長因重大事由，經本院院務會議代表總數二分之一以上連署，得提不適任案。不適任案由校長或校長指定人選召開院務會議，由本院專任教師進行投票，經全院教師人數三分之二以上決議不適任者，報請校長免除院長職務。

第十三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依本校組織規程及其他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送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附件　三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新型態產學研鏈結計畫-價創計畫商品收費及支用細則

中華民國 107 年 OO 月 OO 日行政會議通過訂定

一、國立臺灣海洋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有效管理本校執行科技部新型態產學研鏈結計畫所生之商品(以下簡稱本計畫商品)，特依「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辦法」，訂定本細則。

二、本計畫商品收費標準由產學技轉中心及本校計畫執行辦公室進行市場訪價後，依銷售當時的市場價格收費。

三、本計畫商品申購程序如下：

（一）申購前請先電洽本校計畫執行辦公室確認欲購商品種類、數目。

（二）填寫申購表單並完成匯款後，將繳費證明及申購表單傳真或 mail 至本計畫辦公室。

（三）本校計畫執行辦公室備妥商品後，通知取貨地點當面點交領取。

四、本計畫商品自籌收入扣除收費總額之 10%納入校務基金作為學校行政管理費，其餘作為本計畫辦公室專款專用之經費，每年應依本校相關規定編列收支報告表。

五、本計畫商品自籌收入專款得運用於下列項目：

（一）儀器設備維護。

（二）購置儀器、設備、實驗性動物、消耗性器材、飼料。

（三）支應固定資產之清潔、維護、汰換、擴充、增置。

（四）本計畫商品運作所需之專任助理資俸及臨時工資。

（五）其他與本計畫業務發展有關之行政業務費。

六、本細則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三十～一(修正後條文)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新型態產學研鏈結計畫-價創計畫商品收費及支用細則

中華民國 107 年 01 月 11 日行政會議通過訂定

一、國立臺灣海洋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有效管理本校執行科技部新型態產學研鏈結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所衍生之商品，特依「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辦法」，訂定本細則。

二、本計畫細則訂定之目的係為推廣教師技術及知能於產業界應用，並進行技術商品化開發。

三、本計畫衍生商品收費標準係進行市場訪價後，依當時市場價格訂定之。

四、計畫商品申購程序如下：

（一）申購前請先電洽本校確認欲購商品種類、數目。

（二）填寫申購表單並完成匯款後，將繳費證明及申購表單傳真或 mail 至本校。

（三）本校備妥商品後，通知取貨地點當面點交領取。

五、計畫商品收入依營業稅法相關規定辦理。以收入淨額 10%納入校務基金作為學校行政管理費，其餘作為本計畫專款專用之經費，每年應編列收支預算及收支報告表。

六、計畫衍生之商品收入專款得運用於下列項目：

（一）儀器設備維護。

（二）購置儀器、設備、實驗性動物、消耗性器材、飼料。

（三）支應固定資產之清潔、維護、汰換、擴充、增置。

（四）本計畫商品運作所需之專任助理資俸及臨時工資。

（五）其他與本計畫業務發展有關之行政業務費。

七、本細則經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後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三十一

本學院生物實驗安全委員會建請改隸本校職業衛生安全中心理由

壹、依照感染性生物材料管理辦法第六條，首長應為本校校長或副校長。

說明：第六條　設置單位應建立適當之生物安全及生物保全管理機制。

設置單位對於第二級以上危險群病原體及生物毒素之管理，應設生物安全會（以下稱生安會）。但設置單位人員未達五人者，得置生物安全專責人員（以下稱生安專責人員）。

生安會之組成人員如下：

一、設置單位首長或副首長。

二、實驗室、保存場所主管。

三、實驗室、保存場所之管理人員、工程技術人員或其他具備專業知識人員。

貳、依照感染性生物材料管理辦法第七條，生安會職責大部份都屬於全校性整合業務。

說明：第七條　生安會或生安專責人員之職責如下：

一、訂定實驗室生物安全、生物保全管理政策及規定。

二、審核第二級以上危險群病原體或生物毒素之持有、保存、使用、處分或輸出入。

三、審核使用第二級以上危險群病原體或生物毒素之實驗室生物安全等級。

四、審核實驗室、保存場所之生物安全、生物保全緊急應變計畫。

五、審核實驗室、保存場所之新建、改建、擴建、啟用或停止運作計畫。

六、審核實驗室、保存場所之生物安全、生物保全爭議事項。

七、辦理每年實驗室、保存場所之生物安全、生物保全內部稽核及缺失改善。

八、辦理實驗室、保存場所人員之生物安全、生物保全訓練，及人員知能評核活動。

九、規劃或辦理實驗室、保存場所人員健康檢查及建立健康狀況異常監控機制。

十、審核及督導其他有關感染性生物材料、實驗室、保存場所之生物安全、生物保全管理事項。

十一、處理、調查及報告實驗室、保存場所之生物安全、生物保全意外事件。

參、依照感染性生物材料管理辦法第十七條，實驗室生物安全攸關教師研究計畫的進行。

說明：第十七條　設置單位發生生物安全意外事件或有發生之虞時，主管機關得要求其停止使用相關感染性生物材料。

前項安全疑慮解除後，經設置單位生安會或生安專責人員確認，並報主管機關同意，始得再行使用。

肆、依照感染性生物材料管理辦法第十九條，從事生物實驗之教職員生每年都應接受教育訓練，與本校職安全中心業務相近。

說明：第十九條　　實驗室及保存場所之新進人員，應接受至少八小時生物安全及生物保全基本課程。但高防護實驗室之新進人員，應參加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生物安全及生物保全課程。

實驗室及保存場所之工作人員，每年應取得生物安全及生物保全繼續教育至少四小時。

伍、依照傳染病防治法第六十九條，實驗室生物安全管理責任非常沈重。

說明：第六十九條　有下列情事之一者，處新臺幣一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必要時，並得限期令其改善，屆期未改善者，按次處罰之：

一、違反第十一條、第十二條、第三十一條、第五十八條第三項、第五十九條第一項或中央主管機關依第三十四條第三項授權所定辦法有關持有、使用感染性生物材料、實驗室生物安全管理及陳報主管機關之規定。

二、拒絕、規避或妨礙主管機關依第三十三條第二項所為之輔導或查核。

三、未依第四十二條規定通知。

四、違反主管機關依第六十條規定所為之限制或禁止命令。

五、違反第四十六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第四款、第四十九條、第五十條第一項規定，未配合採檢、檢驗、報告、消毒或處置。

違反第三十三條第二項規定，未依主管機關之規定執行，或違反中央主管機關依第三十三條第三項所定辦法中有關執行感染管制措施之規定者，主管機關得令限期改善，並得視情節之輕重，為下列處分：

一、處新臺幣一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

二、停止全部或部分業務至改善為止。

陸、目前臺灣至少 15 所大專院校已將生物安全業務歸屬至一級校級單位。

序號	學校名稱	承辦單位	最高首長
1	中央研究院	學術及儀器事務處+總務處	副院長
2	國立臺灣大學	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中心	校長
3	國立清華大學	研發處生物醫學科技研發中心	中心主任
4	國立交通大學	環保安全中心	副校長
5	國立成功大學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副校長
6	國立陽明大學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副校長
7	國立中正大學	環境保護暨工業安全衛生中心	副校長
8	國立中央大學	研究發展處	副校長
9	國立中興大學	生物科技發展中心	副校長
10	國立中山大學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學研長
11	國立嘉義大學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副校長
12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安全衛生環保中心	校長
13	臺北市立大學	研究發展處	校長遴聘
14	國立高雄大學	環境安全衛生中心	系所推薦
15	國立東華大學	總務處	總務長

柒、維持一個生物安全等級二級實驗室（BSL2 LAB）所需要的費用龐大。

說明：依衛福部疾管署「動物生物安全第一等級至第三等級實驗室安全規範」，維持一座 BSL2 實驗室運作至少需要以下設備或措施：

一、設備：

名稱	數量	金額
Class II 生物安全操作櫃	1 臺	285,000
高壓蒸氣滅菌器	1 臺	98,000
離心機	1 臺	350,000
動物隔離櫃	1 臺	154,000
-80℃冰箱	1 臺	300,000
噴霧式消毒器	2 臺	5,000
門弓器	2 式	4,600
獨立置衣櫃	1 臺	8,500
獨立使用實驗衣	10 套	4,000
顯微鏡	1 式	18,500
冷氣或獨立空調	1 臺	46,000
緊急沖淋洗眼器	1 臺	22,500
	合計	1,296,100

二、定期檢修：

名稱	數量	金額
生物安全操作櫃檢測	1 式	49,400
滅菌器殺菌效能認證	1 式	20,000
動物隔離櫃	1 式	15,000
-80℃冰箱	1 式	30,000
緊急沖淋洗眼器檢測	1 式	3,500
置衣櫃定期消毒	1 式	2,500
實驗衣定期清洗	1 式	2,500
冷氣機或獨立空調檢修及清洗	1 式	9,500
消毒滅菌和廢棄物清理	1 式	8,500
	合計	140,900

捌、生物實驗安全委員會應有專責人員或具有相關專業知識人員。

說明：甲、感染性生物材料管理辦法第六條：

第六條　　設置單位應建立適當之生物安全及生物保全管理機制。

設置單位對於第二級以上危險群病原體及生物毒素之管理，應設生物安全會（以下稱生安會）。但設置單位人員未達五人者，得置生物安全專責人員（以下稱生安專責人員）。

生安會之組成人員如下：

一、設置單位首長或副首長。

二、實驗室、保存場所主管。

三、實驗室、保存場所之管理人員、工程技術人員或其他具備專業知識人員。

乙、依據 106.09.21 基隆市衛生局至本校實地查核委員建議：

一、生安會委員除了專業領域教師及技術人員外，建議應包括健康衛生管理…等跨部門人員。

二、生安會建議加入具有專業知識的生安專責人員。

丙、本校生安會兩位行政人員由生科院及食科系各支援一名，並不符合專責人員或相關專業知識人員資格。

玖、本校教師二級危險群感染性生物數量日益增多。

說明：截止 106.11.27，本校列管的二級危險群感染性生物計有 119 株，由 4 個系所 13 位老師分別持有。